



2023 年度報告前導

時代為金融業賦予了新的使命。人民對美好生活的嚮往和經濟社會的發展進步，使得保險企業參與社會治理的場景不斷豐富與延展。中國太保發揮保險業風險保障、資金運用的專業優勢，用“責任、智慧、溫度”的太保服務，為經濟社會發展提供高質量保障，全力書寫科技金融、綠色金融、普惠金融、養老金融、數字金融五篇大文章。

服務國之大者，守護美好生活，2023年，中國太保用行動踐行“責任”：

我們全場景全週期護“杭”亞運，不斷提升服務國家重大戰略能級；我們擴大養老服務供給，做大做強養老金融；我們聚焦城市治理等重點領域，做深做實普惠金融；我們積極參與健康中國建設，關注青少年健康成長；我們貫徹綠色發展理念，從負債端到資產端全方位參與綠色金融體系建設……



2023年9月23日晚，杭州第19屆亞運會開幕式上，當“數字火炬手”大步跨越來到杭州奧體中心體育場上空，主火炬塔如同錢江大潮緩緩打開時，來自中國太保19家產險、壽險分公司的200餘名優秀青年員工仍在杭州亞運6座承辦城市的體育場館與醫院忙碌著。

杭州第19屆亞運會創造了亞運史上“規模最大、項目最多、覆蓋面最廣”三個之最，賽事組織複雜程度遠超往屆賽事。中國太保作為杭州亞運會官方合作夥伴，擔綱了指定保險服務商和全面風險管理服務商的雙重角色，這也是國內首次由保險機構全面負責大型國際綜合賽事風險管理領域工作。

自2020年11月簽約成為杭州亞運會官方合作夥伴以來，中國太保累計為杭州亞運會量身定制總保額超4,000億元的一攬子“亞運保”風險解決方案，貫穿賽前、賽時、賽後三個階段，覆蓋財產、財務、責任、人身四類風險，涵蓋競賽訓練、開閉幕式、火炬傳遞、展覽展會、宣傳表演等五大場景，覆蓋亞奧

理事會大家庭成員、運動員、技術官員、工作人員、志願者等15萬多人，並創新推出火炬傳遞、水污染責任、馬匹、電競比賽等17個亞運專屬保險，將服務延伸至亞運生態圈和體育產業鏈，形成“亞運保”產品矩陣，實現了杭州亞運會全場景、全週期的風險保障。

中國太保組建成立“1+1+2”的風險管理專業團隊，協助賽事組委會建立風險管理工作體系，提供了一套覆蓋應急預案、應急演練、系統培訓、風險監控和賽時運行的風險管理“組合拳”。通過對57個競賽場館及8個非競場館逾575萬平方米面積的風險查勘與評估，提出了400餘條整改意見，制定了8,700餘個應急預案。公司還獨家為杭州亞運會提供了直升機救援特色服務，針對項目風險係數高、距離核心醫療基地遠的三個賽區配備了專業醫療救援直升機24小時備勤，形成“水陸空三棲救援聯動”，有力支撐賽事醫療保障體系。

中國太保通過產品、工具的開發創新，全面融入亞運會體育數字化改革的創新平臺。在杭州成立亞運會保險服務指揮中心，構建了“12345”智慧服務



中國太保亞運保險服務團隊

體系，即“1”個智慧大腦，自主開發“亞運會保險服務數智指揮平臺”，實現指揮調度智能化和服務可視化；“2”條雲上專線，開通 95500 亞運專屬雙語服務專線和報案通道；“3”項理賠支持，提供“專享賠”“太慧賠”“太好賠”等專項理賠服務舉措；“4”支專業服務團隊，打造保險創新、風險減量、應急救援和外語 & 數智專業團隊，服務亞運一線；“5”大護“心”服務，即理賠專項資金護誠心、即時響應護安心、醫院人傷綠通護暖心、疑案難案預付護信心、直升機緊急救援護真心。

中國太保杭州亞運會保險服務團隊以 34,000 個小時的服務時長，超 70,000 人次的接待服務量，為護航精彩亞運交出了一份亮麗的太保答卷，兌現了護航亞運的莊重承諾。中國太保把賽會所需和太保所能完美地融合在一起，以更高標準、更實舉措和更寬視角的企業擔當與社會責任全力護航，彰顯“服務國之大者，守護美好生活”的胸懷。



“張總公司的首筆資金已經成功轉賬！”

2023年11月，根據長江養老養老金固收投研團隊的投資安排，張總所在公司的企業年金計劃成功申購了長江金色晚晴2號固收型養老金產品。團隊在喜悅的同時，更感責任重大，這是來自張總公司幾十萬員工沉甸甸的信任與囑託。

長江養老養老金固收投研團隊表示，“企業年金是國家鼓勵企業自主建立的補充養老金，是客戶和員工在繳納基本養老保險基礎上作的補充養老金積累。讓更多企業員工理解年金、加入年金、獲益年金，是我們的使命與責任！”

一年前，長江養老接到了張總公司年金計劃增加委託投資資金和各投管人需明確承接產品、團隊的需求。張總公司新增委託資金對固收資產的投資要求較高，信用風險管控非常嚴格，投資標的評級要求高，且對細分資產的投資比例有嚴格限制。長江養老養老金固收投研團隊緊密圍繞客戶需求，牽頭組織公司多部門開展聯席討論，根據養老金投資追求長期價值投

資和穩健收益的特點，選擇了適合客戶風險偏好和需求特點的長江金色晚晴2號固收型養老金產品作為載體，按照客戶投資政策的要求，制定了資產調整方案。

經過長達一年的精心改造，並通過客戶的全方位嚴格評估，長江金色晚晴2號固收型養老金產品順利入選客戶年金計劃的投資產品池，並迎來了首筆投資資金到賬。

为了更好地服務客戶，一年裡，長江養老養老金固收投研團隊成員多次往返於京滬，向張總公司彙報組合資產配置思路和投資策略，積極推動產品適配性改造，有序控制資產調整節奏，成功抓住了債券市場投資機會，確保投資組合獲得穩健收益。2023年，長江金色晚晴2號固收型養老金產品的收益率達到3.80%，高於張總公司年金計劃所有標準組合中固定收益類資產的整體收益率，也高於客戶設定的業績比較基準，獲得了張總公司的高度認可。

近年來，隨著老齡化進程日益加快，養老問題成為社會各界關注的焦點，中央金融工作會議也將養



長江養老養老金固收投研團隊

老金融納入“五篇大文章”。長江養老始終牢記初心使命，秉承客戶至上的理念，持續做好養老金的保值增值工作。

“目前年金市場一共有 22 家具有年金投資管理資格的機構，在行業內通稱為投管人。作為老牌的年金投管人，長江養老一直牢記服務國家養老戰略的初心和使命，以做好養老金保值增值為己任，克服種種市場困難，投資業績在近年來持續向上突破。2022 年，公司企業年金單一計劃固收組合業績位列 22 家年金投管人之首，集合計劃固收組合業績位列行業第二。2023 年前三季度，上述兩項業績又雙雙位列行業前三，過去兩年的累計業績遠超行業平均。憑藉良好的投資業績和貼心的客戶服務，公司企業年金投資管理規模連年上升。此外，基本養老投資業績繼續保持同業領先，信用債組合過去三年累計收益位列該組合 10 家管理人之首。”

長江養老深刻洞察年金投資規律，堅持追求“絕對收益基礎上的相對收益”，把“長期穩健、絕對收益、低波動、低回撤”作為組合管理的主要目標，主動深挖並積極匹配客戶的風險偏好，根據客戶不同特點定制相應的投資模式和策略，認真細緻地管理每一個組合，收穫了眾多委託人的高度認可。

“我們的每一個產品組合，不僅僅是數字、是資金，更是客戶的一種託付、也是我們肩上沉甸甸的責任。”

長江養老始終堅持長期投資、價值投資、穩健投資、責任投資，以優異的專業投資業績表現和可信賴、有情懷的客戶服務體驗，助力做好“養老金融”大文章，努力為人民的養老錢長期保值增值貢獻力量。

3

在太平洋健康險的總部職場，擺放著一個建築模型，葉博淵親身見證了它從設想到規劃、從雛形到實景、從內測到揭幕的每一步。

2023年7月8日，由中國太保與上海體育大學通過產教融合方式共同建設的上海青少年健康促進中心體驗館揭牌。當天，50位小朋友走進了青少年健康促進中心的運動體驗區，成為了首批“小小體驗官”。

葉博淵 太平洋健康險“青青成長”項目成員



葉博淵在加入中國太保之前是一名全科醫生，多年的臨床專業經歷讓他對青少年健康促進事業有著深刻的理解，“近年來，脊柱側彎、生長遲緩、肥胖、近視、多動症、自閉症等成為越來越多的青少年兒童的‘成長煩惱’。做好青少年兒童的健康促進工作，是推進‘健康中國’建設的重中之重，作為中國太保旗下的專業健康險公司，太平洋健康險通過線上干預、行為干預和輔助干預，定制促進方案、配置健康管家、整合就醫資源，解決孩子的生長發育、心理障礙等各類身心健康問題，形成評測、干預、保障的一攬子解決方案和健康促進閉環，為構建現代健康促進產業體系提供有力支持。”作為全程參與青少年健康促進中心建設的一員，葉博淵倍感自豪。

體驗館揭牌前，作為首名“講解員”，葉博淵在這個面積約1萬多平米，包含運動體驗、科普評測和健康干預三大功能區，擁有25項智能化運動體驗設備、10多項最新的國標體測設備、20多項國際頂尖精英體測設備的場館裡“演練”了上百遍。

位於體驗館一樓的運動體測區涵蓋了滑雪、田徑、飛碟射擊和步槍射擊、游泳、大小球類、自行車、賽艇、蹦床、攀岩、拳擊等各類運動項目體驗，青少年兒童可以通過參與多元化模擬運動來測試平衡、速度、靈敏和爆發力等多項運動指標。無論是設施的挑選還是佈局，均經過專業機構設計，設備記錄的健康數據能夠匹配青少年的運動健康指數，全程一根移動腕帶的沉浸式體驗更是國內首創。“在這裡，通過針對性的健康促進實訓，孩子們可以釋放天性，沉浸式體驗各類運動項目，家長們可以獲取科學專業的兒童健康評估報告。”

“一老一少”是中國太保大健康戰略推進的關鍵領域，青少年健康促進中心也是中國太保探索服務社會民生和國家戰略的一個縮影。“我們希望，通過這個項目，能夠為青少年體育興趣的培養、運動意識的樹立、國民健康素養的提升探索出一條具有實踐價值的創新路徑。”

週末，葉博淵帶著女兒來到體驗館。臨走時，小姑娘紅撲撲的臉上滿是汗水，“爸爸，下回我要帶著朋友和同學來！”。



近年來，極端天氣事件發生頻率顯著上升，應對氣候變化逐漸成為現實且緊迫的任務。根據中國應急管理部統計，2023 年自然災害造成 9,544.4 萬人次不同程度受災，直接經濟損失達 3,454.5 億元。

作為專業風險管理人，保險企業在應對氣候變化方面扮演著重要的角色，通過發揮負債端和資產端的專業優勢，為社會提供氣候風險保障與風險減量綜合服務，支持實體經濟綠色創新發展和轉型升級，充分體現經濟“減震器”和社會“穩定器”作用。

2023 年 2 月 25 日，在中國太保大灣區 ESG 投資論壇上，公司正式發佈《2022 年應對氣候變化報告》。這是公司在連續十五年發佈《可持續發展報告》（原《社會責任報告》）的基礎上，首次發佈以應對氣候變化為主題的專項報告。

長期以來，中國太保在應對氣候變化方面開展了大量研究，積累了豐富的經驗。2023 年，公司進

一步提升氣候戰略優先級，積極發展可持續保險，加快完善 ESG 投資管理體系、加強運營碳排放管理，不斷提升氣候變化應對能力，全面支持和服務國家應對氣候變化戰略和綠色經濟發展。同時，公司全面梳理應對氣候變化方面的工作與成果，形成首份應對氣候變化報告，意在以披露促進管理，加強氣候應對行動的倡議，為踐行國家雙碳戰略作出應有的貢獻。

中國太保 ESG 辦公室副主任汪倩也是報告編制團隊成員，“發佈氣候專項報告主要有三點考慮，一是近年來氣候風險事件頻發，國內外監管機構、投資者等利益相關方對氣候問題愈發重視，企業在氣候應對領域的表現成為履行社會責任的重要內容；二是從中國太保的實踐來看，近年我們在綠色金融領域開展了大量的創新探索，這些探索的足跡也是行業的成果，希望與國內外同業進行更多的交流；三是對保險企業而言，氣候變化是挑戰，也是機遇，是面向未來的核心能力建設，公司董事會和管理層都給予了高度重視和積極支持，希望進一步鞏固和增強公司的專業優勢，更好地發揮經濟減震器和社會穩定器的作用。”



《中國太保應對氣候變化報告》編制團隊

中國太保的首份氣候報告發佈也得到了來自政府部門、客戶和社會公眾的關注與認可。發佈會上，編制團隊在與嘉賓交流中，不斷提及的一個話題就是希望多提意見。“報告不僅展現了中國太保應對氣候變化的一些創新解決方案與實踐案例，也為整個行業提升應對氣候風險能力提供了關鍵參考與重要經驗。”收到的肯定讓團隊頗受鼓舞，也更加堅定了對 ESG 工作的信念。

“正如報告中所顯示的，中國太保的氣候變化應對工作並沒有僅停留在規劃與文件裡，而是已經充分融入了全司上下不同條線和職能部門的工作職責中。”2023 年，中國太保進一步提升氣候戰略優先級，體系化推進應對氣候變化工作。以中國太保 ESG 三年規劃為指引，公司將加快發展可持續保險、完善 ESG 投資管理體系、強化碳排放管理能力等內容納入年度重點任務，定期組織 ESG 工作委員會會議，檢視工作進展，加強任務跟蹤與督導，完善激勵與約束

機制，形成管理閉環。

在負債端，制定客戶 ESG 風險評估標準，基於氣候風險等因素考量提出差異化的承保要求，並為客戶提供針對性氣候風險減量措施；豐富環境治理、清潔能源、氣候變化、生態保護等綠色保險產品供給，創新推出碳資產損失類保險、生態碳匯保險產品。在資產端，發佈《負責任投資政策》和《ESG 投資管理辦法》，將應對氣候變化作為其中獨立章節，明確提出“加強對高碳資產的風險識別、評估和管理，漸進有序降低資產組合的碳強度”；研發 ESG 分析系統，開展資產碳核算，加大綠色項目支持力度，截至 2023 年底綠色投資規模超 2,000 億元。在運營端，制定綠色運營與綠色差旅管理制度，研發碳足跡管理平臺，首次完成覆蓋全集團的運營碳盤查工作，摸清碳排放基數，為公司“碳中和”目標實現奠定堅實基礎。



2023年，是劉先生連續參保“滬惠保”的第三個年頭。8月，因持續性的胸痛，劉先生去醫院就診，被確診為畸形多壁心肌梗死，很快便入院進行了手術，前後花費了醫療費用150多萬元。

“那時候我一邊為病情焦慮，一邊還要在為費用犯難，但我真的沒想到，這一百多元的一份保險，能夠獲得60多萬元的賠付，真是雪中送炭！”

2021年，上海城市定制型商業醫療保險“滬惠保”的守“滬”之路開啟，太保壽險作為主承保單位牽頭各家共保體保司，聚焦市民健康需求，堅持普惠金融定位，不斷豐富普惠型保險服務內涵。三年來，“滬惠保”累計參保超2,000萬人次，參保率穩定在30%以上，參保人中有超400萬人連續三年參保，超750萬人已參保兩年。

截至2023年末，“滬惠保”累計賠付金額超14.5億元，惠及數十萬家庭，為患者家庭大幅減輕了醫療費用負擔。在獲賠人員中，0-30歲佔比6.3%，31-60歲佔比31.7%，61歲以上佔比62.0%，年齡最小不足1周歲，最大的為104周歲，為全年齡段人群保駕護航。

在產品設計上，“滬惠保”秉持惠民初心，結合城市醫保現狀、醫療水平、市民保障需求等，創新性聚焦自費責任，有效應用醫保大數據，產品定價科學，保障責任三年持續穩中有增，持續創新，支持新型醫療技術的普及應用（如質重醫療、Car-T治療、海外特藥），2023年創新實現了惠民保類業務無理賠續保客戶差異化免賠優待。

為了“讓數據多跑路，讓民眾少跑腿”，通過與大數據中心、醫保中心等多方聯動，實現了全程無紙化理賠，理賠電子診療數據應用率達到75%，一次性提交資料完成理賠的案件佔93%。平均結案時長2.3個工作日，最快僅10分鐘內就完成結案，流程便捷、核賠高效，居於行業領先水平。

2023年，“滬惠保”還開通了主動理賠功能，經參保人授權同意，在其住院出院後，後臺將主動計算並告知參保人此次住院是否達到免賠額及相應賠付金額，無需參保人申請理賠、也無需額外提供材料，極大程度地簡化了理賠環節，縮短了案件處理時間，讓需要幫助的病患與家人少等待。

作為多層次醫療保障體系中的一塊拼圖，“滬惠保”與城市醫保政策緊密銜接，秉持以人民為中心的責任感，把最好的資源留給人民，用優質的供給服務人民。

“滬惠保”將每位參保人的力量彙集，從守護小家，到為一座城市凝聚守望相助的能量。



“滬惠保”項目組

聯繫我們

本公司投資者關係團隊聯繫方式

電話: +86-21-58767282

傳真: +86-21-68870791

Email: ir@cpic.com.cn

郵寄地址: 中國上海市黃浦區中山南路 1 號

2023

年度報告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目錄

重要提示	01
公司簡介及釋義	02
經營概覽	04
董事長致辭	07

13

經營業績

15	會計數據和業務數據摘要
19	經營業績回顧與分析
49	內含價值

公司治理

57

59 董事會報告和重要事項

75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79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91 企業管治情況

113 環境和社會責任

117

其他信息

119 備查文件目錄

財務報告

121

審計報告

已審財務報表

提示申明：

本報告中所涉及的未來計劃、發展戰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構成公司對投資者的實質承諾，投資者及相關人士均應當對此保持足夠的風險認識，並且應當理解計劃、預測與承諾之間的差異。特提請注意

重要提示

- 一、本公司第十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於2024年3月28日審議通過了本公司《2023年年度報告》正文。應出席會議的董事12人，親自出席會議的董事12人。
- 二、本公司2023年度財務報告已經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並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公司簡介

法定中文名稱：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中國太保

法定英文名稱：CHINA PACIFIC INSURANCE (GROUP) CO., LTD.

簡稱：CPIC

法定代表人：傅帆

董事會秘書及聯席公司秘書：蘇少軍

證券事務代表：陳昊之

股東查詢：本公司投資者關係部

電話：021-58767282

傳真：021-68870791

電子信箱：ir@cpic.com.cn

聯繫地址：中國上海市黃浦區中山南路 1 號

聯席公司秘書：魏偉峰

電話：+852-39120800

傳真：+852-39120801

電子信箱：maurice.ngai@swcsgroup.com

聯繫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48 號大新金融中心 40 樓

註冊地址：中國上海市黃浦區中山南路 1 號

辦公地址：中國上海市黃浦區中山南路 1 號

郵政編碼：200010

香港營業地址：香港灣仔港灣道 18 號中環廣場 43 樓 4301 室

國際互聯網網址：<http://www.cpic.com.cn>

電子信箱：ir@cpic.com.cn

信息披露報紙（A 股）：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

登載 A 股公告的指定網站：<http://www.sse.com.cn>

登載 H 股公告的指定網站：<http://www.hkexnews.hk>

登載 GDR 公告的指定網站：

<https://www.londonstockexchange.com>

年度報告備置地點：本公司投資者關係部

A 股上市交易所：上海證券交易所

A 股簡稱：中國太保

A 股代碼：601601

H 股上市交易所：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H 股簡稱：中國太保

H 股代號：02601

H 股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室

GDR 上市交易所：倫敦證券交易所

GDR 證券全稱：China Pacific Insurance (Group) Co., Ltd.

GDR 證券代碼：CPIC

會計師事務所（A 股）：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會計師事務所辦公地址：

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東長安街 1 號東方廣場安永大廈 17 層

簽字會計師：郭杭翔、王自清

會計師事務所（H 股）：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認可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會計師事務所辦公地址：

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東長安街 1 號東方廣場安永大廈 17 層

會計師事務所（GDR）：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會計師事務所辦公地址：

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東長安街 1 號東方廣場安永大廈 17 層

簽字會計師：郭杭翔

釋義

本報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語具有下述含義：

本公司、公司、中國太保、太保集團、集團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太保壽險	中國太平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保產險	中國太平洋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保資產	太平洋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是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保香港	中國太平洋保險（香港）有限公司，是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長江養老	長江養老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國聯安基金	國聯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平洋安信農險	太平洋安信農業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平洋健康險	太平洋健康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保資本	太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保科技	太保科技有限公司，是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償二代	中國第二代償付能力監管體系
銀保監會	原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
金融監管總局	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
證監會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上交所	上海證券交易所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倫交所	倫敦證券交易所
中國會計準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其後頒佈的應用指南、解釋以及其他相關規定
新會計準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相繼於 2017 年和 2020 年修訂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第 22、23、24、37 以及 25 號
《公司章程》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香港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 C3《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企業管治守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 C1 內列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證券及期貨條例》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
大股東	具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下的含義，指擁有公司股本權益的人，而其擁有權益的面值不少於公司有關股本面值的 5%
GDR	全球存托憑證
ESG	環境、社會與治理
元	人民幣元
pt	百分點

經營概覽

2023 年主要業績指標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p>集團營業總收入^{註1}</p> <p>323,945 -2.5%</p> <p> 太保壽險保險服務收入 85,461 -3.5%</p> <p> 太保產險保險服務收入 177,128 +11.8%</p>	<p>集團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 營運利潤^{註3}</p> <p>35,518 -0.4%</p>	<p>集團內含價值</p> <p>529,493 +1.9%</p>
	<p>集團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 淨利潤^{註1}</p> <p>27,257 -27.1%</p>	<p>集團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p> <p>257% +1pt</p> <p> 太保壽險 210% -8pt</p> <p> 太保產險 214% +12pt</p>
<p>壽險新業務價值</p> <p>10,962 +19.1%</p> <p> 壽險新業務價值率 13.3% +1.7pt</p>	<p>集團投資資產綜合投資 收益率</p> <p>2.7% +0.4pt</p>	<p>集團客戶數（千）</p> <p>179,869 +9,342</p>
<p>產險^{註2}承保綜合成本率</p> <p>97.7% +0.7pt</p>	<p>集團投資資產淨投資收益率</p> <p>4.0% -0.3pt</p>	<p>年度現金股利分配^{註4}</p> <p>1.02元/股（含稅）</p>

註：

- 1、本公司於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新保險合同準則和新金融工具準則，比較期數據已根據新會計準則的要求重述，本公司按照新保險合同準則規定追溯調整保險業務相關上年同期對比數據，按照新金融工具準則規定選擇不追溯調整投資業務相關上年同期對比數據。
- 2、包括太保產險、太平洋安信農險及太保香港。
- 3、比較期數據已重述。
- 4、待股東大會審議通過。

核心競爭力

公司是中國領先的綜合性保險集團，公司堅持價值主線，堅定轉型發展，持續做精做深保險主業，積極打造高質量發展新高地。公司整體業績保持穩健，市場地位穩中有升，風險底線持續鞏固，綜合實力不斷提升，服務實體經濟和社會民生質效進一步增強。

專注

公司專注保險主業，積極發揮多業務板塊綜合經營優勢，專業化能力建設持續增強，不斷提升服務實體經濟和美好生活的能力和水平。人身險板塊堅定增進民生福祉，深入推進產品服務融合。堅持客戶需求導向，提升“健康、養老、財富”產品服務供給水平；做好養老金融和養老服務，助力多層次社會保障體系建設；深化多元渠道改革，加強隊伍專業能力建設，提升客戶全生命週期服務能級。財產險板塊堅定服務新發展格局，持續完善風險減量管理體系。加強車險客戶經營，優化新能源車險業務風險管理模式；加快科技保險、綠色保險領域創新，提升農業農村保險供給能力，助力鄉村振興。資產管理堅持“價值投資、長期投資、穩健投資、責任投資”理念，圍繞國家重大戰略佈局和重點區域發展，挖掘前瞻性新興領域產業投資機會，加強資產負債協同，助力公司價值穩健增長。

穩健

公司經營風格穩健，堅持“穩增保障、控降風險、保險為民”。公司持續優化以法人治理主體責任為基礎的治理架構，健全權責清晰、有效制衡的董事會、監事會、股東大會和高級管理人員的相關制度，形成了各司其職、各負其責、協調運轉的現代化公司治理機制，助力公司戰略和經營穩健有序推進。公司堅持長期、可持續的經營發展理念，建立健全兼顧短期和長期、發展與風控的經營評價體系。公司搭建涵蓋風險治理、風險策略和大類風險管理的風險管理體系，持續優化風險管理系列制度，提升數字金融風控水平，塑造一體化合規風控文化機制，持續提升穩健經營、合規與風險管理能力，有效保障公司持續健康發展。

創新

公司堅持客戶導向，持續推進轉型創新，培育高質量發展新動能。大健康戰略圍繞“健康中國”“養老金融”等國家戰略，積極應對客戶健康類需求及行為變化，提供差異化、個性化保險產品服務解決方案，不斷提升健養服務供給能力；通過與合作夥伴共研共建，做深做實“太保家園”“太醫管家”等特色服務品牌，賦能主業發展。大區域戰略以地區資源稟賦差異和特色發展定位為出發點，長三角鞏固區域綜合優勢，大灣區創新發展跨境業務，京津冀拓展總部經濟，成渝發揮多元佈局效應，持續深化產壽協同、資負協同和產服協同，提升區域發展的影響力和輻射力。大數據戰略以賦能公司高質量發展為目標，拓展數智化外延生態服務，建立健全集團化數據治理體系，推進基於大模型技術的數字化員工等智能化標杆應用研發，強化一體化數智新風控，加速數智化決策投研能力、數智化運營管理、數智化客群經營賦能，做強數字金融，有力助推發展動能轉換。

責任

公司積極發揮保險經濟減震器和社會穩定器作用，堅持保險為民，做好普惠金融，持續為客戶、員工、股東和社會創造價值。堅持客戶導向，增強“太保服務官”在消費者權益保護中的關鍵樞紐作用，持續提升太保服務“責任、智慧、溫度”品牌影響力。為員工成長提供學習創新平臺，加強青年人才培養，優化組織管理，改善員工體驗，提升員工獲得感、歸屬感和幸福感。公司積極踐行企業社會責任，防範化解各類風險，促進經濟發展和社會治理水平提升，創新綠色金融產品服務供給，加快 ESG 投資能力建設，擴大綠色金融在保險行業的應用與運營，助力經濟社會可持續發展。進一步增進與投資者溝通，提高信息披露透明度，提升投資者對公司的認可度；保持穩健分紅水平，與股東分享公司經營發展成果。

公司榮譽

- 中國太保在 BrandFinance 發佈的“2023 年度全球最具價值保險品牌 100 強”榜單中排名保持第五位
- 中國太保榮獲國家體育總局、中國殘疾人聯合會、中共浙江省委、浙江省政府聯合授予的“杭州亞運會、亞殘運會先進集體”榮譽稱號
- 中國太保在中國上市公司協會舉辦的“2023 年上市公司董事會最佳實踐創建活動”中榮獲“最佳實踐案例”
- 太保產險榮獲《和訊網》第二十一屆財經風雲榜“綠色行動年度大獎”
- 太保壽險在《上海證券報》主辦的 2023 年“上證·金理財”年度評選中榮獲“年度保險服務獎”
- 太保產險、太保壽險在中國銀行保險信息技術管理有限公司發佈的 2023 年上半年“保險服務質量指數”中均名列前茅
- 太保資產在《中國證券報》主辦的“第三屆中國保險業投資金牛獎”評選中榮獲“保險業投資金牛獎”、卓越財富股息價值股票型產品榮獲“組合類保險資管產品金牛獎（權益類）”、太平洋卓越純債九號產品榮獲“組合類保險資管產品金牛獎（固收類）”
- 太平洋健康險在《證券時報》主辦的“第八屆中國保險業方舟獎”評選活動中，“童心圓”公益品牌榮獲“2023 保險業優秀社會責任方舟獎”
- 長江養老榮獲 2023 年度第一財經金融價值榜“年度養老金管理機構”大獎

董事長致辭

尊敬的中國太保股東朋友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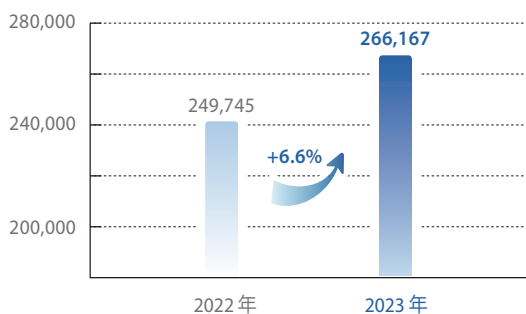
2023年，國際政治經濟形勢複雜嚴峻，全球經濟增長動能不足，國內經濟發展雖然短期面臨有效需求不足、社會預期偏弱等問題，但中國經濟發展潛力大、韌性強、活力足，長期向好的趨勢沒有改變。國家金融監管體制機制改革全面深化落地，全覆蓋、嚴監管態勢正在進一步加強。保險行業變革不斷深化，發展機遇與挑戰並存，潛力巨大。面對內外部環境各種不確定性，我們始終牢牢把握高質量發展理念不動搖，堅定不移深化轉型，集團整體經營業績保持穩健，市場地位穩中有升，價值創造和關鍵領域突破能力穩中有進，可持續發展基礎持續夯實。

這一年，我們堅持統籌推進，綜合實力在轉型改革中穩中有進。公司轉型發展持續縱深推進，服務國家戰略能級不斷提升，集團全年實現營業收入3,239.45億元，其中保險服務收入2,661.67億元，同比增長6.6%；歸母營運利潤355.18億元，保持穩定。截至2023年底，集團內含價值5,294.93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9%；集團管理資產規模29,223.08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0.1%；集團客戶數17,986.9萬人，較上年末增長934.2萬人。

這一年，我們堅持價值導向，核心指標在高質量發展中穩中向好。太保壽險縱深推進“長航”轉型，多元渠道助力新業務價值實現良好增長，全年實現新業務價值109.62億元，同比增長19.1%；代理人隊伍質態持續優化，核心人力產能、收入穩步提升；推動賦能型總部和經營型機構轉型，加快構建以客戶為中心、內生動力強勁的價值創造型組織。太保產險堅定高質量發展不動搖，加速推進可持續發展戰略，實現經營管理能力全面提升，全年保險服務收入同比增長11.8%；承保綜合成本率97.7%，車險、非車險、農險均保持良好承保盈利水平，有效益、可持續高質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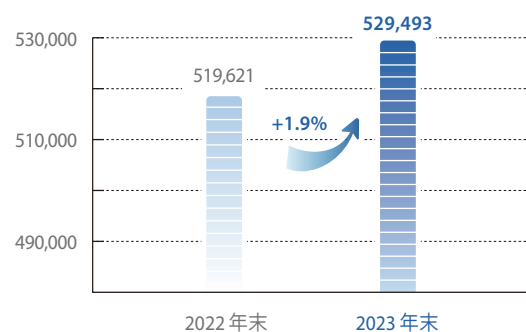
集團保險服務收入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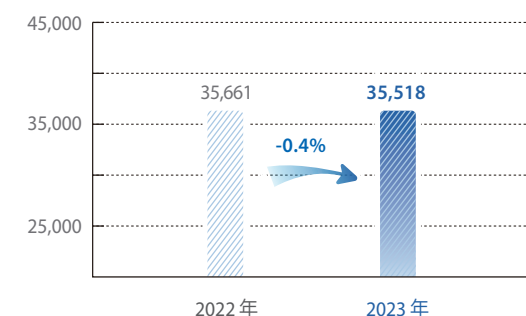
集團內含價值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集團歸母營運利潤^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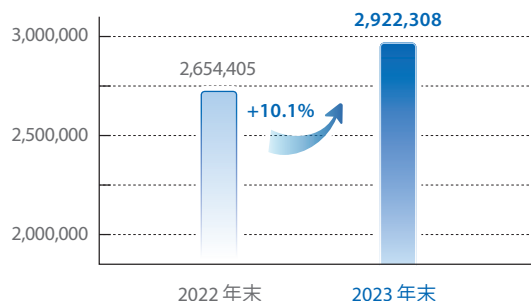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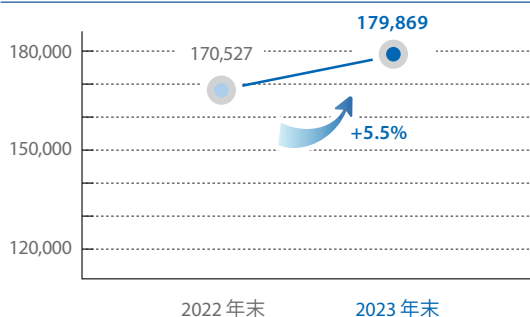
集團管理資產^註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集團客戶數

單位：千



發展的態勢進一步鞏固。資產管理進一步完善穿越週期的資產負債管理體系，強化投研能力與合規風控能力，投資業績表現較強韌性，在資本市場震盪走弱等壓力下，集團投資資產綜合投資收益率 2.7%，同比增長 0.4 個百分點。

這一年，我們堅持標本兼治，治理能力在複雜環境中穩中有升。我們持續提升風險管理專業能力，積極應對新技術應用、新模式探索、新領域拓展帶來的風險新課題，加強風險管理前瞻性預判、識別與管控，風控能力穩步提升，SARMRA 評估位列前茅。ESG 能力建設加快，發佈集團首份《應對氣候變化報告》，助力綠色發展。持續優化公司治理一體化模式，豐富投資者關係活動實踐，嚴格執行並持续提升信息披露透明度，連續十年榮獲上交所年度信息披露工作最高評價，獲評中上協 2023 年上市公司董事會“最佳實踐案例”，公司治理監管評級位居行業前列；在行業

協會經營評價中，太保產險、太保壽險連續多年獲行業最高評級。

這一年，我們堅持融合創新，科技協同在共建共享中穩中求新。我們以打造行業領先的數智化能力為願景，加快推進數字技術賦能創新。基於大模型技術發佈上線的數字員工在審計中心正式落地，成為審計日常工作的等效勞動力。太保產險深化 RPA 技術應用，“黑燈工廠”月均替代人力超過 400 人，提升集約化運營效率。太保壽險推出輕量級遠程視頻交互技術“芯雙錄”，實現銷售服務人員與客戶“雲會面”，提升客戶投保體驗。公司首次發佈《中國太保個人客戶報告》，彰顯大數據對客戶經營的智能驅動力；創建“浦江會客廳”戰略客戶互動平臺，打造開放共贏的協同發展生態圈。緊扣亞運賽事，深化“保險 + 體育 + 健康 + 服務”營銷模式，“太保藍之隊”互動體驗宣傳獲亞組委評為最佳營銷案例。

2023 年末，公司開啟了董事會和經營管理層的平穩交替，2024 年在我們的發展歷史中也是“承前啟後、繼往開來”的重要一年。展望 2024 年，全球經濟機遇與風險並存，國內經濟回升動力與壓力同在。我們相信，無論外部環境如何變換，我國經濟回升向好的基本趨勢不會改變，保險行業發展潛力足、空間大，高質量發展條件日趨成熟，我們對行業處於重大戰略機遇期的判斷不會改變，公司長期積累的專注、穩健和創新的優勢正在不斷顯現，實現高質量發展的決心不會改變。公司新一屆董事會將堅定信心，直面挑戰，堅持以客戶為中心的經營理念，以更強的活力和韌勁，銳意進取，深化轉型改革，把握新發展機遇，以打造具有世界影響力的國內頭部保險金融服務集團為目標，積極開創面向未來的高質量發展新局面。

我們將聚焦“強 + 新”，謀篇佈局“五篇大文章”更進一步。中央金融工作會議提出建設金融強國的目標，為保險行業高質量發展注入了強大動能，圍繞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將給行業帶來重大發展機遇。我們將在“強”上下功夫，做強科技金融，深化科技創新

全週期服務，助力中國科技自立自強；做實普惠金融，以人民為中心，實現國家重點戰略領域有突破；做大養老金融，聚焦養老金管理和產品服務創新供給，服務人民美好生活。我們將在“新”上做文章，做優綠色金融，服務綠色低碳發展，支持中國經濟綠色轉型升級；做好數字金融，推動數智化轉型賦能主業發展，打造保險業“太保樣本”。

我們將聚焦“質+效”，精耕細作主責主業更進一步。

壽險業務堅持價值主線，縱深推進“長航”轉型落地，深化多元化渠道建設，加快建設滿足客戶多元化需求的“產品+服務”供應體系，全方位提質增效，做實賦能型總部和經營型機構，切實提升組織的價值創造能力。產險業務堅守品質優先，在保持車險、非車險良好盈利水平發展的基礎上，夯實存量，做優增量，建立健全“防減救賠”一體化應災服務模式和風險減量管理體系，進一步強化高質量發展基礎。資產管理遵循市場規律，深化投資業務大局觀，強化價值投資的長期意識、保險資管的全域意識、新興領域的前瞻意識、資產配置的全球意識、風險和收益的平衡意識、激勵約束機制的市場意識等投資專業化能力建設，優化統一的信評體系和信用風控體系，健全應對風險的長效機制，持續提升投資端價值貢獻。

我們將聚焦“深+實”，深化見效“三大戰略”更進一步。

“大健康”戰略將聚焦賦能主業有效性，積極應對客戶健康類需求及行為變化，鞏固客戶全生命週期健康服務生態圈建設，深化“太保家園”“源申康復”等特色服務品牌，不斷提升健養服務供給能力。“大區域”戰略將以地區特色發展定位為出發點，在機制創新落地步伐方面走深走實，增強區域帶動力與輻射力，連點成線，讓區域發展的“小齒輪”與國家戰略的“大齒輪”環環相扣，在重點區域競爭力上實現新突破。“大數據”戰略將以先進的科技服務生態為引領，加快數智化客群經營，夯實數智一體化風控，提升數智化運營效率和投研水平，在引領新質生產力形成上實現新突破。

我們將聚焦“融+准”，創新驅動協同共生更進一步。

將深化以客戶為中心的經營理念，圍繞“一個客戶、一個界面，綜合服務”深入推進客戶經營模式升級，進一步融合客戶多元化需求與經營服務體系，發揮協同效應。充分發揮綜合性保險服務集團優勢，強化資負聯動，探索“保

險+健養服務+財富管理”協同發展新模式，不斷完善服務價值鏈構建，精準提升以客戶需求為導向的價值創造能力，推動客戶價值穩步提升。繼續夯實消費者權益保護管理，築牢“太保服務”品牌優勢。

我們將聚焦“精+優”，強基固本經營管理更進一步。

我們將進一步強化公司整體戰略規劃的前瞻性、戰略傳導的穿透性和高質量發展牽引的精確性，確保公司整體戰略目標的達成。進一步激發和釋放內生發展動力，抓好精细化管理，圍繞公司戰略發展需要，優化組織架構，強化人才隊伍，保障公司在高質量道路上行穩致遠。不斷優化公司治理一體化建設，與社會、股東、客戶、員工等利益相關方形成良好的互動關係，實現多方共贏；不斷優化一體化合規風控體系建設，提升風險管理對業務經營的融合和穿透。

在中國太保三十二年的發展歷程中，一代代太保人開拓進取，奮勇拼搏，攻堅克難，砥礪前行，見證了中國保險市場的蓬勃發展，書寫了波瀾壯闊的太保故事，推動太保事業不斷發展壯大，始終走在行業前列，勇立時代潮頭。我們將牢牢抓緊時代的接力棒，錨定長期主義，用實幹為踐行偉大時代賦予的新使命，綿綿用力，久久為功，讓“穩”更有底氣，讓“進”更有動力，讓“立”更有方向，牢記國家囑託，不負人民期待，不斷開創新時代保險業高質量發展的全新局面，在建設金融強國的偉大征程中作出新的更大貢獻！

註：比較期數據已重述。

董事長：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經營業績

經營業績

會計數據和業務數據摘要	15
經營業績回顧與分析	19
內含價值	49

會計數據和業務數據摘要

1 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主要會計數據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 增減 (%)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調整前	調整後 ^{註 2}				
營業收入	323,945	455,372	332,140	(2.5)	440,643	422,182	385,489
利潤總額	32,001	25,176	42,483	(24.7)	30,796	29,238	27,966
淨利潤 ^{註 1}	27,257	24,609	37,381	(27.1)	26,834	24,584	27,741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的淨利潤 ^{註 1}	27,135	24,505	37,277	(27.2)	26,699	24,569	22,915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37,863	147,911	148,664	(7.3)	108,407	108,063	111,795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 年末增減 (%)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調整前	調整後 ^{註 2}				
總資產	2,343,962	2,176,299	2,071,336	13.2	1,946,164	1,771,004	1,528,333
股東權益 ^{註 1}	249,586	228,446	196,477	27.0	226,741	215,224	178,427

註：

1、以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數據填列。

2、本公司於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新保險合同準則和新金融工具準則，比較期數據已根據新會計準則的要求重述，本公司按照新保險合同準則規定追溯調整保險業務相關上年同期對比數據，按照新金融工具準則規定選擇不追溯調整投資業務相關上年同期對比數據。

單位：人民幣元

主要財務指標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 增減 (%)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調整前	調整後 ^{註 3}				
基本每股收益 ^{註 1}	2.83	2.56	3.89	(27.1)	2.79	2.63	3.06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基本每股 收益 ^{註 1}	2.82	2.55	3.87	(27.2)	2.78	2.63	2.53
稀釋每股收益 ^{註 1}	2.83	2.56	3.89	(27.1)	2.79	2.63	3.06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 ^{註 1}	11.4	10.8	19.2	(7.8pt)	12.2	12.6	16.9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加權平 均淨資產收益率 (%) ^{註 1}	11.4	10.8	19.1	(7.7pt)	12.1	12.5	14.0
每股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淨額 ^{註 2}	14.33	15.38	15.45	(7.3)	11.27	11.55	12.34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 年末增減 (%)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調整前	調整後 ^{註 3}				
每股淨資產 ^{註 1}	25.94	23.75	20.42	27.0	23.57	22.37	19.69

註：

1、以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數據填列。

2、以本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3、本公司於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新保險合同準則和新金融工具準則，比較期數據已根據新會計準則的要求重述，本公司按照新保險合同準則規定追溯調整保險業務相關上年同期對比數據，按照新金融工具準則規定選擇不追溯調整投資業務相關上年同期對比數據。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3 年分季度主要財務數據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營業收入	94,386	81,153	80,387	68,019
淨利潤 ^註	11,626	6,706	4,817	4,108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的淨利潤 ^註	11,583	6,634	4,805	4,113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49,324	35,935	25,733	26,871

註：以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數據填列。

2 非經常性損益項目和金額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非經常性損益項目	金額
非流動性資產處置收益	23
計入當期損益的政府補助	219
受託經營取得的託管費收入	62
除上述各項之外的其他營業外收支淨額	(128)
非經常性損益的所得稅影響數額	(53)
少數股東應承擔的部分	(1)
合計	122

3 其他主要財務、監管指標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指標	2023年12月31日 / 2023年1-12月	2022年12月31日（調整後） ^{註5/} 2022年1-12月（調整後） ^{註5}
集團合併		
投資資產 ^{註1}	2,250,073	1,956,458
投資收益率（%） ^{註2}	2.6	4.1
保險服務收入	266,167	249,745
保險服務費用	231,023	213,988
保險合同資產	335	305
保險合同負債	1,872,620	1,664,848
已發生賠款負債	95,226	95,768
未到期責任負債	1,777,394	1,569,080
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39,754	33,205
分出再保險合同負債	-	809
分出保費的分攤	15,838	15,427
攤回保險服務費用	14,399	12,609
承保財務損失	46,741	58,074
分出再保險財務收益	1,174	1,108
太保壽險		
簽發保險合同的合同服務邊際	323,974	326,461
當期初始確認簽發的保險合同的合同服務邊際	11,731	8,440
太保產險		
承保綜合成本率（%） ^{註3}	97.7	96.9
承保綜合賠付率（%） ^{註4}	69.1	68.0

註：

- 1、投資資產包括貨幣資金等。
- 2、投資收益率 = (利息收入 + 投資收益 + 投資性房地產租金收入 + 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 投資資產減值損失 - 賣出回購業務利息支出) / 平均投資資產，投資收益率未考慮匯兌損益影響，平均投資資產參考 Modified Dietz 方法的原則計算且未考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類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額。
- 3、承保綜合成本率 = (保險服務費用 + 承保財務損益 + 提取保費準備金 + (分出保費的分攤 - 攤回保險服務費用 - 分出再保險財務損益)) / 保險服務收入。
- 4、承保綜合賠付率 = (已決賠款 + 未決賠款準備金提轉差 + 虧損合同損益 + 承保財務損益 + 提取保費準備金 + (分出保費的分攤 - 攤回保險服務費用 - 分出再保險財務損益)) / 保險服務收入。
- 5、本公司於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新保險合同準則和新金融工具準則，比較期數據已根據新會計準則的要求重述，本公司按照新保險合同準則規定追溯調整保險業務相關上年同期對比數據，按照新金融工具準則規定選擇不追溯調整投資業務相關上年同期對比數據。

經營業績回顧與分析

1

公司業務概要

一、主要業務

公司通過旗下子公司提供各類風險保障、財富規劃以及資產管理等產品和服務。公司主要通過太保壽險為客戶提供人身保險產品和服務；通過太保產險、太平洋安信農險為客戶提供財產保險產品和服務；通過太平洋健康險為客戶提供專業的健康險產品及健康管理服務；通過太保資產開展保險資金運用以及第三方資產管理業務；通過長江養老開展養老金融服務及相關資產管理業務；通過太保資本開展私募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服務；通過國聯安基金開展公募基金管理業務；公司還通過太保科技提供市場化科技賦能支持和服務。

2023年，全國保險行業實現原保費收入 5.12 萬億元，同比增長 9.1%。其中，人身保險公司原保費收入 3.54 萬億元，同比增長 10.2%；財產保險公司原保費收入 1.59 萬億元，同比增長 6.7%。按原保費收入計算，太保壽險、太保產險分別為中國第三大人壽保險公司和第三大財產保險公司。

二、合併報表中變化幅度超過 30% 的重要項目及原因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負債表項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調整後)註	變動幅度 (%)	主要變動原因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26,560	(100.0)	實施新金融工具會計準則影響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808	21,124	(86.7)	時點因素
應收利息	-	19,656	(100.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715,085	(100.0)	
持有至到期投資	-	514,250	(100.0)	
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	397,270	(100.0)	
交易性金融資產	581,602	-	/	實施新金融工具會計準則影響
債權投資	82,334	-	/	
其他債權投資	1,247,435	-	/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97,965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7,076	19,661	(64.0)	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減少
應交稅費	3,536	5,166	(31.6)	時點因素
應付利息	-	469	(100.0)	實施新金融工具會計準則影響
分出再保險合同負債	-	809	(100.0)	業務變動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19	568	97.0	應納稅暫時性差異增加
其他綜合損益	7,992	(11,581)	(169.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未分配利潤	121,448	92,588	31.2	當期盈利和實施新金融工具會計準則影響
少數股東權益	18,118	5,195	248.8	發行永續債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利潤表項目	2023年1-12月	2022年1-12月 (調整後) ^註	變動幅度 (%)	主要變動原因
利息收入	58,262	-	/	實施新金融工具會計準則影響
投資收益	7,053	77,510	(90.9)	該類投資收益減少
對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386)	401	(196.3)	實施新金融工具會計準則和市場波動影響
公允價值變動損失	(11,712)	(61)	19,100.0	匯率波動
匯兌收益	159	1,085	(85.3)	實施新金融工具會計準則影響
信用減值損失	(2,013)	-	/	受資本市場波動影響，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計提資產減值準備	-	(5,303)	(100.0)	
其他綜合損益	1,552	(25,353)	(106.1)	

註：本公司於2023年1月1日起實施新保險合同準則和新金融工具準則，比較期數據已根據新會計準則的要求重述，本公司按照新保險合同準則規定追溯調整保險業務相關上年同期對比數據，按照新金融工具準則規定選擇不追溯調整投資業務相關上年同期對比數據。

2 業績概述

中國太保堅持專注保險主業，堅守價值，堅信長期，持續深化以客戶需求為導向的轉型，總體經營業績積極向好，公司綜合實力持續增強。太保壽險立足打造服務體驗最佳的壽險公司，做壽險行業的長期主義者，縱深推進“長航”轉型，升級以客戶為中心的價值創造，全面建設賦能型總部和經營型機構。太保產險堅持價值增長，精準經營、精確管理，加速推進可持續發展戰略，實現經營管理能力全面提升，有效益、可持續的高質量發展態勢進一步鞏固。資產管理進一步完善穿越週期的資產負債管理體系，強化投研能力與合規風控能力，投資業績表現較強韌性。

一、經營業績

2023年，集團實現營業總收入3,239.45億元，其中保險服務收入2,661.67億元，同比增長6.6%。集團淨利潤^{註1、2}為272.57億元，同比下降27.1%；集團營運利潤^{註1、2、3}為355.18億元，同比下降0.4%。集團內含價值為5,294.93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9%，其中集團有效業務價值^{註4}為2,379.74億元，較上年末增長7.4%。壽險業務新業務價值為109.62億元，同比增長19.1%。新業務價值率13.3%，同比提升1.7個百分點。財產險業務^{註5}承保綜合成本率為97.7%，同比上升0.7個百分點。集團投資資產綜合投資收益率為2.7%，同比上升0.4個百分點。2023年末，集團客戶數達1.80億，較上年末增加934萬。

壽險業務新業務價值增長表現良好，多元化渠道建設初現成效

- > 新業務價值 109.62 億元，同比增長 19.1%；新業務價值率 13.3%，同比上升 1.7 個百分點；
- > 規模保費 2,528.17 億元，同比增長 3.2%，其中新保同比增長 3.7%；
- > 壽險營運利潤^{註 2} 272.57 億元，同比增長 0.4%；合同服務邊際餘額 3,239.74 億元，較上年末下降 0.8%；
- > 代理人渠道深化職業營銷轉型，核心人力產能及收入穩步提升；銀保渠道聚焦價值增長，新業務價值貢獻顯著提升；公司強化業務品質管理，保單繼續率持續優化。

財產險業務^{註 5} 承保盈利保持良好水平，保費收入實現較快增長

- > 承保綜合成本率 97.7%，同比上升 0.7 個百分點。其中，承保綜合費用率 28.5%，同比下降 0.3 個百分點；承保綜合賠付率 69.2%，同比上升 1.0 個百分點；
- > 原保險保費收入 1,906.14 億元，同比增長 11.4%。其中，非車險保費收入同比增長 19.1%，佔比達 45.6%，上升 2.9 個百分點；
- > 車險強化客戶經營能力建設，客戶黏度持續提升；非車險業務品質整體保持穩定，責任險、農業險、健康險等新興領域保持較快增長。

堅持基於保險負債特性的戰略資產配置，投資業績表現較強韌性

- > 債權類金融資產佔比 74.5%，較年初上升 5.4 個百分點；股權類金融資產佔比 14.5%，較年初下降 0.3 個百分點，其中核心權益^{註 6} 佔比 10.7%，較年初下降 0.8 個百分點；
- > 集團投資資產綜合投資收益率 2.7%，同比上升 0.4 個百分點；總投資收益率^{註 2} 2.6%，同比下降 1.5 個百分點；淨投資收益率 4.0%，同比下降 0.3 個百分點；
- > 集團管理資產^{註 2} 29,223.08 億元，較上年末增長 10.1%；其中，第三方管理資產規模 6,722.35 億元，較上年末下降 3.7%。

註：

- 1、以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數據填列。
- 2、比較期數據已重述。
- 3、營運利潤以財務報表淨利潤為基礎，剔除短期波動性較大的損益表項目和管理層認為不屬日常營運收支的一次性重大項目。其中，短期投資波動為產 / 壽 / 健康險等子公司，適用於除浮動收費法以外業務，考慮實際投資收益與長期預期投資收益假設的差異，及其所得稅影響。一次性重大項目調整包括考慮當期稅前利潤抵扣項金額與過去年度平均稅前利潤抵扣項金額的影響差異。
- 4、以集團應佔壽險扣除償付能力額度成本後的有效業務價值填列。
- 5、財產險業務包括太保產險、太平洋安信農險及太保香港。
- 6、包括股票和權益型基金。

二、主要指標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指標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12月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12月	變動 (%)
主要價值指標			
集團內含價值	529,493	519,621	1.9
有效業務價值 ^{註1}	237,974	221,479	7.4
集團淨資產 ^{註2、3}	249,586	196,477	27.0
太保壽險一年新業務價值	10,962	9,205	19.1
太保壽險新業務價值率 (%)	13.3	11.6	1.7pt
太保產險承保綜合成本率 (%)	97.7	96.9	0.8pt
集團投資資產綜合投資收益率 (%)	2.7	2.3	0.4pt
主要業務指標			
保險服務收入	266,167	249,745	6.6
太保壽險	85,461	88,590	(3.5)
太保產險	177,128	158,483	11.8
集團客戶數 (千) ^{註4}	179,869	170,527	5.5
客均保單件數 (件)	2.32	2.29	1.3
月均保險營銷員 (千名)	210	279	(24.7)
太保壽險綜合退保率 (%)	1.8	1.8	-
總投資收益率 (%) ^{註2}	2.6	4.1	(1.5pt)
淨投資收益率 (%)	4.0	4.3	(0.3pt)
第三方管理資產	672,235	697,947	(3.7)
主要財務指標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淨利潤 ^{註2}	27,257	37,381	(27.1)
太保壽險 ^{註2}	19,532	29,474	(33.7)
太保產險 ^{註2}	6,575	8,187	(19.7)
基本每股收益 ^{註2、3}	2.83	3.89	(27.1)
每股淨資產 ^{註2、3}	25.94	20.42	27.0
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 (%)			
太保集團	257	256	1pt
太保壽險	210	218	(8pt)
太保產險	214	202	12pt

註：

- 1、以集團應估壽險扣除償付能力額度成本後的有效業務價值填列。
- 2、比較期數據已重述。
- 3、以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數據填列。
- 4、集團客戶數是指該期末，至少持有一張由太保集團下屬子公司簽發的、在保險責任期內保單的投保人和被保險人，投保人與被保險人為同一人時視為一個客戶。

3

人身保險業務

太保壽險新業務價值增長表現良好，縱深推進“長航”轉型，多元渠道助力價值持續均衡增長，升級以客戶為中心的產品服務體系，全面建設賦能型總部和經營型機構，經營業績呈現良好發展態勢。太平洋健康險推動落實“新產品、新渠道、新科技”戰略轉型，可持續發展的專業能力不斷提升。

一、太保壽險

(一) 業務分析

2023年，國民經濟整體回升向好，太保壽險緊扣高質量發展主題，打造服務體驗最佳的壽險公司，做壽險行業的長期主義者，將“長航”轉型向縱深推進。2023年，太保壽險實現規模保費2,528.17億元，同比增長3.2%，其中新保規模保費同比增長3.7%，續期規模保費同比增長3.0%。實現營運利潤^註272.57億元，同比增長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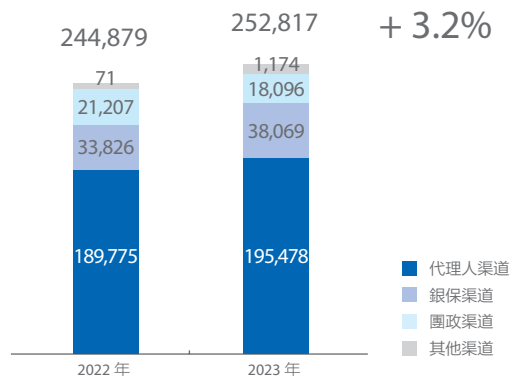
整體來看，“長航”轉型一期成效逐步顯現，經營業績呈現良好發展態勢。一是新業務價值實現較快增長，新業務價值率穩中有升。2023年太保壽險實現新業務價值109.62億元，同比增長19.1%，經濟假設及評估方法調整前同比增長30.8%；新業務價值率13.3%，同比上升1.7個百分點。二是隊伍質態持續優化，核心人力產能、收入穩步提升；三是多元渠道佈局持續深化，價值銀保、職團開拓業務價值大幅增長，價值貢獻穩步提升；四是業務品質持續優化，保單繼續率同比大幅提升。

公司在持續夯實“長航”轉型一期成果的基礎上，實施以組織變革為先導的內勤轉型，全面建設賦能型總部和經營型機構，謀劃“長航”轉型二期，推動“芯”模式從“塑型”到“成型”轉變。2024年，公司將從多元渠道經營、全面運營支撐、價值創造管理三大方面着力打造以客戶為中心、以價值為導向的經營閉環，真正以“質”帶動轉型，在高質量發展道路上實現新突破。

註：比較期數據已重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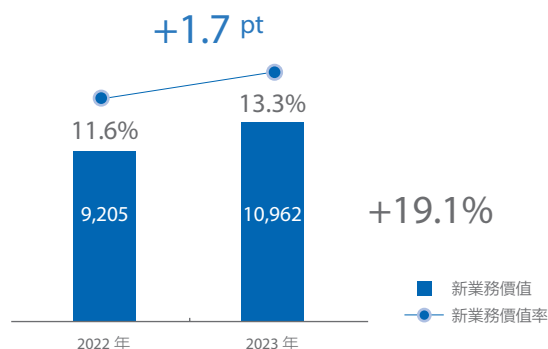
太保壽險規模保費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太保壽險一年新業務價值及價值率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1、按渠道的分析

太保壽險構建以代理人渠道為主體的多元渠道格局，拓展多元化價值增長路徑。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 (%)
規模保費	252,817	244,879	3.2
代理人渠道	195,478	189,775	3.0
新保業務	32,377	28,350	14.2
其中：期繳	26,175	19,792	32.3
續期業務	163,101	161,425	1.0
銀保渠道	38,069	33,826	12.5
新保業務	33,291	32,140	3.6
續期業務	4,778	1,686	183.4
團政渠道	18,096	21,207	(14.7)
新保業務	17,208	20,469	(15.9)
續期業務	888	738	20.3
其他渠道^註	1,174	71	1,553.5

註：其他渠道為公司在線直銷業務。

(1) 代理人渠道

太保壽險持續深化“三化五最”的職業營銷轉型，致力於為客戶提供針對性、個性化產品服務解決方案，最大化提升客戶價值。職業化方面，構建顧問式營銷和服務式營銷兩類經營模式，實現個險業務模式融合升級；堅持以“芯”基本法推動為核心，持續牽引隊伍行為改變；堅持優增優育，建立募育留一體化新人成長線，打造核心人力新的增長點。專業化方面，圍繞“客戶分群、需求分層、服務分維”，推進線上線下相結合的分層客戶經營體系，通過“芯訓營”訓練體系，逐步落地財富、養老、健康三大“芯”主張，助力隊伍能力成長。數字化方面，基於員工、營銷員、客戶需求，重構數字化建設藍圖佈局，數智賦能隊伍經營與管理。2023年，代理人渠道實現規模保費 1,954.78 億元，同比增長 3.0%，其中期繳新保規模保費 261.75 億元，同比增長 32.3%。

公司堅定“長航”轉型發展步伐，關注隊伍能力升級，實現業務穩定增長。2023年 12 月均保險營銷員 21.0 萬人，期末保險營銷員 19.9 萬人；保險營銷員月人均首年規模保費 12,837 元，同比提升 51.8%。核心人力規模企穩，產能及收入大幅提升，核心人力月人均首年規模保費 43,503 元，同比增長 26.6%；核心人力月人均首年備金收入 6,051 元，同比增長 46.3%。

截至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 (%)
月均保險營銷員 (千名)	210	279	(24.7)
保險營銷員月均舉績率 (%)	67.9	63.4	4.5pt
核心人力月人均首年規模保費 (元)	43,503	34,376	26.6
核心人力月人均首年備金收入 (元)	6,051	4,136	46.3

(2) 銀保渠道

太保壽險堅守價值初心，堅定銀保渠道高質量發展，高效拓面客群構建新的價值增長極。以客戶為中心，創新分客群產品服務經營體系，實現客戶擴面、服務提質。圍繞銀保業務驅動因素，重塑管理和作業模式，經營效能持續優化。緊扣行為管理邏輯，以數智化平臺為支撐，隊伍專業化能力持續加強。2023年，銀保渠道實現規模保費 380.69 億元，同比增長 12.5%，其中期繳新保規模保費 90.24 億元，同比增長 170.2%，新業務價值同比增長 115.6%。

(3) 團政渠道

太保壽險積極服務國家戰略，堅持有效益的價值增長，致力於為團政客戶及其相關人提供綜合解決方案，提升客戶對保險保障的獲得感。民生保障方面，面向老年人、農民、新市民、低收入人口、殘疾人等群體，提供普惠型人身保險業務，並積極推動長期護理保險、城市定制型商業保險等業務健康發展。養老保障方面，開發各類商業養老保險產品，有效對接企業員工養老補充保障和長期領取需求。健康保障方面，為基層政府及重點領域大中小型企業提供員工福利保障綜合解決方案。職團開拓方面，聚焦重點行業，佈局重點機構，精益項目管理，打造高產能隊伍。2023年，團政渠道實現規模保費180.96億元，其中職團開拓新保規模保費11.9億元，同比增長273.4%，業務規模調整的同時結構持續向好。

2、按業務類型的分析

太保壽險堅持以客戶需求為中心，打造產品服務深度融合的“芯”生態。圍繞“健康保障、養老傳承、財富管理”的產品服務金三角，細分客群，打造客戶驅動的產服供給和迭代模式，為客戶提供覆蓋全生命週期的“保險+服務”綜合解決方案。

健康保障方面，迭代升級主力終身重疾“金生無憂”系列產品，通過主險+多種附加險組件的形式，滿足客戶差異化定制保障需求。同時，搭配重疾保險產品推出專屬“太保藍本無憂管家”服務並迭代升級。養老傳承方面，迭代升級“長相伴”系列終身壽險，滿足客戶戶價保障、資產傳承以及長期財富管理的綜合需求，覆蓋客戶超51萬。“太保家園”深耕“頤養、樂養、康養”三條產品線，已落地12城14園，規劃養老服務床位逾1.58萬張，截至2023年末已開業杭州、成都、南京、廈門、大理、上海崇明、上海普陀、青島等8家太保養老家園；推出一站式長者智慧居家養老解決方案“百歲居”，截至2023年末已在29家分公司60家機構全面推廣。財富管理方面，基於對保險客戶需求深度洞見，提供保險金信託服務，並通過渠道差異化定制升級，提升產品服務的針對性和滿意度。

2023年，太保壽險實現傳統型保險規模保費1,594.77億元，同比增長33.3%，其中長期健康型保險規模保費456.00億元，同比下降3.7%；受利率下行、預定利率下調等因素影響，分紅型保險規模保費592.45億元，同比下降31.2%。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2023年	2022年	同比(%)
規模保費	252,817	244,879	3.2
傳統型保險	159,477	119,624	33.3
其中：長期健康型保險	45,600	47,362	(3.7)
分紅型保險	59,245	86,126	(31.2)
萬能型保險	18,812	21,412	(12.1)
稅延養老保險	66	75	(12.0)
短期意外與健康保險	15,217	17,642	(13.7)

2023年太保壽險前五大產品信息

截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排名	產品名稱	險種	規模保費	主要渠道
1	長相伴（盛世版）終身壽險	傳統險	15,048	代理人渠道
2	金佑人生終身壽險（分紅型）A款（2014版）	分紅險	13,867	代理人渠道
3	保利盈兩全保險	傳統險	11,449	銀保渠道
4	長相伴（慶典版）終身壽險	傳統險	11,308	代理人渠道
5	鑫享事誠（慶典版）兩全保險	傳統險	10,848	代理人渠道

3、保單繼續率

太保壽險持續強化業務品質管理，2023年個人壽險客戶13個月保單繼續率95.7%，同比提升7.7個百分點；個人壽險客戶25個月保單繼續率84.0%，同比提升10.6個百分點。

截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2023年	2022年	同比
個人壽險客戶13個月保單繼續率(%) ^{註1}	95.7	88.0	7.7pt
個人壽險客戶25個月保單繼續率(%) ^{註2}	84.0	73.4	10.6pt

註：

- 13個月保單繼續率：發單後13個月繼續有效的壽險保單保費與當期生效的壽險保單保費的比例。
- 25個月保單繼續率：發單後25個月繼續有效的壽險保單保費與當期生效的壽險保單保費的比例。

4、前十大地區規模保費

太保壽險規模保費主要來源於經濟較發達或人口較多的省市。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2023年	2022年	同比(%)
規模保費	252,817	244,879	3.2
江蘇	27,372	26,562	3.0
浙江	24,081	20,735	16.1
河南	21,314	23,257	(8.4)
山東	19,604	19,923	(1.6)
廣東	14,895	13,189	12.9
上海	13,887	8,084	71.8
河北	13,583	13,585	-
山西	10,289	10,161	1.3
湖北	9,571	10,133	(5.5)
北京	9,432	7,566	24.7
小計	164,028	153,195	7.1
其他地區	88,789	91,684	(3.2)

(二) 利源分析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2023年	2022年	同比(%)
保險服務業績及其他	25,886	25,806	0.3
其中：保險服務收入	85,461	88,590	(3.5)
保險服務費用	(57,178)	(59,957)	(4.6)
總投資收益 ^{註2}	36,708	61,763	(40.6)
財務承保損益 ^{註3}	(41,153)	(56,587)	(27.3)
投資業績	(4,445)	5,176	(185.9)
稅前利潤	21,441	30,982	(30.8)
所得稅	(1,909)	(1,508)	26.6
淨利潤	19,532	29,474	(33.7)

註：

- 1、太保壽險於2023年1月1日起實施新保險合同準則和新金融工具準則，比較期數據已根據新會計準則的要求重述，按照新保險合同準則規定追溯調整保險業務相關上年同期對比數據，按照新金融工具準則規定選擇不追溯調整投資業務相關上年同期對比數據。
- 2、總投資收益包括投資收益、利息收入、公允價值變動損益、投資性房地產租金收入、賣出回購利息支出、信用減值損失、其他資產減值損失和投資業務相關稅費等。
- 3、財務承保損益包含承保財務損失和分出再保險財務收益。

保險服務收入。2023年為854.61億元，同比下降3.5%。主要是短期險保費規模下降的影響；同時2022年合同服務邊際受資本市場波動減少，進而帶來2023年合同服務邊際攤銷金額下降。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2023年	2022年	同比(%)
保險服務收入	85,461	88,590	(3.5)
長險	72,805	72,929	(0.2)
短險	12,656	15,661	(19.2)

保險服務費用。2023年為571.78億元，同比下降4.6%。主要是短期險保費規模下降帶來賠付支出等減少的影響。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2023年	2022年	同比(%)
保險服務費用	57,178	59,957	(4.6)
長險	45,000	44,815	0.4
短險	12,178	15,142	(19.6)

投資業績。2023年為-44.45億元，同比下降185.9%。主要是受到金融工具準則切換以及資本市場波動的影響。

綜合上述原因，2023年太保壽險實現淨利潤195.32億元，同比下降33.7%。

二、太平洋健康險

2023年，太平洋健康險各項經營指標持續向好。在新會計準則下，實現保險服務及健康管理費收入20.79億元，淨利潤0.31億元，公司可持續發展的專業能力不斷提升。

公司推動落實“新產品、新渠道、新科技”戰略轉型，秉持“產品即服務”理念，加快發展線上業務，深化“醫、藥、險”平臺合作，為客戶提供有溫度、更專業的健康保障和服務體系。緊盯年輕客群，持續推進“藍醫保”升級迭代，探索新型互聯網銷售模式，推進“網+人”客戶經營，形成獲客、複購和加保閉環。緊抓稅優健康險政策機遇，首批上線了藍醫保稅優終身防癌醫療險。深化與瑞金醫院、華西醫院等優質醫療資源協作，實現管理式醫療產品落地，持續覆蓋“一老一小”、非標體等重點客群保障缺口。發佈“豚豚慧賠”線上理賠品牌，提供“理賠+醫療”雙管家服務，讓客戶理賠更加省心。

4

財產保險業務

太保產險^註面對複雜的社會經濟形勢，堅定高質量發展不動搖，加速推進可持續發展戰略，實現公司經營管理能力全面提升。建立“防減救賠”一體化應災服務模式和風險減量管理體系，切實做好防汛抗台災情應對，車險、非車險均保持良好承保盈利水平，保費收入實現較快增長，有效益、可持續的高質量發展態勢進一步鞏固。

註：本報告中均指太保產險單體，不含太平洋安信農險。

一、太保產險

(一) 業務分析

2023年，太保產險實現原保險保費收入1,883.42億元，同比增長11.4%，實現保險服務收入1,771.28億元，同比增長11.8%。承保綜合成本率97.7%，同比上升0.8個百分點，其中承保綜合賠付率69.1%，同比上升1.1個百分點，因經濟活動恢復和居民出行增加，承保綜合賠付率同比去年有所上升；承保綜合費用率28.6%，同比下降0.3個百分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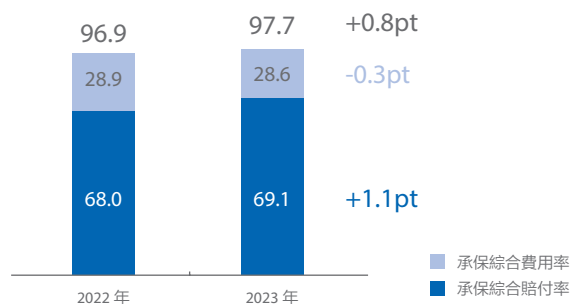
1、按險種分析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2023年	2022年	同比(%)
原保險保費收入	188,342	169,073	11.4
機動車輛險	103,514	97,992	5.6
交強險	27,298	26,153	4.4
商業險	76,216	71,839	6.1
非機動車輛險	84,828	71,081	19.3
責任險	19,657	14,956	31.4
農業險	17,721	13,754	28.8
健康險	17,361	14,641	18.6
企財險	6,813	6,335	7.5
其他	23,276	21,395	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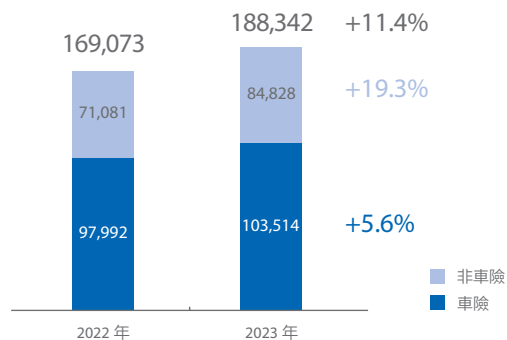
太保產險承保綜合成本率

(單位：%)



太保產險原保險保費收入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1) 機動車輛險

太保產險圍繞車險“高質量發展、體系化經營”主基調，在穩定基盤的基礎上，加強客戶經營水平和渠道經營效能，不斷提高精細化管理水平。2023年車險原保險保費收入1,035.14億元，同比增長5.6%，承保綜合成本率97.6%，同比上升1.1個百分點，其中承保綜合賠付率70.6%，同比上升1.1個百分點，承保綜合費用率27.0%，與上年同期持平。公司探索新能源車經營新模式，全面佈局融入汽車產業生態，與車企建立扁平化協同合作機制，2023年新能源車險同比增長54.7%。

(2) 非機動車輛險

太保產險圍繞服務國家戰略和實體經濟，聚焦重點領域，加快創新步伐，持續深化客戶綜合經營能力，嚴格品質管控、完善風險減量管理體系。2023年非車險原保險保費收入848.28億元，同比增長19.3%；承保綜合成本率97.7%，與上年同期持平。主要險種中，責任險、農業險、健康險、工程險等業務保持較快增長勢頭，業務品質整體保持穩定。

責任險業務立足新發展格局，加大服務國家治理現代化力度，主動承接政府部門職能轉變，充分發揮保險保障專業優勢，在安全生產、綠色環保、科技創新、網絡安全、生命科學、民生救助等領域提供專業化、差異化、定制化保險產品。2023年原保險保費收入196.57億元，同比增長31.4%；承保綜合成本率100.6%。未來，公司將持續優化業務品質結構，積極推動優質責任險領域佈局，強化重點項目日常態化管控，推進責任險品質的持續優化改善。

農業險圍繞保障糧食安全、推進現代農業發展、促進鄉村產業振興等方面，持續發揮農業產品創新和科技創新的先發優勢，積極參與三大主糧作物、大豆、橡膠、糖料蔗等完全成本保險試點，推進保險+期貨、保險+信貸等創新性“農險+”業務發展，不斷增強服務“三農”保險供給能力。2023年原保險保費收入177.21億元，同比增長28.8%；承保綜合成本率98.8%，同比下降0.4個百分點。

健康險主動融入“健康中國”發展戰略，深化各業務領域佈局，創新產品供給，加強對長護保險、慢病保險、惠民保等細分領域的深度挖掘，加快中高端醫療等商業健康險的發展動能，同時加強品質管控，優化業務成本。2023年原保險保費收入173.61億元，同比增長18.6%；承保綜合成本率99.2%，同比下降3.3個百分點，實現承保盈利。

企財險業務堅持高質量發展理念，積極服務實體經濟，推動業務穩定增長。2023年原保險保費收入68.13億元，同比增長7.5%；承保綜合成本率97.2%。

(3) 主要險種經營信息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12個月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險種名稱	原保險保費收入	保險金額	承保利潤	承保綜合成本率(%)
機動車輛險	103,514	96,284,297	2,410	97.6
責任險	19,657	270,842,074	(109)	100.6
農業險	17,721	583,512	194	98.8
健康險	17,361	224,966,072	72	99.2
企財險	6,813	18,879,502	206	97.2

2、前十大地區保費收入

2023年太保產險前十大地區原保險保費收入合計1,236.15億元，約佔全司的65.6%，同比增長11.5%。公司通過資源優化整合，促進區域發展“提檔增能”，機構發展“上量進位”。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2023年	2022年	同比(%)
原保險保費收入	188,342	169,073	11.4
廣東	24,508	21,611	13.4
江蘇	21,189	18,950	11.8
浙江	18,585	16,901	10.0
上海	14,122	11,995	17.7
山東	10,434	9,558	9.2
四川	7,330	6,290	16.5
北京	6,899	6,466	6.7
河北	6,884	6,301	9.3
湖北	6,850	6,614	3.6
河南	6,814	6,134	11.1
小計	123,615	110,820	11.5
其他地區	64,727	58,253	11.1

3、分渠道保費收入

下表列明報告期內太保產險按渠道類別統計的原保險保費收入。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2023年	2022年	同比(%)
原保險保費收入	188,342	169,073	11.4
代理渠道	110,840	104,530	6.0
直銷渠道	51,892	44,971	15.4
經紀渠道	25,610	19,572	30.9

(二) 利源分析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 (%)
保險服務收入	177,128	158,483	11.8
保險服務費用	(170,240)	(151,229)	12.6
分出再保險合同淨損益 ^{註1}	(235)	(103)	128.2
承保財務損失及其他 ^{註2}	(2,513)	(2,243)	12.0
承保利潤	4,140	4,908	(15.6)
承保綜合成本率 (%)	97.7	96.9	0.8pt
總投資收益^{註3}	4,780	6,411	(25.4)
其他收支淨額	(899)	(863)	4.2
稅前利潤	8,021	10,456	(23.3)
所得稅	(1,446)	(2,269)	(36.3)
淨利潤	6,575	8,187	(19.7)

註：

- 1、分出再保險合同淨損益包括分出保費的分攤、攤回保險服務費用、分出再保險財務收益等。
- 2、承保財務損失及其他包括承保財務損失、提取保費準備金等。
- 3、2023 年總投資收益包括投資收益、利息收入、公允價值變動損益、投資性房地產租金收入、賣出回購利息支出、資本補充債利息支出、投資相關稅費和信用減值損失等；2022 年總投資收益包括投資收益、公允價值變動損益、投資性房地產租金收入、賣出回購利息支出、資本補充債利息支出、投資相關稅費和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保險服務收入。2023年保險服務收入1,771.28億元，同比增長11.8%，主要因整體業務規模較快增長等影響。其中機動車輛保險服務收入1,019.29億元，同比增長6.2%，非機動車輛保險服務收入751.99億元，同比增長20.4%。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 (%)
保險服務收入	177,128	158,483	11.8
機動車輛險	101,929	96,011	6.2
非機動車輛險	75,199	62,472	20.4

保險服務費用。2023年保險服務費用1,702.40億元，同比增長12.6%，主要因業務規模增長帶來賠付、費用的增長。其中機動車輛保險服務費用983.51億元，同比增長7.4%，非機動車輛保險服務費用718.89億元，同比增長20.6%。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 (%)
保險服務費用	170,240	151,229	12.6
機動車輛險	98,351	91,606	7.4
非機動車輛險	71,889	59,623	20.6

分出再保險合同淨損益。2023年分出再保險合同淨損失2.35億元，同比增加1.32億元，主要受分出業務規模、分出業務結構以及相關業務賠付率影響。

承保財務損失及其他。2023年承保財務損失及其他25.13億元，同比增長12.0%，主要受公司業務發展迅速，保險合同負債規模上升，導致負債的貨幣時間價值金額上升。

總投資收益。2023年總投資收益47.80億元，同比下降25.4%，主要受2023年新金融工具準則執行以及資本市場波動影響。

綜合上述原因，2023年太保產險實現淨利潤65.75億元，同比下降19.7%。

二、太平洋安信農險

2023年，太平洋安信農險聚焦農險主業，持續推動產品創新與科技創新，實現保險服務收入24.85億元，同比增長41.6%。實現原保險保費收入19.85億元，同比增長13.4%，其中農業險13.29億元，同比增長13.3%。承保綜合成本率97.9%，同比下降1.6個百分點，淨利潤1.82億元，同比持平。

三、太保香港

公司主要通過全資擁有的太保香港開展境外財產險業務。截至2023年12月31日，太保香港總資產12.73億元，淨資產3.11億元，2023年實現原保險保費收入2.87億元，承保綜合成本率98.8%，淨虧損1.43億元。

5

資產管理業務

公司堅持“價值投資、長期投資、穩健投資、責任投資”的理念，基於保險資產負債管理長期可持續的根本前提，進一步完善穿越週期的資產負債管理體系，強化投研能力與合規風控能力。在戰略資產配置的牽引下靈活進行戰術資產配置，嚴控信用風險，持續延展固定收益資產久期，降低再投資風險；充分考慮新會計準則的影響，強化對權益類資產主動管理，股息價值作為超過 10 年的核心策略持續獲得積極效果，投資業績表現較強韌性，集團管理資產規模保持穩定增長。

一、集團管理資產

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集團管理資產達 29,223.08 億元，較上年末增長 10.1%，其中集團投資資產 22,500.73 億元，較上年末增長 15.0%；第三方管理資產 6,722.35 億元，較上年末下降 3.7%；2023 年第三方管理費收入為 20.22 億元，同比下降 6.3%。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較上年末變化 (%)
集團管理資產^註	2,922,308	2,654,405	10.1
集團投資資產 ^註	2,250,073	1,956,458	15.0
第三方管理資產	672,235	697,947	(3.7)
其中：太保資產	225,154	272,412	(17.3)
長江養老	352,032	354,349	(0.7)
國聯安基金	94,249	70,721	33.3
太保資本	800	465	72.0

註：因會計準則切換，比較期數據已重述。

二、集團投資資產

2023 年，中國經濟持續恢復發展，針對居民消費需求相對不足、企業經營困難等問題，政府出臺了一系列調節政策，有助於更好的釋放經濟增長潛能。權益資產方面，隨著經濟高質量發展取得更好的進展，業績增長前景更好的行業投資價值逐步彰顯。固定收益方面，貨幣政策的調整有助於把握利率債以及匹配保險資金長久期的新型固收機會。

公司基於對宏觀環境長期趨勢的展望，進一步落實精細化的啞鈴型資產配置策略，一方面，持續加強長期利率債的配置，以延展固定收益資產久期；另一方面，適當增加權益類資產以及未上市股權等另類投資的配置，以提高長期投資回報；同時，持續降低信用類資產的配置比例，管控好信用風險。公司在戰略資產配置的牽引下，進行靈活的戰術資產配置，積極主動應對權益市場調整和利率中樞趨勢下行帶來的雙重挑戰。

公司關注價值增長，進一步加強投資管理專業化能力建設，完善規範化、標準化投管體系，積極探索創新型投資資產工具和投資策略；提升資產配置能力，強化資本約束，全面夯實資本及投資管理基礎；進一步完善信用風險預警與防控機制，提升風險管理水平；全面構建 ESG 投資管理制度體系以及信息系統等基礎設施，積極探索 ESG 投資實踐，融合 ESG 因素至資產端價值鏈，啟動投資資產碳核算工作，推動 ESG 理念的發展與提升影響力。

從投資集中度來看，公司投資持倉行業分佈主要集中在金融業、交通運輸、基礎設施等行業，抗風險能力較強。公司權益類資產投資品種充分分散；固定收益資產投資的債權主體綜合實力普遍較強，除政府債外，主要交易對手包括中國國家鐵路集團有限公司和大型國有商業銀行等大型企業。

(一) 集團合併投資組合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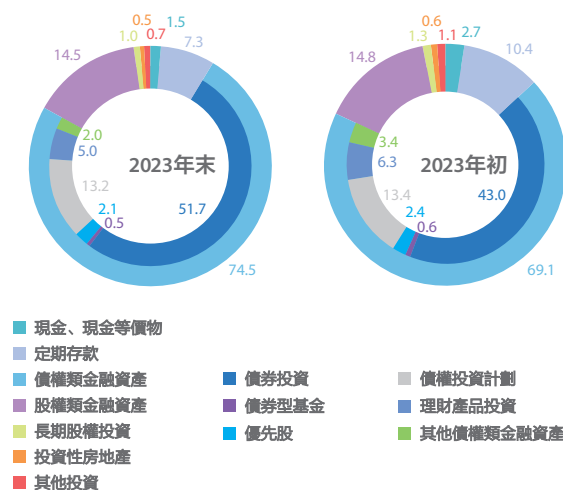
	2023年12月31日	佔比(%)	2023年1月1日	佔比(%)
投資資產(合計)	2,250,073	100.0	2,021,933	100.0
按投資對象分				
現金、現金等價物	34,263	1.5	54,272	2.7
定期存款	165,501	7.3	211,234	10.4
債權類金融資產	1,676,100	74.5	1,396,316	69.1
- 債券投資	1,163,626	51.7	870,482	43.0
- 債券型基金	10,393	0.5	11,577	0.6
- 優先股	47,724	2.1	47,915	2.4
- 債權投資計劃 ^{註1}	296,154	13.2	271,375	13.4
- 理財產品投資 ^{註2}	113,195	5.0	127,141	6.3
- 其他	45,008	2.0	67,826	3.4
股權類金融資產	325,234	14.5	299,942	14.8
- 股票	188,455	8.4	182,072	9.0
- 權益型基金	52,004	2.3	49,704	2.5
- 理財產品投資 ^{註2}	19,652	0.9	16,743	0.8
- 其他	65,123	2.9	51,423	2.5
長期股權投資	23,184	1.0	25,829	1.3
投資性房地產	10,667	0.5	11,202	0.6
其他投資 ^{註3}	15,124	0.7	23,138	1.1
按會計核算方法分類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註4}	82,334	3.7	91,428	4.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註5}	1,345,400	59.8	1,204,410	59.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註6}	581,619	25.8	415,955	20.6
長期股權投資	23,184	1.0	25,829	1.3
其他 ^{註7}	217,536	9.7	284,311	14.0

註：

- 1、債權投資計劃主要包括基礎設施和不動產資金項目。
- 2、理財產品投資主要包括商業銀行理財產品、保險資管產品、信託公司集合資金信託計劃、證券公司專項資產管理計劃及銀行業金融機構信貸資產支持證券等。
- 3、其他投資主要包括存出資本保證金和衍生金融工具等。
- 4、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報表中債權投資。
- 5、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包括報表中其他債權投資和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 6、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報表中交易性金融資產和衍生金融資產。
- 7、其他主要包括貨幣資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定期存款、存出資本保證金、投資性房地產等。
- 8、2022年12月31日數據按照新金融工具準則規定選擇不追溯調整投資業務相關數據，為體現數據可比性，列示2023年年初數據。

集團合併投資組合

(單位：%)



1、按投資對象分

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公司債券投資佔投資資產的 51.7%，較年初上升 8.7 個百分點；其中國債、地方政府債、政策性金融債佔投資資產的 35.9%。固定收益類資產久期為 9.4 年，較年初增加 1.1 年。在企業債及非政策性銀行金融債中，債項或其發行人的評級達到 AA 級及以上的佔比達 99.1%，其中，AAA 級佔比達 96.5%。公司擁有專業的信用風險管理團隊和完善的信用風險管理制度，對債券投資的信用風險進行覆蓋事前、事中和事後的全流程管理。公司持續優化集團一體化的信評管理體系，依託內部信用評級體系評估擬投資債券的主體和債項的信用等級、識別信用風險，並結合宏觀市場環境和外部信用評級等因素，在全面、綜合判斷的基礎上進行投資決策，並對存量債券的信用風險採取定期與不定期跟蹤相結合的方法進行檢視，按照統一的管理制度和標準化的流程主動管控信用風險。公司信用債持倉行業分佈廣泛，風險分散效應良好；公司高度重視信用風險管理，嚴格控制房地產等行業的風險敞口，並在風險可控的前提下精選投資標的；總體來看，公司持倉的償債主體綜合實力普遍較強，信用風險管控情況良好。

公司股權類金融資產佔投資資產的 14.5%，較年初下降 0.3 個百分點，其中股票和權益型基金佔投資資產的 10.7%，較年初下降 0.8 個百分點。公司嚴格遵循有紀律的戰術資產配置，持續推進投研資源整合和投研平臺建設，加強對市場動態的及時跟蹤研判；充分考慮新會計準則的影響，有效運用資產會計分類，對權益類資產進行靈活主動管理，強化股息價值核心策略，取得了穩健的投資收益。

公司非公開市場融資工具投資規模為 4,182.28 億元，佔投資資產的 18.6%。公司的非公開市場融資工具投資，在全面符合監管機構要求和內部風控標準的前提下，充分發揮保險機構穩健經營的特點，嚴格篩選償債主體和融資項目。從行業分佈看，融資項目分散於基礎設施、交通運輸、不動產、非銀金融等行業，主要分佈於北京、四川、湖北、山東、江蘇等經濟發達地區。

總體看，公司目前所投資的非公開市場融資工具整體信用風險管控良好。具有外部信用評級的非公開市場融資工具佔 97.2%，其中 AAA 級佔比達 97.6%，AA+ 級及以上佔比達 99.6%。高等級免增信的主體融資佔 52.7%，其他項目都有擔保或抵押、質押等增信措施，信用風險總體可控。

非公開市場融資工具的結構和收益率分佈

行業	投資佔比 (%)	名義投資收益率 (%)	平均期限 (年)	平均剩餘期限 (年)
基礎設施	41.7	4.6	8.3	5.4
交通運輸	16.8	4.5	9.1	5.8
不動產	14.2	4.8	7.2	4.2
非銀金融	12.4	4.9	5.1	1.4
能源、製造業	5.1	4.6	6.8	4.2
其他	9.8	4.8	8.7	5.3
總計	100.0	4.7	7.8	4.7

註：非公開市場融資工具包括商業銀行理財產品、債權投資計劃、信託公司集合資金信託計劃、證券公司專項資產管理計劃及銀行業金融機構信貸資產支持證券等。

2、按會計核算方法分

新會計準則下，公司投資資產主要分佈在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其他三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佔比較年初上升 0.2 個百分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佔比較年初上升 5.2 個百分點，主要原因是這兩類資產下的債券投資佔比均有所上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佔比較年初降低 0.8 個百分點，主要是該類資產下的債權投資計劃佔比有所下降；長期股權投資佔比較年初降低 0.3 個百分點，主要是結構化主體資產規模略有下降；其他資產佔比較年初降低 4.3 個百分點，主要原因是該類資產下定期存款規模有所下降。

(二) 集團合併投資收益

2023 年，公司實現淨投資收益 777.39 億元，同比增長 2.3%，主要原因是分紅和股息收入的增長；淨投資收益率 4.0%，同比下降 0.3 個百分點。

總投資收益 522.37 億元，同比下降 28.3%，主要原因是公司執行新會計準則且股票市場整體下跌導致證券買賣損益及公允價值變動損益的降低；總投資收益率 2.6%，同比下降 1.5 個百分點。

綜合投資收益率 2.7%，同比上升 0.4 個百分點，主要原因是當期計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類資產的變動影響的增長。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 (%)
利息收入	58,262	61,780	(5.7)
分紅和股息收入	18,750	13,510	38.8
投資性房地產租金收入	727	703	3.4
淨投資收益	77,739	75,993	2.3
證券買賣損益	(11,311)	1,819	(721.8)
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11,712)	(61)	19,100.0
投資資產減值損失	(2,093)	(5,300)	(60.5)
其他收益 ^{註 1}	(386)	401	(196.3)
總投資收益	52,237	72,852	(28.3)
淨投資收益率 (%) ^{註 2}	4.0	4.3	(0.3pt)
總投資收益率 (%) ^{註 2}	2.6	4.1	(1.5pt)
綜合投資收益率 (%) ^{註 2、3}	2.7	2.3	0.4pt

註：

- 1、其他收益包括權益法下對聯營 / 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等。
- 2、淨投資收益率考慮了賣出回購利息支出的影響。淨 / 總投資收益率、綜合投資收益率的計算中，作為分母的平均投資資產參考 Modified Dietz 方法的原則計算且未考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類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額。
- 3、計算綜合投資收益率的分子包括總投資收益額、當期計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類資產的變動影響及其當期轉入留存收益的金額等。
- 4、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調整，以符合本期之呈報形式。

三、第三方管理資產

集團第三方管理資產 6,722.35 億元，其中，太保資產管理規模 2,251.54 億元，佔比 33.5%；長江養老管理規模 3,520.32 億元，佔比 52.4%。

（一）太保資產

2023 年，無風險利率在低位基礎上繼續下行，資本市場波動較大，信用環境複雜多變。太保資產按照高質量發展的要求，主動優化投資策略，積極防控各類風險，推動第三方資產管理業務穩健運行。截至 2023 年末，太保資產管理的第三方資產規模為 2,251.54 億元，較上年末下降 17.3%。

2023 年，太保資產主動調整業務策略，審慎開展另類投資業務，提高項目准入標準，嚴控信用風險。注重開發綠色資產，全年新增註冊綠色另類投資產品 3 個，註冊規模約 130 億元。支持地方國企盤活存量資產，發起設立了寧波軌交地下商業資產支持計劃。積極拓展新的業務領域，作為首批五家保險資管公司之一，太保資產正式獲得在上交所和深交所開展資產證券化業務和基礎設施 REITs 業務的資格。公司發起設立的“太平洋-海通恒信小微企業高質量發展資產支持專項計劃”獲得上海證券交易所對資產支持證券掛牌轉讓的無異議函。截至 2023 年末，太保資產管理的另類業務資產規模超過 1,700 億元，繼續位居行業前列。

2023 年，太保資產在組合類資產管理產品業務中，堅持聚焦客戶需求和價值增加，主動壓降低價值的產品業務，做大做強主動管理型的核心策略產品。依託成熟權益投資策略打造品類豐富的權益產品線，在市場整體下跌的背景下，卓越財富股息價值股票型產品仍實現了 7.56% 的正收益，產品規模達到近百億元。對接銀行和保險客戶資產配置需求，夯實固收基石策略，擴充多種細分策略方向的“固收+”產品，研判市場節奏持續發行攤餘成本法及存單策略等產品，將 OCI 優勢策略及“固收+”策略向外部保險客戶推廣，滿足其在新會計準則下的需求。截至 2023 年末，第三方組合類資產管理產品與外部專戶委託資產規模合計 1,831.48 億元。

（二）長江養老

2023 年，長江養老融入國家養老戰略，謀劃養老金融大文章，攻堅克難、穩中有進，奮力打造備受社會尊重的一流養老金融專業機構。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長江養老第三方受託管理資產規模 4,109.93 億元，較上年末增長 17.5%；因養老保障業務壓降等原因，第三方投資管理資產規模 3,520.32 億元，較上年末下降 0.7%。

長江養老堅持以養老金融服務為核心，持續做大做強養老金業務。針對重點地區、重點客戶加大營銷服務力度，成功續約和新增一批大中型年金客戶，以優化改造後的集合計劃更好地滿足中小企業的差異化需求，保持基本養老保險信用債組合的業績優勢並獲得穩定增資，公司養老金管理規模超過 6,800 億元，較上年末增長 15%。應對資本市場走勢，把握養老金投資規律，堅持絕對收益基礎上的相對收益，完善投資決策體系，加強績效歸因分析，深化 ESG 投研體系，以人才梯隊建設、基礎管理平臺佈局以及績效考核指揮棒牽引投研核心能力的穩步提升。根據人社部 2023 年三季度數據，公司企業年金單一計劃固收組合投資業績、集合計劃固收組合投資業績均位居 22 家投資管理人的第 3 位。

6

客戶經營

公司秉承以客戶為中心的經營理念，深入推進“太保服務”，圍繞“一個客戶、一個界面、綜合服務”的目標，持續提升卓越服務供給能力，完善客戶全生命週期服務生態圈建設，打造客群差異化智慧服務，強化消費者權益保護管理能力，充分發揮綜合性保險服務集團優勢，推動客戶價值的穩步提升。

一、個人客戶經營

公司堅持客戶導向，致力於為客戶提供便捷、高效的產品服務解決方案，服務客戶的廣度和深度持續提升。截至 2023 年末，集團個人客戶數達 1.78 億人，較上年末增長 5.6%；持有兩張及以上保單的個人客戶數達 3,955 萬人，較上年末增長 6.8%。公司不斷豐富協同生態，持續提升客戶價值，集團內跨板塊的個人客戶交叉滲透率不斷提升，截至 2023 年末，持有多家子公司保單的個人客戶數達 1,126 萬人，較上年末增長 6.1%。太保壽險年化保費 1.5 萬元及以上的存量長險客戶數量同比上升 3.5%；太保產險家用車商業險投保率達到 95.4%，同比提升 1.4 個百分點，家用車第三者責任險百萬及以上保額客戶數達 2,424 萬人，較上年末增長 6.0%，個人客戶車險保單續保率達 75.4%，同比上升 1.6 個百分點。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變動 (%)
個人客戶客均保單件數 (件)	2.32	2.29	1.3
持有兩張及以上保單的個人客戶數 (萬人)	3,955	3,705	6.8
持有多家子公司保單的個人客戶數 (萬人)	1,126	1,061	6.1
太保壽險長險年化保費 1.5 萬元及以上客戶數 (萬人)	260	251	3.5
太保產險車險第三者責任險百萬及以上保額客戶數 (萬人)	2,424	2,287	6.0

註：表中客戶數按投保人口經統計。

公司積極應對客戶變化，持續優化升級服務供給能力。一是不斷完善客戶全生命週期健康服務生態圈建設。“太保藍本”升級打造“無憂管家”全流程主動服務，增加異地協助、就醫點診等功能。“太醫管家”升級家醫體系，發佈“數字健康檔案”。截至 2023 年末，集團健康服務使用客戶數達 714 萬人。“太保家園”落地 12 城 14 園，規劃養老服務床位逾 1.58 萬張，截至 2023 年末，養老照護床位供給數達 7,596 張。二是依託大數據基礎，提升客群差異化經營和服務能力。基於客群畫像，創新針對中老年非標客群、車險客群的“家安芯 2.0”“太健康”等產品；豐富互聯網“藍醫保”產品矩陣，以年輕客群為主的線上客戶數實現快速增長。三是打造智慧服務，不斷優化客戶體驗和服務效率。太保產險建立一體化防災應災體系，借助數字力量，快速定損配置救災資源，讓信息更透明、救援更迅速、賠付更精準。太保壽險重塑保單服務旅程，實現客戶訴求一站式受理一次性解決，理賠服務線上場景覆蓋率 100%，受理一次性完成率提升 10 個百分點。

公司全面推進“太保服務”品牌建設，加強消保體系化能力建設，太保產險、太保壽險在行業消保監管評價、服務質量指數評定中保持行業領先。公司堅持聆聽客戶聲音，加強客戶體驗評估工具 NPS (客戶淨推薦值) 跟蹤，不斷豐富 NPS 監測場景，獲取客戶體驗反饋更及時、全面，為持續優化運營管理和產品服務提供即時有效的信息輸入。

二、團體客戶經營

為進一步發揮集團協同資源優勢，持續提升團體客戶資源價值，近年來公司持續推動“一個太保、一個界面”團體客戶綜合解決方案供給，構建以重要團體客戶為服務主體的戰略客戶集群，打造“戰略合作、開放共贏”協同發展生態圈。

2023 年，公司堅定與國家戰略同頻共振，深化客戶生態鏈接，圍繞民生保障、鄉村振興、綠色發展等重點戰略進一步擴面升級戰略客戶範圍，助力保險主業發展。截至 2023 年末，納入集團協同開發的戰略客戶達 1,009 家，較上年末淨增加 207 家；與省級政府 (含省、自治區、直轄市、計劃單列市) 戰略簽約 32 家，覆蓋率達到 88.9%，較上年度提升 11.1 個百分點。

公司以價值為主線，加大戰略客戶生態共建，牽引新產品、新模式、新聯結突破，深入推動跨子公司聯合作業模式，持有不同子公司合約的戰略客戶佔比達 61.4%，較上年度提升 10.2 個百分點。

公司創新戰略客戶服務模式，推進戰略客戶“一客一案”項目，加大橫向協同和縱向觸達，建立 BBE 產品服務體系，推出“太保服務體驗快閃館”，為戰略客戶的員工提供線下體驗太保服務的職域場景，並通過科技賦能提供線上直達的“快捷鍵”。

7

環境、社會和治理（ESG）

一、ESG 管理

公司高度重視環境、社會及治理工作，制定《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環境、社會及治理規劃（2023-2025）》，加快 ESG 管理體系和能力建設，不斷提升公司高質量發展水平。

（一）ESG 願景與目標

不斷完善公司 ESG 治理，推動 ESG 理念深度融入公司價值觀和經營實踐；建設行業領先的可持續金融產品服務體系，不斷提升致力環境友好、服務民生保障和助力社會治理的金融供給能力；建立低碳節能的運營模式，逐步優化自身能耗水平，有效降低資產組合碳排放水平；積極塑造 ESG 文化，建設 ESG 品牌特色，全面提升公司面向未來的可持續發展能力。

（二）ESG 管理體系

公司建立了“決策層 - 管理層 - 執行層” ESG 治理架構，明確不同層級的職責，形成了包括管理制度、專業標準體系和激勵約束機制在內的較為完整的管理閉環，確保 ESG 工作有序落地。



二、ESG 實踐

公司圍繞國家戰略方向和實體經濟發展需要，參照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SDGs），充分發揮專業優勢，持續在環境、社會、治理等維度落實相關行動。先後簽署聯合國負責任投資原則（UN PRI）、聯合國可持續保險原則（UN PSI）、聯合國全球契約組織（UNGC）、“一帶一路”綠色投資原則（GIP），對接國際標準，共建行業可持續生態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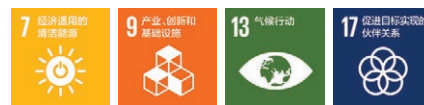
（一）環境維度

> 綠色保險



公司圍繞氣候變化應對、環境污染治理、清潔能源、綠色交通、碳市場建設等領域，持續創新綠色保險產品和服務。積極開展巨災保險，累計向社會提供巨災風險保障超 8,950 億元。持續參與國內環責險項目，為約 5,000 家企業提供環境污染責任保險保障超 125 億元。清潔能源項目保額超 2.9 萬億元。創新推出一系列生態碳匯保險產品和碳資產相關保險，實現碳資產損失類保險、碳排放配額質押貸款保證保險等 27 款產品行業首單落地。

> 綠色投資



公司穩步開展綠色投資。制定《責任投資政策》《ESG 投資管理辦法》，開發 ESG 評級分析系統，推動 ESG 因素納入投資管理全流程。通過債權投資計劃、股權投資計劃等形式，參與綠色項目投資建設，領域涵蓋清潔交通、清潔能源、循環經濟和污染防治等。與中金共同設立綠碳基金，參與寶武集團綠碳經濟基金，支持基礎設施綠色升級和綠色產業技術發展。截至 2023 年末，綠色投資規模超 2,000 億元。公司投資的河南魯山抽水蓄能電站、中原豫資基礎設施、武漢地鐵基礎設施等債權投資計劃獲評級機構最高等級（G-1）綠色標準認證。

> 綠色運營



公司全面推進綠色運營。2023 年首次完成全系統碳盤查工作，明確集團統一的碳盤查核算方法論，建成運營端碳足跡可視化管理平臺，初步形成運營端碳管理體系。積極推廣電子保單、電子發票等無紙化服務，倡導低碳差旅和辦公模式，“太保 e 辦”“太保 e 行”和“太保 e 采”等數字化辦公平臺實現系統全覆蓋。建立“碳險家”平臺，引導員工踐行綠色通勤、綠色辦公，累計用戶超 3.9 萬人。推行科學減排舉措，開展綠色低碳示範園區試點建設，為有序降低運營整體碳排放水平奠定基礎。

> 保護生物多樣性



公司始終致力於以綠色保險和公益助推生物多樣性保護。創新生態系統碳匯類保險，落地全國首個草原碳匯遙感指數保險、首個濕地碳匯生態價值保險、首單單株林木碳匯保險等產品；連續多年承保雲南野生亞洲象肇事公眾責任險，累計賠付超 4.1 億元，受益農戶 18.7 萬餘戶；落地雲南首單生態綠色環境救助責任保險，為綠孔雀棲息地提供專屬保障。自 2020 年起，中國太保與員工共捐款 3,300 多萬元，完成三期三江源公益林建設，共造林 2,000 餘畝、植樹 12 萬餘株。

(二) 社會維度

> 服務國家戰略



2023 年，公司首次以保險服務商和全面風險管理服務商雙重身份，服務保障杭州第 19 屆亞運會，量身定制總保額超 4,000 億的“產、壽、健”一攬子保險保障和全方位風險管理服務，獲得社會各界高度肯定。創新國家級展會碳中和服務，為進博會、碳博會、服貿會等國內外大型活動提供“碳中和+綜合保險保障”整體解決方案，打造綠色展會行業標杆。護航“一帶一路”建設，十年累計提供海外業務風險保障超 2 萬億元人民幣，承保全球近 120 個國家和地區超過 1,000 個項目。

> 普惠保險



公司不斷創新普惠保險產品供給體系，提升保險服務覆蓋率和可及性，築牢民生保障。截至 2023 年末，太保壽險惠民保在辦項目 44 個，覆蓋全國 15 個省、77 個城市，服務超 2,000 萬參保人；成功打造“滬惠保”行業標杆，累計參保人數超 625 萬人。壽險參與長期護理保險項目累計服務超 5,000 萬參保人群。持續豐富新市民、小微企業主金融服務，通過“銀行+保證保險”模式，累計幫助 47 萬餘名小微業主獲得融資。推出“滬惠保”2023 年度特定人群關愛計劃，為上海市環衛工人提供 4 萬餘份關愛保障。

> 健康保障



公司積極推動大健康發展藍圖有序落地，持續豐富健康保險產品供給和健康管理服務體系。長期醫療險“藍醫保”累計客戶數超 140 萬人；非標體百萬醫療產品“家安芯”，為健康人群及 5 類慢病人群提供醫療保障；與瑞金醫院合作，建成廣慈太保互聯網醫院、廣慈紀念醫院等線上線下專業醫療機構；健康管理品牌“太醫管家”發佈數字健康檔案與企業診室，服務用戶數超 600 萬人；康復醫療品牌“源申康復”搭建行業首個康復醫療聯盟，創新性探索“保險+康復”服務模式；培育“青青成長”青少年健康促進服務品牌，上海實體旗艦館正式開業；與華西醫院聯手成立“華西-太保聯合創新中心”，引領西南地區保險+醫療創新實踐。

> 養老保障



公司積極響應國家應對人口老齡化相關戰略，聚焦銀髮經濟，助力養老保障體系建設。有序推進養老家園建設，太保家園落地 12 城 14 園，上海、成都、大理、杭州等 8 個社區已投入運營，總投資儲備床位達 1.58 萬張。積極探索“百歲居”等居家助老服務模式，解決老人住房適老化改造、日常就醫、長期護理等問題，滿足老人多樣化養老需求。

> 消費者權益



公司全面貫徹落實監管要求，健全消費者權益保護體系。持續深化太保四級服務官制度，加強新形勢下消保能力建設。建成首批中國太保“消保示範區”，提升太保消保區域影響力和美譽度。自主研發“中國太保數智消保中台”，提升科技賦能全流程消保成效。產、壽險子公司在保險行業消保監管評價、服務質量指數評定中持續保持行業領先。



> 員工權益和發展

公司致力於建立和諧穩定的勞動關係，持續優化薪酬管理體系，提供具有市場競爭力的薪酬，建立企業年金制度，嚴格落實員工各項假期制度，定期組織職工運動會、健康體檢、工間操、心理輔導等活動，為員工及家庭成員提供健康管理服務。公司不斷豐富和完善多層級人才培養體系，開設高管培訓班，加強管理層隊伍建設，通過“青訓營”“見習總監”、管培生培養、“百舸千帆”等培養機制建立和完善青年人才梯隊。2023年，線上學習平臺“太保學習”上榜“中國企業標杆學習平臺”主榜單，平臺開設在線課程超1.4萬門，直播超12,000場，日活躍用戶超10萬人次。



> 鄉村振興

公司不斷深化太保特色的鄉村振興長效機制。持續助力棚戶區改造和基礎設施建設，改善農村居住環境，債券投資產品存續規模超100億。在全國建成以3,800餘個三農服務站為堡壘，1.5萬餘協保員為支撐的基層服務網絡體系。累計派駐駐村幹部270名。2023年，公司為超2,300萬戶農戶提供各類農業風險保障超7,800億元，支付賠款近144億元。太保產險為國家三大主糧提供風險保障近800億元，為保障國家糧食安全提供重要支撐。積極開展“一縣一特”“一縣多品”地方特色保險，探索“三鏈一圈”農民收入保障新模式。



> 社會公益

公司通過搭建公益平臺，帶動員工、客戶及利益相關方積極參與社會公益活動。“太保藍”公益基金會聚焦“一老一少”，深耕認知障礙和孤獨症領域。推動創建國內首個精準眼動早篩模式，設立家門口腦健康公益服務站，成為提供智能早篩、診斷評估、科普教育和志願服務的公益平臺，累計完成近10萬人公益早篩。開啟“星芯的孩子”書畫夢想千人培養計劃，幫助自閉症兒童增強自信，融入社會。在青海三江源開展支教活動，成立小排球基地並開展希望小學亞運直播活動。2023年公司公益捐贈總額達6,488萬元。

（三）治理維度



> 公司治理

根據國家法律法規和監管政策要求，構建由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等組成的公司治理體系，形成權力機構、決策機構、監督機構和執行機構之間相互配合、相互協調、相互制衡的運行機制。推動“三重一大”“前置程序”等制度向基層縱深覆蓋。持續優化董事會結構，形成國有股東、機構投資者和社會公眾共同持股的多元化股權結構。持續打造專業、多元、均衡的高素質董事會團隊，外部董事佔比86%，女性董事佔比29%，為董事會科學決策和保護中小股東利益提供有力支持。鍛造一體化風控體系，集團償付能力始終處於監管充分標準以上，保險子公司風險綜合評級結果持續行業領先。全面遵循信息披露法規要求，不斷提升信息披露質量，連續十年獲得上交所信息披露評級A級。

有關情況，見本報告“公司治理情況”部分。

> 反貪污

公司深入貫徹中央對國有企業腐敗治理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實公司《反舞弊工作暫行規定》《員工違規行為責任追究辦法》等制度，規範對舞弊或違法違規行為的舉報、調查、處理、報告和問責程序。發佈新時代清廉文化建設三年行動方案（2023-2025），推出《幹部員工廉潔從業負面清單》，進一步強化黨風廉政建設。公司積極開展反腐敗及廉政宣傳培訓，在職員工廉潔從業承諾書（2023版）簽署率100%。



> ESG 風險管理

公司圍繞 ESG 風險管理要求，持續加強風險偏好牽引和約束，全面提升風險管理能力。將氣候風險納入評估模型，自主研发智能風控平臺“風險雷達”，強化重點風險監測、預警和應對，防範巨災事件引起的集中賠付風險。積極開展氣候風險、區域綠色保險發展等相關課題研究，與政府及監管機構、研究機構、不同行業企業等夥伴保持密切交流，形成產研合作機制。



> 數據安全

公司高度重視數據安全保護工作，成立網絡安全和信息化領導小組，統籌推進數據安全管理工作落地。制定更新《數據安全管理暫行辦法》《應用系統信息安全管理辦法》等制度。建立數據指標監控體系，規劃實施“DiTP 數智安全運營項目”，加強網絡安全、數據安全、智能運營等重點環節的管理。面向專業人員組織應用防範社工攻擊、開發安全持證、信息安全專業技能等培訓，圍繞數據安全制定應急預案並定期開展演練。2023年，未發生因違反客戶信息管理規定而受到監管處罰情況。



> 供應鏈管理

公司持續完善採購和供應商管理機制，實施《供應商管理辦法》，將 ESG 相關要求有針對性的加入供應商入選審核、過程管理、考核評價等環節。與供應商簽署《反商業賄賂約定》，嚴格禁止合作過程中的任何賄賂和貪污行為。公司致力於提高節能環保產品採購比例，對供應商 ISO 14001（環境管理體系）認證情況、產品能耗等級提出明確要求。



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在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倫交所網站（www.londonstockexchange.com）及本公司網站（www.cpic.com.cn）披露的《中國太保 2023 年可持續發展報告》。

8 專項分析

一、合併報表淨利潤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	2023 年	2022 年（調整後） ^註	主要變動原因
太保壽險	19,532	29,474	投資收益減少
太保產險	6,575	8,187	投資收益減少
母公司、合併抵銷等	1,150	(280)	集團合併範圍內的結構化主體淨利潤增加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27,257	37,381	投資收益減少

註：本公司於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新保險合同準則和新金融工具準則，比較期數據已根據新會計準則的要求重述，本公司按照新保險合同準則規定追溯調整保險業務相關上年同期對比數據，按照新金融工具準則規定選擇不追溯調整投資業務相關上年同期對比數據。

二、流動性分析

（一）現金流量表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	2023 年	2022 年（調整後） ^註	變動幅度 (%)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37,863	148,664	(7.3)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161,357)	(169,736)	(4.9)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3,294	28,481	(88.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131	773	(8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增加額	(20,069)	8,182	(345.3)

註：本公司於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新保險合同準則和新金融工具準則，比較期數據已根據新會計準則的要求重述，本公司按照新保險合同準則規定追溯調整保險業務相關上年同期對比數據，按照新金融工具準則規定選擇不追溯調整投資業務相關上年同期對比數據。

本年度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減少 7.3% 至 1,378.63 億元，主要原因是支付簽發保險合同賠款的現金增加。

本年度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減少 4.9% 至 1,613.57 億元，主要原因是收回投資收到的現金增加。

本年度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減少 88.4% 至 32.94 億元，主要原因是回購業務資金由上年度的淨增加變為本年度的淨減少。

（二）資產負債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調整後） ^{註 2}	較上年末變化
資產負債率 (%) ^{註 1}	89.4	90.5	(1.1pt)

註：

1、資產負債率 = (總負債 + 少數股東權益) / 總資產。

2、本公司於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新保險合同準則和新金融工具準則，比較期數據已根據新會計準則的要求重述，本公司按照新保險合同準則規定追溯調整保險業務相關上年同期對比數據，按照新金融工具準則規定選擇不追溯調整投資業務相關上年同期對比數據。

（三）流動性分析

本公司從集團層面對集團公司和子公司的流動性進行統一管理。集團公司作為控股公司，其現金流主要來源於子公司的股息及本身投資性活動產生的投資收益。

本公司的流動性資金主要來自於保費、投資淨收益、投資資產出售或到期及融資活動所收到的現金。對流動資金的需求主要包括保險合同的有關退保、減保或以其他方式提前終止保單，保險的賠付或給付，向股東派發的股息，以及各項日常支出所需支付的現金。

由於保費收入仍然持續增長，因此本公司經營活動現金流通常為淨流入。同時本公司注重資產負債管理，在戰略資產配置管理的投資資產中，均配置一定比例的高流動性資產以滿足流動性需求。

此外，本公司的籌融資能力，也是流動性管理的主要部分。本公司可以通過賣出回購證券的方式及其他融資活動獲得額外的流動資金。

本公司認為有充足的流動資金來滿足本公司可預見的流動資金需求。

三、與公允價值計量相關的項目

本公司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見財務報表附註十五和十六。

四、公司控制的結構化主體情況

本公司控制的結構化主體情況見財務報表附註六之 2。

五、主要財務指標增減變動及原因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12月31日 (調整後) ^註 /2022年(調整後) ^註	變動幅度 (%)	主要原因
總資產	2,343,962	2,071,336	13.2	業務規模擴大
總負債	2,076,258	1,869,664	11.0	業務規模擴大
股東權益合計	267,704	201,672	32.7	當期盈利、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和實施新金融工具會計準則影響
營業利潤	32,060	42,540	(24.6)	投資收益減少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27,257	37,381	(27.1)	投資收益減少

註：本公司於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新保險合同準則和新金融工具準則，比較期數據已根據新會計準則的要求重述，本公司按照新保險合同準則規定追溯調整保險業務相關上年同期對比數據，按照新金融工具準則規定選擇不追溯調整投資業務相關上年同期對比數據。

六、償付能力

根據監管規定，本公司計算和披露核心資本、實際資本、最低資本和償付能力充足率。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太保集團、太保壽險、太保產險、太平洋健康險、太平洋安信農險的償付能力充足率均高於監管要求。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變動原因
太保集團			
核心資本	303,908	332,414	利率及資本市場變化、當期盈利及子公司發債等
實際資本	456,938	479,073	利率及資本市場變化、當期盈利及子公司發債等
最低資本	178,017	187,333	保險業務發展、資產配置變化及監管新規優化等
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 (%)	171	177	
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 (%)	257	256	
太保壽險			
核心資本	173,981	207,848	利率及資本市場變化、當期盈利及發債等
實際資本	312,005	344,222	利率及資本市場變化、當期盈利及發債等
最低資本	148,723	157,802	保險業務發展、資產配置變化及監管新規優化等
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 (%)	117	132	
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 (%)	210	218	
太保產險			
核心資本	47,415	45,266	資本市場變化、當期盈利等
實際資本	61,775	55,154	資本市場變化、當期盈利及發債等
最低資本	28,898	27,246	保險業務發展、資產配置變化及監管新規優化等
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 (%)	164	166	
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 (%)	214	202	
太平洋健康險			
核心資本	3,134	3,089	利率及資本市場變化、當期盈利等
實際資本	3,488	3,225	利率及資本市場變化、當期盈利等
最低資本	1,352	1,216	保險業務發展、資產配置變化及監管新規優化等
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 (%)	232	254	
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 (%)	258	265	
太平洋安信農險			
核心資本	2,836	2,759	資本市場變化、當期盈利等
實際資本	3,128	3,020	資本市場變化、當期盈利等
最低資本	831	818	保險業務發展、資產配置變化及監管新規優化等
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 (%)	341	337	
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 (%)	376	369	

註：本表所述“監管新規”指金融監管總局於 2023 年 9 月發佈的《關於優化保險公司償付能力監管標準的通知》（金規[2023]5 號）。

本公司及本公司主要控股保險子公司償付能力信息詳見本公司在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倫交所網站（www.londonstockexchange.com）及本公司網站（www.cpic.com.cn）披露的相關償付能力報告摘要節錄。

七、保險合同負債

本公司的保險合同負債分為未到期責任負債與已發生賠款負債；其中未到期責任負債包含非虧損部分與虧損部分。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未到期責任負債餘額為 17,773.94 億元，較上年末增長 13.3%；已發生賠款負債餘額為 952.26 億元，較上年末減少 0.6%。保險合同負債增長主要是業務規模的擴大和保險責任的累積所致。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變化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保險合同負債合計	1,664,848	207,772	1,872,620
未到期責任負債	1,569,080	208,314	1,777,394
其中：非虧損部分	1,554,969	206,431	1,761,400
虧損部分	14,111	1,883	15,994
已發生賠款負債	95,768	(542)	95,226
保險合同負債合計	1,664,848	207,772	1,872,620
未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	1,546,326	200,783	1,747,109
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	118,522	6,989	125,511

八、再保險業務

本公司根據保險法規及本公司業務發展和風險管理需要，決定本公司自留額及再保險的分保比例。為降低再保險的集中度風險，本公司與多家行業領先的再保險公司簽訂了再保險協議。本公司選擇再保險公司的標準包括財務實力、專業能力、服務水平、理賠效率及價格條件，一般情況下優先選擇記錄良好並符合監管相關規定的國內外保險和再保險公司，包括被評為 A- 或更高評級的國際再保險公司。本公司選擇的再保險合作夥伴主要有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子公司中國財產再保險有限責任公司和中國人壽再保險有限責任公司、瑞士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慕尼黑再保險公司等。

九、主要控股、參股公司情況

截至 2023 年末，本公司主要控股、參股公司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範圍	註冊資本	集團持股比例 ^{註2}	總資產	淨資產	淨利潤
中國太平洋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財產損失保險、責任保險、信用保險和保證保險；短期健康保險業務和意外傷害保險；上述業務的再保險業務；國家法律、法規允許的保險資金運用業務；經銀保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	19,948	98.5%	213,360	54,909	6,575
中國太平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承保人民幣和外幣的各種人身保險業務，包括人壽保險、健康保險、意外傷害保險等保險業務；辦理上述業務的再保險業務；辦理各種法定人身保險業務；與國內外保險公司及有關機構建立代理關係和業務往來關係，代理外國保險機構辦理對損失的鑒定和理賠業務及其委託的其他有關事宜；《中華人民共和國保險法》及有關法律、法規規定的資金運用業務；經批准參加國際保險活動；經銀保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	8,628	98.3%	2,014,824	129,447	19,532
長江養老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受託管理委託人委託的以養老為目的的人民幣、外幣資金；管理運用自有人民幣、外幣資金；開展保險資產管理產品業務；與資產管理相關的諮詢業務；金融監管總局批准的其他業務；國務院其他部門批准的業務。	3,000	61.1%	6,416	4,060	207
太平洋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管理運用自有資金及保險資金；委託資金管理業務；與資金管理業務相關的諮詢業務；國家法律法規允許的其它資產管理業務	2,100	99.7%	5,298	4,538	657
太平洋健康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各種人民幣和外幣的健康保險業務、意外傷害保險業務；與國家醫療保障政策配套、受政府委託的健康保險業務；上述業務的再保險業務；與健康保險有關的諮詢服務業務及代理業務；國家法律、法規允許的保險資金運用業務；銀保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	3,600	99.7%	9,124	3,329	31
太平洋安信農業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農業保險；財產損失保險；責任保險；法定責任保險；信用保險和保證保險；短期健康保險和意外傷害保險；其他涉及農村、農民的財產保險業務；上述業務的再保險業務；保險兼業代理業務	1,080	66.8%	5,632	2,987	182
國聯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業務；發起設立基金及中國有關政府機構批准及同意的其他業務	150	50.8%	902	702	102

註：

- 1、本表中各公司數據均為單體數據。關於本公司主要控股、參股公司的其他情況，詳見本報告“經營業績回顧與分析”部分和財務報告附註“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及“長期股權投資”部分。
- 2、集團持股比例包括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股。

十、前五大客戶

本報告期內公司前五大客戶的收入佔本公司收入約為 0.6%，其中沒有本公司關聯方。

鑒於本公司的業務性質，本公司無與其業務直接相關的供應商。

十一、主要資產被查封、扣押、凍結或者被抵押、質押的情況

本公司主要資產為金融資產。截至本報告期末，本公司在證券投資過程中運用債券質押開展正常的回購業務，未發現有異常情況。

9

未來展望

一、市場環境與經營計劃

2024年，外部環境嚴峻複雜，國內經濟面臨的有利條件強於不利因素，經濟回升向好、長期向好趨勢延續，宏觀與產業政策協同發力有助於推動經濟實現質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長。中長期看，居民端收入提升、消費信心提振將帶來保險需求面的改善；產業升級、數字經濟、鄉村振興、綠色發展、普惠金融、銀髮經濟等重點領域改革創新與深化發展將為保險行業發展注入長期動能；保險資金亦有望在現代化產業體系、區域經濟發展等系列國家重大戰略部署中獲取新的投資機遇。“金融強國”建設明確要求做好科技、綠色、普惠、養老、數字金融五篇大文章以及金融行業全面強化機構監管、行為監管、功能監管、穿透式監管和持續監管，也將有助於保險行業行穩致遠。

公司將繼續以“客戶體驗最佳、業務質量最優、風控能力最強”，“成為行業高質量發展引領者”為目標願景，錨定高質量發展方向，堅持穩中求進、以進促穩、先立後破，持續強化主業經營，進一步鞏固競爭優勢；持續深入推進三大戰略，聚焦“大健康”“大區域”“大數據”構建戰略比較優勢；持續守住風險底線，增強可持續發展韌性。

二、可能面對的主要風險及應對舉措

2024年，國際政治形勢複雜嚴峻，地緣衝突交織，全球經濟和技術分化加劇，宏觀不確定性升級；國內經濟仍面臨有效需求不足、增長動能偏低，市場預期不穩等挑戰。保險業高質量發展動能有待提升，資本壓力及長週期低利率環境下，壽險業務價值管控重要性進一步凸顯；極端氣候影響及新業務領域拓展加深，產險業務品質管控承壓。金融市場波動加劇，信用風險持續釋放，長端利率下行疊加合意資產荒，險資運用面臨存量風險管控和新增配置的雙重壓力。伴隨新技術應用和業務創新，新型風險識別管控能力需持續提升。

面對上述風險趨勢，公司將堅持“穩健”的風險偏好，深刻認識新發展階段的機遇和挑戰，以護航高質量發展為風險管理目標，審慎應對經營過程中的各種風險及不確定性，不斷提升服務國家戰略和實體經濟能級。一是加強對風險趨勢的研判分析，前置關鍵風險的識別與預警，積極防範化解重大風險，提升風險管理的前瞻性和主動性；二是持續推進風險管理與經營融合，嚴守風險底線思維，加強限額傳導和考核牽引，提升風險管理的穿透性和約束性；三是深化落實監管要求，持續升級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立健全風險管控長效機制，提升風險管理的健全性和有效性。

內含價值

1

關於報告內含價值評估的獨立精算審閱意見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韜睿惠悅管理諮詢（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下稱“韜睿惠悅”或“我們”）受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太保集團”）委託，對太保集團進行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內含價值評估審閱。

這份審閱意見僅為太保集團基於雙方簽訂的服務協議出具，同時闡述了我們的工作範圍和審閱意見。在相關法律允許的最大範疇內，我們對除太保集團以外的任何方不承擔或負有任何與我們的審閱工作、該工作所形成的意見、或該報告中的任何聲明有關的責任、盡職義務、賠償責任。

工作範圍

韜睿惠悅的工作範圍包括：

- 按中國精算師協會發佈的《精算實踐標準：人身保險內含價值評估標準》（中精協發 [2016]36 號）審閱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太保集團內含價值和中國太平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太保壽險”）一年新業務價值所採用的評估方法；
- 審閱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太保集團內含價值和太保壽險一年新業務價值所採用的各種經濟和營運假設；
- 審閱太保集團計算的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太保壽險有效業務價值和一年新業務價值結果，從 2022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太保集團內含價值變動分析結果，以及太保壽險有效業務價值和一年新業務價值的敏感性分析結果。

審閱意見

經審閱，韜睿惠悅認為太保集團在編制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集團內含價值和太保壽險一年新業務價值過程中：

- 所採用的內含價值計算方法與傳統靜態型內含價值計算原則一致，並且符合中國精算師協會發佈的《精算實踐標準：人身保險內含價值評估標準》中的相關規定；
- 各種營運假設的設定考慮到公司過去的經驗、現在的情況以及對未來的展望；
- 經濟假設的設定與可獲得的市場信息一致。

韜睿惠悅對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太保集團內含價值和太保壽險一年新業務價值的評估結果進行了合理性檢查和分析。韜睿惠悅認為這些結果符合 2023 年年度報告“內含價值”章節中闡述的評估方法和評估假設，在此基礎上，認為總體評估結果是合理的。

韜睿惠悅同時確認在 2023 年年度報告“內含價值”章節中披露的內含價值結果與韜睿惠悅審閱的內容無異議。

韜睿惠悅的審閱意見依賴於太保集團提供的各種經審計和未經審計的數據和資料的準確性。

代表韜睿惠悅
Sean Deehan, FFA, FASHK
2024 年 3 月 6 日

2

太保集團 2023 年度內含價值報告

一、背景

作為向投資者提供瞭解本公司經濟價值和業務成果的輔助工具，本公司根據證監會對上市保險公司信息披露的有關規定以及中國精算師協會發佈的《精算實踐標準：人身保險內含價值評估標準》（中精協發 [2016]36 號）（以下簡稱“內含價值評估標準”）中的相關規定，編制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太保集團內含價值信息，並在本章節披露。本公司聘請了韜睿惠悅諮詢公司 (Willis Towers Watson) 對本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內含價值的評估方法、評估假設和評估結果的合理性進行了審閱，並對本次評估出具了獨立精算審閱意見。

本公司內含價值指經調整後淨資產價值與太保集團應佔太保壽險扣除要求資本成本後的有效業務價值兩者之和。太保壽險的有效業務價值和一年新業務價值的定義分別是截至評估時點的有效業務和評估時點前十二個月的新業務相對應的未來稅後股東利益的貼現值，其中股東利益是基於有效業務價值評估和新業務價值評估有關的相應負債、要求資本及監管相關規定要求的最低資本計量標準而確定的。內含價值不包括未來銷售的新業務價值。

在計算太保壽險的有效業務價值和新業務價值時，本公司採用了傳統的靜態現金流貼現方法。這種方法通過風險貼現率隱性地考慮了投資保證和保單持有人選擇權的風險、資產負債不匹配的風險、信用風險以及資本佔用成本等。

內含價值和新業務價值能夠從兩個方面為投資者提供有用的信息。第一，內含價值包含的有效業務價值體現了在對未來經驗的最佳估計假設下，公司現有有效業務預期的未來稅後股東利益在評估日的貼現值。第二，新業務價值提供了衡量保險公司近期的經營活動為股東所創造價值的一個指標，從而也是評價保險公司業務潛力的一個指標。但是，內含價值和新業務價值不應被認為可以取代其他衡量公司財務狀況的方法。投資者也不應該單純依賴內含價值和新業務價值的信息做出投資決策。

內含價值是基於一組關於未來經驗的假設，以精算方法估算保險公司的經濟價值。但所依據的各種假設具有不確定性，內含價值的估值會隨著關鍵假設的變化而發生重大變化，未來實際的經驗可能與本報告中的評估假設有差異。投資者進行投資決策時應謹慎使用。

二、內含價值及新業務價值的評估結果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風險貼現率為 9% 的情況下，本公司內含價值和太保壽險新業務價值如下表所示：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評估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集團經調整的淨資產價值	291,519	298,142
壽險業務經調整的淨資產價值	159,919	172,865
有效業務價值	247,499	241,471
持有要求資本成本	(5,391)	(16,144)
扣除要求資本成本後有效業務價值	242,108	225,326
集團持有的壽險業務股份比例	98.29%	98.29%
集團應佔壽險業務扣除要求資本成本後的有效業務價值	237,974	221,479
集團內含價值	529,493	519,621
壽險業務內含價值	402,027	398,191

評估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調整前)	2022年12月31日
一年新業務價值	12,672	14,691	11,380
持有要求資本成本	(1,710)	(2,652)	(2,175)
扣除要求資本成本後的一年新業務價值	10,962	12,039	9,205

註:

- 1、由於四捨五入，數字合計可能跟匯總數有些細微差別。
- 2、“2022年12月31日”按2022年年報數據填列。
- 3、“調整前”是指2023年底經濟假設和評估方法調整前的結果。

本公司經調整淨資產價值是指以本公司的股東淨所有者權益為基礎，調整準備金與價值評估相應負債等相關差異後得到，若干資產的價值已調整至市場價值。應注意本公司經調整淨資產價值適用於整個集團（包括太保壽險及其他隸屬於太保集團的業務），而所列示的有效業務價值及新業務價值僅適用於太保壽險，不包括太保集團的其他業務，並且本公司內含價值中也不包括太保壽險有效業務價值中屬少數股東權益的部分。

三、主要評估假設

在計算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內含價值時，本公司假設在中國現行的經濟和法制環境下持續經營。價值評估相應負債和要求資本的計量方法採用內含價值評估標準相關規定。本公司在設定各種營運精算假設時，主要是以公司各種可靠的經驗分析結果為基礎，並參考了中國保險市場的經驗以及對經驗假設的未來發展趨勢的展望，因此代表了在評估時點可獲取信息基礎上對未來情況預期的最佳估計。

以下匯總了在計算截至2023年12月31日太保壽險有效業務價值以及新業務價值時所採用的主要評估假設：

（一）風險貼現率

計算太保壽險有效業務價值和新業務價值的風險貼現率假設為9%。

（二）投資收益率

長期險業務的未來投資收益率假設為2023年4.5%，且以後年度保持在4.5%水平不變。短期險業務的投資收益率假設是參照中國人民銀行在評估日前最近公佈的一年期存款基準利率水平而確定。

這些假設是基於目前的資本市場狀況、本公司當前和預期的資產配置及主要資產類型的預期投資收益率水平而確定。

(三) 死亡率

死亡率假設主要根據中國人身保險行業標準的生命表《中國人身保險業經驗生命表(2010-2013)》為基準，結合本公司最近的死亡率經驗分析和對未來的展望，視不同產品而定。

(四) 疾病發生率

疾病發生率假設主要根據中國人身保險業重大疾病經驗發生率表為基準，結合本公司最近的疾病發生率經驗分析和對未來的展望，考慮了疾病發生率長期惡化趨勢，視不同產品而定。

(五) 保單失效和退保率

保單失效和退保率假設是根據本公司最近的經驗分析結果和對未來的展望，按照定價利率水平、產品類別、繳費方式和銷售渠道的不同而分別確定。

(六) 費用

單位成本假設是基於既往太保壽險的非備金費用總額、根據本公司的費用分析結果和對未來的展望而確定。同時，假設單位維持費用未來每年增加 2.5%。

(七) 保戶紅利

- > 團體分紅年金業務：80% 的利差益；
- > 銀保分紅業務：不低於 70% 的利差益和死差益；
- > 其他分紅業務：70% 的利差益和死差益。

(八) 稅率

所得稅率假設為每年 25%。投資收益中豁免所得稅比例為每年 20%。假設的投資收益中豁免所得稅的比例是基於本公司當前和預期的資產配置及主要資產類型的預期投資收益率水平而確定。

意外險業務的稅收及附加比例遵循相關稅務規定。

四、新業務首年年化保費和新業務價值

本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壽險業務分渠道的新業務首年年化保費和基於 9% 風險貼現率計算的扣除要求資本成本後的一年新業務價值如下表所示：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新業務首年年化保費		扣除要求資本成本後的一年新業務價值	
	2023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2 年
合計	82,402	79,136	10,962	9,205
其中：代理人渠道	30,750	26,458	9,069	8,338
銀保渠道	33,291	32,140	1,854	860

五、內含價值變動分析

本公司集團內含價值從 2022 年 12 月 31 日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變動情況如下表所示：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編號	項目	金額	說明
1	壽險業務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內含價值	398,191	
2	內含價值預期回報	32,744	2022 年內含價值在 2023 年的預期回報和 2023 年新業務價值在 2023 年的預期回報
3	一年新業務價值	10,962	2023 年銷售的壽險新業務價值
4	投資收益差異	(21,787)	2023 年實際投資收益與投資收益評估假設差異
5	營運經驗差異	2,850	2023 年實際營運經驗與評估假設的差異
6	評估方法、假設和模型的改變	(22,049)	經驗假設、方法變動和模型完善
7	分散效應	2,275	新業務及業務變化對整體要求資本成本的影響
8	市場價值調整變化	4,689	資產市場價值調整的變化
9	股東股息	(5,953)	太保壽險支付給股東的股息
10	其他	104	
11	壽險業務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內含價值	402,027	
12	集團其他業務 2022 年 12 月 31 日經調整的淨資產價值	132,221	
13	利潤分配前淨資產價值變化	15,443	
14	利潤分配	(9,813)	集團對股東的利潤分配
15	市場價值調整變化	708	資產市場價值調整的變化
16	集團其他業務 2023 年 12 月 31 日經調整的淨資產價值	138,559	
17	少數股東權益調整	(11,093)	少數股東權益對 2023 年內含價值的影響
18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集團內含價值	529,493	
19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每股內含價值 (人民幣元)	55.04	

註：由於四捨五入，數字合計可能跟匯總數有細微差異。

六、敏感性分析

針對主要評估假設未來可能的變化，本公司對壽險業務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有效業務價值和新業務價值的影響進行了評估。在每一項敏感性情景分析中，只對相關的現金流假設以及風險貼現率假設進行調整，其他假設均保持不變。

敏感性情景測試分析主要考慮了以下一些主要假設：

- > 風險貼現率假設 +/-50 個基點；
- > 投資收益率假設 +/-50 個基點；
- > 死亡率假設提高 / 降低 10%；
- > 疾病發生率假設提高 10%；
- > 退保率假設提高 / 降低 10%；
- > 費用假設提高 10%

下表匯總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太保壽險扣除要求資本成本後的有效業務價值及新業務價值在各種敏感性情景測試下的分析結果：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有效業務價值	一年新業務價值
情形 1：基礎假設	242,108	10,962
風險貼現率假設 +50 個基點	232,994	10,362
風險貼現率假設 -50 個基點	252,019	11,615
投資收益率假設 +50 個基點	293,364	14,929
投資收益率假設 -50 個基點	191,226	6,982
死亡率假設提高 10%	240,738	10,837
死亡率假設降低 10%	243,476	11,090
疾病發生率假設提高 10%	233,834	10,670
退保率假設提高 10%	244,122	10,844
退保率假設降低 10%	239,987	11,096
費用假設提高 10%	238,589	10,395



公司治理

公司治理

董事會報告和重要事項	59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75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79
企業管治情況	91
環境和社會責任	113

董事會報告和重要事項

1

業績及分配

公司 2023 年度經審計的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制的合併財務報表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 272.57 億元，母公司財務報表淨利潤為 109.80 億元。根據《公司章程》及其他相關規定，法定盈餘公積金累計額為公司註冊資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在結轉上年度未分配利潤後，2023 年末中國企業會計準則母公司財務報表未分配利潤為 461.14 億元。

因此，公司 2023 年度利潤分配以經審計的母公司財務報表數為基準，擬根據總股本 9,620,341,455 股，按每股人民幣 1.02 元（含稅）進行年度現金股利分配，共計分配人民幣 9,812,748,284.10 元，剩餘部分的未分配利潤結轉至 2024 年度。公司本年度不實施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有關末期股息經 2023 年股東周年大會批准後預計於 2024 年 7 月 12 日前後支付。

有關本公司上市證券的持有人能夠取得稅項減免所需的資料，詳見本公司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審核之全年業績公告》。

現金股利分配後，集團償付能力充足率無重大影響，仍滿足監管要求。

公司近三年未實施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

上述利潤分配方案尚待股東大會批准。

近三年分紅情況：

分紅年度	每股派發現金股利 (人民幣元)(含稅)(1)	現金分紅總額(人民幣 百萬元)(含稅)(2)	分紅年度的淨利潤 ^註 (人民幣百萬元)(3)	比率(%) ^{(4)=(2)/(3)}
2023	1.02	9,813	27,257	36.0
2022	1.02	9,813	24,609	39.9
2021	1.00	9,620	26,834	35.9

註：分紅年度的淨利潤以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數據填列。

《公司章程》規定，公司的利潤分配應重視對投資者的合理投資回報，利潤分配政策應保持連續性和穩定性。公司可以進行中期利潤分配。公司優先採用現金分紅的利潤分配方式。

除下述特殊情況外，公司利潤分配時，最近三年現金分紅累計分配的利潤應不少於公司最近三年實現的年均可分配利潤的 30%：（一）公司的償付能力水平低於金融監管總局要求的標準；（二）遇到戰爭、自然災害等不可抗力，對公司的經營和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的；（三）公司外部經營環境發生較大變化，對公司的經營和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的；（四）公司自身經營狀況發生較大的不利變化；（五）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規定的不適合分紅的其他情形。

公司可對利潤分配政策進行調整。公司調整利潤分配政策應由董事會做出審慎研究並作出決議並經獨立非執行董事發表明確意見後提交股東大會特別決議通過。董事會、股東大會應當充分聽取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公眾投資者的意見，並通過多種渠道與公眾投資者進行溝通和交流，接受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公眾投資者對公司利潤分配政策實施的監督。

本公司現金分紅政策符合《公司章程》的規定，分紅標準和分紅比例明確和清晰，相關的決策程序和機制完備，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發表意見，充分保護了中小投資者的合法權益，利潤分配政策調整或變更的條件和程序合規、透明。

2

承諾事項

報告期內本公司無須披露的承諾事項。

3

聘任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財政部”）《國有金融企業選聘會計師事務所管理辦法》（財金[2020]6號）要求，2021年度審計工作結束後，本公司連續聘用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合稱“普華永道”）已達8年，達到最長連續聘任年限，須進行變更。普華永道已於2021年年度股東大會結束時退任本公司審計機構。本公司2022年度財務報告審計機構和內部控制審計機構為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根據本公司2022年度股東大會決議，本公司聘任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2023年度財務報告審計機構和內部控制審計機構，同時承擔境外核數師按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所要求的其他職責。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已連續2年擔任本公司審計機構。

本公司2023年度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編制的財務報告（A股和H股）項目合夥人為郭杭翔先生、簽字註冊會計師為郭杭翔先生和王自清先生。郭杭翔先生已連續2年擔任本公司的審計項目合夥人和簽字註冊會計師。王自清先生已連續2年擔任本公司的簽字註冊會計師。

本公司支付上述審計機構2023年度財務報告審計費用為2,351.50萬元，內部控制審計費用為253.00萬元。

4

會計政策變更

財政部相繼於2017年和2020年修訂頒佈了《企業會計準則第22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企業會計準則第23號——金融資產轉移》《企業會計準則第24號——套期會計》《企業會計準則第37號——金融工具列報》（以下合稱“新金融工具準則”）以及《企業會計準則第25號——保險合同》（簡稱“新保險合同準則”）。本公司按要求於2023年1月1日起實施上述新金融工具準則和新保險合同準則（以下合稱“新會計準則”）。新會計準則對本公司的主要影響請參見財務報表附註四。

5

重大訴訟和仲裁

報告期內本公司無須披露的重大訴訟和仲裁事項。

6

處罰及整改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無須披露的處罰或整改事項。

7

誠信狀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決、所負數額較大的債務到期未清償等情況。

8

資金佔用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非經營性佔用資金情況。

9

違規擔保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不存在違反法律、行政法規和證監會規定的對外擔保決議程序的擔保合同。

10

股權激勵計劃

報告期內本公司無須披露的股權激勵計劃。

11

關連交易

1、認購寶武綠碳基金份額

於 2023 年 4 月 18 日，本公司及太保產險與華實（上海）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建信金投私募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綠色發展基金私募股權投資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中國寶武」）、建信金融資產投資有限公司、國家綠色發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寶恒經濟發展有限公司、國壽投資保險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安徽國控增動能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和上海樺實諾合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共同簽訂寶武綠碳私募基金（上海）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寶武綠碳基金」）合夥協議（「寶武綠碳基金合夥協議」），本公司及太保產險擬認購寶武綠碳基金的基金份額。根據寶武綠碳基金合夥協議的約定，本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及太保產險（作為有限合夥人）將分別對寶武綠碳基金認繳出資人民幣 3 億元。

於 2023 年 4 月 18 日，中國寶武直接或間接持有本公司約 14.06% 已發行股份，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因此，中國寶武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由於中國寶武持有寶武綠碳基金普通合夥人華實股權 100% 的股權，寶武綠碳基金亦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本公司及太保產險參與認購寶武綠碳基金構成香港上市規則 14A 章下的關連交易。由於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 14.07 條，本公司及太保產險參與認購寶武綠碳基金的關連交易所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 0.1% 但低於 5%，故本公司及太保產險就寶武綠碳基金合夥協議項下的交易僅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 14A 章項下的公告及申報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有關認購基金份額的詳情，請參見本公司刊發的日期為 2023 年 4 月 18 日的公告。

2、參與設立浦東引領區科創一號基金

於 2023 年 6 月 21 日，本公司與國泰君安創新投資有限公司（「國君創投」）、上海浦東引領區投資中心（有限合夥）、上海張江高科技園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聯和投資有限公司、浙江東方集團產融投資有限公司、廈門國貿華瑞投資有限公司、湖州市產業基金投資有限公司、上海國際信託有限公司、蘇州中方財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慶渝富資本運營集團有限公司及恒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簽訂上海浦東引領區國泰君安科創一號私募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浦東引領區科創一號基金」）有限合夥協議（「浦東引領區科創一號基金合夥協議」），擬設立浦東引領區科創一號基金。根據浦東引領區科創一號基金合夥協議的約定，本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將對浦東引領區科創一號基金認繳出資人民幣 3 億元。

於 2023 年 6 月 21 日，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國際集團」）單獨及通過其子公司合計持有本公司約 10.57% 已發行股份，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因此，國際集團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由於國際集團為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國泰君安證券」）的控股股東，國君創投為國泰君安證券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為國際集團的連繫人，從而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本公司參與設立浦東引領區科創一號基金亦構成香港上市規則 14A 章下的關連交易。由於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 14.07 條，本公司參與設立浦東引領區科創一號基金的關連交易所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 0.1% 但低於 5%，故本公司就浦東引領區科創一號基金合夥協議項下的交易僅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 14A 章項下的公告及申報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有關參與設立浦東引領區科創一號基金的詳情，請參見本公司刊發的日期為 2023 年 6 月 21 日的公告。

12

持續關連交易

有關香港上市規則下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見本公司刊發的日期為 2016 年 7 月 29 日、2019 年 4 月 12 日及 2022 年 7 月 11 日的公告。

為規範本公司與華實信託有限責任公司（「華實信託」）和華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華實基金」，原華實興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進行之交易，於 2016 年 7 月 29 日，本公司與華實信託及華實基金訂立持續關連交易框架協議（「原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與華實信託及華實基金同意進行買賣債券、債券質押式回購、申購贖回基金、購買信託計劃、銷售資產管理產品或集合型養老保障產品等交易。框架協議的期限由各方簽字蓋章之日起生效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為重續原框架協議項下之交易及規管與華實信託、華實基金及華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華實證券」，原華實證券有限責任公司）（華實信託、華實基金及華實證券合稱「華實方」）之間的交易，於 2019 年 4 月 12 日，本公司與華實方訂立持續關連交易框架協議（「2019 年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與華實方同意進行債券買賣、債券質押式回購、申購贖回證券投資基金、購買信託計劃、銷售資產管理產品或集合型養老保障產品等交易。框架協議的初始期限為 2019 年 1 月 3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為重續 2019 年框架協議項下之交易及規管與華實方之間的交易，於 2022 年 7 月 11 日，本公司與華實方訂立持續關連交易框架協議（「框架協議」）。框架協議的初始期限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於初始期限屆滿後，框架協議將自動續展一年的期限，且自動續展不超過兩次。據此本集團與華實方同意進行債券買賣、債券質押式回購、申購贖回證券投資基金、購買信託計劃、銷售資產管理產品和養老保障產品等交易。

華實證券為本公司主要股東華實投資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構成本公司在香港上市規則下的關連人士。華實信託及其附屬公司華實基金與本公司主要股東華實投資有限公司均共同受控於中國寶武。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華實信託和華實基金均是中國寶武的連絡人。因此華實信託和華實基金亦均構成本公司香港上市規則下的關連人士。

由於框架協議項下持續關連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 0.1% 但低於 5%，故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僅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 14A 章項下的公告、申報及年度審閱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與華實方的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與實際交易金額之比較載於下表：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交易類型	截止至 2023 年	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年度上限	12 月 31 日 年度交易額
華實方 所有類型（收款及付款總額）	20,000	209

就本集團上述所列的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有關協議及其項下進行之交易並確定有關交易：

- > 於本集團一般及正常業務過程中訂立；
 - > 以一般商業條款或對本集團而言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之條款進行；及
 - > 根據有關協議之相關條款進行，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 本公司核數師已審閱上述所列的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並向董事會發出函件，表示其並未注意到任何事情，可使其認為該等交易：
- > 並未獲得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 > 若交易涉及由本集團提供貨品或服務，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按照本公司的定價政策進行；
 - > 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及
 - > 年度實際發生額超出本公司已在先前公告中所披露的相關交易上限。

本公司董事會負責履行關連交易管理制度審查、重大關連交易審批、關連交易年度報告審議等關連交易管理職責。本公司董事會下設董事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負責定期審查風險管理部門提交的關連交易年度報告。獨立董事對重大關連交易的公允性、內部審查程序執行情況等進行審查，防範關連交易相關風險，維護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本公司定期匯總有關交易總額的報告，確保不超過年度上限。

有關本公司於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本報告所附財務報表附註十、3.1。於財務報表附註十、3.1 披露的若干關聯方交易亦構成如上文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確認，該等關聯方交易已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 14A 章遵守適用的披露規定。

13

重大合同情况

委託理財情况。投資是本公司主業之一。公司投資資產管理採用委託投資管理模式，目前已形成以中國太保系統內管理人為主、外部管理人為有效補充的多元化委託投資管理格局。系統內投資管理人主要有太保資產、長江養老、太保資本；系統外投資管理人，包含基金公司、券商資管等專業投資管理機構。公司根據不同賬戶或資產類別的投資目的、風險特徵和投資管理人的能力優勢來選擇不同的投資管理人，並通過資產類別、投資策略和投資管理人的多樣化和分散化合理分散風險。公司與各投資管理人簽訂委託投資管理協議，通過投資指引、動態跟蹤溝通、績效評價等措施牽引投資管理人的投資行為，並根據不同的投資資產特性採取有針對性的風險管理措施。

除本報告另有披露外，報告期內本公司無其他須披露的重大合同情况。

14

董事會工作情况

報告期內有關董事會工作情况及其下設各專門委員會履職情况，見本報告“企業管治情况”部分。

15

主要業務

本公司是中國一家領先的綜合性保險集團公司，通過附屬公司為全國各地的個人和機構客戶提供廣泛的人身保險、財產保險、專業健康保險、養老金產品及服務。本公司還通過附屬公司管理及運用保險資金並開展第三方資產管理業務。

16

儲備

儲備（含一般風險準備、其他綜合損益、未分配利潤）情况見財務報告附註七之 33、34、35、36 和 54。

17

物業及設備和投資性房地產

物業及設備和投資性房地產分別見財務報告附註七之 17、18 和 16。

18

財務信息摘要

財務信息摘要見本年報第三節“會計數據和業務數據摘要”。

19

GDR 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本公司於 2020 年 6 月 22 日完成 GDR 初始發售，並於 2020 年 7 月 9 日完成 GDR 超額配售，初始發售及超額配售合計發行 111,668,291 份 GDR，每份 GDR 發行價格為 17.60 美元，募集資金總額共計 1,965,361,921.60 美元。於報告期末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資金餘額與於報告期初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資金餘額之間的差異，主要為報告期內投入使用的募集資金及募集資金產生的利息收入等。截至報告期末，募集資金用途與招股說明書一致。截至報告期末，本次發行募集資金使用情況詳情如下：

募集資金總額	於報告期初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資金餘額	上述募集資金的預期用途	報告期內投入使用的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於報告期末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資金餘額	上述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資金的使用時間計劃
1,965,361,921.60 美元	1,013,761,418.89 美元	<p>(1) 70% 以上的募集資金淨額將會圍繞保險主業，用於在境外發達市場及新興市場擇機進行股權投資、合作結盟及兼併收購，逐步發展境外業務；</p> <p>(2) 最多達 30% 或剩餘的募集資金淨額將依託本公司境外投資平臺，用於搭建海外創新領域投資平臺，包括但不限於健康、養老、科技等方向；</p> <p>如果本公司認為在上述的任何特定領域沒有符合預期的機會，則對應的募集資金淨額部分將用於補充營運資金及滿足一般企業用途。</p>	<p>約 22,500,000.00 美元（相當於募集資金總額的 1.14%）用於認購 HTCP CAPITAL LPF（泰保新經濟基金有限合夥基金）的基金份額。</p> <p>(i) 約 64,747,533.15 美元（約人民幣 4.67 億元，相當於募集資金總額的 3.29%）用於認購南京太保二期大健康產業基金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基金份額；</p> <p>(ii) 約 91,734,035.11 美元（約人民幣 6.62 億元，相當於募集資金總額的 4.67%）用於一般用途支出。</p>	<p>597,014,298.54 美元及</p> <p>1,905,446,167.76 元^註</p>	<p>(i) 不超過 1.275 億美元將用於支付認購 HTCP CAPITAL LPF（泰保新經濟基金有限合夥基金）的基金份額的後續投資款項；</p> <p>(ii) 約人民幣 7 億元將用於支付參與設立上海市健康養老發展（集團）有限公司的後續投資款項；</p> <p>(iii) 不超過人民幣 4.32 億元將用於支付認購南京太保二期大健康產業基金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基金份額的後續投資款項；</p> <p>(iv) 不超過人民幣 7.5 億元將用於支付認購太保大健康產業私募投資基金（上海）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基金份額的後續投資款項；</p> <p>(v) 剩餘部分公司將視業務發展和市場機會進行投入。</p>

註：人民幣 1,905,446,167.76 元為已結匯尚未使用募集資金餘額。

20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見財務報告附註十七。

21

銀行借款

除太保產險、太保壽險發行的債券以及投資業務中涉及的賣出回購業務外，本公司無其他銀行借款。太保產險發行的債券詳情見財務報告附註七之 28。太保壽險發行的債券詳情見財務報告附註七之 37。

22

慈善及其他捐款

本報告期內公司慈善及其他捐款總額約為人民幣 6,598.43 萬元。

23

股本及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股本變動情況見本報告“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部分。

據本公司從公開途徑所得數據及據董事於本報告刊發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所知，自 2011 年 1 月 12 日起，本公司不少於 25% 的已發行股本一直由公眾持有及本公司不少於 15% 的 H 股本一直由公眾持有，符合香港上市規則對公眾持股量的最低要求。

24

管理合約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並未訂立委任任何個人或實體就本公司的所有業務或主要業務承擔管理及行政職責的管理合約。

25

董事、監事與高級管理人員

現任董事、監事與高級管理人員簡介見本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部分。

26

董事及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就本公司所知，本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和監事無任何業務競爭利益，未與本公司的業務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關係。

27

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合約及薪酬

本公司董事、監事均未與本公司或附屬子公司訂立任何在一年內不能終止，或除法定補償外還須支付任何補償方可終止的服務合同。

董事及監事的薪酬情況見本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部分。

28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

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會下設戰略與投資決策及 ESG 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提名薪酬委員會、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以及科技創新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等五個專門委員會。有關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的情況，見本報告“公司治理情況”部分。

29

董事及監事於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就本公司所知，本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和監事（及其關連實體）並未在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所訂立且就本公司的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有具相當分量的利害關係。本公司董事或監事亦無與本公司簽訂任何一年內若由本公司終止合約時須作出賠償（除法定賠償外）的服務合約。

30

董事及監事認購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本公司未授予董事、監事或其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認購本公司及附屬子公司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31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下列本公司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在本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規定須在存置之權益登記冊中記錄，或根據《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的規定需要通知本公司和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姓名	職務	身份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佔類別發行股份的比例 (%)	佔發行總股份的比例 (%)
孔慶偉	董事長、執行董事 ^{註1}	實益擁有人	H 股	21,800 (L)	0.00 (L)	0.00 (L)
		實益擁有人	A 股	28,800 (L)	0.00 (L)	0.00 (L)
傅帆	執行董事、總裁 ^{註2}	實益擁有人	H 股	175,000(L)	0.01 (L)	0.00 (L)

(L) 代表長倉

註:

- 1、因年齡原因，孔慶偉先生已於 2024 年 1 月 26 日辭去本公司執行董事職務，並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長。
- 2、因工作調整，傅帆先生已於 2024 年 1 月 26 日辭去本公司總裁職務。董事會於 2023 年 12 月 11 日的董事會會議上，同意選舉傅帆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於 2024 年 1 月，傅帆先生的任職資格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傅帆先生擔任本公司董事長的任期自 2024 年 1 月 26 日生效。

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詳細持股情況見本報告“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情況”部分。除本報告披露外，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在本公司或其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分）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規定須在存置之權益登記冊中記錄，或根據《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的規定需要通知本公司和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32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下列人士（本公司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第 3 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記錄於本公司存置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佔類別發行股份的比例 (%) ^{註1}	佔發行總股份的比例 (%) ^{註1}
Schroders PLC ^{註2}	投資經理	H 股	388,238,352 (L)	13.99(L)	4.04(L)
	JPMorgan Chase & Co. 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H 股	17,144,345(L) 18,244,530(S)	0.62(L) 0.65(S)	0.18(L) 0.19(S)
JPMorgan Chase & Co. ^{註3}	投資經理	H 股	124,852,800(L)	4.50(L)	1.30(L)
	核准借出代理人	H 股	74,452,244(L) 74,452,244(P)	2.68(L) 2.68 (P)	0.77(L) 0.77(P)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註4}	實益擁有人	H 股	192,068,400 (L)	6.92 (L)	2.00 (L)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H 股	6,428,400 (L)	0.23 (L)	0.07(L)
BlackRock, Inc. ^{註5}	BlackRock, Inc. 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H 股	164,011,239(L)	5.91 (L)	1.70(L)
			226,000 (S)	0.01(S)	0.00(S)

(L) 代表長倉；(S) 代表淡倉；(P) 代表可供借出的股份

註:

- 1、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發行股份共 9,620,341,455 股，其中包括 A 股 6,845,041,455 股及 H 股 2,775,300,000 股。

2、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Schroders PLC 被視為或當作於本公司共 388,238,352 股 H 股（長倉）中擁有權益。Schroders PLC 直接或間接控制之公司持有的股權情況如下表所示：

控制之公司名稱	股份數目
Schroder Administration Limited	388,238,352 (L)
Schroder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388,238,352 (L)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117,572,618 (L)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Singapore) Ltd.	109,262,400 (L)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111,930,600 (L)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49,472,734 (L)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North America Limited	49,472,734 (L)

(L) 代表長倉

3、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JPMorgan Chase & Co. 被視為或當作於本公司共 216,449,389 股 H 股（長倉），18,244,530 股 H 股（淡倉）及 74,452,244 股 H 股（可供借出的股份）中擁有權益。JPMorgan Chase & Co. 直接或間接控制之公司持有的股權情況如下表所示：

控制之公司名稱	股份數目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China) Company Limited	610,600 (L)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Taiwan) Limited	4,083,400 (L)
J.P. Morgan SE	1,240 (L)
J.P. Morgan Securities LLC	818,196 (L)
	818,196 (S)
JPMORGAN CHASE BANK, N.A. - LONDON BRANCH	74,452,244 (L)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	1,543,800 (L)
J.P. Morgan Investment Management Inc.	8,766,200 (L)
J.P. Morgan Prime Inc.	14,800 (L)
	14,800 (S)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3,818,184 (L)
	895,984 (S)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Asia Pacific) Limited	106,925,400 (L)
J.P. MORGAN SECURITIES PLC	15,415,325 (L)
	16,515,550 (S)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Inc.	121,929,400 (L)
JPMorgan Chase Holdings LLC	122,762,396 (L)
	832,996 (S)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Asia) Inc.	111,008,800 (L)
J.P. Morgan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	15,416,565 (L)
	16,515,550 (S)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89,868,809 (L)
	16,515,550 (S)
J.P. Morgan Broker-Dealer Holdings Inc.	832,996 (L)
	832,996 (S)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1,543,800 (L)
J.P. Morgan Securities LLC	14,800 (L)
	14,800 (L)
J.P. MORGAN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15,415,325 (L)
	16,515,550 (S)

(L) 代表長倉；(S) 代表淡倉

4、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或當作於本公司共 198,496,800 股 H 股（長倉）中擁有權益。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公司持有的股權情況如下表所示：

控制之公司名稱	股份數目
上海國際集團（香港）有限公司	6,428,400 (L)

(L) 代表長倉

5、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BlackRock, Inc. 被視為或當作於本公司共 164,011,239 股 H 股（長倉）及 226,000 股 H 股（淡倉）中擁有權益。BlackRock, Inc. 直接或間接控制之公司持有的股權情況如下表所示：

控制之公司名稱	股份數目
Trident Merger, LLC	2,914,400 (L)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LLC	1,009,600 (L)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LLC	1,904,800 (L)
BlackRock Holdco 2, Inc.	161,096,839 (L) 226,000 (S)
BlackRock Financial Management, Inc.	150,908,273 (L) 132,400 (S)
BlackRock Financial Management, Inc.	10,188,566 (L) 93,600 (S)
BlackRock Holdco 4, LLC	100,671,861 (L) 132,400 (S)
BlackRock Holdco 6, LLC	100,671,861 (L) 132,400 (S)
BlackRock Delaware Holdings Inc.	100,671,861 (L) 132,400 (S)
BlackRock Institutional Trust Company, National Association	39,960,461 (L) 132,400 (S)
BlackRock Fund Advisors	60,711,400 (L)
BlackRock Capital Holdings, Inc.	103,000 (L)
BlackRock Advisors, LLC	103,000 (L)
BlackRoc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nc.	50,133,412 (L)
BR Jerse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P.	50,133,412 (L)
BlackRock Lux Finco S.à r.l.	3,016,083 (L)
BlackRock Japan Holdings GK	3,016,083 (L)
BlackRock Japan Co., Ltd.	3,016,083 (L)
BlackRock Holdco 3, LLC	42,666,545 (L)
BlackRock Canada Holdings LP	633,000 (L)
BlackRock Canada Holdings ULC	633,000 (L)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Canada Limited	633,000 (L)
BlackRock Australia Holdco Pty. Ltd.	1,186,400 (L)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Australia) Limited	1,186,400 (L)
BlackRock (Singapore) Holdco Pte. Ltd.	6,280,467 (L)
BlackRock HK Holdco Limited	5,350,667 (L)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North Asia Limited	2,334,584 (L)
BlackRock Cayman 1 LP	42,033,545 (L)
BlackRock Cayman West Bay Finco Limited	42,033,545 (L)
BlackRock Cayman West Bay IV Limited	42,033,545 (L)
BlackRock Group Limited	42,033,545 (L)

控制之公司名稱	股份數目
BlackRock Finance Europe Limited	20,526,773 (L)
BlackRock (Netherlands) B.V.	150,800 (L)
BlackRock (Netherlands) B.V.	9,186,680 (L)
BlackRock Advisors (UK) Limited	411,226 (L)
BlackRock International Limited	462,913 (L)
BlackRock Group Limited-Luxembourg Branch	21,043,859 (L)
BlackRock Luxembourg Holdco S.à r.l.	21,043,859 (L)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Ireland Holdings Limited	20,836,259 (L)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Ireland Limited	20,836,259 (L)
BLACKROCK (Luxembourg) S.A.	172,000 (L)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UK) Limited	6,858,255 (L)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UK) Limited	3,919,812 (L)
BlackRock (Netherlands) B.V. – German Branch – Frankfurt BlackRock	150,800 (L)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Deutschland AG	150,800 (L)
BlackRock Fund Managers Limited	6,858,255 (L)
BlackRock Life Limited	462,913 (L)
BlackRock (Singapore) Limited	929,800 (L)
BlackRock UK Holdco Limited	35,600 (L)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Schweiz AG	35,600 (L)
EG Holdings Blocker, LLC	1,009,600 (L)
Amethyst Intermediate, LLC	1,009,600 (L)
Aperio Holdings, LLC	1,009,600 (L)
Aperio Holdings, LLC	1,009,600 (L)
Aperio Group, LLC	1,009,600 (L)

(L) 代表長倉；(S) 代表淡倉

除上述披露外，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規定須記錄於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有關本公司前十名股東的持股情況見本報告“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部分。

33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及附屬子公司未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34

優先認股權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和《公司章程》，本公司股東無優先認股權；本公司亦無任何股份期權安排。

35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本報告期內及截至本年度報告披露日期，本公司已為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的董事購買及維持一項集體責任保險。

36

業務回顧

本公司業務的中肯審視、本公司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對本公司有影響的重大事件（如有）及本公司的業務前景，載列於本年度報告之“董事長致辭”“經營概覽”“經營業績回顧與分析”及本報告“財務報告”部分中相關財務報表附註中。此外，“董事長致辭”“經營概覽”“經營業績回顧與分析”“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及“企業管治情況”中載有本公司表現的更多資料，當中包括財務關鍵表現指標、遵守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以及與主要權益人關係。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1

股本變動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股份情況如下：

單位：股

	本次變動前		本次變動增減（+，-）				本次變動後		
	數量	比例（%）	發行新股	送股	公積金 轉股	其他	小計	數量	比例（%）
一、有限售條件股份									
1、國家持股	-	-	-	-	-	-	-	-	-
2、國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3、其他內資持股	-	-	-	-	-	-	-	-	-
其中：									
境內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內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4、外資持股	-	-	-	-	-	-	-	-	-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合計	-	-	-	-	-	-	-	-	-
二、無限售條件流通股									
1、人民幣普通股	6,845,041,455	71.15	-	-	-	-	-	6,845,041,455	71.15
2、境內上市的外資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資股（H股）	2,775,300,000	28.85	-	-	-	-	-	2,775,300,000	28.85
4、其他	-	-	-	-	-	-	-	-	-
合計	9,620,341,455	100.00	-	-	-	-	-	9,620,341,455	100.00
三、股份總數	9,620,341,455	100.00	-	-	-	-	-	9,620,341,455	100.00

2

股東情況

(一) 股東數量和持股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無有限售條件的股份。

單位：股

報告期末股東總數：125,563 家（其中 A 股股東 121,556 家，H 股股東 4,007 家）
截至 2024 年 2 月末股東總數：114,561 家（其中 A 股股東 110,564 家，H 股股東 3,997 家）

報告期末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

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持股比例	持股總數	報告期內 增減 (+,-)	持有有限售條 件股份數量	質押、標記 或凍結的 股份數量	股份 種類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8.82%	2,772,583,107	+52,880	-	-	H 股
申能（集團）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14.05%	1,352,129,014	-	-	-	A 股
華實投資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13.35%	1,284,277,846	-	-	-	A 股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6.34%	609,929,956	-	-	-	A 股
上海海煙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4.87%	468,828,104	-	-	-	A 股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2.82%	271,089,843	-	-	-	A 股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其他	2.46%	236,525,992	+38,416,359	-	-	A 股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1.66%	160,000,000	-	-	-	A 股
雲南合和（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0.95%	91,868,387	-	-	-	A 股
上海久事（集團）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0.93%	89,737,760	-1,141,900	-	-	A 股
前十名股東中回購專戶情況說明	無						
上述股東委託表決權、受託表決權、放棄表決權的說明	華實投資有限公司接受其母公司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委託，代其行使 68,818,407 股 A 股普通股對應的股東大會投票表決權。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獲知上述股東存在其他委託表決權、受託表決權、放棄表決權的情況。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關係的說明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兩者之間存在關聯關係；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是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兩者為一致行動人。經本公司詢問並經相關股東確認，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獲知上述股東存在其他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關係。						
前 10 名股東及前 10 名無限售股東參與融資融券及轉融通業務情況說明	報告期初，上海久事（集團）有限公司持股數量為 90,879,660 股，持股比例為 0.94%，轉融通出借且尚未歸還股份為 69,800 股，佔本公司總股本的 0.0007%。截至報告期末，上海久事（集團）有限公司轉融通出借且尚未歸還股份為 1,211,700 股，佔本公司總股本的 0.01%，所持本公司股份數量與已通過轉融通出借且尚未歸還的本公司股份數量合計為 90,949,460 股，佔本公司總股本的 0.95%。						

註：

-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未發行優先股。
- 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根據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A 股）和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H 股）的登記股東名冊排列，A 股股東性質為股東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記的賬戶性質。
-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為代客戶持有。因聯交所並不要求客戶向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申報所持有股份是否有質押及凍結情況，因此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無法統計或提供質押或凍結的股份數量。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規定，當其持有股份的性質發生變化（包括股份被質押），大股東要向聯交所及公司發出通知。截至報告期末，公司未知悉大股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發出的上述通知。
-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為滬港通股票的名義持有人。

（二）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情況

本公司股權結構較為分散，公司主要股東的各個最終控制人都無法實際支配公司行為，因此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東，也不存在實際控制人。

（三）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東簡介

截至報告期末，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東有：

1、申能（集團）有限公司

申能（集團）有限公司成立於 1996 年 11 月 18 日，法定代表人為黃迪南，註冊資本為 280 億元。該公司經營範圍為一般項目：電力、能源基礎產業的投資開發和經營管理，天然氣資源的投資開發，城市燃氣管網的投資，高科技產業投資管理，實業投資，資產經營，國內貿易（除專項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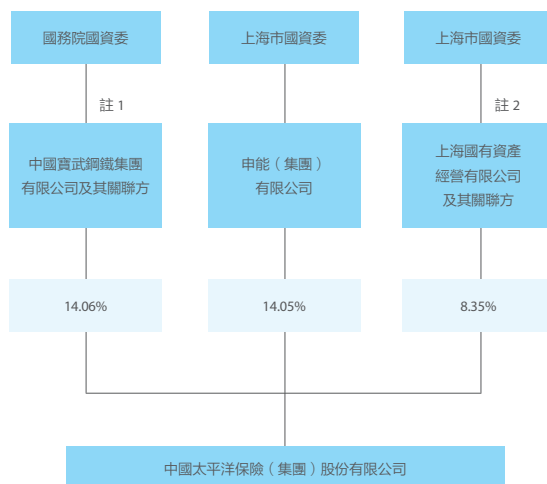
2、華寶投資有限公司

華寶投資有限公司成立於 1994 年 11 月 21 日，法定代表人為胡愛民，註冊資本為 93.69 億元。該公司經營範圍為對冶金及相關行業的投資及投資管理、投資諮詢、商務諮詢服務（除經紀）、產權經紀，是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3、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成立於 1999 年 9 月 24 日，法定代表人為管蔚，註冊資本為 55 億元。該公司經營範圍為實業投資、資本運作、資產收購、包裝和出讓、企業和資產託管、債務重組、產權經紀、房地產中介、財務顧問、投資諮詢及與經營範圍相關的諮詢服務，與資產經營、資本運作業務相關的擔保。

截至報告期末，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東的最終控制人與公司之間關係圖如下：



註：

- 1、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華寶投資有限公司合計持有 1,353,096,253 股 A 股，佔公司總股本的比例為 14.06%。
- 2、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上海國鑫投資發展有限公司均受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的控制，前述主體合計持有 802,954,107 股 A 股，合計佔公司總股本的比例為 8.35%。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 人員和員工情況

1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一) 基本情況

單位：人民幣萬元

姓名	職務	性別	出生年月	任期	在報告期內從公司獲得的 應付稅前報酬總額
現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傅帆	董事長 執行董事	男	1964年10月	自2024年1月起 自2020年6月起	138.8
趙永剛	執行董事 總裁	男	1972年11月	自2024年4月起 自2024年1月起	-
黃迪南	非執行董事、副董事長	男	1966年12月	自2019年6月起	見註7
王他竽	非執行董事	男	1970年10月	自2017年6月起	30
陳然	非執行董事	男	1984年1月	自2021年1月起	30
周東輝	非執行董事	男	1969年4月	自2021年1月起	見註7
路巧玲	非執行董事	女	1966年3月	自2021年3月起	30
John Robert Dacey	非執行董事	男	1960年5月	自2021年3月起	見註7
劉曉丹	獨立非執行董事	女	1972年6月	自2021年1月起	35
林婷懿	獨立非執行董事	女	1964年10月	自2019年7月起	35
羅婉文	獨立非執行董事	女	1954年1月	自2023年7月起	12.5
金弘毅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68年6月	自2024年2月起	-
姜旭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55年5月	自2019年8月起	35
朱永紅	監事會主席、股東代表監事	男	1969年1月	自2018年7月起	見註7
魯寧	股東代表監事	男	1968年9月	自2018年7月起	見註7
顧強	職工代表監事	男	1967年1月	自2021年1月起	235.6
俞斌	副總裁	男	1969年8月	自2018年10月起	127.6
馬欣	副總裁	男	1973年4月	自2018年12月起	128.6
張遠瀚	財務負責人 總精算師	男	1967年11月	自2019年6月起 自2013年1月起	488.4
張衛東	合規負責人 總法律顧問 首席風險官臨時負責人	男	1970年10月	自2016年6月起 自2018年10月起 自2023年10月起	312.2
陳巍	行政總監	男	1967年4月	自2021年11月起	334.7
蘇少軍	董事會秘書	男	1968年2月	自2021年3月起	298.5
蘇罡	首席投資官	男	1973年9月	自2022年1月起	428.8
周曉楠	總審計師 審計責任人	男	1966年4月	自2022年7月起 自2022年10月起	339.3
張毓華	市場發展總監	男	1967年11月	自2023年7月起	145.9
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孔慶偉	董事長、執行董事	男	1960年6月	自2017年6月-2024年1月	122.9
傅帆	總裁	男	1964年10月	自2020年3月-2024年1月	見上
吳俊豪	非執行董事	男	1965年6月	自2012年7月-2024年2月	見註7
胡家驃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62年9月	自2021年3月-2023年7月	17.5
陳繼忠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56年4月	自2019年7月-2024年2月	見註7
季正榮	職工代表監事 監事會副主席	男	1963年12月	自2019年4月-2024年2月 自2019年8月-2024年2月	114.4
孫培堅	首席風險官	男	1963年9月	自2021年3月-2023年10月	332.5
盛亞峰	大灣區發展總監	男	1965年7月	自2021年5月-2024年1月	-
合計					3,773.2

註：

- 1、本表所列的應付稅前報酬總額包含歸屬於 2023 年度的基本薪酬、績效薪酬、津貼、補貼、職工福利費和公司繳納的社會保險、住房公積金、企業年金以及以其他形式從公司獲得的報酬。根據《保險公司薪酬管理規範指引（試行）》（保監發〔2012〕63 號）和本公司薪酬發放相關規定，高級管理人員的績效薪酬將進行延期支付，本表所列的應付稅前報酬總額包含需延期支付部分。
- 2、公司第十屆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於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開 2024 年第二次會議，審核通過了《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績效考核結果的議案》，並於 2024 年 3 月 28 日提交公司第十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審議。
- 3、本公司董事在董事會討論本人薪酬事項時均予以回避。
- 4、本公司董事、監事任期三年，可以連選連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連續任期不得超過六年。
- 5、根據有關政策規定，本公司董事長、總裁、監事會副主席、副總裁的最終薪酬尚在確認過程中，最終數額確認之後，將按規定披露。就本公司 2022 年年度報告中披露的時任前述職務人員部分薪酬情況，根據有關政策規定，經考核及主管部門確認，現將相關人士在本公司 2022 年度任職期間稅前報酬金額補充披露如下：孔慶偉先生 73.4 萬元，傅帆先生 271.6 萬元，季正榮先生 63.2 萬元，俞斌先生 235.5 萬元，馬欣先生 227.5 萬元，上述金額不包括已於 2022 年年度報告中披露的數額。
- 6、本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按報告期內相關任職期間計算。
- 7、黃迪南先生、吳俊豪先生、周東輝先生、John Robert Dacey 先生、朱永紅先生、魯寧先生不領取津貼。陳繼忠先生暫不領取津貼。
- 8、報告期內，黃迪南先生、吳俊豪先生在申能（集團）有限公司領取薪酬；王他孛先生在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領取薪酬；陳然先生在華實投資有限公司領取薪酬；周東輝先生在上海煙草集團有限責任公司領取薪酬；路巧玲女士在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領取薪酬；John Robert Dacey 先生在瑞士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領取薪酬；劉曉丹女士在晨臺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領取薪酬；胡家驊先生在騏利企業有限公司領取薪酬；羅婉文女士在 Jingtian & Gongcheng LLP（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領取薪酬；朱永紅先生在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領取薪酬。
- 9、2023 年 12 月，公司召開第九屆董事會第二十九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選舉傅帆先生為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屆董事會董事長的議案》，根據相關監管規定，傅帆先生的董事長任職資格自金融監管總局核准通過後生效，孔慶偉先生繼續履行董事長職責，直至傅帆先生的董事長任職資格獲得金融監管總局核准。2024 年 1 月，傅帆先生擔任本公司董事長的任職資格獲得金融監管總局核准，同日，孔慶偉先生退任董事長、執行董事職務，傅帆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總裁職務。
- 10、2024 年 1 月，趙永剛先生擔任本公司總裁的任職資格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2024 年 2 月，本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趙永剛先生為第十屆董事會董事。2024 年 4 月，趙永剛先生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的任職資格獲得金融監管總局核准。
- 11、2023 年 3 月，因工作原因，胡家驊先生辭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鑒於胡家驊先生的辭任將導致本公司獨立董事的人數低於相關監管規定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胡家驊先生繼續履職，直至新任獨立董事的任職資格獲得金融監管總局核准。2023 年 7 月，羅婉文女士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的任職資格獲得金融監管總局核准，羅婉文女士接替胡家驊先生正式擔任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同日，胡家驊先生退任董事職務。
- 12、2023 年 10 月，因個人原因，陳繼忠先生辭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鑒於陳先生的辭任將導致本公司獨立董事的人數低於相關監管規定及《公司章程》的要求，陳繼忠先生繼續履職，直至新任獨立董事的任職資格獲得金融監管總局核准。2024 年 2 月，金弘毅先生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的任職資格獲得金融監管總局核准，金弘毅先生接替陳繼忠先生正式擔任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同日，陳繼忠先生退任董事職務。
- 13、2023 年 7 月，張毓華先生的任職資格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2023 年 10 月，因年齡原因，孫培堅先生不再擔任公司首席風險官職務，指定張衛東先生為首席風險官臨時負責人；2024 年 1 月，因工作調動原因，盛亞峰先生不再擔任公司大灣區發展總監職務，其於報告期內，在行業風險處置託管組工作，薪酬從託管費用中領取；2024 年 2 月，因年齡原因，季正榮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監事會副主席、職工代表監事職務。2024 年 2 月，因任期屆滿，吳俊豪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二）持股情況

單位：股

姓名	職務	股份類別	期初持股數	本期增持股份數量	本期減持股份數量	期末持股數	變動原因
傅帆	董事長、執行董事	H 股	107,400	67,600	-	175,000	二級市場買賣
趙永剛	執行董事、總裁	A 股	17,200	-	4,300	12,900	二級市場買賣
俞斌	副總裁	A 股	5,900	-	-	5,900	-
		H 股	115,200	10,600	-	125,800	二級市場買賣
馬欣	副總裁	A 股	15,000	-	-	15,000	-
		H 股	95,000	5,000	-	100,000	二級市場買賣
張毓華	市場發展總監	A 股	14,400	-	14,400	-	二級市場買賣
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孔慶偉	董事長、執行董事	A 股	28,800	-	-	28,800	-
		H 股	21,800	-	-	21,800	-
孫培堅	首席風險官	A 股	20,125	-	-	20,125	-
盛亞峰	大灣區發展總監	A 股	10,800	-	-	10,800	-

註：

- 1、2024 年 1 月，傅帆先生擔任本公司董事長的任職資格獲得金融監管總局核准，同日，傅帆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總裁職務。
- 2、經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二十九次會議選聘及金融監管總局核准，趙永剛先生自 2024 年 1 月正式履行總裁職責，上表所載趙永剛先生的持股變動情況均發生在其正式履行總裁職責前。經本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及金融監管總局核准，趙永剛先生自 2024 年 4 月正式履行執行董事職責。
- 3、經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二十三次會議選聘及金融監管總局核准，張毓華先生自 2023 年 7 月正式履職，上表所載張毓華先生的持股變動情況均發生在其正式履職前。
- 4、2023 年 10 月，因年齡原因，孫培堅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首席風險官；2024 年 1 月，因年齡原因，孔慶偉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2024 年 1 月，因工作調動原因，盛亞峰先生不再擔任大灣區發展總監。

（三）專業背景和主要工作經歷

1、董事

本公司現任董事簡歷如下：



傅帆先生，現任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太保資產董事。傅先生曾任上投實業投資公司副總經理，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上海國際信託有限公司總經理、副董事長，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董事長，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本公司總裁等。傅先生擁有研究生學歷、碩士學位、經濟師職稱。



趙永剛先生，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總裁。趙先生曾任本公司黨群工作部部長，太保壽險戰略轉型辦公室主任、黑龍江分公司總經理、河南分公司總經理，太保壽險工會主席、人力資源總監，本公司工會主席、副總裁，於上交所和聯交所上市的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證券代碼：600837，聯交所證券代碼：06837）監事會副主席、董事等。趙先生擁有大學學歷、學士學位、經濟師職稱。



黃迪南先生，現任本公司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申能（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黃先生曾任上海汽輪機廠研究所科研員、科研三組副組長、所長助理、副所長，上海汽輪機廠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總經理，上海汽輪機有限公司總裁助理、總裁辦主任、副總裁、總裁，上海電氣（集團）總公司副總裁、總裁、副董事長，於上交所和聯交所上市的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證券代碼：601727，聯交所證券代碼：02727）總裁、副董事長、董事長，中國動力工程學會理事，上海市電機工程學會理事。黃先生擁有研究生學歷、碩士學位、教授級高級工程師職稱。



王他孚先生，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投資總監，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金浦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上海國和現代服務業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上海國方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上海金融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王先生曾任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總裁助理、副總裁，上海國鑫投資發展有限公司董事長，上海國泰君安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上海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諧意資產管理公司董事、總經理，上海數據交易所有限公司董事，中航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建元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王先生擁有研究生學歷、碩士學位、經濟師職稱。



陳然先生，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寶武裝備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高級副總裁，上海歐冶金融信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中合中小企業融資擔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陳先生曾任華實投資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東方付通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執行董事，上海歐冶典當有限公司董事長，上海歐冶金融信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總裁，上海歐冶金融信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陳先生擁有大學本科學歷、學士學位和經濟師職稱。



周東輝先生，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上海市煙草專賣局內部專賣管理監督處處長，於上交所和聯交所上市的東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證券代碼：600958，聯交所證券代碼：03958）非執行董事，上海捷強煙草糖酒（集團）連鎖有限公司副董事長、董事，上海得強實業有限公司副董事長、董事，中國航發商用航空發動機有限責任公司監事。周先生曾任中國煙草上海進出口有限責任公司財務部副經理、經理，上海煙草（集團）公司投資管理處副處長，上海煙草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財務處副處長、資金管理中心副主任、投資處副處長、處長，上海海煙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常務副總經理、總經理，上海煙草機械有限公司副董事長、董事，於上交所和聯交所上市的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證券代碼：600837，聯交所證券代碼：06837）非執行董事。周先生擁有大學學歷和高級會計師職稱。



路巧玲女士，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產業金融發展中心總經理、資本運營部總經理，華實信託有限公司董事，華實（上海）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新餘鋼鐵集團有限公司監事。路女士曾任河北省石油化工供銷總公司總會計師，化學工業部審計局行業指導處副處長、辦公室副主任，國務院稽察特派員總署稽察特派員助理，中央企業工委國有大中型企業專職監事，寶鋼集團有限公司審計部副部長、部長，寶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審計部部長，寶鋼工程技術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寶鋼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董事，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總經理，寶武集團中南鋼鐵集團有限公司董事等。路女士擁有碩士學位，正高級會計師、註冊會計師、審計師職稱。



John Robert Dacey 先生，美國國籍，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瑞士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集團首席財務官、執行委員會委員，富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FWD Group Holdings Ltd）董事，富衛集團有限公司（FWD Group Ltd）董事，富衛有限公司（FWD Ltd）董事。Dacey 先生曾任麥肯錫（McKinsey & Company）諮詢合夥人，豐泰保險（Winterthur Insurance）首席策略官、執行委員會委員，安盛保險集團（AXA）亞太區副董事長、執行委員會委員、日本及亞太區總部首席執行官。Dacey 先生亦曾擔任於上交所和聯交所上市的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證券代碼：601336，聯交所證券代碼：01336）非執行董事。Dacey 先生擁有碩士學位。



劉曉丹女士，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晨壹投資（北京）有限公司總經理，晨壹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董事長。劉女士曾任華泰聯合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總裁、董事長，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Asset Mark Financial Holdings, Inc.（證券代碼：AMK）董事長。此前，劉女士曾任職於北京大學。劉女士亦曾擔任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第四及第五屆並購重組委員會委員。劉女士擁有研究生學歷、碩士學位。



林婷懿女士，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香港義務工作發展局董事及義務司庫。林女士曾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顧問、合夥人。林女士擁有工商管理學士及會計理學碩士學位，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羅婉文女士，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Jingtian & Gongcheng LLP（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香港首席管理合夥人。目前羅女士還擔任香港市區重建局非執行董事及其土地、安置及補償委員會主席。羅女士曾擔任 Mayer Brown 的香港首席管理合夥人及亞洲區董事會主席，HSBC Provident Fund Trustee (Hong Kong) Limited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審計和風險委員會主席。羅女士曾多次被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委任為一些諮詢委員會及法定組織成員，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前任行政長官及政治委任官員離職後工作諮詢委員會委員，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會議成員，立法會議員及政治委任制度官員薪津獨立委員會委員，香港特別行政區區議會議員薪津獨立委員會委員，香港特別行政區公務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委員，香港婦女事務委員會委員，香港經濟發展委員會專業服務業工作小組委員等。羅女士在 2021 年 7 月榮獲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頒授的榮譽勳章。羅女士擁有大學法學學歷、法學學士榮譽學位，持有香港、英國、澳大利亞及新加坡的律師執業資格，也是中華人民共和國司法部委任的中國委託公證人。



金弘毅先生，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曾任瑞銀投資銀行亞太區負責人及瑞銀集團中國總裁，瑞士銀行亞洲投行部負責人等職務。金先生還擔任過於上交所和聯交所上市的中國郵政儲蓄銀行（上交所證券代碼：601658，聯交所證券代碼：01658）非執行董事。此前，金先生還曾就職於 S.G.Warburg 和倫敦普華會計師事務所。金先生持有英國專業會計師資格。金先生畢業於劍橋大學，獲文科碩士學位。



姜旭平先生，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清華大學經管學院市場營銷系教授，清華大學現代管理研究中心研究員，清華大學企業管理研究中心研究員。目前，姜先生還擔任貴州盛華職業學院互聯網營銷與管理學院院長（志願者）。姜先生曾任清華大學經管學院講師、副教授、教授。姜先生擁有研究生學歷、碩士學位、教授職稱。

2、監事

本公司現任監事簡歷如下：



朱永紅先生，現任本公司監事會主席，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總會計師兼董事會秘書，目前，朱先生還擔任寶武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於上交所上市的寶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碼：600019）監事會主席。朱先生曾任武漢鋼鐵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武漢鋼鐵（集團）公司財務總監兼計財部部長、副總會計師、總會計師，於上交所上市的武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碼：600005）董事，鶴壁市福源精煤有限公司副董事長，漢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部灣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江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監事長，湖北省聯合發展投資有限責任公司董事，華實信託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華實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武鋼集團昆明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華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華實信託有限責任公司董事等職務。朱先生擁有博士學位、高級經濟師和高級會計師職稱。



魯寧先生，現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江蘇煙草金絲利融資租賃有限公司董事長。魯先生曾任上海紅塔大酒店有限公司董事長、雲南紅塔大酒店有限公司董事長、雲南紅河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昆明紅塔大廈有限公司董事長、昆明紅塔大廈物業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雲南紅塔體育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雲南中維酒店管理有限責任公司董事、昆明萬興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董事、雲南煙草集團興雲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昆明萬興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總經理、雲南合和（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酒店地產部部長，雲南煙草興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雲南紅塔房地產開發公司董事長、中山市紅塔物業發展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紅塔創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雲南合和（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資產部部長、雲南花卉產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雲南旅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職務。魯先生擁有大學學歷、經濟學學士學位、房地產經濟師職稱。



顧強先生，現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副總審計師，太保資產監事會主席，太平洋健康險監事長，長江養老監事會主席。顧先生曾任太保產險副總會計師、財務總監、財務負責人、副總經理，太保資產董事，太保香港董事，安信農保董事、副總裁、財務負責人。加入本公司之前，顧先生曾任上海財經大學金融保險系教師，普華大華會計師事務所高級審計師，萬國證券公司綜合計劃部副經理、國際業務部經理，美國美亞保險上海分公司副總裁、財務總監等。顧先生擁有碩士學位、正高級會計師職稱。

3、高級管理人員

傅帆先生，現任本公司董事長。傅先生的簡歷請參見上述“1、董事”。

趙永剛先生，現任本公司總裁。趙先生的簡歷請參見上述“1、董事”。

本公司其他現任高級管理人員簡歷如下：



俞斌先生，現任本公司副總裁，太保科技董事長，太保產險董事。俞先生曾任太保產險非水險部副總經理、核保核賠部副總經理、市場研發中心總經理、市場部總經理，太保產險市場總監、副總經理，本公司助理總裁等。俞先生擁有碩士學位、經濟師職稱。



馬欣先生，現任本公司副總裁，太平洋健康險董事長，太保壽險董事。馬先生曾任太保壽險陝西分公司總經理，本公司戰略企劃部總經理、戰略轉型辦公室主任、轉型總監、董事會秘書，太保產險董事，長江養老董事等。馬先生擁有碩士學位、經濟師職稱。



張遠瀚先生，現任本公司總精算師、財務負責人，太保產險董事，太保壽險董事，太平洋健康險董事。張先生曾任聯泰大都會人壽保險有限公司總精算師、副總經理、副總裁，生命人壽保險有限公司總精算師，光大永明人壽保險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財務總監、總精算師，光大永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太保資產董事，太平洋健康險總精算師等。張先生擁有碩士學位，是中國精算師協會理事，擁有北美精算師協會會員資格、美國精算師學會會員資格。



張衛東先生，現任本公司合規負責人、總法律顧問、首席風險官臨時負責人，太保產險監事會主席，太保資產董事，太平洋健康險董事，長江養老董事。張先生曾任本公司法律合規部總經理、董事會辦公室主任，太保產險董事會秘書、董事，太保壽險董事會秘書、董事，太保資產董事會秘書，本公司風險合規總監、風險管理部總經理、首席風險官等。張先生擁有大學學歷。



陳巍先生，現任本公司行政總監。陳先生曾任本公司倫敦代表處首席代表，太保香港董事兼總經理，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兼戰略企劃部總經理、審計總監、審計責任人、總審計師，太保壽險董事會秘書，太保資產監事長，太平洋健康險總經理、董事等。陳先生擁有碩士學位，高級經濟師、工程師職稱，並擁有英國特許保險協會會員（ACII）資格。



蘇少軍先生，現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太保產險董事，太保壽險董事。蘇先生曾任太保產險承保部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太保產險北京分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太保產險發展企劃部總經理、董事會辦公室主任、監事會辦公室主任、電銷中心總經理，本公司戰略研究中心主任、轉型副總監等。蘇先生擁有博士學位、高級工程師職稱。



蘇罡先生，現任本公司首席投資官，太保資產董事。蘇先生曾任本公司投資者關係部負責人，太保資產項目投資總監、副總經理兼另類投資管理中心總經理，太保壽險副總經理，長江養老總經理、董事長等。加入本公司之前，蘇先生曾任申銀萬國證券公司固定收益部總經理、投資銀行總部副總經理。蘇先生擁有研究生學歷、博士學位、高級經濟師職稱。



周曉楠先生，現任本公司總審計師、審計責任人。周先生曾任太保壽險河南分公司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副總經理（主持工作）、總經理，太保壽險廣東分公司總經理，太保壽險副總經理、首席數字官、合規負責人、首席風險官等。周先生擁有大學學歷、碩士學位、經濟師職稱。



張毓華先生，現任本公司市場發展總監。張先生曾任太保產險副總經理、董事，太保產險深圳分公司副總經理，太保產險四川分公司總經理等。在此之前，張先生曾任職於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中共荷澤市委、市政府等。張先生擁有大學學歷、碩士學位。

（四）在股東單位任職情況

姓名	股東單位名稱	擔任的職務	任期
黃迪南	申能（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自 2018 年起
陳然	華實投資有限公司	副總經理	2021 年 -2024 年 1 月
路巧玲	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	產業金融業發展中心總經理、資本運營部總經理	自 2021 年起
朱永紅	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	總會計師	自 2016 年起
	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會秘書	自 2018 年起

(五) 在其他單位任職情況

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擔任的職務	任期
王他竽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投資總監	自 2021 年起
	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	自 2021 年起
	上海諧意資產管理公司	董事、總經理	2017 年 -2023 年
	金浦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	自 2021 年起
	上海國和現代服務業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	自 2021 年起
	上海國方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	自 2021 年起
	中航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2023 年
	上海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自 2021 年起
	上海數據交易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2023 年
	建元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2024 年 1 月
陳然	實武裝備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高級副總裁	自 2024 年 1 月起
	上海歐冶金融信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自 2021 年起
	上海歐冶金融信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自 2018 年起
	東方付通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2019 年 -2023 年
	中合中小企業融資擔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自 2018 年起
周東輝	上海市煙草專賣局	內部專賣管理監督處處長	自 2022 年起
	東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自 2020 年起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2020 年 -2023 年
	上海煙草機械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董事	2015 年 -2023 年
	上海捷強煙草糖酒（集團）連鎖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董事	自 2015 年起
	上海得強實業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董事	自 2015 年起
	中國航發商用航空發動機有限責任公司	監事	自 2015 年起
路巧玲	華實信託有限公司	董事	自 2021 年起
	華實（上海）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自 2021 年起
	新餘鋼鐵集團有限公司	監事	自 2023 年起
John Robert Dacey	瑞士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集團首席財務官	自 2018 年起
	瑞士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委員會委員	自 2012 年起
	富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FWD Group Holdings Ltd）	董事	自 2022 年起
	富衛集團有限公司（FWD Group Ltd）	董事	自 2022 年起
	富衛有限公司（FWD Ltd）	董事	自 2022 年起
劉曉丹	晨臺投資（北京）有限公司	總經理	自 2019 年起
	晨臺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長	自 2019 年起
林婷懿	香港義務工作發展局	董事及義務司庫	自 2012 年起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 2021 年起
羅婉文	Jingtian & Gongcheng LLP(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首席管理合夥人	自 2018 年起
	HSBC Provident Fund Trustee (Hong Kong) Limited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計與風險委員會主席	2016 年 -2023 年
	香港市區重建局	非執行董事及其土地、安置及補償委員會主席	自 2019 年起

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擔任的職務	任期
姜旭平	清華大學	經管學院市場營銷系教授	自 2002 年起
		現代管理研究中心研究員	自 2003 年起
		企業管理研究中心研究員	自 2007 年起
朱永紅	貴州盛華職業學院	互聯網營銷與管理學院院長（志願者）	自 2012 年起
	寶武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長	自 2018 年起
魯寧	寶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監事會主席	自 2017 年起
	江蘇煙草金絲利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董事長	自 2021 年起
	雲南旅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2023 年

（六）報酬決策程序和確定依據

董事、監事報酬由股東大會決定；高級管理人員報酬由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擬定，報董事會批准。

本公司根據人力資源專業諮詢機構提供的市場薪酬水平，依據本公司經營狀況、職位設置、風險管理、績效考核等因素，確定和調整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

2

公司員工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員工情況如下：

本公司在職員工的數量	999
主要子公司在職員工的數量	97,733
在職員工的數量合計	98,732
本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擔費用的離退休員工數	9,514

其專業、學歷構成情況如下：

（一）專業類別

專業類別	人數（名）	佔比
管理人員	7,666	7.76%
專業人員	36,597	37.07%
營銷人員	54,469	55.17%
合計	98,732	100.00%

（二）學歷類別

學歷類別	人數（名）	佔比
研究生	5,945	6.02%
本科	62,126	62.92%
本科以下	30,661	31.06%
合計	98,732	100.00%

（三）性別

性別	人數（名）	佔比
女	50,942	51.60%
男	47,790	48.40%
合計	98,732	100.00%

（四）員工薪酬政策與培訓

本公司已建立了“崗責匹配、業績導向、市場對標、風險關聯”的市場化薪酬績效管理機制。員工基本薪酬根據其職位、崗位勝任力、工作經歷等因素確定，績效薪酬與公司整體經營績效、個人績效等因素掛鉤，並就對風險有重要影響的人員建立了績效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機制。福利性收入和津補貼參照國家有關規定和行業標準執行。

本公司聚焦業務一線、創新學習賦能，堅持“平臺化、線上化、智能化”的定位與內涵，圍繞“服務基層展業、服務市場培育、服務經營管理”的主旨，積極推進數字化學習與創新。“太保學習”平臺化建設持續推陳出新，各機構學堂、學苑、班級、園地、直播講堂等活動百花齊放，應用場景層出不窮；線上化建設形成規模優勢，專業化保險內容自主創作、共創共建、生態合作，內容高地不斷鞏固；智能化建設取得實質性突破，在直播、考試中深入應用，智能出題、智能監考、智能評卷、智能分析、直播智能字幕取得實質性突破，訓練效率量級提升；服務基層展業形成首選口碑，依託“太保學習”早會夕會，新人銜訓、主管賦能覆蓋隊伍經營，成為訓練一體、能力傳承的日常推動工具；服務市場培育形成創新策源，依託“太保MR直播”開展惠民保宣傳、“警保直播間”等創新形式保險教育宣傳，彰顯公司社會責任；服務經營管理形成時空協同，依託“太保直播”開展戰略宣導、活動慶典、技能大賽等融入日常經營，成為遠程管理、穿透管理、同步管理的全新組織手段。

企業管治情況

1

企業管治情況

2023年，本公司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保險法》等相關法律，按照監管部門頒佈的相關法規、規章的要求，參照國際最佳實踐，通過不斷優化集團化管理的架構，充分整合內部資源，加強與資本市場的交流溝通，不斷強化內部和外部的監督制衡，追求公司治理的健全性、有效性及透明性，形成了較為完善、相互協調、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體系。

本公司董事會致力於治理結構和機制的不斷完善，不斷深化公司治理一體化管理體系建設，進一步提高上市公司治理水平，構建了較為完善的治理體系，並在維護子公司獨立法人經營自主權的前提下，積極推動和實現了集團一體化管理架構下的子公司治理方案，使得作為集團整體上市部分的公司治理功能重點體現在集團層面。本公司各子公司亦建立了滿足公司運作要求的體系完整的制度架構，制定了體例統一、表述一致、兼顧特需的各項治理制度。本公司通過對子公司進行分類，對不同管控模式的子公司實行差異化管理，完善覆蓋了集團體系下的公司治理架構。

本公司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按照《公司章程》賦予的職責，依法獨立運作，行使各自的權力，相互協調、相互制衡，確保了公司平穩運行。股東大會是公司的最高權力機構，由全體股東組成。董事會執行股東大會決議，並行使公司的決策權，負責本公司的整體領導。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在總裁的領導下負責本公司日常經營管理活動及實施由董事會批准的策略。監事會向股東大會負責，並行使監督董事、高管，檢查公司財務等職責。本公司通過各種制度保障和實際行動，有效地建立起股東、董事會、監事會和管理層之間的橋樑，為股東瞭解公司創造條件，為董事、監事履職創造條件，充分保障了股東、董事、監事對公司事務的知情權。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並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推薦的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惟偏離守則條文第 C.1.6 條的情況除外。根據守則條文第 C.1.6 條，一般而言，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對股東的意見有全面、公正的瞭解。非執行董事 John Robert Dacey 先生因其他公務安排未能出席 2023 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然而，會有足夠的董事（包括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出席，以確保董事會對本公司股東之意見有全面、公正的瞭解。

本公司已採納及實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以監管董事及監事之證券交易。在向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及監事確認於報告期內已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訂的行為守則。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亦未發現任何關於董事或監事不全面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的情況。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不存在相互擔任對方公司董事的情況。

2023年7月18日，金融監管總局核准了羅婉文女士的董事任職資格。至此，羅婉文女士正式擔任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同時，由於胡家驊先生辭任，本公司審計委員會餘四名成員，其中包括兩名非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構成未能符合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的要求，因而暫時未能滿足香港上市規則第 3.21 條關於審核委員會構成的規定。公司盡最大努力儘快履行了相應內部程序，於 2023 年 8 月 3 日召開的董事會上委任羅婉文女士為第九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委員。

（一）關於股東及股東大會

股東是公司的投資者，本公司重視股東的權利，在《公司章程》中詳細規定了公司股東的權利及實現權利的方式，保障股東合法權利得到公平對待；本公司重視與股東的溝通，以便增強股東對公司的瞭解，保護股東知情權；本公司亦重視對股東的合理投資回報、分紅政策，保護股東收益權。

根據《公司章程》規定，股東大會行使下列職權：決定公司的經營方針和投資計劃；選舉和更換非由職工代表擔任的董事、監事，決定有關董事、監事的報酬事項；審議批准公司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審議批准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對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作出決議；對公司合併、分立、解散、清算或者變更公司形式等事項作出決議；審議批准全部或部分股票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或公司發行債券或其他證券的方案；對公司聘用、解聘為公司財務報告進行定期法定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作出決議；修改《公司章程》等。

《公司章程》和《股東大會議事規則》中還詳細規定了股東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以及在股東大會上股東提出臨時議案的程序：根據《公司章程》第九十八條第（一）項、《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第六條第（三）項及第七條的規定，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百分之十以上的股東，可以簽署並向董事會提交書面請求，提請董事會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董事會應當在收到前述書面要求後，依據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結合具體情況決定是否召開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根據《公司章程》

第六十八條第(十二)項及第七十三條、《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第十二條及第十三條的規定，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含百分之三)的股東可以提出臨時議案，但必須在股東大會召開十日以前書面提交股東大會召集人。有權提出議案的股東對董事會不將其議案列入股東大會議程的決定持有異議的，可以按照《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規定的程序要求另行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有關股東向本公司查詢的聯繫方式，見本報告“公司簡介及釋義”部分。

2023年，本公司共召開了2次股東大會：

2023年5月26日，本公司在上海召開了2022年度股東大會，審議並通過了《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會報告〉的議案》等(詳見刊載於上交所、聯交所、倫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的公告)。出席會議的股東所持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6,150,973,702股，佔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63.94%。2022年度股東大會所有議案均獲通過。

2023年11月27日，本公司在上海召開了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並通過了《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3-2025年高質量發展規劃〉的議案》等(詳見刊載於上交所、聯交所、倫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的公告)。出席會議的股東所持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6,031,658,809股，佔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62.70%。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所有議案均獲通過。

2023年，全體董事積極出席股東大會，情況如下：

董事姓名	應參加股東大會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出席百分比(%)	備註
執行董事				
傅帆	2	2	100	
非執行董事				
黃迪南	2	2	100	
王他孛	2	2	100	
陳然	2	2	100	
周東輝	2	2	100	
路巧玲	2	2	100	
John Robert Dacey	2	1	50	因其他公務安排未能出席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曉丹	2	2	100	
林婷懿	2	2	100	
羅婉文	1	1	100	
金弘毅	0	0	-	
姜旭平	2	2	100	
離任董事				
孔慶偉	2	2	100	
吳俊豪	2	2	100	
陳繼忠	2	2	100	
胡家驃	1	1	100	

註：

- 2023年3月23日，胡家驃先生辭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委員以及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職務。2023年5月26日，2022年度股東大會選舉羅婉文女士為第九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2023年7月，羅婉文女士的任職資格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胡家驃先生不再擔任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 2023年10月26日，陳繼忠先生辭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任委員以及提名薪酬委員會委員職務。2023年11月27日，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金弘毅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2024年2月，金弘毅先生的任職資格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陳繼忠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任委員以及提名薪酬委員會委員。
- 2023年12月11日，第九屆董事會第二十九次會議選舉傅帆先生為公司董事長。2024年1月，孔慶偉先生辭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職務。2024年1月，傅帆先生的任職資格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孔慶偉先生不再擔任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
- 2024年2月，因任期屆滿，吳俊豪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以上股東大會的通知、召集、召開和表決程序均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關規定。

本公司股東大會建立、健全了與股東溝通的有效渠道，積極聽取股東的意見和建議，確保股東對公司重大事項的知情權、參與權和表決權，為股東創造充分參與決策、平等行使股東權利的良好環境。

本公司嚴格貫徹落實監管部門關於公司治理和中小投資者保護的相關規定和要求，秉承對股東負責的理念，不斷完善公司治理，持續優化與投資者的溝通，在《公司章程》裡規定了關於獨立非執行董事徵集投票權等條款，並通過在股東大會召開過程中全面採用網絡投票方式，建立中小投資者單獨計票以及公開披露機制等，實現對中小投資者利益的保護。

（二）關於董事、董事會以及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

目前，本公司現任董事共 13 名。其中，執行董事 2 名，為：傅帆先生、趙永剛先生；非執行董事 6 名，為：黃迪南先生、王他孖先生、陳然先生、周東輝先生、路巧玲女士、John Robert Dacey 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5 名，為：劉曉丹女士、林婷懿女士、羅婉文女士、金弘毅先生、姜旭平先生（2023 年 3 月 23 日，胡家驥先生辭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委員以及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職務。2023 年 5 月 26 日，2022 年度股東大會選舉羅婉文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2023 年 7 月，羅婉文女士的任職資格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胡家驥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2023 年 10 月 26 日，陳繼忠先生辭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任委員以及提名薪酬委員會委員職務。2023 年 12 月 11 日，第九屆董事會第二十九次會議選舉傅帆先生為公司董事長。2024 年 1 月，孔慶偉先生辭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職務。2024 年 1 月，傅帆先生的任職資格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孔慶偉先生不再擔任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2023 年 11 月 27 日，2023 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金弘毅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2024 年 2 月，金弘毅先生的任職資格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陳繼忠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2024 年 2 月 29 日，2024 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趙永剛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2024 年 4 月，趙永剛先生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的任職資格獲得金融監管總局核准。2024 年 2 月，因任期屆滿，吳俊豪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本公司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達到董事人數的三分之一，董事會的人數、成員結構符合監管政策。

根據《公司章程》規定，董事會對股東大會負責，主要職權包括：召集股東大會，執行股東大會決議；決定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制訂公司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制訂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制訂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的方案以及發行公司債券或其他證券及上市的方案；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總裁，根據董事長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董事會秘書，根據董事長或審計委員會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總審計師、審計責任人，根據總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總裁、總精算師、總法律顧問、首席風險官、首席科技官、首席投資官、財務負責人、合規負責人等高級管理人員，決定其報酬事項；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等。

就本公司所知，董事會成員之間在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方面不存有任何關係。特別是，本公司董事長和總裁之間在以上各方面不存在重大關係。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長由孔慶偉先生擔任，總裁由傅帆先生擔任。董事長負責主持股東大會與董事會以及履行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責，而總裁對董事會負責，主持公司的經營管理工作。本公司董事長和總裁之間的職責分工在《公司章程》中有明文規定。

1、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情況

2023年，董事會共召開了9次會議，全體董事恪盡職守，親自或者通過委託方式積極參加董事會會議，在深入瞭解議案內容的基礎上作出決策，注重維護公司和全體股東的利益。各董事出席情況如下：

董事姓名	應參加董事會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缺席次數	備註
執行董事					
傅帆	9	9	0	0	
非執行董事					
黃迪南	9	9	0	0	
王他筭	9	9	0	0	
陳然	9	9	0	0	
周東輝	9	9	0	0	
路巧玲	9	9	0	0	
John Robert Dacey	9	8	1	0	因其他公務無法出席會議第九屆董事會第二十七次會議，書面委託孔慶偉董事長出席會議並表決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曉丹	9	9	0	0	
林婷懿	9	9	0	0	
羅婉文	5	5	0	0	
金弘毅	0	0	0	0	
姜旭平	9	9	0	0	
離任董事					
孔慶偉	9	9	0	0	
吳俊豪	9	9	0	0	
陳繼忠	9	9	0	0	
胡家驃	4	4	0	0	

註：

- 2023年3月23日，胡家驃先生辭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委員以及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職務。2023年5月26日，2022年度股東大會選舉羅婉文女士為第九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2023年7月，羅婉文女士的任職資格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胡家驃先生不再擔任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 2023年10月26日，陳繼忠先生辭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任委員以及提名薪酬委員會委員職務。2023年11月27日，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金弘毅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2024年2月，金弘毅先生的任職資格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陳繼忠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任委員以及提名薪酬委員會委員。
- 2023年12月11日，第九屆董事會第二十九次會議選舉傅帆先生為公司董事長。2024年1月，孔慶偉先生辭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職務。2024年1月，傅帆先生的任職資格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孔慶偉先生不再擔任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
- 2024年2月，因任期屆滿，吳俊豪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2、董事會會議情況及決議內容

2023年董事會共召開如下9次會議：

(1) 本公司於2023年1月6日在上海召開了第九屆董事會第二十二次會議，審議並通過了《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職業經理人2021年度績效考核結果的議案》等。

(2) 本公司於2023年3月24日在上海召開了第九屆董事會第二十三次會議，審議並通過了《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會報告〉的議案》等。

(3) 本公司於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大理召開了第九屆董事會第二十四次會議，審議並通過了《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報告〉的議案》等。

(4) 本公司於 2023 年 5 月 23 日在上海召開了第九屆董事會第二十五次會議，聽取了《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財務預算報告》等。

(5) 本公司於 2023 年 8 月 3 日以書面傳簽方式召開了第九屆董事會第二十六次會議，審議並通過了《關於選舉羅婉文女士為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委員和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的議案》等。

(6) 本公司於 2023 年 8 月 25 日在上海召開了第九屆董事會第二十七次會議，審議並通過了《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報告的議案》等。

(7) 本公司於 2023 年 10 月 27 日在上海召開了第九屆董事會第二十八次會議，審議並通過了《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報告〉的議案》等。

(8) 本公司於 2023 年 12 月 11 日在上海召開了第九屆董事會第二十九次會議，審議並通過了《關於修訂〈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議案》等。

(9) 本公司於 2023 年 12 月 29 日以書面傳簽方式召開了第九屆董事會第三十次會議，審議並通過了《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等。

3、董事會對股東大會決議的執行情況

2023 年，本公司董事會全體成員遵照有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嚴格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以及股東大會對董事會的授權事項，勤勉盡責，認真落實了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關於 2022 年度利潤分配方案、聘任 2023 年度審計機構等議案，完成了股東大會交付的各項任務。

根據 2022 年度股東大會通過的《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本公司按每股人民幣 1.02 元（含稅）進行現金股利分配。該分配方案已於 2023 年 6 月實施完畢。

4、關於董事會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制訂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並履行以下企業管治職能：

- (1) 發展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的政策及常規，並提出建議；
- (2)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3)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政策及常規符合所有法律及規例的要求；
- (4) 發展、檢討及監察適用於本公司全體雇員及董事的行為守則；
- (5) 檢討本公司對《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要求的合規情況；
- (6)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報告期內，董事會已履行了上述企業管治職能。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銀行保險機構公司治理準則》《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監管規定以及公司實際情況，本公司修訂了《公司章程》及《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監事會議事規則》。

本公司主動加強與董事、監事的交流溝通，通過定期和不定期的信息報送，使董事、監事及時充分地瞭解公司的經營管理情況。根據公司《董事監事履職評價及問責辦法》，通過實施公開透明、嚴格規範的董事、監事履職評價，並融入高標準的職業道德準則要求，進一步加強董事、監事履職的規範性和有效性。本公司董事、監事保持了履職所需要的獨立性並堅持高標準的職業道德準則，不受主要股東和內部人控制或干預，獨立自主地履行職責，推動公司公平對待全體股東、維護利益相關者的合法權益、積極履行社會責任。本公司已訂立相關機制以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觀點及意見，包括但不限於：不時檢視獨立非執行董事持有合適資格及專業技能且已為本集團投入充分時間，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須每年向本公司提交書面確認，以確認各自及其直系家屬成員之獨立性。通過制定和完善《公司章程》《董事會議事規則》《提名薪酬委員會工作制度》《獨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內部政策，明確董事提名政策、提名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董事任職標準，董事會主席與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於每年在沒有執行董事出席之情況下舉行至少一次會議，全體董事均有權於需要時聘請獨立專業顧問，通過信息報送制度、專題研討會議、視察調研活動等幫助獨立董事從多渠道瞭解公司經營管理情況和行業發展動態以便履職等內容，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的觀點和意見。公司每年檢討該機制的實施及有效性。報告期內，公司全體董事及監事在履職過程中，均能夠在充分瞭解公司經營情況的基礎上，以客觀的立場發表獨立的觀點和意見。

董事會已經完成每年一次對包括重要子公司在內的集團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全年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有效性的檢討，並持續監督發行人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該監控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對此，董事會已取得管理層提供的公司風險管理、內部監控體系及程序是有效且充分的確認（公司具體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內幕信息 / 消息管理情況詳見本章相應章節的描述）。

董事會已經作出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檢討，董事會認為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有效且充分的。

5、董事會下設專門委員會運作情況

報告期末，董事會下設戰略與投資決策及 ESG 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提名薪酬委員會、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以及科技創新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等五個專門委員會，各委員會對專業問題進行深入研究，並提出建議供董事會參考。

(1) 董事會戰略與投資決策及 ESG 委員會的履職情況

戰略與投資決策及 ESG 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對公司及子公司的長期發展戰略規劃進行研究並提出意見和建議；審核公司的投資決策程序、授權機制以及保險資金運用的管理方式；對公司的重大投資或者計劃、重大資本運作、資產經營項目進行研究並提出意見和建議；負責識別公司 ESG 風險，研究規劃公司 ESG 戰略，設定公司 ESG 目標、計劃、管理政策、績效考核等，監督 ESG 執行情況等。

2023 年，戰略與投資決策及 ESG 委員會共召開如下 6 次會議：

會議時間	會議名稱	議案
2023 年 3 月 23 日	第九屆董事會戰略與投資決策及 ESG 委員會 2023 年第一次會議	審核《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利潤分配建議方案的議案》等
2023 年 4 月 26 日	第九屆董事會戰略與投資決策及 ESG 委員會 2023 年第二次會議	審核《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23-2025 年資本規劃報告〉的議案》等
2023 年 5 月 23 日	第九屆董事會戰略與投資決策及 ESG 委員會 2023 年第三次會議	聽取《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財務預算報告》等
2023 年 8 月 24 日	第九屆董事會戰略與投資決策及 ESG 委員會 2023 年第四次會議	審核《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23-2025 年高質量發展規劃〉的議案》等
2023 年 10 月 26 日	第九屆董事會戰略與投資決策及 ESG 委員會 2023 年第五次會議	審核《關於中國太平洋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受讓中國太平洋保險（香港）有限公司股權的議案》等
2023 年 12 月 11 日	第九屆董事會戰略與投資決策及 ESG 委員會 2023 年第六次會議	審核《關於修訂〈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議案》等

戰略與投資決策及 ESG 委員會委員組成及各委員出席情況如下：

委員姓名	職務	應出席委員會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缺席次數
劉曉丹	獨立非執行董事	6	6	0	0
黃迪南	非執行董事	6	6	0	0
路巧玲	非執行董事	6	6	0	0
離任委員					
孔慶偉（原主任）	董事長、執行董事	6	6	0	0

註：2024 年 1 月，孔慶偉先生辭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職務。

（2）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的履職情況

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提名外部審計機構；審核公司內部審計基本制度並向董事會提出意見，審核公司年度審計計劃和審計預算；監督本公司內部審計部門的獨立性；審核本公司財務信息及其披露情況；定期檢查評估內部控制的健全性和有效性；定期聽取審計責任人的彙報，評估審計責任人工作並向董事會提出意見；檢討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及慣例等。

審計委員會負責對公司內部控制系統的健全性、合理性和有效性進行定期研究和評價，確保內部監控系統有效運行。審計委員會每年聽取總審計師彙報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取得管理層就公司內部控制系統有效且充分的承諾，檢討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是否有效。同時，審計委員會委員還不定期與總審計師等高級管理人員就內部控制情況進行溝通，並通過參加審計中心的相關會議及進行部門調研等方式，與審計中心持續溝通內部控制情況，持續監控內控體系有效且充分。

2023 年，審計委員會共召開如下 8 次會議：

會議時間	會議名稱	議案
2023 年 2 月 20 日	第九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獨立董事 2022 年年報溝通第一次會議	初步審閱公司 2022 年度未經審計的財務報表等
2023 年 3 月 13 日	第九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獨立董事 2022 年年報溝通第二次會議	與年審註冊會計師溝通初步審計意見等
2023 年 3 月 13 日	第九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2023 年第一次會議	聽取 2022 年年審會計師審計服務質量評估的情況彙報等
2023 年 3 月 23 日	第九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2023 年第二次會議	審核《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報告〉的議案》等
2023 年 4 月 26 日	第九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2023 年第三次會議	審核《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報告〉的議案》等
2023 年 8 月 24 日	第九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2023 年第四次會議	審核《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報告〉的議案》等
2023 年 10 月 27 日	第九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2023 年第五次會議	審核《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報告〉的議案》等
2023 年 12 月 29 日	第九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2023 年第六次會議	審核《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總裁傅帆任中審計報告〉的議案》等

審計委員會委員組成及各委員出席情況如下：

委員姓名	職務	應出席委員會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缺席次數
林婷懿（主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8	8	0	0
羅婉文	獨立非執行董事	3	3	0	0
周東輝	非執行董事	8	8	0	0
姜旭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	8	8	0	0
離任委員					
吳俊豪	非執行董事	8	8	0	0
胡家驊	獨立非執行董事	5	5	0	0

註：

- 1、2024年2月，因任期屆滿，吳俊豪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2、2023年8月3日，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二十六次會議選舉羅婉文女士為第九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委員和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胡家驊先生不再擔任第九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委員和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

審計委員會審核公司的季度、半年度及年度財務報告及業績公告，確保財務披露的完整性、透明度及一致性。根據年報工作要求，與外部審計師及公司管理層協商了本年度財務報告審計的時間安排及方針方法，尤其關注報告中的關鍵事項。在外部審計師進場前召開會議審閱了公司編制的財務報表，未發現重大問題並形成了書面意見，並在外部審計師進場後與之保持了充分及時的溝通。審計委員會在外部審計師出具初步審計意見後，召開會議再次審閱了公司財務報告，形成了書面意見。在審計委員會2023年第二次會議上對年度報告形成決議，同意提交董事會審議。

2023年，審計委員會對外部會計師的履行職責情況進行了監督，監察了外部審計師的獨立性、酬金等事項，向董事會提交了外部審計師從事2022年度審計工作的工作總結，對會計師事務所的總體工作表現表示滿意，並在審計委員會2023年第二次會議上形成意見，同意將聘任外部審計師的議案提交董事會審議。

審計委員會還特別關注公司的內部控制情況，明確公司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工作方案，審核內部控制相關政策的修訂以及其他重大事宜。通過每年與外部審計師進行兩次單獨溝通，審計委員會客觀地評估公司的財務狀況和內部控制程序是否足夠及有效，並聽取管理層的相關回應。同時，審計委員會還加強對公司內部審計工作的指導，批准年度內部審計計劃，按季度檢討內部審計相關工作，並有效參與對內部審計部門年度績效的考核與評價。此外，審計委員會定期聽取公司的重大風險事項和舉報管理情況，並及時跟進相關進展。

（3）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的履職情況

提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就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和績效管理政策、架構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對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行職責情況及年度績效進行檢查及評估；審查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選任制度，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審核總裁提名的高級管理人員候選人；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等。

本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確了董事提名政策：本公司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單獨或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提名非獨立董事候選人。獨立非執行董事可由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監事會、單獨或者聯合持有公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東以及金融監管總局認定的其他方式提名。根據《提名薪酬委員會工作制度》，本公司董事提名的程序主要包括：由提名薪酬委員會廣泛收集整理董事人選，搜集候選人的職業、學歷、職稱、詳細的工作經歷、全部兼職等情況，形成書面材料；提名薪酬委員會徵求被提名人對提名的同意，召集提名薪酬委員會會議，根據董事的任職條件，對有關人選進行資格審查；提名薪酬委員會向董事會提出新聘董事的建議和相關材料，並根據董事會決議和反饋意見進行其他後續工作。本公司在董事提名過程中已經遵守以上董事提名政策及程序。

本公司亦注重董事的多元化。本公司認為，董事多元化給公司帶來了廣闊的視野和豐富的、高水準的專業經驗，有利於促進決策科學、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為此公司制定有專門的政策，並將其納入了《提名薪酬委員會工作制度》，具體內容包括：在評估董事會組成時，提名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將會考慮多個方面，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和行業及地區經驗等。提名薪酬委員會將會討論及協定達到董事會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如需要）並將該等目標推薦予董事會供採納。

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關於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要求，注重打造專業、多元均衡的高素質董事會團隊，進一步提升董事會的專業決策能力。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從性別、區域、專業背景等方面均保持了良好的多元化結構：從性別方面看，董事會有男性董事 10 名，女性董事 4 名（佔比約為 28.6%）。同時，董事會有至少一名高級職位女性，但董事會女性董事佔比不足 40%，公司將根據實際情況逐步提升女性董事佔比；從區域分佈方面看，有來自中國大陸地區董事 11 名，來自國外及中國香港地區董事 3 名；從專業方面看，有會計專業背景人士 3 名，法律專業背景人士 1 人，金融、管理、新技術等其他專業背景人士 10 名；從族裔方面來看，董事會有至少一名少數族裔董事。

董事性別 / 性別認同佔比

	董事人數	佔董事會人數的比例 (%)	董事會高級職位 人數 (總裁、資深獨立 非執行董事和董事長)	高級管理人員人 數	佔高級管理人員 人數的比例 (%)
男性	10	71.4	4	12	100.0
女性	4	28.6	3	0	0
未說明 / 不願透露	-	-	-	-	-

註：本表格的數據資料直接自相關個人收集。

董事族裔佔比

	董事人數	佔董事會人數的比例 (%)	董事會高級職位人數 (總裁、資深獨立非執行 董事和董事長)	高級管理人員人 數	佔高級管理人員 人數的比例 (%)
英國白人或其他白人 (包括少數族裔白人群體)	1	7.1	-	-	-
混合 / 多種族群體	-	-	-	-	-
亞洲人 / 亞裔英國人	13	92.9	7	12	100.0
黑人 / 非洲人 / 加勒比海人 / 英國黑人	-	-	-	-	-
其他種族 (包括阿拉伯人)	-	-	-	-	-
未說明 / 不願透露	-	-	-	-	-

註：本表格的數據資料直接自相關個人收集。

2023 年，提名薪酬委員會共召開如下 4 次會議：

會議時間	會議名稱	議案
2023 年 1 月 5 日	第九屆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 2023 年第一次會議	審核《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 (集團) 股份有限公司職業經理人 2021 年度績效考核結果的議案》
2023 年 3 月 23 日	第九屆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 2023 年第二次會議	審核《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 (集團) 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績效考核結果的議案》等
2023 年 10 月 26 日	第九屆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 2023 年第三次會議	聽取《中國太平洋保險 (集團) 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預算指標調整方案暨戰略預算考核方案報告》等
2023 年 12 月 11 日	第九屆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 2023 年第四次會議	審核《關於提名傅帆先生為中國太平洋保險 (集團) 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屆董事會董事長的議案》等

提名薪酬委員會委員組成及各委員出席情況如下：

委員姓名	職務	應出席委員會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缺席次數
劉曉丹（主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4	4	0	0
姜旭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	4	4	0	0
John Robert Dacey	非執行董事	4	4	0	0
離任委員					
陳繼忠	獨立非執行董事	4	4	0	0

（4）董事會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的履職情況

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對風險管理的總體目標、基本政策和工作制度提出意見和建議；對重大決策的風險評估和重大風險的解決方案提出意見和建議；審核保險資金運用管理制度；對資產戰略配置規劃、年度投資計劃和投資指引及相關調整方案提出意見和建議；對公司產品設計、銷售和投資的協調機制以及運行狀況提出意見和建議；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系統，確保建立有效的風險管理體系；就有關風險管理事宜的重要調查結果進行研究；償付能力管理；子公司風險管理；負責關聯方識別維護，關聯交易管理、審查、批准和風險控制；審核重大關聯交易；接受一般關聯交易定期備案等。

公司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每季度均聽取首席風險官彙報季度風險評估報告，並於年度彙報時取得管理層就公司風險管理系統有效且充分的承諾，檢討風險管理系統有效性。公司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通過與首席風險官等高級管理人員不定期溝通等方式，全面瞭解公司及附屬公司面臨的各項重大風險及其管理狀況，持續監督風險管理體系運行的有效性。並且，公司建立了償付能力預警等重大風險事件向董事會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報告的機制，如遇重大風險，董事會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將獲得及時報告。

2023年，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共召開如下5次會議：

會議時間	會議名稱	議案
2023年3月23日	第九屆董事會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2023年第一次會議	審核《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償付能力報告〉的議案》等
2023年4月26日	第九屆董事會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2023年第二次會議	審核《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償付能力壓力測試報告〉的議案》等
2023年8月24日	第九屆董事會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2023年第三次會議	審核《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償付能力報告〉的議案》等
2023年10月26日	第九屆董事會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2023年第四次會議	審核《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風險評估報告〉的議案》等
2023年12月29日	第九屆董事會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2023年第五次會議	審核《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欺詐風險管理報告〉的議案》等

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組成及各委員出席情況如下：

委員姓名	職務	應出席委員會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缺席次數
王他孛	非執行董事	5	5	0	0
林婷懿	獨立非執行董事	5	5	0	0
羅婉文	獨立非執行董事	3	3	0	0
傅帆	執行董事	5	5	0	0
離任委員					
陳繼忠（原主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5	5	0	0
胡家驪	獨立非執行董事	2	2	0	0

註：2023年8月3日，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二十六次會議選舉羅婉文女士為第九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委員和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胡家驪先生不再擔任第九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委員和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

(5) 董事會科技創新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的履職情況

科技創新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核公司科技創新及數據管理戰略、規劃以及總體工作目標；推動公司管理層建立有效的科技創新運作體系；指導和督促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管理制度體系的建立和完善；研究科技創新、消費者權益保護領域的重大事項等。

2023年，科技創新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共召開如下3次會議：

會議時間	會議名稱	議案
2023年3月23日	第九屆董事會科技創新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2023年第一次會議	審核《關於修訂〈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消費者權益保護管理政策〉的議案》等
2023年8月24日	第九屆董事會科技創新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2023年第二次會議	審核《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數智太保（DiTP）2023-2025年規劃報告〉的議案》等
2023年10月26日	第九屆董事會科技創新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2023年第三次會議	審核《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消費者權益保護監管評價專項報告〉的議案》等

科技創新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組成及各委員出席情況如下：

委員姓名	職務	應出席委員會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缺席次數
姜旭平（主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3	3	0	0
陳然	非執行董事	3	3	0	0
傅帆	執行董事	3	3	0	0
離任委員					
吳俊豪	非執行董事	3	3	0	0

註：2024年2月，因任期屆滿，吳俊豪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三）關於監事和監事會

目前，本公司監事共3名，其中股東代表監事2人，為朱永紅先生、魯寧先生；職工代表監事1人，為顧強先生（監事簡介見本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部分）。朱永紅先生為第九屆監事會主席（2024年2月，因年齡原因，季正榮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監事會副主席、職工代表監事職務）。

根據《公司章程》規定，監事會依法行使以下職權：檢查公司財務；對公司董事、總裁、副總裁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執行公司職務時的行為進行監督；審核擬提交股東大會的財務報告、營業報告和利潤分配方案等財務資料；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向股東大會提出議案；發現公司經營情況異常，可以進行調查等。

1、監事出席會議情況

2023年，監事會共召開8次會議，各監事出席情況如下：

監事姓名	應參加監事會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缺席次數	備註
現任監事					
朱永紅	8	7	1	0	因其他公務無法出席第九屆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書面委託季正榮監事出席會議並表決
顧強	8	8	0	0	
魯寧	8	8	0	0	
離任監事					
季正榮	8	8	0	0	

註：2024年2月，因年齡原因，季正榮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監事會副主席、職工代表監事職務。

報告期內，監事會未發現公司存在風險，監事會對報告期內的監督事項無異議。

2、監事會會議情況及決議內容

2023 年監事會共召開 8 次會議。

(1) 本公司於 2023 年 1 月 6 日在上海召開了第九屆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審議並通過了《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職業經理人 2021 年度績效考核結果的議案》等。

(2) 本公司於 2023 年 3 月 24 日在上海召開了第九屆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審議並通過了《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監事會報告〉的議案》等。

(3) 本公司於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大理召開了第九屆監事會第十七次會議，審議並通過了《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報告〉的議案》等。

(4) 本公司於 2023 年 5 月 23 日以書面傳簽方式召開了第九屆監事會第十八次會議，聽取了《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財務預算報告》等。

(5) 本公司於 2023 年 8 月 25 日在上海召開了第九屆監事會第十九次會議，審議並通過了《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報告〉的議案》等。

(6) 本公司於 2023 年 10 月 27 日在上海召開了第九屆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審議並通過了《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報告〉的議案》等。

(7) 本公司於 2023 年 12 月 11 日在上海召開了第九屆監事會第二十一次會議，審議並通過了《關於修訂〈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議事規則〉的議案》等。

(8) 本公司於 2023 年 12 月 29 日以書面傳簽方式召開了第九屆監事會第二十二次會議，審議並通過了《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總裁傅帆任中審計報告〉的議案》等。

（四）董事、監事研討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會和監事會直面內外經營環境、監管政策調整及客戶行為和新技术進步等變化，重點聚焦價值主線，堅持價值經營、穩健經營，引領公司實現業務的健康可持續發展。2023 年董事會、監事會提出，壽險要堅持長航轉型，實現新業務價值的恢復性增長；產險要服務新發展格局，持續鞏固對標優勢；要提高資產負債管理能力，加強重點領域風險防控。此外，董事會、監事會要求統一認知加強管理，確保新會計準則平穩落地，並持續深化大健康、大區域、大數據“三大戰略”，不斷提升服務社會效能。

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結合公司當前經營實際和未來謀劃，積極踐行新發展理念，聽取壽險聚焦核心人力增長、強化增募與培訓、銀保業務發展、產服體系下隊伍成長等報告，聽取產險團體客戶發展能力、鞏固農險市場、非車政保業務發展、車險市場新變化等專題等報告。本公司董事和監事結合公司經營發展過程中的重要事項進行深入研討，明確解決路徑，並對公司在體制機制改革、產品服務創新、應對監管新政、履行社會責任、服務國家戰略方面的不斷前行和積極實踐表示了肯定。

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積極參加內外培訓，多渠道學習監管最新制度、最佳公司治理實踐。報告期內，董事及監事多次召開專題研討會，視察調研“太保家園”大理、普陀、崇明社區，深度體驗高品質的康養服務等。

（五）董事、監事培訓

本公司董事、監事注重自身履職能力的提高和保險政策法規等相關專業知識的提升，參加了監管機構線上培訓及公司舉辦的培訓，持續提升自身履職能力。本年度董事、監事參加的外部培訓大部分為網絡培訓。

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婉文女士參加了上交所舉辦的 2023 年第 2 期主板獨立非執行董事任前培訓。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婷懿女士和姜旭平先生參加了上交所舉辦的 2023 年第 1 期上市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後續培訓。

執行董事孔慶偉先生、非執行董事 John Robert Dacey 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姜旭平先生參加了上海市國資委舉辦的 2023 年度董事專題培訓。

執行董事孔慶偉先生、傅帆先生，非執行董事王他筭先生、吳俊豪先生、黃迪南先生、陳然先生、周東輝先生、路巧玲女士、John Robert Dacey 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曉丹女士、陳繼忠先生、林婷懿女士、胡家驃先生、姜旭平先生，監事朱永紅先生、魯寧先生、顧強先生、季正榮先生參加了中國上市公司協會舉辦的線上培訓，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制度改革專題培訓”“嚴格合規要求，勤勉履職盡責，共同推動上海上市公司高質量發展培訓”“上市公司規範運作監管培訓”“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監管理念與監管實踐培訓”“公司治理與董監高的正當履職培訓”“證監會上市公司年報會計監管報告關注事項培訓”等相關課程。

同時，針對證監會、金融監管總局、上交所、聯交所等發佈的各項監管新規，公司專門對全體董事、監事進行瞭解讀與培訓。

另外，全體董事、監事還積極通過其他方式及時關注監管動態，研習最新法律法規和監管規則，及時瞭解監管動態，確保能更好地履行職責。

本公司也鼓勵所有董事、監事參加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自 2012 年起，所有董事均須向本公司提供其培訓記錄。

（六）審計師報酬

審計師報酬情況見本報告“董事會報告和重要事項”部分。

（七）董事就財務報表所承擔的責任

董事確認其有責任編制財務報表，真實及公平地報告本公司的狀況。本公司審計師就賬目所作之申報責任聲明見本報告“財務報告”部分。經適當查詢後，董事認為本公司擁有足夠資源在可見未來繼續營運，因此適宜採納持續營運的基準編制財務報表。

（八）投資者關係

2023 年，公司持續遵守《投資者關係管理辦法》及其實施細則、《股東通訊制度》等有關制度規定，不斷提升投資者溝通的覆蓋面與有效性，增進與投資者之間的信息溝通效率和良性互動關係。公司已檢視上述制度的實施情況，考慮到相關投資者溝通渠道及已採取的步驟和投資者反饋，公司認為，報告期內相關股東通訊政策實施有效。

公司堅持以投資者為中心，綜合運用現場會議、書面調研、視頻直播、電話會議等方式，打造多元化投資者互動平臺，有序開展各類投資者關係活動。報告期內，公司成功舉辦 2022 年度業績說明會、2023 年中期業績說明會、2023 年第三季度業績說明會、新會計準則論壇及壽險長航轉型、產險可持續發展、保險科技等專題開放日等活動；組織覆蓋境內外資本市場的非交易路演；累計參加集體接待日、策略會、投資者溝通會、接待投資者調研等活動近百場。報告期內，公司堅持及時、務實回應投資者需求，聚焦市場重點、熱點關切，以切實有效的投資者關係活動，引導投資者合理認知公司價值。

公司堅持公平對待各類投資者，關注中小投資者權益保護，持續運用科技化、數字化手段，暢順投資者溝通渠道。報告期內，公司根據監管要求，於定期業績說明會前公開徵求投資者關注問題，由管理層在發佈會上予以回應，並為中小投資者提供通過網絡視頻參會渠道，說明會直播平臺文字提問實現當日回復率 100%；堅持以投資者需求為導向，不斷豐富投資者互動平臺，專人負責投資者關係專用電話、傳真、電子郵件和公司官網投資者關係專欄，接聽、接受和反饋投資者意見、建議，編制及發佈中英文《投資者通訊》12 期，通過上證 E 互動問答投資者提問 50 項。

同時，公司積極利用資本市場快報、專題報告和專題會議等多種形式，向公司內部傳導資本市場聲音，發揮投資者關係工作雙向傳導作用，為管理層決策提供可靠依據和關鍵支持，提升市值管理水平。

(九) 信息披露與內幕信息 / 內幕信息管理

本公司嚴格遵循各證券上市地監管規則，通過高效、合規、有序的信息披露，持續提升公司透明度。報告期內，本公司按照真實、準確、完整、及時和公平的原則，規範編制和披露各項定期報告與臨時報告；作為在上海、香港、倫敦三地上市的保險公司，堅持以投資者需求為導向，對標國際國內先進上市同業，持續拓展主動披露範圍，創新非財務信息披露形式和傳播形式，保持信息披露的持續性和一致性，堅持以清晰簡明的表達並結合行業特點，完整、有效地向境內外投資者和其他利益相關方全面展示公司經營發展成果和可持續發展等履行社會責任情況，不斷提升公司信息披露的針對性、有效性。報告期內，本公司持續推進全員落實合規管理責任，確保全司範圍內內幕信息披露與內幕信息管理工作的規範、高效。本公司已建立並不時檢視專門的內幕信息 / 內幕消息管理制度，並綜合運用制度宣導、風險提示、專項培訓等方式，多措並舉確保內幕信息 / 內幕消息管理的外部監管政策和內部管理制度的有效落實，根據多項內幕消息披露程序監管內幕消息的處理及發佈，以確保內幕消息在獲適當批准披露前維持保密，並以有效及一致的方式發佈內幕消息。本公司亦密切關注保險行業監管政策和監管最新動態，主動結合保險集團公司治理及信息披露最新要求，進一步充實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內容。報告期內，本公司繼續保持上市公司信息披露零監管處罰、零重大錯漏，並連續十年在上交所主辦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評價中獲得 A 類評價。

(十) 聯席公司秘書

本公司委任魏偉峰博士（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兼行政總裁）和蘇少軍先生為聯席公司秘書。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聯席公司秘書蘇先生為魏博士與本公司內部的主要聯絡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蘇先生和魏博士已分別按照香港上市規則的要求參加了相關專業培訓。

2

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行職責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共有獨立非執行董事 5 名，涵蓋了會計、金融、審計、法律等方面的專業人士，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達到董事會成員總人數的三分之一，符合監管要求和《公司章程》規定。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具有必備的專業知識和經驗，能嚴格按照相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公司章程》以及《獨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規定履行職責，對本公司的公司治理、業務經營、風險管理、內部控制等多方面提出了諸多意見與建議。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其獨立客觀的立場參與公司重大事項的決策，認真履行職責，發揮了實質性作用，不僅維護公司和全體股東的整體利益，決策過程中還尤其關注中小股東的合法權益。

2023 年，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按時出席董事會會議，瞭解公司的經營和運作情況，主動調查、獲取做出決策所需要的情況和資料，對公司的重大會計估計變更、選舉董事、聘任高級管理人員、關聯交易以及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績效考核等事宜發表了同意的獨立意見。

2023 年，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與董事長在上海單獨舉行了其他董事及高管不參與的溝通會，就公司治理、經營管理、風險合規等方面進行了深入溝通。

2023 年，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對獨立性情況進行自查，並將自查情況提交了董事會。董事會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能夠獨立履行職責，不受本公司及主要股東、實際控制人等單位或者個人的影響，並且不存在不得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情形。

（一）獨立非執行董事參加股東大會的出席情況

2023年，獨立非執行董事積極參加股東大會，具體情況如下：

獨立非執行董事姓名	應參加股東大會次數	親自出席（次）	缺席（次）
現任董事			
劉曉丹	2	2	0
林婷懿	2	2	0
羅婉文	1	1	0
金弘毅	0	0	0
姜旭平	2	2	0
離任董事			
陳繼忠	2	2	0
胡家驃	1	1	0

（二）獨立非執行董事參加董事會的出席情況

2023年，獨立非執行董事積極參加董事會會議，具體情況如下：

獨立非執行董事姓名	應參加董事會次數	親自出席（次）	委託出席（次）	缺席（次）
現任董事				
劉曉丹	9	9	0	0
林婷懿	9	9	0	0
羅婉文	5	5	0	0
金弘毅	0	0	0	0
姜旭平	9	9	0	0
離任董事				
陳繼忠	9	9	0	0
胡家驃	4	4	0	0

（三）獨立非執行董事對公司有關事項提出異議的情況

獨立非執行董事未有對本公司有關事項提出異議的情況，也不存在對公司有關建議未被採納的情況。

（四）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已獲得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的書面確認。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獨立於公司。

3

公司相對於控股股東在資產、人員、財務、機構、業務等方面的獨立情況

本公司股權結構分散，無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

作為整體上市的綜合性保險集團公司，本公司保持了資產、人員、財務、機構和業務五方面完全獨立。

4

高級管理人員的考評及激勵情況

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績效管理工作主要由績效考評方案訂立、過程跟蹤、績效評價、結果運用四個環節組成。年度績效考評方案由董事會根據公司中長期發展戰略規劃和年度經營計劃確定。公司定期對各項考核指標的完成情況進行跟蹤。年度結束後，董事會根據全年經營管理目標完成情況確定績效考評結果。考評結果與高級管理人員的績效薪酬等掛鉤。

本公司已建立了以崗位為基礎、業績為導向、市場為參考的市場化薪酬管理機制，並對績效薪酬實施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機制，以引導高級管理人員為公司創造長期效益。對發生違紀違規行為或出現職責內風險損失超常暴露的，我司將重新核定相關年度的績效薪酬，並視嚴重程度扣減、追回及止付相應期限的績效薪酬及延期支付薪酬。

本公司針對總裁、副總裁實施職業經理人薪酬制度，突出市場化選聘、契約化管理、差異化薪酬、市場化退出，以合同方式明確任期時限、崗位職責、薪酬待遇、考核要求、續聘和解聘等條件，深化激勵約束機制改革。

5

風險管理

風險管理是本公司經營管理活動的核心內容之一。太保集團風險管理的總體目標，是建立與集團戰略目標相適應的風險管理體系，保障集團在實現其戰略目標過程中償付能力的充足與穩定，降低實現經營目標的不確定性，在風險可控的情況下實現價值最大化。

（一）風險治理結構

本公司建立了由董事會承擔最終責任、管理層直接領導，風險管理部門統籌、三道防線協同、各司其職、全面覆蓋的風險管理組織架構。本集團及各子公司的董事會是所在機構風險管理的最高權力機構，對各自風險管理體系和風險狀況承擔最終責任。本集團董事會下設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在董事會的授權下履行風險管理職責。2023年，董事會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召開了5次會議，審議相關風險事項和報告。

本公司經營管理委員會負責組織實施風險管理工作並設置首席風險官，按季向董事會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報告風險管理工作和風險狀況。集團經營管理委員會下設風險管理與審計工作委員會，是經營管理委員會領導下的，跨職能、跨部門的專業決策機構，負責風險管理工作計劃和政策方案審議、重點工作推動與督辦，以及綜合協調等工作。

集團總部設立風險管理中心，下設風險管理部和法律合規部，負責組織協調風險管理、法律合規和內控建設方面的日常工作。各保險及資產管理成員公司均設立了風險管理部門，風險管理部門是經營管理層在風險管理領域各項決策的統籌實施機構，組織、指導、監督各部門執行管理層確定的各項風險管理工作要求。其他各職能部門和分支機構均明確了風險責任人並設立了相應的風險管理崗位，負責其職責範圍內的風險管理工作以及與風險管理部門的溝通。

集團審計中心每年對集團償付能力風險管理體系的運行情況、運行效果以及風險管理政策的執行情況實施審計評估，並向集團董事會彙報。

（二）風險管理策略與實施

1、風險管理策略

本公司風險管理的總體策略，是結合本公司發展戰略、組織結構和經營特點，在風險管理目標的指導下，通過建立健全的風險管理體系，實施規範的風險管理流程，採用科學合理的風險管理方式和手段，支持與促進集團經營目標和戰略規劃的實現。

2、風險偏好體系

本公司採用“穩健”的風險偏好，審慎管理經營中面臨的各類風險，本公司和各保險子公司保持充足的償付能力水平，在維持適當流動性的前提下，追求穩定的盈利和持續的價值增長，並保持良好的風險管理狀況和市場形象，不斷升級與

三地上市相匹配的風控體系，逐步將環境、社會、治理要求納入全面風險管理體系，成為行業健康穩定發展的引領者。

風險容忍度包括五個核心維度：保持充足的資本，追求穩定的盈利，實現持續的價值增長，維持適當的流動性，保持良好的風險管理狀況和市場形象等。

本公司確立集團總體風險限額，並傳導到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結合自身業務特性及需求，進一步分解細化各類風險的風險限額，並應用於日常的經營決策、風險監測和預警中，達到風險管理與業務發展的良好互動和平衡。

3、風險管理實施

本公司風險管理基本流程包括：目標設定、風險信息收集、風險識別與評估、風險應對、風險報告和監督改進等。本公司運用包括風險管理信息系統、全面預算、資產負債管理、資本規劃及壓力測試等風險管理工具，管理集團及主要成員公司經營範圍內的各類風險。本公司建立並持續完善風險預警機制、應急管理機制及危機管理機制，不斷提升公司防範化解重大風險隱患和應對重大突發風險事件的能力。

（三）風險管理工作情況

2023年，本公司圍繞集團戰略推進和經營重點，對標償付能力風險管理監管評估標準，以償二代風險管理體系升級為抓手，扎實做好包括：風險管理短板整改及長效機制建設；深化落實集團特有風險管控；加強重點領域、重大風險預警和處置；推動非保子公司完善風險管理體系；持續優化風險管理信息系統工具建設等工作，全面提升集團風險管理體系的有效性。

（四）主要風險情況

本公司2023年面臨的風險包括：保險風險、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操作風險、聲譽風險、戰略風險、資本管理風險和集團特有風險。其中，保險風險、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操作風險、資本管理風險詳見財務報告附註第十三條“風險管理”，其他風險的基本狀況如下：

1、聲譽風險

聲譽風險是指由於銀行保險機構行為、從業人員行為或外部事件等，導致利益相關方、社會公眾、媒體等對銀行保險機

構形成負面評價，從而損害其品牌價值，不利其正常經營，甚至影響到市場穩定和社會穩定的風險。

本公司對標償二代監管體系下對於保險集團聲譽管理的最新制度及要求，持續完善治理架構和工作程序，持續優化全流程管理和常態化建設，持續強化集團體系內的全面聲譽風險管理，三道防線協同運作，全面築牢聲譽風險“防火牆”。公司每年對聲譽風險管理機制運行及聲譽風險管理情況進行評估，並向經營管理層、董事會及監事會提交聲譽風險管理專項報告。

2023年，公司修訂集團聲譽風險管理制度，進一步夯實聲譽管理基礎；持續推動專項培訓、應急演練、風險排查、文化培育、隊伍建設，進一步築牢聲譽防控體系；探索打造“智慧聲譽”平臺，進一步提升聲譽處置效率；積極策劃專家發聲及網絡宣傳，進一步提升傳播聲量。全年公司整體聲譽平穩，無重大聲譽事件發生。2023年5月，公司當選中國保險行業協會第二屆聲譽風險管理專委會主任委員單位，持續為推進行業聲譽建設貢獻力量。

2、戰略風險

戰略風險是由於戰略制定和實施的流程無效或經營環境的變化，而導致戰略與市場環境和公司不匹配的風險。

本公司建立了戰略風險管理的組織架構和工作程序，在充分考慮公司的市場環境、風險偏好、資本狀況等因素的基礎上，制定戰略規劃。定期對戰略規劃執行工作進行評估，根據發展實際和外部環境變化調整和完善戰略規劃。本公司根據償二代監管規則，建立了戰略風險管理制度，加強戰略風險統籌管理，對集團及成員公司的戰略風險進行識別、分析、監控，定期向高級管理層報告戰略風險的評估和管理情況。集團定期監控、評估主要成員公司發展規劃實施情況，確保主要成員公司的規劃執行與集團整體戰略目標和實施進度保持一致。2023年本公司未發生重大戰略風險事件，也未發生戰略風險限額超限情況。

3、集團特有風險

公司面臨的集團層面特有風險包括風險傳染、組織結構不透明風險、集中度風險、非保險領域風險等。

(1) 風險傳染

風險傳染是指保險集團成員公司的風險通過內部關聯交易或其他方式傳染到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使其他成員公司或保險集團遭受非預期損失的風險。本公司嚴格管控關聯交易行為，強化風險隔離管理機制，將傳染風險控制在最低水平。2023年，相關措施安排和執行情況如下：

關聯交易管理方面，根據相關監管規定，本公司建立健全了關聯交易管理長效機制，完善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管理因關聯交易可能導致的集團內部風險傳染，積極推進關聯交易管理系統建設，強化關聯交易管理各環節的準確性和數據處理能力，提升全流程系統化管理水平。本公司制定了《關聯交易管理辦法》與《關聯交易管理辦法實施細則》，集團在董事會下設立了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並在管理層設立了跨部門的關聯交易管理辦公室，明確相應管理職責。報告期內，本公司根據監管規定持續完善重大內部關聯交易限額指標，進一步強化關聯交易數據標準化報送規範，明確關聯交易數據標準化報送路徑，提升關聯交易數據管理水平。

風險隔離管理方面，本公司嚴格遵照相關監管規定，制定風險隔離管理辦法，明確在法人管理、財務管理、資金管理、業務運營、信息管理、人員管理，以及品牌宣傳、信息披露、關聯交易和擔保管理等領域建立風險防火牆，識別風險傳染路徑，建立並採取審慎的風險隔離管理機制和措施。報告期內，本公司進一步梳理風險隔離相關領域的業務制度和操作流程，推進財務管理、擔保管理制度升級，持續優化風險隔離管理體系；明確整體外包管理規範，建立信息科技外包管理專項制度，制定科技外包戰略及重大外包決策，依規開展科技外包活動。

(2) 組織結構不透明風險

保險集團組織結構不透明風險是指集團股權結構、管理結構、運作流程、業務類型等過度複雜和不透明，而導致保險集團產生損失的風險。本公司嚴格遵照相關監管規定，明確組織結構不透明的管理機制與定期評估體系。2023年本公司組織結構不透明風險的情況如下：

股權結構方面，本公司為上市保險控股集團，具有清晰的股權結構，保險成員公司與集團內其他關聯公司之間，以及集團各成員公司之間，均不存在交叉持股和違規認購資本工具的情況。

組織職能方面，集團各成員公司基於戰略規劃和經營發展建立適配的組織結構，組織邊界與職責權限清晰，有效避免了職能交叉、缺失或權責過於集中，形成各司其職、各負其責、相互制約、相互協調的工作機制。

(3) 集中度風險

集中度風險是指成員公司單個風險或風險組合在集團層面聚合後，可能對保險集團造成非預期損失的風險。本公司根據相關監管規定，制定集中度風險管理辦法，從交易對手、投資資產行業、客戶、業務四個維度及其細分維度，定期識別、評估、監控和報告集中度風險，防範集中度風險對集團償付能力或流動性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本公司設定涵蓋各維度及其細分維度的集中度風險限額指標體系，定期評估各維度集中度風險情況。報告期間，公司集中度風險整體可控，各維度集中度風險指標未發生超限情況，未發生對本公司償付能力或流動性產生實質威脅的集中度風險。

本公司根據經營實際及風險特徵，重點關注投資交易對手集中度風險，定期評估信用投資資產集中度情況，以及主要交易對手的信用風險和財務狀況。報告期間，本公司投資交易對手集中度風險可控，各主要投資交易對手評級穩定。

(4) 非保險領域風險

本公司非保險領域的產業投資和佈局，服從和服務於專注保險主業的戰略定位，風險的規模和影響較為有限。本公司嚴格遵照相關監管規定，審慎管理非保險領域投資活動，持續關注和防範非保險成員公司的經營活動對保險集團及保險成員公司償付能力的不良影響。

非保險成員公司投資方面，本公司建立以股權關係和公司治理制度為基礎的非保險領域股權投資管理體系。本公司經營層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下設立投資決策委員會，組織協調本公司成員公司重大股權投資，確保本公司股權結構清晰，符合公司在非保險領域的風險偏好與風險限額。

非保險領域管理方面，本公司嚴格遵照監管機構相關規定的要求，定期評估非保險領域投資的風險暴露，並向董事會報告。加強對成員公司的股權管理和風險監測，及時對非保領域的發展戰略進行評估與調整。本公司在資產、流動性等領域建立風險隔離機制，確保對非保險成員公司的投資不得損害保單持有人利益。

2023年，本公司重點著力加強非保成員公司的管理，圍繞並表管理、成員公司分級分類管理、非保股權投資管理、非保資本管理專題工作，通過強化管理機制、制度流程、職責分工、配套工具等多方面舉措，逐步推進升級非保險領域管控體系。

6

內部控制

本公司一貫致力於建立健全內部控制，遵循監管要求完善內部控制制度，合理保證經營管理行為合法合規、資產安全可靠、財務報告及相關信息真實完整、經營效率效果提高、發展戰略實現，達成內部控制目標，促進公司可持續發展。公司董事會負責內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實施，審議內部控制組織架構設置、主要內部控制制度、重大風險事件處置，對內部控制的健全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定期研究和評價。內部控制體系僅能就防範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保證，訂立內部控制體系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公司監事會對董事會建立與實施內部控制情況進行監督。公司經營管理委員會根據本董事會決定，建立健全內部組織架構，完善本機構的內部控制制度，組織領導本機構內部控制體系的日常運行。

2023年，公司內部控制工作持續優化公司內控體系，圍繞公司重點工作，聚焦內控建設重點，推動內部控制全面融入經營管理，確保內部控制體系完整、全面控制、執行有效。公司統籌開展集團及各子公司風險與控制自評估工作，主動識別與評估管理流程中的關鍵領域風險，完成關鍵流程信息化控制評估專項工作。厘清邊界，落實集團管控職責，貫徹《保險集團公司監督管理辦法》要求，組織相關部門在明晰集團管控原則與邊界基礎上，進一步健全集團治理框架、制度流程、系統標準等管控機制。公司全面落實《操作風險管理辦法》，明確集團操作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和工作職責，以及對子公司的操作風險管理要求，組織各子公司內控條線骨幹，開展集團操作風險管理實踐專題培訓。在風險管理系統數字化建設中，推動合同、字體、視頻審核等智能風控工具在業務一線的應用，形成智能工具應用及風險數據共享新格局。

2024年，公司內控工作要深入貫徹黨中央金融工作會議精神，深化對金融高質量發展的深刻理解，落實集團黨委和董事會的決策部署，踐行“風控要求”，主動識別和防範新型風險，持續鞏固提升風控一體化建設，牢牢把握防範化解風險主動權。

根據《保險機構內部審計工作規範》（保監發〔2015〕113號）、《審計署關於內部審計工作的規定》（審計署2018第11號令）等要求和《公司章程》相關規定，本公司實行集團黨委和董事會直接領導、集團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指導和監督下的內部審計模式。本公司實行內部審計集中化管理，集團總部設立審計中心，配備專職審計人員，統一開展集團內部審

計工作，受託履行子公司內部審計職責，各子公司不再設置內部審計部門和崗位。集團黨委書記、董事長分管審計；集團總審計師兼任集團審計責任人，負責組織開展集團內部審計工作。

2023年，太保集團黨委成立審計工作領導小組及辦公室，進一步加強集團黨委對審計工作的領導。集團審計中心以全面落地實施《中國太保內部審計高質量發展三年行動方案（2023-2025）》為主要抓手，確保攻堅行動落地見效，夯實審計制度建設、運營管理、科技賦能、隊伍能級，以高質量審計護航集團高質量發展；認真學習、貫徹落實金融監管總局等監管要求和集團各項戰略部署，統籌審計項目實施，創新審計模式，全面完成全年審計計劃，未發現影響公司經營的系統性重大缺陷，守牢風險底線；開發新一代審計作業系統和數字審計員工，促進提升審計智能化水平；以“強黨性、重實踐、建新功”為總要求，高質量完成學習貫徹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主題教育活動。12月5日，集團審計中心獲得中國內部審計協會頒發的“2020至2022年全國內部審計先進集體”榮譽稱號。

根據《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其配套指引的規定和其他內部控制監管要求，結合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和評價辦法，在內部控制日常監督和專項監督的基礎上，公司內部審計部門牽頭對本公司2023年12月31日（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的內部控制有效性進行了評價。根據公司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認定情況，於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本公司不存在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會認為，公司已按照企業內部控制規範體系和相關規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根據公司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認定情況，於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公司未發現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至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發出日之間未發生影響內部控制有效性評價結論的因素。

本公司會計師還出具了內部控制審計報告，會計師認為，本公司於2023年12月31日按照《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和相關規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詳見於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及會計師出具的《2023年度內部控制審計報告》）

7

子公司管理控制情況

本公司以集團整體戰略目標為牽引，強化對各子公司的戰略管控，結合各子公司戰略定位和實際經營狀況，在維護子公司獨立法人經營自主權的前提下，建立並持續完善相關制度和Work機制，逐步構建形成了一套適當、高效的管控模式。

根據集團公司和各子公司的戰略定位和Work職責，本公司下轄子公司以優化集團資源配置、發揮協同效應、有效促進保險主業發展為原則開展經營。本公司堅持“一個太保，協同發展”理念，根據集團戰略管控重點和實現路徑，加強戰略傳導，明確各子公司的經營策略和重點工作並定期追蹤，同時通過集團戰略預算考核體系確保集團整體戰略目標和子公司責任目標的實現。本公司遵循保險集團以及保險公司償付能力監管政策指引，持續保持集團對關鍵業務領域和關鍵子公司重大事項的實質管控，規範股權管理，持續完善一體化風險管控體系，強化風險管控能力。

8

組織章程文件的變動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銀行保險機構公司治理準則》《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監管規定以及公司實際情況，本公司修訂了《公司章程》及《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監事會議事規則》。2024年2月29日，本公司召開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並通過了前述修訂的相關議案。前述修訂將於獲取監管機構的相關批准後生效。

9

企業文化

本公司高度重視企業文化的建設和傳承，積極融入國家發展大局，服務國之大者，堅持以人民為中心，守護美好生活。我們深知企業文化是一家企業的靈魂，是推動企業發展的不竭動力，是增強凝聚力的基因和精髓。公司從企業使命、願景、核心價值觀等多維度形成了一套完整的公司企業文化價值體系。我們以“做一家負責任的保險公司”為使命，以“成為行業高質量發展的引領者”為願景，以“誠信天下，穩健一生，追求卓越，創新共贏”為核心價值觀，以“為國家擔當，為人民盡責，為社會貢獻”為社會責任理念，以“平時注入一點水，難時擁有太平洋”為品牌口號，通過持續開展企業文化宣導，全員踐行企業文化，推動公司順利開展戰略轉型，賦能公司可持續高質量發展。

公司堅持在日常營運中實踐企業文化，有關企業文化與業務目標之間的聯繫及實踐企業文化的情況，請參見本報告“董事長致辭”及“經營概覽”章節。

環境和社會責任

1

僱傭政策

中國太保嚴格遵守《勞動法》《勞動合同法》《工會法》《集體合同規定》等有關法律法規，保障員工各項權益，與工會續簽《中國太保女員工特殊保護集體合同》，確保員工在良好的工作環境中實現自身價值，堅決抵制強迫勞動，拒絕僱傭童工，杜絕一切由種族、地區、性別、殘疾、國籍等因素引發的歧視行為。目前員工勞動合同簽訂覆蓋率達 100%。

遵循《勞動法》《勞動合同法》等有關法律法規，依法合規建立健全公司招聘制度，不使用童工和強制勞工，為不同性別、地區、民族的員工提供平等就業機會，尊重員工差異性，保持員工多樣化組成。重視專業人才隊伍建設，聚焦國家政策導向與集團戰略轉型重點方向，引進大數據、雲計算、區塊鏈科技領域頭部人才，以及保險投資、大健康等領域的高層次人才。此外，公開、平等地招聘應屆畢業生，並制定了專項培養方案，為應屆畢業生提供導師帶教、重點項目歷練、訓戰結合培養、跨界輪崗交流等培養方案，並以 3 年為週期，開展人才輪崗鍛煉，為行業培養優秀人才。

制定人才發展戰略與完備的晉升政策，為員工建立多通道、多族群、多層級的職業發展路徑，推動員工跨機構、跨條線、跨部門流動，實施分序列職位管理，並配置相應的績效激勵機制，拓寬人才職業上升通道。2023 年，更新並與員工簽訂《新入職員工承諾書》《在職員工廉潔從業承諾書》，規範員工各類行為。

2

供應鏈管理

2023 年，公司制定《供應鏈 ESG 管理準則》，對供應商在環境保護、健康和 safety、員工權利、商業道德四大方面的 ESG 責任做出明確規定。該管理準則適用於所有與中國太保有集中採購業務往來的供應商。

供應商准入。嚴格按照國家法律法規和集團規定，結合項目情況，遵循公開、公平、公正、競爭和效益的原則，優先考慮能夠提供節能環保產品的供應商。2023 年，在《供應商聲明》中新增 ESG 有關內容，要求供應商提供與集團《ESG 管理準則》一致的產品及服務，建立綠色供應鏈管理體系，保障員工基本權益與健康安全，符合商業道德與合規規範。

踐行綠色採購。提高節能環保產品採購比例，對供應商 ISO 14001（環境管理體系）認證情況、產品能耗等級提出要求，並積極探索將產品生命週期總成本納入評估的決策機制；應用採購信息化工具“e 采平臺”，實現採購流程線上化，減少單據流轉。

供應商考核。對供應商進行年度考核，並對重點供應商開展現場考察。2023 年，集團對 10 家重要科技外包服務提供商進行現場網絡安全檢查，落實供應商網絡安全責任，縮小集團供應鏈風險敞口；建立基於年度考核結果的獎勵與退出動態機制。

3

環境保護

創新碳管理機制。全面推進低碳運行機制建設，對碳排放相關的六大類標誌性重點資產及運行建立實物資產配套管理制度，首創建立多維度一體化管理模式。同步完成綠色低碳運行示範園區建設，通過園區節能設備改造，有效降低和控制職場能耗。

2023年開展全集團運營端碳盤查，並自研上線運營端 ESG 碳足跡管理平臺，實現碳排數據在機構、時間、能耗等維度的可視化呈現。

此外，太保產險創新實施內部碳指導稅機制，結合碳市場價格，對員工在商務差旅活動中交通出行產生的碳排放制定碳指導稅，鼓勵員工低碳出行。

開發碳普惠管理平臺。2023年6月，“太保碳普惠”平臺正式發佈，應用“互聯網+大數據+碳金融”技術，使低碳行為可衡量，可感知，有獎勵。“太保碳普惠”通過構建客戶的碳賬戶，搭建具有保險特色的低碳場景，並實現客戶減碳激勵，有效引導客戶綠色低碳理念，已在上海、浙江、北京、江西、廣西、無錫、寧波、甘肅等地的10家機構上線，截至12月底，用戶超25萬。

推行綠色辦公。制訂發佈《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總部自用辦公職場綠色運營管理指引》，推進智慧樓宇建設、綠色技術改造及綠色運營實施舉措和流程，制定考核指標方案以形成正向牽引，加快推進節能提效及綠色轉型。

本公司履行社會責任的詳細情況，請參閱於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倫交所網站（www.londonstockexchange.com）披露的《可持續發展報告》。



其他信息

其他信息

備查文件目錄

119

備查文件目錄

1

載有會計師事務所簽字的審計報告正本及已審財務報告

2

報告期內本公司公開披露過的所有公告原件及文件正本

3

在其他證券市場公佈的年度報告

財務報告

財務報告

審計報告	P1
已審財務報表	
合併資產負債表	P5
合併利潤表	P7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P9
合併現金流量表	P10
公司資產負債表	P11
公司利潤表	P12
公司股東權益變動表	P13
公司現金流量表	P14
財務報表附註	P15
附錄：財務報表補充資料	
一、淨資產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A1

審計報告

安永華明（2024）審字第 70015004_B01 號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一、審計意見

我們審計了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財務報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併及公司資產負債表，2023 年度的合併及公司利潤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以及相關財務報表附註。

我們認為，後附的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業會計準則的規定編制，公允反映了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併及公司財務狀況以及 2023 年度的合併及公司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

二、形成審計意見的基礎

我們按照中國註冊會計師審計準則的規定執行了審計工作。審計報告的“註冊會計師對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部分進一步闡述了我們在這些準則下的責任。按照中國註冊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並履行了職業道德方面的其他責任。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審計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三、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我們根據職業判斷，認為對本期財務報表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的應對以對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計並形成審計意見為背景，我們不對這些事項單獨發表意見。我們對下述每一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描述也以此為背景。

我們已經履行了本報告“註冊會計師對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部分闡述的責任，包括與這些關鍵審計事項相關的責任。相應地，我們的審計工作包括執行為應對評估的財務報表重大錯報風險而設計的審計程序。我們執行審計程序的結果，包括應對下述關鍵審計事項所執行的程序，為財務報表整體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保險合同負債的計量**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保險合同負債為人民幣 18,726 億元，佔總負債的 90%。由於保險合同負債涉及管理層運用重要會計估計和判斷，我們將其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

保險合同負債的計量需要對保險合同分組、保險合同計量方法的適用性、責任單元的確定及未來不確定的現金流量等方面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

保險合同負債的計量也需要運用複雜的精算模型，並需要管理層在設定假設時作出重大判斷和估計。保險合同負債計量中運用的主要假設包括死亡率、發病率、退保率、折現率、費用假設、賠付率、保單紅利假設及非金融風險調整等。

相關披露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21，附註三、31，附註七、29 和附註十三、1。

我們在內部專家的協助下，執行了相關審計程序，主要包括：

- 覆核了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保險合同的會計政策，包括重大保險風險測試、保險合同分組和確認、計量以及過渡銜接等。
- 瞭解、評價並測試了管理層與保險合同負債計量流程相關內部控制的設計和運行的有效性，包括主要假設的設定與批准、基礎數據的收集和分析，與保險合同負債計量相關的信息系統及其一般控制、系統間數據傳輸和計算等流程相關的內部控制。
- 測試保險合同負債計量過程中使用的基礎數據的完整性和準確性。
- 評估保險合同負債計量所使用的主要假設，我們將管理層所使用的主要假設與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歷史數據和適用的行業經驗進行比對，並考慮了管理層作出相關判斷的合理性。
- 評價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保險合同負債計量方法的適當性，選取主要典型保險產品、合同組，通過獨立重新計算保險合同負債等方式進行覆核。
- 分析報告期間保險合同負債的變動，評價關鍵變動對保險合同負債的影響，以評估保險合同負債的總體合理性。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劃分為第三層次投資資產的估值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劃分為第三層次的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投資資產的賬面餘額為人民幣約 5,919 億元，佔總資產的 25%。

由於劃分為第三層次的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投資資產公允價值的計量採用了估值模型和非可直接觀察的參數及假設。這些估值涉及管理層的重大判斷，與第三層次投資資產的估值相關的固有風險重大，我們將其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

相關披露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29，附註三、31 和附註十六。

我們執行了相關審計程序，主要包括：

瞭解、評價並測試了管理層對投資估值流程實施的內部控制，包括對基於模型的計算所採用的假設與方法的確定和批准，對內部自建估值模型的數據完整性和數據選擇的控制，以及管理層對外部數據供應商提供的估值參數進行覆核的控制。

對第三層次投資資產公允價值的計量實施的程序包括：

- 根據行業慣例和估值原則，評估了估值模型所使用的方法；
- 將估值模型中採用的假設與適當的外部第三方定價數據（如：公開市場股價和中債收益率等）進行比較；
- 針對選取的缺乏活躍市場的投資資產，使用來自外部的非可直接觀察的輸入值獨立檢查其估值結果。

四、其他信息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層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度報告中涵蓋的信息，但不包括財務報表和我們的審計報告。

我們對財務報表發表的審計意見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也不對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瞭解到的情況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報。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確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報，我們應當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無任何事項需要報告。

五、管理層和治理層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管理層負責按照企業會計準則的規定編制財務報表，使其實現公允反映，並設計、執行和維護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

在編制財務報表時，管理層負責評估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披露與持續經營相關的事項（如適用），並運用持續經營假設，除非計劃進行清算、終止運營或別無其他現實的選擇。

治理層負責監督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財務報告過程。

六、註冊會計師對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獲取合理保證，並出具包含審計意見的審計報告。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並不能保證按照審計準則執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報存在時總能發現。錯報可能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如果合理預期錯報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依據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策，則通常認為錯報是重大的。

在按照審計準則執行審計工作的過程中，我們運用職業判斷，並保持職業懷疑。同時，我們也執行以下工作：

（1）識別和評估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財務報表重大錯報風險，設計和實施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並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作為發表審計意見的基礎。由於舞弊可能涉及串通、偽造、故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未能發現由於舞弊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由於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

（2）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恰當的審計程序。

（3）評價管理層選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和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4）對管理層使用持續經營假設的恰當性得出結論。同時，根據獲取的審計證據，就可能導致對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事項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得出結論。如果我們得出結論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審計準則要求我們在審計報告中提請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基於截至審計報告日可獲得的信息。然而，未來的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續經營。

（5）評價財務報表的總體列報（包括披露）、結構和內容，並評價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6）就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以對財務報表發表審計意見。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執行集團審計，並對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與治理層就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和重大審計發現等事項進行溝通，包括溝通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的值得關注的內部控制缺陷。

我們還就已遵守與獨立性相關的職業道德要求向治理層提供聲明，並與治理層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相關的防範措施（如適用）。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財務報表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審計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禁止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少數情形下，如果合理預期在審計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在公眾利益方面產生的益處，我們確定不應在審計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中國註冊會計師：郭杭翔
（項目合夥人）

中國註冊會計師：王自清

中國·北京

2024年3月28日

合併資產負債表

202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	附註七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經重述)	2022年1月1日 (經重述)
貨幣資金	1	31,455	33,134	32,54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	-	26,560	12,353
衍生金融資產	3	17	197	25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	2,808	21,124	13,432
應收利息	5	-	19,656	18,597
定期存款	6	165,501	204,517	196,51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7	-	715,085	645,381
持有至到期投資	8	-	514,250	396,428
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9	-	397,270	406,276
金融投資：		2,009,336	-	-
交易性金融資產	10	581,602	-	-
債權投資	11	82,334	-	-
其他債權投資	12	1,247,435	-	-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13	97,965	-	-
保險合同資產	29	335	305	245
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30	39,754	33,205	31,983
長期股權投資	14	23,184	25,829	26,984
存出資本保證金	15	7,105	7,290	7,428
投資性房地產	16	10,667	11,202	7,514
固定資產	17	18,925	17,465	17,504
在建工程	18	2,459	2,291	1,714
使用權資產	19	3,365	3,030	3,475
無形資產	20	7,117	6,666	5,509
商譽	21	1,357	1,372	1,372
遞延所得稅資產	22	7,076	19,661	11,379
其他資產	23	13,501	11,227	12,108
資產總計		2,343,962	2,071,336	1,849,005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資產負債表 (續)

202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負債和股東權益	附註七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經重述)	2022年1月1日 (經重述)
衍生金融負債	3	21	8	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5	115,819	119,665	73,441
預收保費		17,026	17,891	19,219
應付職工薪酬	26	9,247	8,635	7,386
應交稅費	27	3,536	5,166	4,138
應付利息		-	469	517
應付債券	28	10,285	9,999	9,995
保險合同負債	29	1,872,620	1,664,848	1,486,435
分出再保險合同負債	30	-	809	744
應付手續費及備金		5,861	4,639	3,695
保費準備金		251	316	207
租賃負債		3,095	2,718	3,105
遞延所得稅負債	22	1,119	568	1,553
其他負債	31	37,378	33,933	39,806
負債合計		2,076,258	1,869,664	1,650,242
股本	32	9,620	9,620	9,620
資本公積	33	79,950	79,665	79,662
其他綜合損益		7,992	(11,581)	13,304
盈餘公積	34	5,114	5,114	5,114
一般風險準備	35	25,462	21,071	16,852
未分配利潤	36	121,448	92,588	69,046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249,586	196,477	193,598
少數股東權益	37	18,118	5,195	5,165
股東權益合計		267,704	201,672	198,763
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		2,343,962	2,071,336	1,849,005

本財務報表由以下人士簽署：

傅 帆

法定代表人

張遠瀚

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

徐 蓁

會計機構負責人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利潤表

2023 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七	2023 年	2022 年 (經重述)
一、營業總收入		323,945	332,140
保險服務收入	38	266,167	249,745
利息收入	39	58,262	-
投資收益	40	7,053	77,510
其中：對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損失）/ 收益		(386)	401
其他收益		251	183
公允價值變動損失	41	(11,712)	(61)
匯兌收益		159	1,085
其他業務收入	42	3,742	3,654
資產處置收益	43	23	24
二、營業總支出		(291,885)	(289,600)
保險服務費用		(231,023)	(213,988)
分出保費的分攤		(15,838)	(15,427)
減：攤回保險服務費用		14,399	12,609
承保財務損失	44	(46,741)	(58,074)
減：分出再保險財務收益	44	1,174	1,108
提取保費準備金		35	(109)
利息支出	45	(2,628)	(2,752)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7)	-
稅金及附加	46	(445)	(424)
業務及管理費	47	(7,397)	(6,204)
信用減值損失	48	(2,013)	-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253)	-
計提資產減值準備	49	-	(5,303)
其他業務成本	50	(1,148)	(1,036)
三、營業利潤		32,060	42,540
加：營業外收入	51	136	147
減：營業外支出	52	(195)	(204)
四、利潤總額		32,001	42,483
減：所得稅	53	(4,090)	(4,261)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經營業績

公司治理

其他信息

財務報告

合併利潤表(續)

2023 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七	2023 年	2022 年 (經重述)
五、淨利潤		27,911	38,222
按經營持續性分類			
持續經營淨利潤		27,911	38,222
終止經營淨利潤		-	-
按所有權歸屬分類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27,257	37,381
少數股東損益		654	841
六、其他綜合損益的稅後淨額	54		
不能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損益		400	-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1,089	-
不能轉損益的保險合同金融變動		(689)	-
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損益		1,152	(25,353)
權益法下可轉損益的其他綜合損益		(54)	(4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36,592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信用損失準備		925	-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15	46
可轉損益的保險合同金融變動		(36,321)	(1,344)
可轉損益的分出再保合同金融變動		(5)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變動		-	(32,052)
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變動相關的所得稅		-	8,044
其他綜合損益		1,552	(25,353)
七、綜合收益總額		29,463	12,869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綜合收益總額		28,785	12,496
歸屬於少數股東的綜合收益總額		678	373
八、每股收益	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83	3.89
稀釋每股收益(元/股)		2.83	3.89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2023 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2023 年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							少數股東 權益	股東權益 合計
	股本	資本公積	其他綜 合損益	盈餘公積	一般風 險準備	未分配利潤	小計		
一、上年年末餘額	9,620	79,665	6,368	5,114	22,474	105,205	228,446	5,682	234,128
加：會計政策變更（附註四）	-	-	102	-	218	1,563	1,883	28	1,911
二、本年年初餘額	9,620	79,665	6,470	5,114	22,692	106,768	230,329	5,710	236,039
三、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	285	1,522	-	2,770	14,680	19,257	12,408	31,665
（一）淨利潤	-	-	-	-	-	27,257	27,257	654	27,911
（二）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七、54）	-	-	1,528	-	-	-	1,528	24	1,552
綜合收益總額	-	-	1,528	-	-	27,257	28,785	678	29,463
（三）權益法核算引起的其他權益變動	-	285	-	-	-	-	285	6	291
（四）所有者投入和減少資本	-	-	-	-	-	-	-	11,998	11,998
1. 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資本	-	-	-	-	-	-	-	11,998	11,998
（五）利潤分配	-	-	-	-	2,770	(12,583)	(9,813)	(274)	(10,087)
1.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2,770	(2,770)	-	-	-
2. 對股東的分配	-	-	-	-	-	(9,813)	(9,813)	(274)	(10,087)
（六）其他綜合損益結轉留存收益	-	-	(6)	-	-	6	-	-	-
四、本年年末餘額	9,620	79,950	7,992	5,114	25,462	121,448	249,586	18,118	267,704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未分配利潤餘額中包含歸屬於母公司的子公司當年提取的盈餘公積金額為人民幣 30.55 億元。

	2022 年（經重述）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							少數股東 權益	股東權益 合計
	股本	資本公積	其他綜 合損益	盈餘公積	一般風 險準備	未分配利潤	小計		
一、上年年末餘額	9,620	79,662	19,655	5,114	19,521	93,169	226,741	5,664	232,405
加：會計政策變更	-	-	(6,351)	-	(2,669)	(24,123)	(33,143)	(499)	(33,642)
二、本年年初餘額	9,620	79,662	13,304	5,114	16,852	69,046	193,598	5,165	198,763
三、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	3	(24,885)	-	4,219	23,542	2,879	30	2,909
（一）淨利潤	-	-	-	-	-	37,381	37,381	841	38,222
（二）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七、54）	-	-	(24,885)	-	-	-	(24,885)	(468)	(25,353)
綜合收益總額	-	-	(24,885)	-	-	37,381	12,496	373	12,869
（三）子公司增資等影響	-	(5)	-	-	-	-	(5)	48	43
（四）權益法核算引起的其他權益變動	-	8	-	-	-	-	8	-	8
（五）利潤分配	-	-	-	-	4,219	(13,839)	(9,620)	(391)	(10,011)
1.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4,219	(4,219)	-	-	-
2. 對股東的分配	-	-	-	-	-	(9,620)	(9,620)	(391)	(10,011)
四、本年年末餘額	9,620	79,665	(11,581)	5,114	21,071	92,588	196,477	5,195	201,672

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未分配利潤餘額中包含歸屬於母公司的子公司當年提取的盈餘公積金額為人民幣 41.68 億元。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2023 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七	2023 年	2022 年 (經重述)
一、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收到簽發保險合同保費取得的現金		452,282	416,072
收到分入再保險合同的現金淨額		485	4,797
保單質押貸款淨減少額		1,778	753
收到的稅收返還		21	124
收到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6,848	8,867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461,414	430,613
支付簽發保險合同賠款的現金		(180,230)	(153,331)
支付分出再保險合同的現金淨額		(6,542)	(2,928)
支付手續費及備金的現金		(33,701)	(27,566)
支付給職工以及為職工支付的現金		(26,623)	(25,507)
支付的各项稅費		(11,756)	(11,560)
支付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56	(64,699)	(61,057)
經營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323,551)	(281,949)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58	137,863	148,664
二、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收回投資收到的現金		557,301	489,390
取得投資收益和利息收入收到的現金		73,860	74,860
處置子公司及其他營業單位收到的現金淨額		2,559	2,424
處置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收到的現金淨額		181	109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633,901	566,783
投資支付的現金		(788,828)	(725,65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營業單位支付的現金淨額		(1,269)	(1,69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支付的現金		(3,988)	(9,097)
支付其他與投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1,173)	(77)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795,258)	(736,519)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161,357)	(169,736)
三、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吸收投資收到的現金		11,998	43
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		9,998	-
回購業務資金淨增加額		-	46,316
收到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56	10,649	12,518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32,645	58,877
償還債務支付的現金		(10,782)	(12,875)
分配股利、利潤或償付利息支付的現金		(12,444)	(15,835)
回購業務資金淨減少額		(4,145)	-
支付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56	(1,980)	(1,686)
籌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29,351)	(30,396)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3,294	28,481
四、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131	773
五、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增加額			
	58	(20,069)	8,182
加：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57、58	53,809	45,627
六、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57、58	33,740	53,809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公司資產負債表

202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	附註九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貨幣資金	1	6,286	6,61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	-	2
應收利息		-	562
定期存款	3	5,457	8,99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4	-	37,692
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5	-	15,543
金融投資：		55,550	-
交易性金融資產	6	17,255	-
債權投資	7	12,644	-
其他債權投資	8	23,140	-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9	2,511	-
長期股權投資	10	71,250	69,900
投資性房地產	11	3,123	3,274
固定資產		1,035	924
在建工程		3	3
使用權資產		371	364
無形資產		237	233
遞延所得稅資產		64	-
其他資產	12	470	564
資產總計		143,846	144,670
負債和股東權益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3	2,026	3,919
應付職工薪酬		244	282
應交稅費		103	34
應付利息		-	2
租賃負債		416	404
遞延所得稅負債		-	59
其他負債	14	778	886
負債合計		3,567	5,586
股本		9,620	9,620
資本公積	15	79,312	79,312
其他綜合損益		423	546
盈餘公積		4,810	4,810
未分配利潤		46,114	44,796
股東權益合計		140,279	139,084
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		143,846	144,670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公司利潤表

2023 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九	2023 年	2022 年
一、營業總收入		13,028	15,662
利息收入		2,027	-
投資收益	16	10,605	14,141
其中：對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損失		(26)	-
其他收益		4	5
公允價值變動損失		(434)	-
匯兌收益		130	738
其他業務收入		696	778
二、營業總支出		(1,856)	(2,185)
利息支出		(27)	(29)
稅金及附加		(80)	(79)
業務及管理費		(1,594)	(1,858)
信用減值損失		60	-
計提資產減值準備		-	(57)
其他業務成本		(215)	(162)
三、營業利潤		11,172	13,477
加：營業外收入		20	10
減：營業外支出		(51)	(34)
四、利潤總額		11,141	13,453
減：所得稅		(161)	(433)
五、淨利潤		10,980	13,020
按經營持續性分類			
持續經營淨利潤		10,980	13,020
終止經營淨利潤		-	-
六、其他綜合損益的稅後淨額	17		
不能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損益		(54)	-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54)	-
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損益		97	(80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145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信用損失準備		(48)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變動		-	(1,077)
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變動相關的所得稅		-	269
其他綜合損益		43	(808)
七、綜合收益總額		11,023	12,212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公司股東權益變動表

2023 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2023 年					
	股本	資本公積	其他綜合損益	盈餘公積	未分配利潤	股東權益合計
一、上年年末餘額	9,620	79,312	546	4,810	44,796	139,084
加：會計政策變更	-	-	(157)	-	142	(15)
二、本年年初餘額	9,620	79,312	389	4,810	44,938	139,069
三、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	-	34	-	1,176	1,210
(一) 淨利潤	-	-	-	-	10,980	10,980
(二)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九、17)	-	-	43	-	-	43
綜合收益總額	-	-	43	-	10,980	11,023
(三) 利潤分配	-	-	-	-	(9,813)	(9,813)
對股東的分配	-	-	-	-	(9,813)	(9,813)
(四) 其他綜合損益結轉留存收益	-	-	(9)	-	9	-
四、本年年末餘額	9,620	79,312	423	4,810	46,114	140,279

	2022 年					
	股本	資本公積	其他綜合損益	盈餘公積	未分配利潤	股東權益合計
一、本年年初餘額	9,620	79,312	1,354	4,810	41,396	136,492
二、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	-	(808)	-	3,400	2,592
(一) 淨利潤	-	-	-	-	13,020	13,020
(二)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九、17)	-	-	(808)	-	-	(808)
綜合收益總額	-	-	(808)	-	13,020	12,212
(三) 利潤分配	-	-	-	-	(9,620)	(9,620)
對股東的分配	-	-	-	-	(9,620)	(9,620)
三、本年年末餘額	9,620	79,312	546	4,810	44,796	139,084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公司現金流量表

2023 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九	2023 年	2022 年
一、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收到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1,006	1,430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1,006	1,430
支付給職工以及為職工支付的現金		(703)	(902)
支付的各项稅費		(319)	(576)
支付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971)	(518)
經營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1,993)	(1,996)
經營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18	(987)	(566)
二、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收回投資收到的現金		28,147	22,899
取得投資收益和利息收入收到的現金		12,629	13,963
處置子公司及其他營業單位收到的現金淨額		-	171
處置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收到的現金淨額		24	14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40,800	37,047
投資支付的現金		(26,587)	(24,95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營業單位支付的現金淨額		(1,377)	(3,459)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支付的現金		(482)	(328)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28,446)	(28,741)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2,354	8,306
三、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回購業務資金淨增加額		-	2,799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	2,799
分配股利、利潤或償付利息支付的現金		(9,826)	(9,647)
回購業務資金淨減少額		(1,894)	-
支付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70)	(59)
籌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11,790)	(9,706)
籌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11,790)	(6,907)
四、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99	506
五、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增加額	18	(324)	1,339
加：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18	6,610	5,271
六、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18	6,286	6,610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一、本集團的基本情況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是經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批准，根據原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中國保監會”)[2001]239號文批准，於2001年10月由原中國太平洋保險公司改制而成。改制後本公司於2001年10月24日取得了由原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新核發的註冊號為1000001001110的企業法人營業執照，原總股本為人民幣20.0639億元，註冊地和總部地址為上海。本公司分別於2002年及2007年2月至2007年4月，通過向老股東增資和吸收新股東的方式發行新股，將總股本增加至人民幣67億元。

本公司於2007年12月在上海證券交易所首次公開發行10億股普通股A股股票，總股本增加至人民幣77億元。本公司發行的A股股票已於2007年12月25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於2009年12月在全球公開發售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H股發行完成後，總股本增加至人民幣86億元。本公司發行的H股股票已於2009年12月23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於2012年11月非公開發行4.62億股H股股票，總股本增加至人民幣90.62億元，並於2012年12月獲得了原中國保監會對於本公司註冊資本變更的批准。本公司於2013年2月5日取得註冊號為100000000011107的企業法人營業執照。於2015年12月15日，本公司更新企業法人營業執照，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91310000132211707B。

本公司於2020年6月在倫敦證券交易所發行了102,873,300份全球存託憑證(Global Depository Receipts，以下簡稱“GDR”)並在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並於2020年7月額外發行了8,794,991份GDR，每份GDR代表5股本公司A股股票。上述GDR發行後本公司總股本變更為約人民幣96.20億元。

本公司經批准的經營範圍為：控股投資保險企業；監督管理控股投資保險企業各種國內、國際再保險業務；監督管理控股投資保險企業的資金運用業務；經批准參加國際保險活動。本公司及下屬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的經營業務為：按有關法律法規的規定經營財產保險、人身保險和養老險及年金業務，並從事資金運用業務等。

本年納入合併範圍的主要子公司詳見附註六。

二、財務報表的編制基礎

本財務報表按照財政部於2006年2月15日及以後期間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基本準則》、各項具體會計準則及相關規定(以下合稱“企業會計準則”)、以及按照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編報規則第15號—財務報告的一般規定》、《香港公司條例》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編制。

本財務報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編制。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

遵循企業會計準則的聲明

本財務報表符合企業會計準則的要求，真實、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團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財務狀況以及 2023 年度的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等有關信息。

本公司及本集團 2023 年度財務報表所載財務信息根據下列依照企業會計準則所制訂的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編制。

本集團根據經營特點確定具體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主要體現在金融工具的確認和計量（附註三、17）、保險合同的确認和計量（附註三、21）、收入的确認（附註三、24）等。

本集團在確定重要的會計政策時所運用的關鍵判斷詳見附註三、31。

1. 會計年度

本集團會計年度採用公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記賬本位幣

本公司及本公司在中國大陸設立的子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以人民幣為記賬本位幣；本公司在中國大陸以外國家或地區設立的子公司根據其經營所處的主要經濟環境自行決定其記賬本位幣，編制財務報表時折算為人民幣。

本集團編制本財務報表所採用的貨幣為人民幣。除有特別說明外，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表示。

3. 記賬基礎和計價原則

會計核算以權責發生制為基礎，除某些金融工具及保險合同外，均以歷史成本為計價原則。資產如果發生減值，則按照相關規定計提相應的減值準備。

本公司下屬中國太平洋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太保產險”）和中國太平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太保壽險”）設立時，將本公司作為投資投入以及其向本公司收購的資產和負債，按其經國有資產管理部門確認的評估值作為入賬價值。本集團在合併財務報表中將以評估值計價的資產還原為歷史成本。

4. 重要性標準確定方法和選擇依據

本集團根據自身所處的具體環境，從項目的性質和金額兩方面判斷財務信息的重要性。在判斷項目性質的重要性時，本集團主要考慮該項目在性質上是否屬於日常活動、是否顯著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斷項目金額大小的重要性時，本集團考慮該項目金額佔資產總額、負債總額、所有者權益總額、營業收入總額、營業支出總額、淨利潤、綜合收益總額等直接相關項目金額的比重或所屬報表單列項目金額的比重。

5.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是指將兩個或兩個以上單獨的企業合併形成一個報告主體的交易或事項。企業合併分為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和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參與合併的企業在合併前後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終控制，且該控制並非暫時性的，為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在合併日取得對其他參與合併企業控制權的一方為合併方，參與合併的其他企業為被合併方。合併日指合併方實際取得對被合併方控制權的日期。

合併方在企業合併中取得的資產和負債，按合併日在被合併方的賬面價值計量。合併方取得的淨資產賬面價值與支付的合併對價的賬面價值（或發行股份面值總額）的差額，調整資本公積中的股本溢價，不足沖減的，調整留存收益。

合併方為進行企業合併發生的各項直接費用，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5. 企業合併（續）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

參與合併的企業在合併前後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終控制的，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非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在購買日取得對其他參與合併企業控制權的一方為購買方，參與合併的其他企業為被購買方。購買日為購買方實際取得對被購買方控制權的日期。

對於非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合併成本為購買日購買方為取得對被購買方的控制權而付出的資產、發生或承擔的負債以及發行的權益性證券的公允價值。購買方為企業合併發生的審計、法律服務、評估諮詢等中介費用以及其他相關管理費用，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購買方作為合併對價發行的權益性證券或債務性證券的交易費用，計入權益性證券或債務性證券的初始確認金額。

通過多次交易分步實現企業合併的，區分個別財務報表和合併財務報表分別進行相關會計處理：

- (1) 在個別財務報表中，以購買日之前所持被購買方的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與購買日新增投資成本之和，作為該項投資的初始投資成本；購買日之前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涉及其他綜合收益的，應當在處置該項投資時將其相關的其他綜合收益轉入當期投資收益；
- (2) 在合併財務報表中，對於購買日之前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按照該股權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進行重新計量，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價值的差額計入當期投資收益；購買日之前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涉及其他綜合收益的，與其相關的其他綜合收益應當轉為購買日所屬當期投資收益。

購買方應當將合併協議約定的或有對價作為企業合併轉移對價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計入企業合併成本。購買日後 12 個月內出現對購買日已存在情況的新的或者進一步證據而需要調整或有對價的，應當予以確認並計入合併商譽的金額進行調整。其他情況下發生的或有對價變化或調整，如果或有對價被確認為一項資產或負債的，其公允價值後續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如果或有對價被確認為一項權益，後續不需要按其公允價值重新計量，或有對價的後續交割在權益中予以確認。

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中所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在收購日以公允價值計量。購買方在購買日取得被購買方可辨認資產和負債，應當結合購買日存在的合同條款、經營政策、並購政策等相關因素進行分類或指定，主要包括被購買方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分類、套期關係的指定、嵌入衍生工具的分拆等。但是，合併中如涉及租賃合同和保險合同且在購買日對合同條款作出修訂的，應當結合修訂的條款和其他因素對合同進行分類。

合併成本大於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差額，確認為商譽。合併成本小於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首先對取得的被購買方各項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公允價值以及合併成本的計量進行覆核，覆核後合併成本仍小於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其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在企業合併中，購買方取得被購買方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在購買日不符合遞延所得稅資產確認條件的，不予以確認。購買日後 12 個月內，如取得新的或進一步的信息表明購買日的相關情況已經存在，預期被購買方在購買日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帶來的經濟利益能夠實現的，應當確認相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同時減少商譽，商譽不足沖減的，差額部分確認為當期損益；除上述情況以外，確認與企業合併相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應當計入當期損益。

6. 合併財務報表

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以控制為基礎確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2023 年度的財務報表。子公司（包括結構化主體），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體。結構化主體，是指在確定其控制方時沒有將表決權或類似權利作為決定因素而設計的主體，比如表決權僅與行政工作相關，而相關運營活動通過合同約定來安排。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6. 合併財務報表（續）

結構化主體包括信託產品、債權投資計劃、股權投資計劃、項目資產支持計劃和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等。信託產品、股權投資計劃和項目資產支持計劃由關聯的或無關聯的信託公司或資產管理人管理，並將籌集的資金投資於其他公司的貸款或股權。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由關聯的或無關聯的資產管理人管理，並將籌集的資金投資於協議存款、基金、股票、債券等。債權投資計劃由關聯的或無關聯的資產管理人管理，且其主要投資標的物為基礎設施和不動產資金支持項目。信託產品、債權投資計劃、股權投資計劃、項目資產支持計劃和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通過簽署產品合同授予持有人按約定分配相關信託產品、債權投資計劃、股權投資計劃、項目資產支持計劃和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收益的權利來為其運營融資。本集團持有的信託產品、債權投資計劃、股權投資計劃、項目資產支持計劃和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均已簽署產品合同。

未由本集團控制的所有信託產品、債權投資計劃、股權投資計劃、項目資產支持計劃和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等均為未合併的結構化主體。

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時，子公司採用與本公司一致的會計年度和會計政策。

集團內所有重大往來餘額、交易及未實現利潤在合併財務報表編制時予以抵銷。子公司的股東權益、當期淨損益及綜合收益中不屬於本公司所擁有的部分分別作為少數股東權益、少數股東損益及歸屬於少數股東的綜合收益總額在合併財務報表中股東權益、淨利潤及綜合收益總額項下單獨列示。但當少數股東權益產生於其投資的結構化主體，則確認為一項負債，反映其份額對應的合併實體淨資產。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資產所發生的未實現內部交易損益，全額抵銷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資產所發生的未實現內部交易損益，按本公司對該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和少數股東損益之間分配抵銷。子公司之間出售資產所發生的未實現內部交易損益，按照母公司對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和少數股東損益之間分配抵銷。

如果以本集團為會計主體與以本公司或子公司為會計主體對同一交易的認定不同時，從本集團的角度對該交易予以調整。

對於通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取得的子公司，被購買方的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直至本集團對其控制權終止。在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時，以購買日確定的各項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公允價值為基礎對子公司的財務報表進行調整。

對於通過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取得的子公司，被合併方的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自合併當期期初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制比較合併財務報表時，對前期財務報表的相關項目進行調整，視同合併後形成的報告主體自最終控制方開始實施控制時一直存在。

如果相關事實和情況的變化導致對控制要素中的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化的，本集團重新評估是否控制被投資方。

在合併財務報表中，子公司少數股東分擔的當期虧損超過了少數股東在該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權益中所享有的份額的，其餘額仍應當沖減少數股東權益。

本集團自子公司的少數股東處購買股權，按以下方法進行核算：

- (1) 母公司購買子公司少數股權所形成的長期股權投資，按照長期股權投資的會計政策處理；
- (2) 在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時，因購買少數股權新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與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計算應享有子公司自購買日（或合併日）開始持續計算的淨資產份額之間的差額，應當調整所有者權益（資本公積），資本公積不足沖減的，調整留存收益。

納入合併範圍的子公司詳列於附註六。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6. 合併財務報表（續）

因處置部分股權投資或其他原因喪失了對原有子公司控制權的，區分個別財務報表和合併財務報表分別進行相關會計處理：

- (1) 在個別財務報表中，對於剩餘股權按其賬面價值確認為長期股權投資或其他相關金融資產；處置後的剩餘股權能夠對原有子公司實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按有關成本法轉為權益法的相關規定進行會計處理；
- (2) 在合併財務報表中，對於剩餘股權按照其在喪失控制權日的公允價值進行重新計量；處置股權取得的對價與剩餘股權公允價值之和，減去按原持股比例計算應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購買日開始持續計算的淨資產的份額之間的差額，計入喪失控制權當期的投資收益；與原有子公司股權投資相關的其他綜合收益，應當在喪失控制權時轉為當期投資收益。

7. 現金等價物

現金等價物，是指本集團持有的期限短、流動性強、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價值變動風險很小且通常自購買日起三個月內到期的投資。

8. 外幣折算

本集團對於發生的外幣交易，將外幣金額折算為記賬本位幣金額。

外幣交易在初始確認時，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將外幣金額折算為記賬本位幣金額。於資產負債表日，外幣貨幣性項目採用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折算為記賬本位幣，由此將產生匯兌差額，除屬於與購建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相關的外幣專門借款產生的匯兌差額按照借款費用資本化的原則處理之外，其餘匯兌差額計入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仍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不改變其記賬本位幣金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採用公允價值確定日的即期匯率折算，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計入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

對於境外經營，本集團在編制財務報表時將其記賬本位幣折算為人民幣：對資產負債表中的資產和負債項目，採用資產負債表日的即期匯率折算，股東權益項目除“未分配利潤”項目外，其他項目採用發生時的即期匯率折算；利潤表中的收入和費用項目，採用交易發生當期平均匯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產生的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處置境外經營時，將與該境外經營相關的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轉入處置當期損益，部分處置的按處置比例計算。

外幣現金流量以及境外經營的現金流量，採用現金流量發生當期平均匯率折算。匯率變動對現金的影響額作為調節項目，在現金流量表中單獨列報。

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是指按規定進行證券回購業務而融出的資金，按買入證券實際支付的成本入賬，並在證券持有期內按實際利率計提買入返售證券收入，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並不實際持有買入返售的證券。如若交易對手未能償還該貸款，則本集團擁有對相關證券的權利。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是指按規定進行證券回購業務而融入的資金，按賣出證券實際收到的金額入賬，並在證券賣出期內按實際利率計提賣出回購證券支出，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可能被要求以相關證券的公允價值為基礎提供額外抵押，而抵押資產將繼續在資產負債表上列示。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10. 長期股權投資

長期股權投資，是指投資方對被投資單位實施控制、重大影響的權益性投資，以及對其合營企業的權益性投資。長期股權投資在取得時以初始投資成本進行初始計量。

本公司能夠對被投資單位實施控制的長期股權投資，在本公司個別財務報表中採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通過參與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而享有可變回報，並且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回報金額。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方半數或以下的表決權或類似權力，本集團綜合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和情況，以判斷投資方是否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方其他表決權持有者的合同安排；
- (2) 其他合同安排的權力；以及
- (3) 本集團的表決權和潛在表決權。

採用成本法時，長期股權投資按初始投資成本計價，被投資單位宣告分派的現金股利或利潤，確認為當期投資收益。本集團按照上述規定確認自被投資單位應分得的現金股利或利潤後，同時考慮長期股權投資是否發生減值。

在判斷該類長期股權投資是否存在減值跡象時，關注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是否大於享有被投資單位淨資產（包括相關商譽）賬面價值的份額等情況。

本集團對被投資單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長期股權投資採用權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關約定對某項安排所共有的控制，並且該安排的相關活動必須經過分享控制權的參與方一致同意後才能決策。重大影響，是指對被投資單位的財務和經營政策有參與決策的權力，但並不能夠控制或者與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這些政策的制定。在確定能否對被投資單位實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響時，本集團以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單位的表決權股份為基礎，同時考慮本集團及其他方持有的現行可執行潛在表決權在假定轉換為對被投資單位的股權後產生的影響。

採用權益法時，長期股權投資的初始投資成本大於投資時應享有被投資單位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歸入長期股權投資的初始投資成本；長期股權投資的初始投資成本小於投資時應享有被投資單位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其差額計入當期損益，同時調整長期股權投資的成本。

採用權益法時，取得長期股權投資後，按照應享有或應分擔的被投資單位實現的淨損益的份額，確認投資損益並調整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在確認應享有被投資單位淨損益的份額時，以取得投資時被投資單位各項可辨認資產等的公允價值為基礎，按照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會計期間，並抵銷與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之間發生的未實現內部交易損益按照持股比例計算歸屬於投資企業的部分（但內部交易損失屬於資產減值損失的，應全額確認），對被投資單位的淨利潤進行調整後確認。按照被投資單位宣告分派的利潤或現金股利計算應分得的部分，相應減少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本集團確認被投資單位發生的淨虧損，以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以及其他實質上構成對被投資單位淨投資的長期權益減記至零為限，本集團負有承擔額外損失義務的除外。對於被投資單位除淨損益、其他綜合收益和利潤分配以外股東權益的其他變動，調整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並計入股東權益，待處置該項投資時按相應比例轉入當期損益。

處置長期股權投資，其賬面價值與實際取得價款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採用權益法核算的長期股權投資，在處置該項投資時，採用與被投資單位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相同的基礎，按相應比例對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部分進行會計處理。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11. 投資性房地產

投資性房地產，是指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產。

投資性房地產按照成本進行初始計量。與投資性房地產有關的後續支出，如果與該資產有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則計入投資性房地產成本。否則，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採用成本模式對投資性房地產進行後續計量。投資性房地產折舊採用年限平均法計提，其使用壽命、預計淨殘值率及年折舊率如下：

類別	使用壽命	預計淨殘值率	年折舊率
房屋及建築物	30-50年	3%	1.94%至3.23%

本集團至少於每年年度終了，對投資性房地產的使用壽命、預計淨殘值和折舊方法進行覆核，必要時進行調整。

當且僅當有確鑿證據表明投資性房地產之用途已改變時確認投資性房地產的轉入和轉出。

12.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是指為提供勞務、出租或經營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壽命超過一個會計年度的有形資產。

固定資產僅在與其有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其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時才予以確認。與固定資產有關的後續支出，符合該確認條件的，計入固定資產成本；否則，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固定資產按照成本進行初始計量。購置固定資產的成本包括購買價款，相關稅費，以及為使固定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的可直接歸屬於該資產的其他支出。

固定資產的折舊採用年限平均法計提，各類固定資產的使用壽命、預計淨殘值率及年折舊率如下：

類別	使用壽命	預計淨殘值率	年折舊率
房屋及建築物	24-70年	0%-3%	1.39%至4.04%
運輸設備	3-12年	0%-10%	8.08%至32.33%
其他設備	3-12年	0%-10%	8.33%至33.33%

本集團至少於每年年度終了，對固定資產的使用壽命、預計淨殘值和折舊方法進行覆核，必要時進行調整。

1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實際工程支出確定，包括在建期間發生的各項必要工程支出、工程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的應予資本化的借款費用以及其他相關費用等。

在建工程在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轉入固定資產。

14. 無形資產

本集團的無形資產按照成本進行初始計量。

無形資產按照其能為本集團帶來經濟利益的期限確定使用壽命，無法預見其為本集團帶來經濟利益期限的作為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特許經營權能為本集團帶來經濟利益的具體期限並不確定，故作為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

各項主要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如下：

類別	使用壽命
土地使用權	30-50年
軟件使用權	1-10年
特許經營權	不確定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14. 無形資產（續）

本集團取得的土地使用權，通常作為無形資產核算。外購土地及建築物支付的價款在土地使用權和建築物之間進行分配，難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為固定資產處理。

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在其使用壽命內採用直線法攤銷。本集團至少於每年年度終了，對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及攤銷方法進行覆核，必要時進行調整。對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的後續計量不進行攤銷，需每年進行無形資產減值測試。

本集團將內部研究開發項目的支出，區分為研究階段支出和開發階段支出。研究階段的支出，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開發階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時滿足下列條件時，才能予以資本化，即：完成該無形資產以使其能夠使用或出售在技術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該無形資產並使用或出售的意圖；無形資產產生經濟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夠證明運用該無形資產生產的產品存在市場或無形資產自身存在市場，無形資產將在內部使用的，能夠證明其有用性；有足夠的技術、財務資源和其他資源支持，以完成該無形資產的開發，並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歸屬於該無形資產開發階段的支出能夠可靠地計量。不滿足上述條件的開發支出，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15. 長期待攤費用

長期待攤費用採用直線法攤銷，攤銷期如下：

類別	攤銷期
租賃改良	合同約定的租賃期限或 5 年（以較短者為準）

16. 抵債資產

抵債資產是指本集團依法行使債權或擔保物權而受償於債務人、擔保人或第三人的實物資產或財產權利。

抵債資產以取得時的公允價值入賬，重組債權賬面價值與所取得抵債資產的公允價值之間的差額，先沖減重組債權所計提的減值準備，減值準備不足沖減的部分，計入當期損益。抵債資產不計提折舊或進行攤銷，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其可回收金額進行評估並進行減值測試，必要時進行調整。抵債資產的可回收金額根據其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確定。

17. 金融工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個企業的金融資產，並形成其他單位的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確認和終止確認

本集團於成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時，確認一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滿足下列條件的，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

- (1) 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
- (2) 金融資產已轉移，並且（a）轉移了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或（b）雖然實質上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但放棄了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

如果金融負債的合同義務得以履行、撤銷或到期，則對金融負債進行終止確認。如果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債權人以實質上不同條款的另一金融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被實質性修改，則此類替換或修改作為終止確認原負債和確認新負債處理，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以常規方式買賣金融資產，按交易日會計進行確認和終止確認。以常規方式買賣金融資產，是指按照合同規定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並且該合同條款規定，根據通常由法規或市場慣例所確定的時間安排來交付金融資產。交易日，是指本集團承諾買入或賣出金融資產的日期。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17. 金融工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續）

金融資產分類和計量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根據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和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当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當且僅當本集團改變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時，才對所有受影響的相關金融資產進行重分類。

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以公允價值計量，但是因銷售商品或提供服務等產生的應收賬款或應收票據未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或不考慮不超過一年的融資成分的，按照交易價格進行初始計量。

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当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相關交易費用直接計入当期損益，其他類別的金融資產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其初始確認金額。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投資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的，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同時並未指定此類金融資產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当期損益。此類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其終止確認、修改或減值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均計入当期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的，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本集團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又以出售金融資產為目標；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同時並未指定此類金融資產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当期損益。此類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除按照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減值損失或利得和匯兌損益外，該等金融資產形成的利得或損失均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該等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轉出，計入当期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本集團不可撤銷地選擇將部分非交易性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僅將相關股利收入（明確作為投資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計入当期損益，公允價值的後續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不需計提減值準備。當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中轉出，計入留存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当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上述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之外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当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對於此類金融資產，所有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当期損益。

在初始確認時，本集團為了能夠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將部分金融資產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当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該指定一經做出，不得撤銷。其他類金融資產也不能在初始確認後重新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当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17. 金融工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續）

金融負債分類和計量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相關交易費用直接計入當期損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的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其初始確認金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交易性金融負債（含屬於金融負債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交易性金融負債（含屬於金融負債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所有公允價值變動均計入當期損益。對於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按照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除由本集團自身信用風險變動引起的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價值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如果由本集團自身信用風險變動引起的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會造成或擴大損益中的會計錯配，本集團將所有公允價值變動（包括自身信用風險變動的影響金額）計入當期損益。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採用實際利率法，按照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

金融工具減值

本集團以預期信用損失為基礎，對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進行減值處理並確認損失準備。

對於不含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款項以及合同資產，本集團運用簡化計量方法，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內的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計量損失準備。

除上述採用簡化計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資產，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經顯著增加，如果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未顯著增加，處於第一階段，本集團按照相當於未來 12 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損失準備，並按照賬面餘額和實際利率計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已顯著增加但尚未發生信用減值的，處於第二階段，本集團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損失準備，並按照賬面餘額和實際利率計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確認後發生信用減值的，處於第三階段，本集團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損失準備，並按照攤餘成本和實際利率計算利息收入。對於資產負債表日只具有較低信用風險的金融工具，本集團假設其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未顯著增加。購入或源生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是指在初始確認時即存在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這些資產的減值準備為自初始確認後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累計變動。

關於本集團對信用風險顯著變化的判斷標準、已發生信用減值資產的定義、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參數等披露參見附註十三、3。

本集團計量金融工具預期信用損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過評價一系列可能的結果而確定的無偏概率加權平均金額、貨幣時間價值，以及在資產負債表日無須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有關過去事項、當前狀況以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

當本集團不再合理預期能夠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資產合同現金流量時，本集團直接減記該金融資產的賬面餘額。

金融工具抵銷

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以相互抵銷後的淨額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示：具有抵銷已確認金額的法定權利，且該種法定權利是當前可執行的；計劃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該金融資產和清償該金融負債。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17. 金融工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續）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簽訂當日的公允價值進行計量，並以其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公允價值為正數的衍生金融工具確認為一項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的確認為一項負債。

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利得或損失直接計入當期損益。

金融資產轉移

本集團已將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轉移給轉入方的，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保留了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的，不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

本集團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的，分別下列情況處理：放棄了對該金融資產控制的，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並確認產生的資產和負債；未放棄對該金融資產控制的，按照其繼續涉入所轉移金融資產的程度確認有關金融資產，並相應確認有關負債。

通過對所轉移金融資產提供財務擔保方式繼續涉入的，按照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和財務擔保金額兩者之中的較低者，確認繼續涉入形成的資產。財務擔保金額，是指所收到的對價中，將被要求償還的最高金額。

18. 金融工具（僅適用 2022 年度）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個企業的金融資產，並形成其他單位的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確認和終止確認

本集團於成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時確認一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滿足下列條件的，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

- (1) 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終止；
- (2) 金融資產已轉移，並且 (a) 轉移了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或 (b) 雖然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但放棄了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

如果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金融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者簽訂了一項“過手協議”，但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也無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該項資產將按本集團繼續涉入該項資產的程度確認。在上述情況下，本集團相應確認有關負債。有關資產和負債以本集團所保留的權利和義務為基礎進行計量。

如果本集團以就已轉讓資產作出擔保的形式繼續涉入，則按該項資產的原始賬面值與本集團可能須償還的對價金額上限孰低計量。

如果金融負債的合同義務得以履行、撤銷或到期，則對金融負債進行終止確認。如果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債權人以實質上不同條款的另一金融負債所取代，或者現有負債的條款被實質性修改，則此類替換或修改作為終止確認原負債和確認新負債處理，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以常規方式買賣金融資產，按交易日會計進行確認和終止確認。常規方式買賣金融資產，是指按照合同條款的約定，在法規或通行慣例規定的期限內收取或交付金融資產。交易日，是指本集團承諾買入或賣出金融資產的日期。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18. 金融工具（僅適用 2022 年度）（續）

金融資產分類和計量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分為以下四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貸款和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本集團在初始確認時確定金融資產的分類。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以公允價值計量。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相關交易費用直接計入當期損益，其他類別的金融資產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其初始確認金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交易性金融資產和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交易性金融資產是指滿足下列條件之一的金融資產：取得該金融資產的目的是為了在短期內出售；屬於進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觀證據表明本集團近期採用短期獲利方式對該組合進行管理；屬於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屬於財務擔保合同的衍生工具、與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且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權益工具投資掛鉤並須通過交付該權益工具結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對於此類金融資產，採用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所有已實現（如股利或利息收入等）和未實現的損益均計入當期損益。

持有至到期投資

持有至到期投資，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額固定或可確定，且本集團有明確意圖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對於此類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按照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其終止確認、發生減值或攤銷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均計入當期損益。

貸款和應收款項

貸款和應收款項，是指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回收金額固定或可確定的非衍生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主要包括各類應收款項、保戶質押貸款、定期存款、存出資本保證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等。對於此類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按照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其終止確認、發生減值或攤銷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均計入當期損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是指初始確認時即指定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資產，以及除上述金融資產類別以外的金融資產。對於此類金融資產，採用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可供出售債務工具投資的折價或溢價採用實際利率法進行攤銷計入利息收入。除減值損失及外幣貨幣性金融資產的匯兌差額確認為當期損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作為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直到該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或發生減值時，在此之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累計利得或損失轉入當期損益。可供出售債務工具投資在持有期間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資單位已宣告發放的與可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相關的現金股利，作為投資收益計入當期損益。

金融負債分類和計量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其他金融負債。本集團在初始確認時確定金融負債的分類。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相關交易費用直接計入當期損益，其他金融負債的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其初始確認金額。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18. 金融工具（僅適用 2022 年度）（續）

金融負債分類和計量（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交易性金融負債和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交易性金融負債是指滿足下列條件之一的金融負債：承擔該金融負債的目的是為了在近期內回購；屬於進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觀證據表明本集團近期採用短期獲利方式對該組合進行管理；屬於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屬於財務擔保合同的衍生工具、與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且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權益工具投資掛鉤並須通過交付該權益工具結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對於此類金融負債，按照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所有已實現和未實現的損益均計入當期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採用實際利率法，按照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在確定實際利率時，考慮了金融負債合同各方之間支付或收取的，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各項收費、交易費用及溢價或折價等因素。交易費用指直接歸屬於購買、發行或處置金融工具的增量費用，即不購買、發行或處置金融工具就不會發生的費用。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簽訂當日的公允價值進行計量，並以其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因公允價值變動而產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會計規定的利得或損失，直接計入當期損益。公允價值為正數的衍生金融工具確認為一項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的確認為一項負債。但對於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且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權益工具掛鉤並須通過交付該權益工具結算的衍生金融工具，按成本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外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進行檢查，當有客觀證據表明該金融資產發生減值時，計提減值準備。表明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是指金融資產初始確認後實際發生的、對該金融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影響，且本集團能夠對該影響進行可靠計量的事項。

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下列可觀察到的各項事件：

- 發行方或債務人發生嚴重財務困難；
- 債務人違反了合同條款，如償付利息或本金發生違約或逾期等；
- 債權人出於經濟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慮，對發生財務困難的債務人做出讓步；
- 債務人很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因發行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該金融資產無法在活躍市場繼續交易；
- 無法辨認一組金融資產中的某項資產的現金流量是否已經減少，但根據公開的數據對其進行總體評價後發現，該組金融資產自初始確認以來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確已減少且可計量，如該組金融資產的債務人支付能力逐步惡化，或債務人所在國家或地區失業率提高、擔保物在其所在地區的價格明顯下降、所處行業不景氣等；
- 權益工具發行人經營所處的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等發生重大不利變化，使權益工具投資人可能無法收回投資成本；
- 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發生嚴重或非暫時性下跌；
- 其他表明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18. 金融工具（僅適用 2022 年度）（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如果有客觀證據表明該金融資產發生減值，則將該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減記至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發生的未來信用損失）的現值，減記金額計入當期損益。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按照該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即初始確認時計算確定的實際利率，但對於浮動利率，為合同規定的現行實際利率）折現確定，並考慮相關擔保物的價值。

對單項金額重大的金融資產進行單獨評估，以確定其是否存在減值的客觀證據，並對其他單項金額不重大的金融資產，以單獨或組合評估的方式進行檢查，以確定是否存在減值的客觀證據。已進行單獨評估，但沒有客觀證據表明已發生減值的單項金融資產，無論重大與否，該資產仍會包括在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組合中再進行組合減值評估。已進行單獨評估並確認或繼續確認減值損失的金融資產，不包括在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組合中再進行組合減值評估。

本集團對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確認減值損失後，如有客觀證據表明該金融資產價值已恢復，且客觀上與確認該損失後發生的事項有關，原確認的減值損失予以轉回，計入當期損益。但是，該轉回後的賬面價值不超過假定不計提減值準備情況下該金融資產在轉回日的攤餘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如果有客觀證據表明該金融資產發生減值，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因公允價值下降形成的累計損失，予以轉出，計入當期損益。該轉出的累計損失，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攤銷金額、當前公允價值和原已計入損益的減值損失後的餘額。本集團以加權平均法計算可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的初始投資成本。

如果可供出售的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嚴重或非暫時下跌且低於其成本，或存在其他客觀的減值證據，則應該可供出售權益投資作出減值準備。本集團須判斷釐定何謂嚴重及非暫時。本集團綜合考慮公允價值相對於成本的下跌幅度、波動率 and 下跌的持續時間，以確定公允價值下跌是否屬於嚴重。本集團考慮下跌的期間和下跌幅度的一貫性，以確定公允價值下跌是否屬於非暫時。本集團通常認為公允價值低於加權平均成本的 50% 為嚴重下跌，公允價值低於加權平均成本的持續時間超過 12 個月為非暫時性下跌。

對於已確認減值損失的可供出售債務工具，在隨後的會計期間公允價值已上升且客觀上與確認原減值損失確認後發生的事項有關的，原確認的減值損失予以轉回，計入當期損益。可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發生的減值損失，不通過損益轉回，減值之後發生的公允價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金融資產轉移

本集團已將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轉移給轉入方的，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保留了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的，不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

本集團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的，分別下列情況處理：放棄了對該金融資產控制的，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並確認產生的資產和負債；未放棄對該金融資產控制的，按照其繼續涉入所轉移金融資產的程度確認有關金融資產，並相應確認有關負債。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抵銷

當且僅當本集團擁有當前可執行的法定權利就已確認金額作抵銷，並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金融資產和清償金融負債，該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將在資產負債表內互相抵銷並以淨額列示。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19. 資產減值

本集團對除遞延所得稅資產、金融資產、保險合同資產及再保險合同資產已經在相關會計政策中說明外，其餘的資產減值，按以下方法確定：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判斷資產是否存在可能發生減值的跡象，存在減值跡象的，本集團將估計其可收回金額，進行減值測試。對因企業合併所形成的商譽、使用壽命不確定及尚未達到可使用狀態的無形資產，無論是否存在減值跡象，至少於每年末進行減值測試。

可收回金額根據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確定。本集團以單項資產為基礎估計其可收回金額；難以對單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的，以該資產所屬的資產組為基礎確定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組的認定，以資產組產生的主要現金流入是否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者資產組的現金流入為依據。

當資產或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的，本集團將其賬面價值減記至可收回金額，減記的金額計入當期損益，同時計提相應的資產減值準備。

就商譽的減值測試而言，對於因企業合併形成的商譽的賬面價值，自購買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攤至相關的資產組；難以分攤至相關的資產組的，將其分攤至相關的資產組組合。相關的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是能夠從企業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且不大於本集團確定的報告分部。

對包含商譽的相關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進行減值測試時，如與商譽相關的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存在減值跡象的，首先對不包含商譽的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進行減值測試，計算可收回金額，確認相應的減值損失。然後對包含商譽的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進行減值測試，比較其賬面價值與可收回金額，如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價值的，減值損失金額首先抵減分攤至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中商譽的賬面價值，再根據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中除商譽之外的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所佔比重，按比例抵減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

上述資產減值損失一經確認，在以後會計期間不再轉回。

20. 保險保障基金

本集團根據《保險保障基金管理辦法》提取保險保障基金。

21. 保險合同

21.1 保險合同的定義

保險合同，是指合同簽發人與保單持有人約定，在特定保險事項對保單持有人產生不利影響時給予其賠償，並因此承擔源於保單持有人重大保險風險的合同。保險事項，是指保險合同所承保的、產生保險風險的不確定未來事項。保險風險，是指從保單持有人轉移至合同簽發人的除金融風險之外的風險。

保險合同相關的會計政策適用於本集團下列合同：

- 本集團簽發的保險合同（含分入的再保險合同）；
- 本集團分出的再保險合同；
- 本集團在合同轉讓或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中取得的上述保險合同；
- 本集團所簽發的具有相機參與分紅特徵的投資合同。

再保險合同，是指再保險分入人（再保險合同簽發人）與再保險分出人約定，對再保險分出人由對應的保險合同所引起的賠付等進行補償的保險合同。

具有相機參與分紅特徵的投資合同，是指賦予特定投資者合同權利以收取保證金額和附加金額的金融工具。附加金額由合同簽發人基於特定項目回報相機決定，且預計構成合同利益的重要部分。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1. 保險合同（續）

21.1 保險合同的定義（續）

對於本集團簽發的具有相機參與分紅特徵的投資合同，本集團按照保險合同適用的方法進行會計處理，但列於“具有相機參與分紅特徵的投資合同的確認和計量”小節中的特殊事項除外。

在合同開始日同時符合下列條件的保險合同，屬於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

- 合同條款規定保單持有人參與分享清晰可辨認的基礎項目；
- 預計將基礎項目公允價值變動回報中的相當大部分支付給保單持有人；
- 預計應付保單持有人金額變動中的相當大部分將隨基礎項目公允價值的變動而變動。

21.2 保險合同的識別、合併和分拆

保險合同的識別

本集團評估各單項合同的保險風險是否重大，即進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據此判斷該合同是否為保險合同，只有轉移了重大保險風險的合同才是保險合同。對於合同開始日經評估符合保險合同定義的合同，後續不再重新評估。

本集團進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時，認定同時符合下列條件的合同轉移了重大保險風險：

- (1) 至少在一個具有商業實質的情形下，發生合同約定的保險事項可能導致簽發人支付重大額外金額，即使保險事項發生可能性極小，或者或有現金流量按概率加權計算所得的預期現值佔保險合同剩餘現金流量的預期現值的比例很小。額外金額是保險事項發生時比不發生時多支付金額（包括索賠處理費和理賠估損費）的現值。其中，對交易沒有經濟上的可辨認影響的，表明不具有商業實質。
- (2) 至少在一個具有商業實質的情形下，發生合同約定的保險事項可能導致簽發人按現值計算遭受損失。企業判斷是否因上述保險事項遭受損失的標準是保險事項發生的情形下的未來現金流出現值大於流入現值。但是，即使一項再保險合同可能不會使其簽發人遭受重大損失，只要該再保險合同將對應的保險合同分出部分中幾乎所有的保險風險轉移給了再保險分入人，那麼該再保險合同仍被視為轉移了重大保險風險。

保險合同的合併

本集團基於整體商業目的而與同一或相關聯的多個合同對方訂立的多份保險合同，將合併為一份合同進行會計處理，以反映其商業實質。

保險合同的分拆

保險合同中包含多個組成部分的，本集團將下列組成部分予以分拆：

- 符合《企業會計準則第 22 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分拆條件的嵌入衍生工具。
- 可明確區分的投資成分，但是與投資成分相關的合同條款符合具有相機參與分紅特徵的投資合同定義的仍然適用保險合同相關的會計政策。
- 可明確區分的商品或非保險合同服務的承諾。

投資成分，是指無論保險事項是否發生均須根據保險合同要求償還給保單持有人的金額。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1. 保險合同（續）

21.2 保險合同的識別、合併和分拆（續）

保險合同的分拆（續）

如果投資成分同時符合下列條件，則視為可明確區分的投資成分：

(1) 投資成分和保險成分非高度關聯。如果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投資成分和保險成分高度關聯：

- 投資成分和保險成分不可單獨計量，即無法在不考慮另一個成分的情況下計量其中一個成分。如果一個成分的價值隨另一個成分的價值變動而變動，則兩個成分高度關聯。
- 保單持有人無法從其中一個成分單獨獲益，只能在兩個成分同時存在時獲益。如果合同中一個成分的失效或到期會造成另一個成分的失效或到期，則兩個成分高度關聯。

(2) 簽發該保險合同的企業或其他方可以在相同的市場或地區單獨出售與投資成分具有相同條款的合同。

一般而言，對於相關合同，本集團以保單現金價值等類似合同特徵為基礎確定不可明確區分的投資成分。

保險合同服務，是指企業為保險事項提供的保險保障服務、為不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持有人提供的投資回報服務，以及代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持有人管理基礎項目的投資相關服務。企業分拆可明確區分的商品或非保險合同服務，不應考慮為履行合同義務而必須實施的其他活動，除非企業在該活動發生時向保單持有人提供了保險合同服務之外的商品或服務。對於企業向保單持有人承諾的商品或非保險合同服務，如果保單持有人能夠從單獨使用或與其他易於獲得的資源一起使用該商品或非保險合同服務中受益，則應當將其作為可明確區分的商品或非保險合同服務的承諾。如果同時符合下列條件，商品或非保險合同服務的承諾不可明確區分：該商品或非保險合同服務承諾的相關現金流量及風險與合同中保險成分的相關現金流量及風險高度關聯；企業提供了重大的服務以將該商品或非保險合同服務承諾與保險成分進行整合。

本集團根據保險合同分拆情況分攤合同現金流量。合同現金流量扣除已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和可明確區分的投資成分的現金流量後，在保險成分（含未分拆嵌入衍生工具、不可明確區分的投資成分和不可明確區分的商品或非保險合同服務的承諾）和可明確區分的商品或非保險合同服務的承諾之間進行分攤。

21.3 保險合同的分組

本集團將具有相似風險且統一管理的保險合同歸為同一保險合同組合。本集團將保險合同組合進一步細分成保險合同組，並將保險合同組作為計量單元。保險合同組由一項或多項各自簽發日之間間隔不超過1年且預計獲利水平相似的保險合同組成。本集團以合同組合中單項合同為基礎，逐項評估其歸屬的合同組。但有合理可靠的信息表明多項合同屬於同一合同組的，本集團以多項合同為基礎評估其歸屬的合同組。

本集團至少將同一合同組合分為下列合同組，並且不將簽發時間間隔超過一年的合同歸入同一合同組：

- 初始確認時存在虧損的合同組；
- 初始確認時無顯著可能性在未來發生虧損的合同組；
- 該組合中剩餘合同組成的合同組。

21.4 保險合同的確認

本集團在下列時點中的最早時點確認簽發的保險合同：

- 責任期開始日；
- 保單持有人首付款到期日，或者未約定首付款到期日時本集團實際收到首付款日；
- 發生虧損時。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1. 保險合同（續）

21.4 保險合同的確認（續）

合同組合中的合同符合上述時點要求時，本集團評估其歸屬的合同組，後續不再重新評估。責任期，是指企業向保單持有人提供保險合同服務的期間。

本集團將合同組確認前已付或應付的、系統合理分攤至相關合同組的保險獲取現金流量，確認為保險獲取現金流量資產。保險獲取現金流量，是指因銷售、核保和承保已簽發或預計簽發的合同組而產生的，可直接歸屬於其對應合同組合的現金流量。合同組合中的合同歸入其所屬合同組時，本集團終止確認該合同對應的保險獲取現金流量資產。資產負債表日，如果事實和情況表明保險獲取現金流量資產可能存在減值跡象，本集團將估計其可收回金額。保險獲取現金流量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的，本集團計提資產減值準備，確認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導致以前期間減值因素已經消失的，轉回原已計提的資產減值準備，計入當期損益。

21.5 保險合同的計量

21.5.1 一般方法

初始計量

本集團以合同組作為計量單元，在合同組初始確認時按照履約現金流量與合同服務邊際之和對保險合同負債進行初始計量。合同服務邊際，是指企業因在未來提供保險合同服務而將於未來確認的未賺利潤。履約現金流量包括下列各項：

- 與履行保險合同直接相關的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
- 貨幣時間價值及金融風險調整；
- 非金融風險調整。

非金融風險調整，是指企業在履行保險合同時，因承擔非金融風險導致的未來現金流量在金額和時間方面的不確定性而要求得到的補償。履約現金流量的估計不考慮企業自身的不履約風險。

本集團可以在高於合同組或合同組合的匯總層面估計履約現金流量，並採用系統合理的方法分攤至合同組。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應當符合：未來現金流量估計值為無偏的概率加權平均值；有關市場變量的估計與可觀察市場數據一致；以當前可獲得的信息為基礎，反映計量時存在的情況和假設；與貨幣時間價值及金融風險調整分別估計，估計技術適合併估計的除外。

本集團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時考慮合同組內各單項合同邊界內的現金流量。企業有權要求保單持有人支付保費或者有實質性義務向保單持有人提供保險合同服務的，該權利或義務所產生的現金流量在保險合同邊界內。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表明企業無實質性義務向保單持有人提供保險合同服務：

- 企業有實際能力重新評估該保單持有人的風險，並據此可重新設定價格或承諾利益水平以充分反映該風險；
- 企業有實際能力重新評估該合同所屬合同組合的風險，並據此可重新設定價格或承諾利益水平以充分反映該風險，且重新評估日前對應保費在定價時未考慮重新評估日後的風險。

本集團採用適當的折現率對履約現金流量進行貨幣時間價值及金融風險調整，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未包含在未來現金流量估計中的有關金融風險。適當的折現率同時符合下列要求：反映貨幣時間價值、保險合同現金流量特徵以及流動性特徵；基於與保險合同具有一致現金流量特徵的金融工具當前可觀察市場數據確定，且不考慮與保險合同現金流量無關但影響可觀察市場數據的其他因素。

本集團在估計履約現金流量時考慮並單獨估計非金融風險調整，以反映非金融風險對履約現金流量的影響。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1. 保險合同（續）

21.5 保險合同的計量（續）

21.5.1 一般方法（續）

初始計量（續）

本集團在合同組初始確認時計算下列各項之和：

- 履約現金流量；
- 在該日終止確認保險獲取現金流量資產以及其他相關資產或負債對應的現金流量；
- 合同組內合同在該日產生的現金流量。

上述各項之和反映為現金淨流入的，本集團將其確認為合同服務邊際；反映為現金淨流出的，本集團將其作為首日虧損計入當期損益。

後續計量

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按照未到期責任負債與已發生賠款負債之和對保險合同負債進行後續計量。未到期責任負債包括資產負債表日分攤至保險合同組的、與未到期責任有關的履約現金流量和當日該合同組的合同服務邊際。已發生賠款負債包括資產負債表日分攤至保險合同組的、與已發生賠案及其他相關費用有關的履約現金流量。

對於不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組，資產負債表日合同組的合同服務邊際賬面價值以期初賬面價值為基礎，經下列各項調整後予以確定：

- (1) 當期歸入該合同組的合同對合同服務邊際的影響金額；
- (2) 合同服務邊際在當期計提的利息，計息利率為該合同組內合同確認時、不隨基礎項目回報變動的現金流量所適用的加權平均利率；
- (3) 與未來服務相關的履約現金流量的變動金額，但履約現金流量增加額超過合同服務邊際賬面價值所導致的虧損部分，以及履約現金流量減少額抵銷的未到期責任負債的虧損部分除外；
- (4) 合同服務邊際在當期產生的匯兌差額；
- (5) 合同服務邊際在當期的攤銷金額。本集團按照提供保險合同服務的模式，合理確定合同組在責任期內各個期間的責任單元，並據此對上述 (1) 至 (4) 調整後的合同服務邊際賬面價值進行攤銷，計入當期及以後期間保險服務收入。

本集團將在相關保險合同的開始時確定預計支付的現金流量的基礎，如固定利率或隨特定資產回報而變動的的回報，以將相機現金流量的金額變動分解為金融風險相關假設變更導致的變動和相機抉擇變動導致的變動。本集團將相機抉擇變動導致的現金流量變動作為與未來服務相關的履約現金流量變動，並調整合同服務邊際，而金融風險相關假設變更導致的現金流量變動不調整合同服務邊際。

本集團因當期提供保險合同服務導致未到期責任負債賬面價值的減少額，確認為保險服務收入；因當期發生賠案及其他相關費用導致已發生賠款負債賬面價值的增加額，以及與之相關的履約現金流量的後續變動額，確認為保險服務費用。本集團在確認保險服務收入和保險服務費用時，不包含保險合同中的投資成分。

本集團將合同組內的保險獲取現金流量，隨時間流逝進行系統攤銷，計入責任期內各個期間的保險服務費用，同時確認為保險服務收入，以反映該類現金流量所對應的保費的收回。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1. 保險合同（續）

21.5 保險合同的計量（續）

21.5.1 一般方法（續）

後續計量（續）

本集團將貨幣時間價值及金融風險的影響導致的未到期責任負債和已發生賠款負債賬面價值變動額，作為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

本集團考慮持有的相關資產及其會計處理，在合同組合層面對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的會計處理做出下列會計政策選擇：

- 將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全額計入當期保險財務損益；
- 將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分解計入當期保險財務損益和其他綜合收益。在合同組剩餘期限內，採用系統合理的方法確定計入各個期間保險財務損益的金額，其與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的差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保險財務損益，是指計入當期及以後期間損益的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保險財務損益包括本集團簽發的保險合同的承保財務損益和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的分出再保險財務損益。本集團按如下方法確定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分攤計入保險財務損益的金額：

- 對於金融風險相關假設變更對企業支付給保單持有人的金額不具有重大影響的保險合同組，本集團採用合同組初始確認時確定的、反映不隨基礎項目回報變動的現金流量特徵的折現率，確定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計入當期保險財務損益的金額。
- 對於金融風險相關假設變更對企業支付給保單持有人的金額具有重大影響的保險合同組，本集團根據合同特徵，採用實際分攤率法或預期結算利率法，確定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計入當期保險財務損益的金額。

對於中期財務報表中作出的相關會計估計處理結果，本集團將在同一年度以後的中期財務報表和年度財務報表中進行調整。

本集團對產生外幣現金流量的合同組進行計量時，將保險合同負債視為貨幣性項目，根據《企業會計準則第 19 號——外幣折算》有關規定處理。資產負債表日，產生外幣現金流量的合同組的匯兌差額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對於選擇將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分解計入當期保險財務損益和其他綜合收益的保險合同組合，與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額相關的匯兌差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21.5.2 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組計量的特殊方法（“浮動收費法”）

本集團在合同開始日評估一項合同是否為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後續不再重新評估。分入和分出的再保險合同，不適用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計量的特殊方法。

本集團按照基礎項目公允價值扣除浮動收費的差額，估計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組的履約現金流量。浮動收費，是指本集團因代保單持有人管理基礎項目並提供投資相關服務而取得的對價，等於基礎項目公允價值中本集團享有份額減去不隨基礎項目回報變動的履約現金流量。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1. 保險合同（續）

21.5 保險合同的計量（續）

21.5.2 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組計量的特殊方法（“浮動收費法”）（續）

對於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組，資產負債表日合同組的合同服務邊際賬面價值以期初賬面價值為基礎，經下列調整後予以確定：

- (1) 當期歸入該合同組的合同對合同服務邊際的影響金額。
- (2) 基礎項目公允價值中本集團享有份額的變動金額，但以下情形除外：
 - 本集團使用衍生工具或分出再保險合同管理與該金額變動相關金融風險時，對符合規定條件的，可以選擇將該金額變動中由貨幣時間價值及金融風險的影響導致的部分計入當期保險財務損益。但本集團將分出再保險合同的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分解計入當期保險財務損益和其他綜合收益的，該金額變動中的相應部分也應予以分解。
 - 基礎項目公允價值中本集團享有份額的減少額超過合同服務邊際賬面價值所導致的虧損部分。
 - 基礎項目公允價值中本集團享有份額的增加額抵銷的未到期責任負債的虧損部分。
- (3) 與未來服務相關且不隨基礎項目回報變動的履約現金流量的變動金額，但以下情形除外：
 - 本集團使用衍生工具、分出再保險合同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非衍生金融工具管理與該履約現金流量變動相關金融風險時，對符合規定條件的，可以選擇將該履約現金流量變動中由貨幣時間價值及金融風險的影響導致的部分計入當期保險財務損益。但本集團將分出再保險合同的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分解計入當期保險財務損益和其他綜合收益的，該履約現金流量變動中的相應部分也應予以分解。
 - 該履約現金流量的增加額超過合同服務邊際賬面價值所導致的虧損部分。
 - 該履約現金流量的減少額抵銷的未到期責任負債的虧損部分。
- (4) 合同服務邊際在當期產生的匯兌差額。
- (5) 合同服務邊際在當期的攤銷金額。本集團按照提供保險合同服務的模式，合理確定合同組在責任期內各個期間的責任單元，並據此對根據(1)至(4)調整後的合同服務邊際賬面價值進行攤銷，計入當期及以後期間保險服務收入。

對於本集團持有基礎項目的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組，本集團選擇將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分解計入當期保險財務損益和其他綜合收益的，計入當期保險財務損益的金額等於其持有的基礎項目計入當期損益的金額，但上述(2)、(3)中對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的會計處理除外。

21.5.3 虧損保險合同組計量的特殊方法

合同組在初始確認時發生首日虧損的，或合同組合中的合同歸入其所屬虧損合同組而新增虧損的，本集團確認虧損並計入當期保險服務費用，同時將該虧損部分增加未到期責任負債賬面價值。初始確認時，虧損合同組的保險合同負債賬面價值等於其履約現金流量。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1. 保險合同（續）

21.5 保險合同的計量（續）

21.5.3 虧損保險合同組計量的特殊方法（續）

發生下列情形之一導致合同組在後續計量時發生虧損的，本集團確認虧損並計入當期保險服務費用，同時將該虧損部分增加未到期責任負債賬面價值：

- 因與未來服務相關的未來現金流量或非金融風險調整的估計發生變更，導致履約現金流量增加額超過合同服務邊際賬面價值。
- 對於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組，其基礎項目公允價值中本集團享有份額的減少額超過合同服務邊際賬面價值。

本集團在確認合同組的虧損後，將未到期責任負債賬面價值的下列變動額，採用系統合理的方法分攤至未到期責任負債中的虧損部分和其他部分：

- (1) 因發生保險服務費用而減少的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
- (2) 因相關風險釋放而計入當期損益的非金融風險調整的變動金額；
- (3) 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

分攤至虧損部分的金額不計入當期保險服務收入。

本集團在確認合同組的虧損後，還將進行如下的會計處理：

- 將因與未來服務相關的未來現金流量或非金融風險調整的估計變更所導致的履約現金流量增加額，以及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組的基礎項目公允價值中本集團享有份額的減少額，確認為新增虧損並計入當期保險服務費用，同時將該虧損部分增加未到期責任負債賬面價值。
- 將因與未來服務相關的未來現金流量或非金融風險調整的估計變更所導致的履約現金流量減少額，以及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組的基礎項目公允價值中本集團享有份額的增加額，減少未到期責任負債的虧損部分，沖減當期保險服務費用；超出虧損部分的金額，確認為合同服務邊際。

21.5.4 保險合同組計量的簡化處理方法（“保費分配法”）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的，本集團可以採用保費分配法簡化合同組的計量：

- 本集團能夠合理預計採用簡化處理規定與根據前述一般方法計量合同組未到期責任負債的結果無重大差異。預計履約現金流量在賠案發生前將發生重大變化的，表明該合同組不符合本條件；
- 該合同組內各項合同的責任期不超過一年。

本集團對其簽發的保險合同採用保費分配法時，假設初始確認時該合同所屬合同組合內不存在虧損合同，該假設與相關事實和情況不符的除外。

合同組內的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資成分的，本集團按照合同組初始確認時確定的折現率，對未到期責任負債賬面價值進行調整，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金融風險的影響。

本集團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合同組時，初始確認時未到期責任負債賬面價值等於已收保費減去初始確認時發生的保險獲取現金流量，減去（或加上）在合同組初始確認時終止確認的保險獲取現金流量資產以及其他相關資產或負債的金額。資產負債表日未到期責任負債賬面價值等於期初賬面價值加上當期已收保費，減去當期發生的保險獲取現金流量，加上當期確認為保險服務費用的保險獲取現金流量攤銷金額和針對融資成分的調整金額，減去因當期提供保險合同服務而確認為保險服務收入的金額和當期已付或轉入已發生賠款負債中的投資成分。相關事實和情況表明合同組在責任期內存在虧損時，本集團將該日與未到期責任相關的履約現金流量超過按上述方法確定的未到期責任負債賬面價值的金額，計入當期保險服務費用，同時增加未到期責任負債賬面價值。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1. 保險合同（續）

21.5 保險合同的計量（續）

21.5.4 保險合同組計量的簡化處理方法（“保費分配法”）（續）

本集團根據與已發生賠案及其他相關費用有關的履約現金流量計量已發生賠款負債。本集團計算相關履約現金流量時考慮貨幣時間價值及金融風險的影響。

本集團將已收和預計收取的保費，在扣除投資成分並對重大融資成分進行調整後，分攤至當期的金額確認為保險服務收入。本集團隨時間流逝在責任期內分攤經調整的已收和預計收取的保費；保險合同的風險在責任期內不隨時間流逝為主釋放的，以保險服務費用預計發生時間為基礎進行分攤。

21.6 具有相機參與分紅特徵的投資合同的確認和計量

對於本集團簽發的具有相機參與分紅特徵的投資合同，本集團按照保險合同適用的方法進行會計處理，但下列各項特殊事項除外：

- 初始確認的時點為本集團成為合同一方的日期。
- 有支付現金的實質性義務的，該義務所產生的現金流量在合同邊界內。本集團有實際能力對其支付現金的承諾進行重新定價以充分反映其承諾支付現金的金額及相關風險的，表明無支付現金的實質性義務。
- 本集團按照投資服務的提供模式，在合同組期限內採用系統合理的方法對合同服務邊際進行攤銷，計入當期及以後期間損益。

21.7 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的確認和計量

21.7.1 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的確認

對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進行確認和計量除本小節（即“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的確認和計量”）中提及的特別說明之外，適用保險合同的上述會計處理方法，但關於虧損合同組計量的相關方法不適用於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

本集團在下列時點中的最早時點確認其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責任期開始日；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所對應的保險合同組確認為虧損合同組時。但是，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分成比例責任的，本集團在下列時點中的最早時點確認該合同組：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責任期開始日和任一對應的保險合同初始確認時點中較晚的時點；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所對應的保險合同組確認為虧損合同組時。

21.7.2 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的計量

本集團在初始確認其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時，按照履約現金流量與合同服務邊際之和對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進行初始計量。分出再保險合同組的合同服務邊際，是指本集團為在未來獲得再保險分入人提供的保險合同服務而產生的淨成本或淨利得。

本集團在估計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的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時，採用的相關假設與計量所對應的保險合同組保持一致，並考慮再保險分入人的不履約風險。

本集團根據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轉移給再保險分入人的風險，估計非金融風險調整。

本集團在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初始確認時計算下列各項之和：

- 履約現金流量；
- 在該日終止確認的相關資產或負債對應的現金流量；
- 分出再保險合同組內合同在該日產生的現金流量；
- 分攤回未到期責任資產虧損攤回部分的金額。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1. 保險合同（續）

21.7 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的確認和計量（續）

21.7.2 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的計量（續）

本集團將上述各項之和所反映的淨成本或淨利得，確認為合同服務邊際。淨成本與分出前發生的事項相關的，本集團將其確認為費用並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按照分保攤回未到期責任資產與分保攤回已發生賠款資產之和對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進行後續計量。分保攤回未到期責任資產包括資產負債表日分攤至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的、與未到期責任有關的履約現金流量和當日該合同組的合同服務邊際。分保攤回已發生賠款資產包括資產負債表日分攤至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的、與已發生賠款及其他相關費用的攤回有關的履約現金流量。

對於訂立時點不晚於對應的保險合同確認時點的分出的再保險合同，本集團在初始確認對應的虧損合同組或者將對應的虧損保險合同歸入合同組而確認虧損時，根據下列兩項的乘積確定分出再保險合同組分保攤回未到期責任資產虧損攤回部分的金額：(1) 對應的保險合同確認的虧損；(2) 預計從分出再保險合同組攤回的對應的保險合同賠付的比例。本集團按照上述虧損攤回部分的金額調整分出再保險合同組的合同服務邊際，同時確認為攤回保險服務費用，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在對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進行後續計量時，調整虧損攤回部分的金額以反映對應的保險合同虧損部分的變化，調整後的虧損攤回部分的金額不超過本集團預計從分出再保險合同組攤回的對應的保險合同虧損部分的相應金額。

資產負債表日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的合同服務邊際賬面價值以期初賬面價值為基礎，經下列各項調整後予以確定：

- (1) 當期歸入該合同組的合同對合同服務邊際的影響金額；
- (2) 合同服務邊際在當期計提的利息，計息利率為該合同組內合同確認時、不隨基礎項目回報變動的現金流量所適用的加權平均利率；
- (3) 在初始確認對應的虧損合同組或者將對應的虧損保險合同歸入合同組而確認虧損時確定的分保攤回未到期責任資產虧損攤回部分的金額，以及與分出再保險合同組的履約現金流量變動無關的分保攤回未到期責任資產虧損攤回部分的轉回；
- (4) 與未來服務相關的履約現金流量的變動金額，但分攤至對應的保險合同組且不調整其合同服務邊際的履約現金流量變動而導致的變動，以及對應的保險合同組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時因確認或轉回虧損而導致的變動除外；
- (5) 合同服務邊際在當期產生的匯兌差額；
- (6) 合同服務邊際在當期的攤銷金額。本集團按照取得保險合同服務的模式，合理確定分出再保險合同組在責任期內各個期間的責任單元，並據此對根據 (1) 至 (5) 調整後的合同服務邊際賬面價值進行攤銷，計入當期及以後期間損益。

再保險分入人不履約風險導致的履約現金流量變動金額與未來服務無關，本集團不因此調整分出再保險合同組的合同服務邊際。

本集團因當期取得再保險分入人提供的保險合同服務而導致分保攤回未到期責任資產賬面價值的減少額，確認為分出保費的分攤；因當期發生賠款及其他相關費用的攤回導致分保攤回已發生賠款資產賬面價值的增加額，以及與之相關的履約現金流量的後續變動額，確認為攤回保險服務費用。

本集團將預計從再保險分入人收到的不取決於對應的保險合同賠付的金額，作為分出保費的分攤的減項。本集團在確認分出保費的分攤和攤回保險服務費用時，不包含分出再保險合同中的投資成分。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1. 保險合同（續）

21.7 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的確認和計量（續）

21.7.2 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的計量（續）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的，本集團可以採用保費分配法簡化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的計量：

- 能夠合理預計採用保費分配法與不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分出再保險合同組的結果無重大差異。預計履約現金流量在賠案發生前將發生重大變化的，表明該合同組不符合本條件。
- 該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內各項合同的責任期不超過一年。

21.8 修改和終止確認

保險合同條款的修改符合下列條件之一的，本集團終止確認原合同，並按照修改後的合同條款確認一項新合同：

- 假設修改後的合同條款自合同開始日適用，出現下列情形之一的：
 - 修改後的合同不屬於保險合同相關的會計準則的適用範圍。
 - 修改後的合同應當予以分拆且分拆後適用保險合同相關的會計準則的組成部分發生變化。
 - 修改後的合同的合同邊界發生實質性變化。
 - 修改後的合同歸屬於不同的合同組。
- 原合同與修改後的合同僅有其一符合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的定義。
- 原合同採用保費分配法，修改後的合同不符合採用保費分配法的條件。

保險合同條款的修改不符合上述條件的，本集團將合同條款修改導致的現金流量變動作為履約現金流量的估計變更進行處理。

保險合同約定的義務因履行、取消或到期而解除的，本集團終止確認保險合同。本集團終止確認一項保險合同的，進行如下處理：

- 調整該保險合同所屬合同組的履約現金流量，扣除與終止確認的權利義務相關的未來現金流量現值和非金融風險調整。
- 調整合同組的合同服務邊際。
- 調整合同組在當期及以後期間的責任單元。

本集團修改原合同並確認新合同時，按照下列兩項的差額調整原合同所屬合同組的合同服務邊際：因終止確認原合同所導致的合同組履約現金流量變動金額；修改日訂立與新合同條款相同的合同預計將收取的保費減去因修改原合同而收取的額外保費後的保費淨額。本集團在計量新合同所屬合同組時，假設於修改日收到上述保費淨額。

本集團因合同轉讓而終止確認一項保險合同的，按照因終止確認該合同所導致的合同組履約現金流量變動金額與受讓方收取的保費之間的差額，調整該合同所屬合同組的合同服務邊際。

本集團因合同修改或轉讓而終止確認一項保險合同時，將與該合同相關的、在以前期間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的餘額轉入當期損益，但對於本集團持有基礎項目的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除外。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1. 保險合同（續）

21.9 列報

本集團簽發的保險合同組合賬面價值為貸方（借方）餘額的，列示為保險合同負債（資產）；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合賬面價值為借方（貸方）餘額的，列示為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負債）。保險獲取現金流量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的賬面價值計入保險合同組合賬面價值。

22. 預計負債

當與或有事項相關的義務同時符合以下條件，本集團將其確認為預計負債：

- (1) 該義務是本集團承擔的現時義務；
- (2) 該義務的履行很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
- (3) 該義務的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

如折現的影響重大，預計負債的金額為預期履行義務所需的未來現金流於資產負債表日的現值。隨時間推移而引致的折現現值的增加計入利息支出。

預計負債按照履行相關現時義務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數進行初始計量，並綜合考慮與或有事項有關的風險、不確定性和貨幣時間價值等因素。每個資產負債表日對預計負債的賬面價值進行覆核。有確鑿證據表明該賬面價值不能反映當前最佳估計數的，按照當前最佳估計數對該賬面價值進行調整。

23. 股利分配

經股東大會批准的虧損彌補及股利分配於批准當期確認入賬。

24. 收入

保險服務收入

對於本集團簽發的保險合同，本集團以合同組為計量單元，在提供保險合同服務的期間確認保險服務收入。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團貨幣資金的時間和實際利率確認。實際利率，是指將金融資產在預計存續期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為該金融資產賬面餘額所使用的利率。

管理費收入

本集團根據協議約定的管理人報酬的計算方法，按權責發生制計算確認管理費收入。在滿足收入確認原則和管理費計提條件的前提下，管理費收入按照合同約定的計算方法確認。

25. 租賃

租賃，是指在一定期間內，出租人將資產的使用權讓與承租人以獲取對價的合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在租賃期開始日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除簡化處理的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外。使用權資產是指本集團可在租賃期內使用租賃資產的權利。租賃期開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賃資產使其可供本集團使用的起始日期。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按照成本進行初始計量。該成本包括以下項目：

- (1)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2) 在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額，存在租賃激勵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賃激勵相關金額；
- (3) 發生的初始直接費用；
- (4) 為拆卸及移除租賃資產、復原租賃資產所在場地或將租賃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約定狀態預計將發生的成本。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5. 租賃（續）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在租賃期與租賃資產剩餘使用壽命兩者孰短的期間內計提折舊。

本集團租賃負債按照租賃期開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進行初始計量。租賃付款額包括固定付款額，以及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需支付的款項等。租賃付款額按照租賃內含利率進行折現，無法確定租賃內含利率的，採用增量借款利率作為折現率。按照固定的週期性利率計算租賃負債在租賃期內各期間的利息費用，並計入當期損益。

與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額在租賃期內各個期間按照直線法計入相關資產成本或當期損益。短期租賃是指在租賃期開始日，租賃期不超過 12 個月的租賃。低價值資產租賃是指單項租賃資產為全新資產時價值較低的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在租賃期的各個期間，採用直線法將經營租賃的租賃收款額確認為租金收入。

26.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在能夠滿足其所附的條件並且能夠收到時，予以確認。政府補助為貨幣性資產的，按照收到或應收的金額計量。政府補助為非貨幣性資產的，按照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義金額計量。

政府文件規定用於購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長期資產的，作為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政府文件不明確的，以取得該補助必須具備的基本條件為基礎進行判斷，以購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長期資產為基本條件的作為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除此之外的作為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

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用於補償以後期間的相關成本費用或損失的，確認為遞延收益，並在確認相關成本費用或損失的期間計入當期損益或沖減相關成本；用於補償已發生的相關成本費用或損失的，直接計入當期損益或沖減相關成本。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沖減相關資產的賬面價值或確認為遞延收益。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確認為遞延收益的，在相關資產使用壽命內按照合理、系統的方法分期計入損益。按照名義金額計量的政府補助，直接計入當期損益。相關資產在使用壽命結束前被出售、轉讓、報廢或發生毀損的，將尚未分配的相關遞延收益餘額轉入資產處置當期的損益。對於同時包含與資產相關部分和與收益相關部分的政府補助，區分不同部分分別進行會計處理；難以區分的，整體歸類為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

與本集團日常活動相關的政府補助，按照經濟業務實質，計入其他收益或沖減相關成本費用。與本集團日常活動無關的政府補助，計入營業外收支。

27.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除與直接計入股東權益的交易或者事項相關的計入股東權益外，均作為所得稅費用或收益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對於當期和以前期間形成的當期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按照稅法規定計算的預期應交納或返還的所得稅金額計量。本集團以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或地區適用的稅率為基礎，並考慮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或地區的相關解釋和實務。本集團根據資產與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的賬面價值與計稅基礎之間的暫時性差異，以及未作為資產和負債確認但按照稅法規定可以確定其計稅基礎的項目的賬面價值與計稅基礎之間的差額產生的暫時性差異，採用資產負債表債務法計提遞延所得稅。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7. 所得稅（續）

各種應納稅暫時性差異均據以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除非：

- (1) 應納稅暫時性差異是在以下交易中產生的：商譽的初始確認，或者具有以下特徵的單項交易中產生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該交易不是企業合併、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所得額或可抵扣虧損、且初始確認的資產和負債未導致產生等額應納稅暫時性差異和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 (2) 對於與子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投資相關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該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時間能夠控制並且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

對於可抵扣暫時性差異、能夠結轉以後年度的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本集團以很可能取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的未來應納稅所得額為限，確認由此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除非：

- (1) 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是在以下單項交易中產生的：該交易不是企業合併、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所得額或可抵扣虧損、且初始確認的資產和負債未導致產生等額應納稅暫時性差異和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 (2) 對於與子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投資相關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確認相應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轉回，且未來很可能獲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對於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依據稅法規定，按照預期收回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期間的適用稅率計量，並反映資產負債表日預期收回資產或清償負債方式的所得稅影響。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進行覆核。如果未來期間很可能無法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用以抵扣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利益，減記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重新評估未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在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可供所有或部分遞延所得稅資產轉回的限度內，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如果擁有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的法定權利，且遞延所得稅與同一應納稅主體和同一稅收徵管部門相關，則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以抵銷後的淨額列示。

28. 職工薪酬

職工薪酬，是指本集團為獲得職工提供的服務或解除勞動關係而給予各種形式的報酬或補償。職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離職後福利、辭退福利和其他長期職工福利。

根據中國有關法律法規，本集團中國境內員工必須參加由政府機構設立和管理的社會保障體系，包括養老保險、醫療保險、住房公積金和其他社會保障制度。對於本集團香港員工，本集團按照相應法規確定的供款比率參與了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本集團對上述社會保障的義務為根據工資總額的規定比例向社會保險經辦機構繳納保險統籌費用，所繳費用由政府機構按規定統籌和支付給退休員工，並無沒收相關供款且本集團不能動用已沒收的相關供款減低現有的供款水平。

本集團中國境內部分地區的員工還參加了企業年金計劃，由本集團按約定的繳費基數和比例繳費。企業年金供款中因員工離職而未歸屬於其個人的企業年金繳費部分，並不用於抵消現有供款而是轉入企業年金計劃的公共賬戶，經公司履行審批程序後分配給參加企業年金計劃的員工。

除此之外，本集團不負有重大的進一步支付員工退休福利的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上述費用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以上退休福利計劃屬於設定提存計劃。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8. 職工薪酬（續）

本集團向未達到國家規定的退休年齡，經本集團批准自願退出工作崗位休養的員工支付自其內部退養次月起至其達到國家規定的退休年齡期間的各項福利費用，包括退養金、繼續向當地社會保險經辦機構繳納保險統籌費用等。對於內退福利，本集團在符合相關確認條件時，將自職工停止提供服務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間擬支付的內退職工資和繳納的社會保險費等，確認為負債，一次性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對高級管理人員及部分關鍵員工實行延期支付計劃，在員工服務期內計提，並確認為負債。該獎金的授予按照本集團對員工個人及公司的年度績效考核指標確定，並遞延支付。

29. 公允價值計量

公允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發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能收到或者轉移一項負債所需支付的價格。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相關資產或負債，假定出售資產或者轉移負債的有序交易在相關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進行；不存在主要市場的，本集團假定該交易在相關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主要市場（或最有利市場）是本集團在計量日能夠進入的交易市場。本集團採用市場參與者在對該資產或負債定價時為實現其經濟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設。

以公允價值計量非金融資產的，考慮市場參與者將該資產用於最佳用途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或者將該資產出售給能夠用於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場參與者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當前情況下適用並且有足夠可利用數據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術，選擇與市場參與者在相關資產或負債的交易中所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特徵相一致的輸入值，應當優先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值。只有在可觀察輸入值無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實可行的情況下，才使用不可觀察輸入值。

30. 或有負債

或有負債指由過去的事項引起而可能需要本集團承擔的義務。由於該等義務發生的機會由某些不能由本集團完全控制的事件而決定，或是由於該等義務的經濟利益的流出並不能可靠地計量，因此本集團不確認該等義務。當上述不能由本集團完全控制的事件發生或該等義務的經濟利益的流出能夠可靠地計量時，則將其確認為預計負債。

31. 重大會計判斷和估計

編制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收入、費用、資產和負債的列報金額以及資產負債表日或有負債的披露。然而，這些假設和估計的不確定性所導致的結果可能造成對未來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價值進行重大調整。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對在有關情況下視為合理的未來事件的預期，本集團對該等估計及判斷進行持續評估。

重大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作出了以下對財務報表所確認的金額具有重大影響的判斷：

(1) 業務模式（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的分類應基於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在判斷業務模式時，本集團考慮包括評價和向關鍵管理人員報告金融資產業績的方式、影響金融資產業績的風險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關業務管理人員獲得報酬的方式等。

(2) 合同現金流量特徵（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的分類應基於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需要判斷合同現金流量特徵是否與基本借貸安排一致，即相關金融資產在特定日期產生的合同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例如，合同現金流量中包含對貨幣時間價值的修正進行評估時，需要判斷與基準現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顯著差異等。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31. 重大會計判斷和估計（續）

重大判斷（續）

(3) 可供出售權益金融工具的減值準備（僅適用 2022 年度）

本集團認為當公允價值出現嚴重或非暫時性下跌時，應當計提可供出售權益金融工具的減值準備。對嚴重和非暫時性的認定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進行判斷時，本集團考慮以下因素的影響：股價的正常波動幅度，公允價值低於成本的持續時間長短，公允價值下跌的嚴重程度，以及被投資單位的財務狀況等。

(4) 對結構化主體具有控制的判斷

在判斷本集團是否控制由本集團擔任資產管理人的結構化主體時，需要管理層基於所有的事實和情況綜合判斷本集團是以主要責任人還是其他方的代理人的身份行使決策權。如果本集團是主要責任人，那麼對結構化主體具有控制。在判斷本集團是否為主要責任人時，考慮的因素包括資產管理人對結構化主體的決策權範圍、其他方享有的實質性權利、取得的薪酬水平和因持有結構化主體其他利益而面臨可變回報的風險敞口。一旦相關事實和情況的變化導致這些因素發生變化時，本集團將進行重新評估。

(5) 保險合同的分組和確認

對於簽發的未採用保費分配法的保險合同，在評估初始確認時是否存在虧損或無顯著可能性在未來發生虧損，本集團需要作出判斷，包括考慮：

- 使這些合同變為虧損合同的假設發生變化的可能性；
- 用於對相關產品盈利性進行估計的信息。

(6) 保險合同計量方法的適用性

本集團在保險合同開始時評估其是否符合採用保費分配法或浮動收費法的條件。在進行此類評估時，需要管理層基於合同特徵及相關事實和情況綜合判斷。

(7) 責任單元的確定

本集團將合同服務邊際分攤至當期和未來預期提供的每一責任單元，並計入當期及以後期間的損益。本集團按照保險合同服務的提供模式，合理確定合同組在責任期內各個期間的責任單元，即考慮每項合同所提供的利益金額或數量及預計責任期。

本集團根據保險保障服務、投資回報服務及投資相關服務（如適用）的提供模式，考慮保險合同的條款及給付等特徵，對保險合同所提供利益的金額或數量作出估計。對於提供多項服務的合同，本集團以各項服務相關的因素（包括預期最高給付額、投資成分等）為基礎估計確定各項服務的權重。

本集團根據保險合同條款以及“對保險合同履約現金流量的計量”中提及的死亡率和疾病發生率、退保率等估計確定相關合同的預計責任期。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31. 重大會計判斷和估計（續）

會計估計的不確定性

以下為於資產負債表日有關未來的關鍵假設以及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關鍵來源，可能會導致未來會計期間資產和負債賬面金額重大調整。

(1) 對保險合同履約現金流量的計量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在計量保險合同負債過程中須對保險合同邊界內的履約現金流量作出合理估計，該估計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按照各種情形的可能結果及相關概率計算確定，同時考慮一定的非金融風險調整。

履約現金流量計量使用的主要假設包括折現率、保險事故發生率（主要包括死亡率和疾病發生率）、賠付率、退保率、費用、保單紅利及非金融風險調整假設等。

(a) 折現率

本集團對於不隨基礎項目回報而變動的預計現金流量，採用自下而上的方法確定現金流量對應的折現率，在考慮貨幣時間價值影響的基礎上，以基礎利率曲線附加綜合溢價確定折現率假設。綜合溢價考慮稅收、流動性效應和其他因素等確定。2023年12月31日採用的即期折現率假設為2.67%至4.80%（2022年12月31日：2.48%至4.80%）。

本集團對於隨基礎項目回報而變動的預計現金流量，採用對應資產組合未來預期投資收益率為折現率。

折現率假設受未來宏觀經濟、資本市場、保險資金投資渠道、投資策略等因素影響，存在不確定性。本集團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折現率假設。

(b) 死亡率和疾病發生率

死亡率假設是基於本集團以往的死亡率經驗數據及對當前和預期未來的發展趨勢等因素確定。死亡率假設採用中國人身保險行業標準的生命表《中國人身保險業經驗生命表（2010-2013）》的相應百分比表示。

疾病發生率假設是基於行業發病率或本集團產品定價假設及以往的發病率經驗數據、對當前和未來預期的發展趨勢等因素確定。

死亡率及疾病發生率假設受未來國民生活方式改變、醫療技術發展及社會條件進步等因素影響，存在不確定性。本集團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死亡率及疾病發生率假設。

(c) 賠付率

本集團根據實際經驗和未來的發展變化趨勢確定合理估計值，作為賠付率假設。

(d) 退保率

退保率假設是基於本集團產品特徵、以往的保單退保率經驗數據，對當前和未來預期的估計而確定。退保率假設按照定價利率水平、產品類別和銷售渠道的不同而分別確定。退保率假設受未來宏觀經濟、市場競爭等因素影響，存在不確定性。本集團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退保率假設。

(e) 費用

費用假設是基於本集團費用分析結果及對未來的預期，主要包括：保險獲取現金流量、保單管理和維持費用、理賠費用等。

費用假設受未來通貨膨脹、市場競爭等因素影響，存在不確定性。本集團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費用假設。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31. 重大會計判斷和估計（續）

會計估計的不確定性（續）

(1) 對保險合同履約現金流量的計量（續）

(f) 保單紅利

保單紅利假設基於分紅保險賬戶的預期投資收益率、本集團的紅利政策及保單持有人的合理預期等因素確定。

保單紅利假設受上述因素影響，存在不確定性。本集團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保單紅利假設。

(g) 非金融風險調整

本集團採用置信水平法等方法確定非金融風險調整。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計量簽發的保險合同及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的非金融風險調整的置信水平均為 75%（2022 年 12 月 31 日：置信水平為 75%）。

(2) 運用估值技術估算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

在缺乏活躍市場情況下，公允價值乃使用估值技術估算，該等方法包括參考熟悉情況並自願交易的各方最近進行的市場交易中使用的價格、參照實質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當前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和期權定價模型等。參照其他金融工具時，該等工具應具有相似的信用評級。

對於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及折現率乃基於現行市場信息及適用於具有相似收益、信用質量及到期特徵的金融工具的比率所作出的最佳估計。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到經濟狀況、於特定行業的集中程度、工具或貨幣種類、市場流動性及對手方財務狀況等因素的影響。折現率受無風險利率及信用風險所影響。

(3) 金融工具減值（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

本集團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對金融工具的減值進行評估，應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斷和估計，需考慮所有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該等判斷和估計時，本集團根據歷史還款信息結合經濟政策、宏觀經濟指標、行業風險等因素推斷債務人信用風險的預期變動。

四、會計政策變更

新金融工具準則

2017 年財政部發佈了修訂後的《企業會計準則第 22 號 - 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企業會計準則第 23 號 - 金融資產轉移》、《企業會計準則第 24 號 - 套期會計》、《企業會計準則第 37 號 - 金融工具列報》四項會計準則（以下簡稱“新金融工具準則”）。本集團於 2023 年 1 月 1 日開始採用新金融工具準則。

根據新金融工具準則的要求，本集團選擇不對比較期間信息進行重述。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於首次執行日的賬面價值調整計入當期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綜合收益。比較期間的附註仍與以前年度披露信息保持一致。

實施新金融工具準則也導致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確認、分類和計量，以及金融資產減值的相關政策發生了變化。

當期適用的新金融工具準則下具體會計政策詳見附註三、17。

四、會計政策變更（續）

新金融工具準則（續）

下表為新金融工具準則切換首日分類和計量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影響：

	2022年12月31日	影響金額	2023年1月1日
資產	2,071,336	34,410	2,105,746
其中：貨幣資金	33,134	4	33,13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6,560	(26,560)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1,124	10	21,134
應收利息	19,656	(19,656)	-
定期存款	204,517	6,717	211,23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715,085	(715,085)	-
持有至到期投資	514,250	(514,250)	-
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397,270	(397,270)	-
金融投資：	-	1,711,596	1,711,596
交易性金融資產	-	415,758	415,758
債權投資	-	91,428	91,428
其他債權投資	-	1,119,324	1,119,324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	85,086	85,086
存出資本保證金	7,290	313	7,603
遞延所得稅資產	19,661	(11,298)	8,363
其他資產	11,227	(111)	11,116
負債	1,869,664	43	1,869,707
其中：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19,665	166	119,831
應付利息	469	(469)	-
應付債券	9,999	303	10,302
遞延所得稅負債	568	(63)	505
其他負債	38,572	106	38,678
股東權益	201,672	34,367	236,039
其中：其他綜合損益	(11,581)	18,051	6,470
一般風險準備	21,071	1,621	22,692
未分配利潤	92,588	14,180	106,768
少數股東權益	5,195	515	5,710

四、會計政策變更（續）

新金融工具準則（續）

新金融工具準則切換首日分類與計量改變對本集團主要金融資產及負債科目賬面價值的影響及相應切換變動：

	2022年12月31日 按原金融工具準則列示		重分類	重新計量	2023年1月1日 按新金融工具準則列示	
	計量類別	賬面價值			計量類別	賬面價值
貨幣資金	攤餘成本	33,134	4	-	攤餘成本	33,13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攤餘成本	21,124	10	-	攤餘成本	21,134
存出資本保證金	攤餘成本	7,290	315	(2)	攤餘成本	7,603
定期存款	攤餘成本	204,517	6,148	569	攤餘成本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211,234
其中：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定期存款		不適用	163,523	59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164,115
其中：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定期存款		204,517	(157,375)	(23)	攤餘成本	47,119
交易性金融資產		不適用	415,696	6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415,758
轉入自：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6,560	-		
轉入自：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83,895	-		
轉入自：持有至到期投資			1,225	(15)		
轉入自：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3,096	77		
轉入自：應收利息			920	-		
債權投資		不適用	91,788	(360)	攤餘成本	91,428
轉入自：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4,591	(207)		
轉入自：持有至到期投資			16,148	-		
轉入自：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60,260	(153)		
轉入自：應收利息			789	-		
其他債權投資		不適用	1,073,774	45,55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1,119,324
轉入自：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31,513	-		
轉入自：持有至到期投資			496,877	42,960		
轉入自：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333,914	2,590		
轉入自：應收利息			11,470	-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不適用	85,086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85,086
轉入自：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85,086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26,560	(26,560)	-	不適用
轉出至：交易性金融資產			(26,560)	-		

四、會計政策變更（續）

新金融工具準則（續）

新金融工具準則切換首日分類與計量改變對本集團主要金融資產及負債科目賬面價值的影響及相應切換變動：
（續）

	2022年12月31日 按原金融工具準則列示		重分類	重新計量	2023年1月1日 按新金融工具準則列示	
	計量類別	賬面價值			計量類別	賬面價值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715,085	(715,085)	-		不適用
轉出至：交易性金融資產			(383,895)	-		
轉出至：債權投資			(14,591)	-		
轉出至：其他債權投資			(231,513)	-		
轉出至：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85,086)	-		
持有至到期投資	攤餘成本	514,250	(514,250)	-		不適用
轉出至：交易性金融資產			(1,225)	-		
轉出至：債權投資			(16,148)	-		
轉出至：其他債權投資			(496,877)	-		
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攤餘成本	397,270	(397,270)	-		不適用
轉出至：交易性金融資產			(3,096)	-		
轉出至：債權投資			(60,260)	-		
轉出至：其他債權投資			(333,914)	-		
應收利息	攤餘成本	19,656	(19,656)			不適用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攤餘成本	119,665	166		攤餘成本	119,831
應付債券	攤餘成本	9,999	303		攤餘成本	10,302
應付利息	攤餘成本	469	(469)			不適用

下表展示了新金融工具準則切換首日分類與計量改變對本集團金融資產減值準備的影響：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0,221	-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45	-
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1,221	-
債權投資	-	818
其他債權投資	-	2,684
其他金融資產	219	443
合計	11,706	3,945

四、會計政策變更（續）

新金融工具準則（續）

下表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根據原金融工具準則已發生損失模型計量的上述主要金融資產科目減值準備調整為 2023 年 1 月 1 日根據新金融工具準則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計量的減值準備：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減值準備	重分類	重新計量	2023 年 1 月 1 日 減值準備
債權投資	不適用	659	159	818
轉入自：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6	
轉入自：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45	-	
轉入自：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614	153	
其他債權投資	不適用	2,172	512	2,684
轉入自：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608	65	
轉入自：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	8	
轉入自：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564	439	

新保險合同準則

2020 年財政部發佈了《企業會計準則第 25 號——保險合同》（以下簡稱“新保險合同準則”），本集團於 2023 年 1 月 1 日開始執行新保險合同準則，並已根據新保險合同準則的要求重述了比較期間信息。實施新保險合同準則導致本集團保險服務收入與保險服務費用的確認、保險合同負債的計量方法、財務報表的列報等均發生了重大變化。本集團根據新保險合同準則制定的與保險合同相關的會計政策詳見附註三、21。

按照新保險合同準則的規定，本集團對於首次執行日之前的保險合同會計處理與新保險合同準則規定不一致的，採用追溯調整法處理，但對於於過渡日完全追溯調整法不切實可行的合同組，本集團採用了修正追溯調整法或公允價值法進行了銜接處理。

根據新保險合同準則的規定，本集團進行追溯調整無須披露當期和各個列報前期財務報表受影響項目的調整金額，因此本集團僅匯總了實施新保險合同準則對比較期間主要財務指標的影響。披露如下：

	會計政策變更前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執行新保險合同準則 影響金額	會計政策變更後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總資產	2,176,299	(104,963)	2,071,336
總負債	1,942,171	(72,507)	1,869,664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	228,446	(31,969)	196,477

五、稅項

本集團中國境內業務應繳納的主要稅項及其稅率列示如下：

企業所得稅	- 按現行稅法與有關規定所確定的應納稅所得額的 25% 計繳。
增值稅	- 按現行稅法與有關規定所確定的應納稅增值額（應納稅額按應納稅銷售額乘以適用稅率扣除當期允許抵扣的進項稅後的餘額計算）計繳，適用稅率 3%、5%、6%、9% 或 13%。
城市維護建設稅	- 按實際繳納的增值稅的 1%、5% 或 7% 計繳。
教育費附加	- 按實際繳納的增值稅的 3% 計繳。
地方教育費附加	- 按實際繳納的增值稅的 2% 計繳。

本集團中國境外業務應繳納的主要稅項及其稅率根據當地稅法有關規定繳納。

本集團計繳的稅項將由有關稅務機關核定。

六、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

1、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擁有下列已合併子公司:

名稱	法定主體類別	經營範圍及主要業務	成立及註冊地	經營所在地	註冊資本 (除特別註明外, 人民幣千元)	股本 / 實收資本 (除特別註明外,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所佔 權益比例 (%)		本公司 表決權 比例 (%)	備註
							直接	間接		
太保產險	股份有限 公司	財產保險	上海	中國	19,948,088	19,948,088	98.50	-	98.50	(1)
太保壽險	股份有限 公司	人身保險	上海	中國	8,628,200	8,628,200	98.29	-	98.29	
太平洋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以下簡稱“太保資產”)	有限責任 公司	資產管理	上海	上海	2,100,000	2,100,000	80.00	19.67	100.00	
中國太平洋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太保香港”)	有限責任 公司	財產保險	香港	香港	港幣 250,000 千元	港幣 250,000 千元	100.00	-	100.00	
上海太保不動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太保不動產”)	有限責任 公司	不動產 經營管理	上海	上海	115,000	115,000	100.00	-	100.00	
長江養老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長江養老”)	股份有限 公司	年金業務、 養老保險資 產管理業務	上海	上海	3,000,000	3,000,000	-	61.10	62.16	
中國太保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 司(以下簡稱“太保投資(香港)”)	有限責任 公司	資產管理	香港	香港	港幣 200,000 千元	港幣 200,000 千元	12.25	87.46	100.00	
City Island Developments Limited (以下簡稱“City Island”)	有限責任 公司	投資控股	英屬 維爾京群島	英屬 維爾京群島	美元 50,000 元	美元 1,000 元	-	98.29	100.00	
Great Winwick Limited*	有限責任 公司	投資控股	英屬 維爾京群島	英屬 維爾京群島	美元 50,000 元	美元 100 元	-	98.29	100.00	
偉域(香港)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 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香港	港幣 10,000 元	港幣 1 元	-	98.29	100.00	
Newscott Investments Limited*	有限責任 公司	投資控股	英屬 維爾京群島	英屬 維爾京群島	美元 50,000 元	美元 100 元	-	98.29	100.00	
新域(香港)投資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 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香港	港幣 10,000 元	港幣 1 元	-	98.29	100.00	
上海新匯房產開發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新匯房產”)*	有限責任 公司	房地產	上海	上海	美元 15,600 千元	美元 15,600 千元	-	98.29	100.00	
上海和匯房產開發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和匯房產”)*	有限責任 公司	房地產	上海	上海	美元 46,330 千元	美元 46,330 千元	-	98.29	100.00	
太平洋保險在線服務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太保在線”)	有限責任 公司	諮詢服務等	山東	中國	200,000	200,000	100.00	-	100.00	
天津隆融置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 “天津隆融”)	有限責任 公司	房地產	天津	天津	353,690	353,690	-	98.29	100.00	
太平洋保險養老產業投資管理有限 責任公司(以下簡稱“養老投資 公司”)	有限責任 公司	養老產業 投資等	上海	上海	5,000,000	5,000,000	-	98.29	100.00	
太平洋健康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太平洋健康險”)	股份有限 公司	健康保險	上海	中國	3,600,000	3,600,000	85.05	14.69	100.00	
太平洋安信農業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太平洋安信農險”)	股份有限 公司	財產保險	上海	中國	1,080,000	1,080,000	-	66.76	67.78	
太平洋醫療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太平洋醫療健康”)	有限責任 公司	醫療諮詢 服務等	上海	上海	1,000,000	1,000,000	-	98.29	100.00	
太平洋保險代理有限公司(以下 簡稱“太保代理”)	有限責任 公司	保險專業 代理	上海	上海	50,000	50,000	-	100.00	100.00	
國聯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 簡稱“國聯安基金”)	有限責任 公司	基金管理	上海	上海	150,000	150,000	-	50.83	51.00	

六、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續）

1、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擁有下列已合併子公司：（續）

名稱	法定主體類別	經營範圍及主要業務	成立及註冊地	經營所在地	註冊資本 (除特別註明外， 人民幣千元)	股本 / 實收資本 (除特別註明外，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所佔 權益比例 (%)		本公司 表決權 比例 (%)	備註
							直接	間接		
太保養老產業發展(成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成都項目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養老投資、房地產開發經營等	成都	成都	1,000,000	987,000	-	98.29	100.00	
太保養老(杭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杭州項目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養老投資、房地產開發經營等	杭州	杭州	1,200,000	1,006,000	-	98.29	100.00	(2)
太保養老(廈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廈門項目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養老投資、房地產開發經營等	廈門	廈門	900,000	900,000	-	98.29	100.00	
太保家園(成都)養老服務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成都服務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養老服務、機構養老服務、健康諮詢服務等	成都	成都	60,000	43,000	-	98.29	100.00	
太保養老(南京)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南京項目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養老投資、房地產開發經營等	南京	南京	702,000	348,556	-	98.29	100.00	(3)
太保(大理)頤老院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大理項目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養老項目建設與管理、養老服務等	大理	大理	608,000	608,000	-	74.70	76.00	(4)
太保康養(上海)實業發展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普陀)項目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養老投資、房地產開發經營等	上海	上海	250,000	250,000	-	98.29	100.00	
太保家園(杭州)養老服務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杭州服務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養老服務、機構養老服務、健康諮詢服務等	杭州	杭州	60,000	30,200	-	98.29	100.00	(5)
太保養老(武漢)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武漢項目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養老服務、房地產開發經營等	武漢	武漢	980,000	980,000	-	98.29	100.00	(6)
太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太保資本”)	有限責任公司	私募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服務	上海	上海	100,000	100,000	-	99.67	100.00	
上海崇明太保家園養老服務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崇明)服務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養老項目建設與管理、養老服務等	上海	上海	1,253,000	1,070,000	-	98.29	100.00	(7)
上海普陀太保家園養老服務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普陀)服務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養老服務、護理機構服務、健康諮詢服務等	上海	上海	30,000	19,000	-	98.29	100.00	(8)
北京博瑞和銘保險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博瑞和銘”)	有限責任公司	保險代理業務	北京	中國	52,000	52,000	-	98.29	100.00	
中國太平洋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太保壽險(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人身保險	香港	香港	港幣 1,000,000 千元	港幣 1,000,000 千元	-	98.29	100.00	
太保養老服務(青島)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青島服務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養老服務、房地產開發經營等	青島	青島	227,000	193,000	-	98.29	100.00	(9)
太保家園(廈門)養老服務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廈門服務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養老服務、機構養老服務、健康諮詢服務等	廈門	廈門	40,000	20,000	-	98.29	100.00	(10)
太保養老(鄭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鄭州項目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養老服務、房地產開發經營等	鄭州	鄭州	650,000	368,500	-	98.29	100.00	(11)
太保養老(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北京項目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養老服務、房地產開發經營等	北京	北京	800,000	757,000	-	98.29	100.00	(12)

六、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續）

1、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擁有下列已合併子公司：（續）

名稱	法定主體類別	經營範圍及主要業務	成立及註冊地	經營所在地	註冊資本 (除特別註明外, 人民幣千元)	股本 / 實收資本 (除特別註明外,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所佔 權益比例 (%)		本公司 表決權 比例 (%)	備註
							直接	間接		
太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太保科技”）	有限責任公司	技術服務、 雲計算裝備 技術服務； 大數據服務 等	上海	上海	700,000	700,000	100.00	-	100.00	
鑫保裕（廣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鑫保裕”）	有限責任公司	辦公服務、 物業管理、 非居住房地 產租賃等	廣州	廣州	3,650,000	3,649,990	-	98.46	100.00	
太保科技服務（武漢）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太保科技武漢”）	有限責任公司	技術服務、 技術諮詢等	武漢	武漢	100,000	100,000	-	100.00	100.00	
太保健康管理（三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三亞項目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養老服務、 房地產開發 經營等	三亞	三亞	490,000	313,880	-	98.29	100.00	(13)
太保家園（南京）養老服務有限 公司（以下簡稱“南京服務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養老服務、 機構養老服 務、健康諮 詢服務等	南京	南京	30,000	7,000	-	98.29	100.00	(14)
上海靜安太保家園養老服務有限 公司（以下簡稱“上海（靜安） 服務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養老項目建 設與管理、 養老服務等	上海	上海	426,367	426,367	-	98.29	100.00	(15)
太保家園（武漢）養老服務有限 公司（以下簡稱“武漢服務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養老服務、 護理機構服 務、健康諮 詢服務等	武漢	武漢	30,000	2,500	-	98.29	100.00	(16)
廈門源申康復醫院有限公司（以下 簡稱“源申醫院”）	有限責任公司	醫療服務、 醫院管理等	廈門	廈門	160,000	-	-	98.29	100.00	(17)

*City Island 的子公司

(1) 太保產險

根據太保產險股東大會通過的《關於中國太平洋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任意公積金轉增股本暨關聯交易的議案》，太保產險以任意盈餘公積向全體股東轉增股本 478,087,650 股，合計人民幣 12 億元。該事項於 2023 年 2 月 27 日經原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復，變更後的總股本約為人民幣 199.48 億元。

(2) 杭州項目公司

太保壽險出資設立的全資子公司杭州項目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12.00 億元。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太保壽險實繳投資款增加至人民幣 10.06 億元。

(3) 南京項目公司

太保壽險公司出資設立的全資子公司南京項目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7.02 億元。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太保壽險實繳投資款增加至約人民幣 3.49 億元。

(4) 大理項目公司

養老投資公司出資設立的子公司大理項目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6.08 億元。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養老投資公司已實繳全部投資款。

(5) 杭州服務公司

養老投資公司出資設立的全資子公司杭州服務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0.60 億元。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養老投資公司實繳投資款增加至約人民幣 0.30 億元。

六、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續）

1、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擁有下列已合併子公司：（續）

(6) 武漢項目公司

太保壽險出資設立的全資子公司武漢項目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9.80 億元。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太保壽險已實繳全部投資款。

(7) 上海（崇明）服務公司

養老投資公司出資設立的全資子公司上海（崇明）服務公司（原上海梵昆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12.53 億元。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養老投資公司實繳投資款增加至人民幣 10.70 億元。

(8) 上海（普陀）服務公司

養老投資公司出資設立的全資子公司上海（普陀）服務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0.30 億元。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養老投資公司實繳投資款增加至人民幣 0.19 億元。

(9) 青島服務公司

養老投資公司出資設立的全資子公司青島服務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2.27 億元。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養老投資公司實繳投資款增加至人民幣 1.93 億元。

(10) 廈門服務公司

養老投資公司出資設立的全資子公司廈門服務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0.40 億元。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養老投資公司實繳投資款增加至人民幣 0.20 億元。

(11) 鄭州項目公司

太保壽險出資設立的全資子公司鄭州項目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6.50 億元。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太保壽險實繳投資款增加至約人民幣 3.69 億元。

(12) 北京項目公司

太保壽險出資設立的全資子公司北京項目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8.00 億元。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太保壽險實繳投資款增加至人民幣 7.57 億元。

(13) 三亞項目公司

太保壽險出資設立的全資子公司三亞項目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4.90 億元。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太保壽險實繳投資款增加至約人民幣 3.14 億元。

(14) 南京服務公司

養老投資公司出資設立的全資子公司南京服務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0.30 億元。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養老投資公司實繳投資款增加至人民幣為 0.07 億元。

(15) 上海（靜安）服務公司

2023 年 2 月，養老投資公司與上海源茂置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源茂置業”）簽訂產權交易合同，自源茂置業取得上海（靜安）服務公司 100% 的股權。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海（靜安）服務公司的註冊資本及實收資本均為約人民幣 4.26 億元，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 91310106133028680F。

六、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續）

1、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擁有下列已合併子公司：（續）

(16) 武漢服務公司

養老投資公司出資設立的全資子公司武漢服務公司，於 2023 年 6 月取得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 91420105MACL34TR0N 的企業法人營業執照，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0.30 億元。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養老投資公司已實繳投資款約人民幣 0.03 億元。

(17) 源申醫院

本集團合併範圍內的結構化主體太保源申康復股權投資基金（武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與上海琰複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共同投資設立源申醫院，持股比例分別為 99.94% 和 0.06%，於 2023 年 11 月取得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 91350200MAD474TX82 的企業法人營業執照，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1.60 億元。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實繳投資款。

2、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納入本集團合併範圍的主要結構化主體如下：

名稱	本集團投資佔比 (%)	產品規模人民幣 (千元)	業務性質
太保長航股權投資基金（武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太保長航”）	99.98	8,501,505	本基金的投資範圍為以私募基金從事股權投資、投資管理、資產管理等活動（須在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完成登記備案後方可從事經營活動）（除許可業務外，可自主依法經營法律法規非禁止或限制的項目）。
國聯安增裕一年定期開放純債債券型發起式證券投資基金	79.26	8,426,809	本基金的投資範圍為具有良好流動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國債、政府機構債券、地方政府債券、金融債、企業債、公司債、央行票據、中期票據、短期融資券、超短期融資券、中小企業私募債、資產支持證券、次級債、可分離交易可轉債的純債部分、債券回購、銀行存款（協議存款、通知存款以及定期存款）、同業存單、貨幣市場工具、國債期貨以及法律法規或中國證監會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中國證監會”）允許基金投資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須符合中國證監會相關規定）。
國聯安增富一年定期開放純債債券型發起式證券投資基金	100.00	7,683,713	本基金的投資範圍為具有良好流動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國債、政府機構債券、地方政府債券、金融債、企業債、公司債、央行票據、中期票據、短期融資券、超短期融資券、中小企業私募債、資產支持證券、次級債、可分離交易可轉債的純債部分、債券回購、銀行存款（協議存款、通知存款以及定期存款）、同業存單、貨幣市場工具、國債期貨以及法律法規或中國證監會允許基金投資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須符合中國證監會相關規定）。
太平洋 - 山西焦煤債權投資計劃	69.93	7,150,000	本產品以債權方式投資於債權主體山西焦煤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投資運營的山西離柳礦區龐龐塔煤礦項目。
太保大健康產業私募投資基金（上海）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太保大健康”）	90.90	4,951,000	本基金的投資範圍為以私募基金從事股權投資、投資管理、資產管理等活動（須在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完成備案登記後方可從事經營活動）（除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外，憑營業執照依法自主開展經營活動）。

註：太保資產、國聯安基金、太保資本等分別為該等納入本集團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的資產管理人。

七、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

1. 貨幣資金

2023年12月31日				
	幣種	原幣	匯率	折合人民幣
現金	人民幣	2	1.00000	2
	小計			2
銀行存款	人民幣	24,825	1.00000	24,825
	美元	754	7.08270	5,340
	港幣	208	0.90622	188
	其他			2
	小計			30,355
其他貨幣資金	人民幣	1,098	1.00000	1,098
	小計			1,098
合計				31,455

2022年12月31日				
	幣種	原幣	匯率	折合人民幣
銀行存款	人民幣	23,353	1.00000	23,353
	美元	1,174	6.96460	8,175
	港幣	846	0.89327	756
	其他			1
	小計			32,285
其他貨幣資金	人民幣	849	1.00000	849
	小計			849
合計				33,134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存放於境外的貨幣資金折合為人民幣8.84億元(2022年12月31日：折合為人民幣21.57億元)。根據中國的外匯管理規定，本集團需在獲得外匯管理機構批准後，通過有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其他貨幣資金中有人民幣8.08億元(2022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8.25億元)為最低結算備付金。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原到期日不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為人民幣5.49億元(2022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6.59億元)。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因特定用途資金等原因造成使用受限制的貨幣資金為人民幣5.20億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4.49億元)。

銀行存款包括銀行活期存款和短期定期存款。銀行活期存款按照銀行活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分為1天至3個月不等，依本集團的現金需求而定，並按照相應的銀行定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銀行存款存放於信譽良好且最近並無欠款記錄的銀行。貨幣資金的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七、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僅適用 2022 年）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市	3,460
非上市	23,100
合計	26,560
股權型投資	
股票	9
基金及保險資產產品	3,725
理財產品	6,502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9,813
債權型投資	
政府債	326
金融債	3,134
企業債	3,018
理財產品	3
債權投資計劃	30
合計	26,560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中包括人民幣 215.71 億元直接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其餘均為交易性金融資產，且其投資變現不存在重大限制。

3.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名義金額及其公允價值列示如下。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名義金額僅為資產負債表內所確認的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提供對比的基礎，並不代表所涉及的未來現金流量或當前公允價值，因而也不能反映本集團所面臨的風險。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名義金額	資產	負債
國債期貨	41	-	-
股指期貨	7	-	-
遠期外匯合同	4,475	17	21
合計	4,523	17	2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名義金額	資產	負債
遠期外匯合同	3,612	197	8

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債券		
銀行間	2,019	17,909
交易所	789	3,215
小計	2,808	21,124
減：減值準備	-	-
合計	2,808	21,124

本集團未將擔保物進行出售或再擔保。

七、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5. 應收利息（僅適用 2022 年）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債權型投資利息	13,221
應收銀行存款利息	6,482
應收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	10
小計	19,713
減：壞賬準備	(57)
淨額	19,656

本賬戶餘額中並無持本公司 5% 或以上表決權股份股東的款項。

6. 定期存款

到期期限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以攤餘成本計量		
3 個月以內（含 3 個月）	4,664	30,034
3 個月至 1 年（含 1 年）	2,703	47,181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7,759	47,749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7,856	23,388
3 年至 4 年（含 4 年）	8,509	27,005
4 年至 5 年（含 5 年）	2,723	29,160
減：減值準備	(20)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3 個月以內（含 3 個月）	38,205	-
3 個月至 1 年（含 1 年）	5,845	-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6,585	-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28,607	-
3 年至 4 年（含 4 年）	21,464	-
4 年至 5 年（含 5 年）	20,101	-
5 年以上	500	-
其中：		
攤餘成本	130,521	-
累計公允價值變動	786	-
合計	165,501	204,517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定期存款確認的減值準備餘額為人民幣 0.56 億元。

七、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僅適用 2022 年）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照類別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市	267,226
非上市	447,859
合計	715,085
股權型投資	
股票	182,173
基金及保險資產產品	83,160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138,541
理財產品	757
優先股	12,335
債權型投資	
政府債	108,345
金融債	56,845
企業債	129,536
債權投資計劃	700
理財產品	2,693
合計	715,08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相關信息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債權型投資	
公允價值	298,119
其中：攤餘成本	287,635
累計計入其他綜合損益	12,755
累計計提減值	(2,271)
股權型投資	
公允價值	416,966
其中：成本	423,209
累計計入其他綜合損益	1,707
累計計提減值	(7,950)
合計	
公允價值	715,085
其中：攤餘成本 / 成本	710,844
累計計入其他綜合損益	14,462
累計計提減值	(10,221)

七、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8. 持有至到期投資（僅適用 2022 年）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市	14,895
非上市	499,400
小計	514,295
減：減值準備	(45)
淨額	514,250
債權型投資	
政府債	417,053
金融債	41,289
企業債	55,891
理財產品	62
小計	514,295
減：減值準備	(45)
淨額	514,250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對持有有意圖和能力進行評價，未發現變化。

9. 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僅適用 2022 年）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債權型投資	
金融債	500
債權投資計劃	241,072
理財產品	120,580
優先股	32,000
貸款	4,339
小計	398,491
減：減值準備	(1,221)
淨額	397,270

10. 交易性金融資產（僅適用 2023 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市	198,622
非上市	382,980
合計	581,602
債券	199,951
政府債	2,889
金融債	169,449
企業債	27,613
股票	161,345
基金	65,817
非上市股權投資	62,919
債權投資計劃	44,676
理財產品類投資	38,720
其他	8,174
合計	581,602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交易性金融資產中無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且其投資變現不存在重大限制。

七、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1. 債權投資（僅適用 2023 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市	3,902
非上市	79,809
小計	83,711
減：減值準備	(1,377)
淨額	82,334
債券	25,688
政府債	15,944
企業債	9,744
債權投資計劃	42,846
信託計劃	11,000
其他	4,177
小計	83,711
減：減值準備	(1,377)
淨額	82,334

12. 其他債權投資（僅適用 2023 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市	60,381
非上市	1,187,054
合計	1,247,435
債券	937,989
政府債	741,151
金融債	64,922
企業債	131,916
債權投資計劃	186,881
信託計劃	80,073
優先股	33,020
其他	9,472
合計	1,247,435
其中：	
攤餘成本	1,143,108
累計公允價值變動	104,327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對持有的其他債權投資確認的減值準備餘額為人民幣 39.29 億元。

七、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3.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僅適用 2023 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	27,110
優先股	12,597
永續債	28,477
其他	29,781
合計	97,965
其中：	
成本	95,710
累計公允價值變動	2,255

本集團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是以長期持有或取得持有期間股利等為主要投資目標的非交易性權益投資。

於 2023 年度，由於優化資產配置及資產負債管理原因，本集團處置了人民幣 95.63 億元的其他權益工具投資，因出售其他權益工具投資而從其他綜合損益轉入留存收益的金額為人民幣 5 百萬元。

於 2023 年度，其他權益工具投資的股權確認的股息收入人民幣 47.69 億元，參見附註七、40。

14. 長期股權投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投資成本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 / (減少)	按權益法調整的淨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調整	其他權益變動	股利分配	年末餘額	減值準備年末餘額
權益法：									
合營企業									
上海瑞永景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瑞永景房產”）	9,835	9,812	-	(27)	-	-	-	9,785	-
其他	52	64	(20)	3	-	-	-	47	-
小計	9,887	9,876	(20)	(24)	-	-	-	9,832	-
聯營企業									
太嘉杉健康產業股權投資基金（上海）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太嘉杉”）（註 1）	2,662	2,870	162	(12)	-	-	(2)	3,018	-
長三角協同優勢產業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長三角協同優勢”）	1,882	2,674	(88)	157	-	-	(59)	2,684	-
上海新興技術開發區聯合發展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興技術”）	1,856	1,873	-	37	-	-	(37)	1,873	-
上海科創中心二期私募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科創二期”）（註 2）	1,197	959	297	72	-	-	(17)	1,311	-
上海臨港普洛斯國際物流發展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臨港普洛斯”）	1,057	1,053	-	40	-	-	(40)	1,053	-
上海生物醫藥產業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上海生物醫藥”）	940	964	-	2	-	-	(1)	965	-
嘉興易商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嘉興易商”）	901	941	-	(2)	-	-	-	939	-
寧波至璘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寧波至璘”）（註 3）	-	2,623	(2,416)	102	-	-	(309)	-	-
其他	3,279	2,270	180	(758)	(73)	390	(1)	2,008	(499)
小計	13,774	16,227	(1,865)	(362)	(73)	390	(466)	13,851	(499)
合計	23,661	26,103	(1,885)	(386)	(73)	390	(466)	23,683	(499)

七、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4. 長期股權投資（續）

註 1：太保壽險 2023 年向太嘉杉新增實繳出資約人民幣 1.62 億元，投資份額變更為 99.01%。

註 2：太保壽險 2023 年向科創二期新增實繳出資約人民幣 2.97 億元，投資份額仍為 25.00%。

註 3：太保壽險投資的寧波至璘已於 2023 年 7 月收回投資成本約人民幣 24.16 億元。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主要的合營企業明細資料如下：

名稱	企業類型	註冊地/ 主要經營地	法人代表	業務性質	註冊資本（除特別註明外，人民幣千元）	實收資本（除特別註明外，人民幣千元）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	本公司所佔權益比例（%）		本公司表決權比例（%）
								直接	間接	
瑞永景房產（註 1）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	葛清	房地產	14,050,000	14,050,000	91310000MA1FL5MU6G	-	68.80	57.14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主要的聯營企業明細資料如下：

名稱	企業類型	註冊地/ 主要經營地	法人代表	業務性質	註冊資本（除特別註明外，人民幣千元）	實收資本（除特別註明外，人民幣千元）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	本公司所佔權益比例（%）		本公司表決權比例（%）
								直接	間接	
太嘉杉（註 2）	有限合夥企業	上海	不適用	股權投資	不適用	2,688,887	91310000MA1FL7MH5H	-	97.32	不適用
長三角協同優勢	有限合夥企業	上海	不適用	股權投資	不適用	6,257,459	91310000MA1FL62E0U	-	27.28	不適用
新興技術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	薛晗	商務服務	453,250	453,250	913100006072011086	-	19.65	9.09
科創二期	有限合夥企業	上海	不適用	股權投資	不適用	4,800,800	91310000MA1FL7X9X1	-	24.57	不適用
臨港普洛斯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	趙明琪	房地產	美元 119,990 千元	美元 119,990 千元	913100007709009105	-	19.65	12.50
上海生物醫藥	有限合夥企業	上海	不適用	股權投資	不適用	7,730,036	91310000MA1FL7HY2Y	-	12.00	不適用
嘉興易商（註 3）	有限合夥企業	嘉興	不適用	股權投資	不適用	950,501	91330402MA2BCWUX4C	-	93.18	不適用

註 1：本集團控股子公司太保壽險對瑞永景房產的投資比例超過 50%，但根據瑞永景房產的公司章程，本集團不能單方面主導瑞永景房產的相關活動，因此本集團將瑞永景房產作為合營企業按照權益法進行核算。

註 2：本集團控股子公司太保壽險對太嘉杉的投資比例超過 50%，但根據太嘉杉的合夥協議，本集團不能單方面主導太嘉杉的相關活動，因此本集團將太嘉杉作為聯營企業按照權益法進行核算。

註 3：本集團控股子公司太保壽險對嘉興易商的投資比例超過 50%，但根據嘉興易商的合夥協議，本集團不能單方面主導嘉興易商的相關活動，因此本集團將嘉興易商作為聯營企業按照權益法進行核算。

主要合營企業的主要財務信息：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資產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資產
瑞永景房產	19,698	5,727	13,971	18,532	4,514	14,018

其他合營企業的主要財務信息：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資產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資產
其他	2,224	1,895	329	2,358	1,944	414

七、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4. 長期股權投資（續）

合營企業淨損益：

	2023 年	2022 年
合營企業淨損益	(18)	(12)

與合營企業投資相關的未確認承諾見附註十二。

主要聯營企業的主要財務信息：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2023 年			
	年末資產總額	年末負債總額	本年營業收入總額	本年淨損益
太嘉杉	3,001	1	(19)	(80)
長三角協同優勢	9,849	175	516	442
寧波至璘	不適用	不適用	93	90

其他聯營企業的主要財務信息：

	2023 年	2022 年
淨虧損	(2,474)	(3,449)
其他綜合損益	(718)	(467)
綜合收益總額	(3,192)	(3,916)
本集團在聯營企業綜合收益總額中所佔份額	(682)	(302)
年末本集團投資賬面價值合計	7,650	7,786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的長期股權投資已計提減值準備人民幣 4.99 億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2.74 億元)

本集團對出現減值跡象的長期股權投資進行減值測試。在對長期股權投資進行減值評估時，其可收回金額的確定主要包括按公允價值減預計處置費用確定和按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確定。

公允價值主要基於公開市場發行的股票的公允價值，採用適用的估值技術確定。現金流量現值基於管理層審批後的業務預算和調整後的折現率，採用現金流量預測方法計算；在業務預算期後的現金流按照穩定的增長率和終值推算。

15. 存出資本保證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太保產險	3,989	3,894
太保壽險	1,726	1,726
太平洋健康險	720	840
太平洋安信農險	320	230
長江養老	-	600
小計	6,755	7,290
加：應計利息	352	不適用
減：減值準備	(2)	不適用
合計	7,105	7,290

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保險法》的有關規定，太保產險、太保壽險、太平洋健康險和太平洋安信農險應分別按其註冊資本的 20% 繳存資本保證金。

七、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6. 投資性房地產

	房屋及建築物
原值：	
2022年1月1日	10,543
增加	3,074
固定資產淨轉入	1,130
處置	(1)
2022年12月31日	14,746
淨轉出至固定資產	(79)
無形資產淨轉入	34
處置	(14)
2023年12月31日	14,687
累計折舊：	
2022年1月1日	(3,029)
計提	(502)
固定資產淨轉入	(13)
2022年12月31日	(3,544)
計提	(476)
淨轉出至固定資產	2
無形資產淨轉入	(7)
處置	5
2023年12月31日	(4,020)
賬面價值：	
2023年12月31日	10,667
2022年12月31日	11,202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投資性房地產的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157.83億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61.00億元）。該公允價值乃由本集團參考獨立評估師的估值結果得出。

七、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7. 固定資產

	房屋及建築物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原值：				
2022年1月1日	21,032	1,112	5,813	27,957
購置	1,003	53	571	1,627
在建工程轉入	865	-	-	865
淨轉出至投資性房地產	(1,130)	-	-	(1,130)
減少	(16)	(47)	(402)	(465)
2022年12月31日	21,754	1,118	5,982	28,854
購置	25	68	510	603
在建工程轉入	2,150	-	3	2,153
投資性房地產淨轉入	79	-	-	79
收購子公司	22	-	-	22
減少	(15)	(83)	(332)	(430)
2023年12月31日	24,015	1,103	6,163	31,281
累計折舊：				
2022年1月1日	(5,363)	(880)	(4,201)	(10,444)
計提	(657)	(76)	(648)	(1,381)
淨轉出至投資性房地產	13	-	-	13
轉銷	2	45	385	432
2022年12月31日	(6,005)	(911)	(4,464)	(11,380)
計提	(706)	(66)	(609)	(1,381)
投資性房地產淨轉入	(2)	-	-	(2)
轉銷	9	81	326	416
2023年12月31日	(6,704)	(896)	(4,747)	(12,347)
減值準備：				
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及2023年12月31日	(9)	-	-	(9)
賬面價值：				
2023年12月31日	17,302	207	1,416	18,925
2022年12月31日	15,740	207	1,518	17,465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原值約為人民幣41.74億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36.66億元）的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已提足折舊，但仍在繼續使用。

七、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8. 在建工程

本集團在建工程主要為樓宇建設項目，其變動明細如下：

項目	2023年12月31日								
	預算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	本年轉入 固定資產	本年轉入 無形資產	本年轉入長 期待攤費用	處置	年末餘額	工程投入佔 預算比例
上海	2,889	762	1,089	(885)	-	(1)	-	965	64%
福建	1,639	717	240	(957)	-	-	-	-	58%
湖北	1,620	272	511	-	-	-	-	783	48%
江蘇	394	234	20	(254)	-	-	-	-	64%
遼寧	175	158	6	(1)	-	-	-	163	94%
雲南	831	59	49	-	-	-	-	108	13%
河南	1,060	17	206	-	-	-	-	223	21%
貴州	35	13	-	-	-	-	-	13	37%
海南	888	-	87	-	-	-	-	87	10%
北京	1,330	4	85	-	-	-	-	89	7%
其他	2,108	55	117	(56)	(88)	-	-	28	8%
		2,291	2,410	(2,153)	(88)	(1)	-	2,459	

項目	2022年12月31日								
	預算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	本年轉入 固定資產	本年轉入無 形資產	本年轉入長 期待攤費用	處置	年末餘額	工程投入佔 預算比例
上海	1,863	466	317	(21)	-	-	-	762	42%
福建	1,639	268	449	-	-	-	-	717	44%
湖北	1,620	69	203	-	-	-	-	272	17%
江蘇	414	99	150	(1)	-	-	(14)	234	60%
遼寧	175	157	1	-	-	-	-	158	90%
雲南	831	12	47	-	-	-	-	59	7%
河南	1,060	-	17	-	-	-	-	17	2%
貴州	35	13	-	-	-	-	-	13	37%
北京	1,330	-	4	-	-	-	-	4	0%
浙江	2,010	567	193	(759)	-	-	-	1	38%
其他	2,895	63	115	(84)	(37)	(3)	-	54	6%
		1,714	1,496	(865)	(37)	(3)	(14)	2,291	

本集團在建工程資金來源均屬自有資金，在建工程餘額中無資本化利息支出。

本集團在建工程年末未發生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價值的情況，無需計提在建工程減值準備。

七、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9. 使用權資產

	房屋及建築物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原值：				
2022年1月1日	6,343	4	20	6,367
增加	1,568	4	4	1,576
減少	(1,611)	(3)	(6)	(1,620)
2022年12月31日	6,300	5	18	6,323
增加	2,540	5	10	2,555
減少	(1,329)	(4)	(1)	(1,334)
2023年12月31日	7,511	6	27	7,544
累計折舊：				
2022年1月1日	(2,882)	(4)	(6)	(2,892)
計提	(1,365)	(3)	(3)	(1,371)
減少	965	3	2	970
2022年12月31日	(3,282)	(4)	(7)	(3,293)
計提	(1,322)	(3)	(3)	(1,328)
減少	439	2	1	442
2023年12月31日	(4,165)	(5)	(9)	(4,179)
賬面價值：				
2023年12月31日	3,346	1	18	3,365
2022年12月31日	3,018	1	11	3,030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年末未發生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價值的情況，無需計提使用權資產減值準備。

七、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20. 無形資產

	土地使用權	軟件使用權	特許經營權	合計
原價：				
2022年1月1日	2,127	8,298	646	11,071
增加	968	1,132	-	2,100
在建工程轉入	-	37	-	37
2022年12月31日	3,095	9,467	646	13,208
增加	133	1,182	-	1,315
收購子公司	286	-	-	286
在建工程轉入	-	88	-	88
淨轉出至投資性房地產	(34)	-	-	(34)
處置	-	(5)	-	(5)
2023年12月31日	3,480	10,732	646	14,858
累計攤銷：				
2022年1月1日	(97)	(5,465)	-	(5,562)
計提	(70)	(910)	-	(980)
2022年12月31日	(167)	(6,375)	-	(6,542)
計提	(83)	(1,113)	-	(1,196)
淨轉出至投資性房地產	7	-	-	7
處置	-	5	-	5
2023年12月31日	(243)	(7,483)	-	(7,726)
減值準備：				
2022年1月1日及2022年12月31日	-	-	-	-
計提	-	(15)	-	(15)
2023年12月31日	-	(15)	-	(15)
賬面價值：				
2023年12月31日	3,237	3,234	646	7,117
2022年12月31日	2,928	3,092	646	6,666

21. 商譽

	2023年12月31日			年末數
	年初數	增加	減少	
長江養老	149	-	-	149
CityIsland	813	-	-	813
國聯安基金	395	-	-	395
博瑞和銘	15	-	-	15
小計	1,372	-	-	1,372
減：減值準備	-	(15)	-	(15)
淨額	1,372	(15)	-	1,357

七、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21. 商譽（續）

	2022年12月31日			年末數
	年初數	增加	減少	
長江養老	149	-	-	149
CityIsland	813	-	-	813
國聯安基金	395	-	-	395
博瑞和銘	15	-	-	15
小計	1,372	-	-	1,372
減：減值準備	-	-	-	-
淨額	1,372	-	-	1,372

商譽減值準備的變動如下：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年末餘額
		計提	處置	
博瑞和銘	-	(15)	-	(15)

本集團每年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包含商譽的資產組和資產組組合的可收回金額的確定方法包括按公允價值減預計處置費用後的淨額和按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

公允價值參考市場上同類資產的交易價格，採用適當的估值技術確定。現金流量現值基於管理層審批後的商業計劃和調整後的折現率，通過現金流量預測模型計算。在預測期之後的現金流按照穩定的增長率和終值推算。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採用的折現率範圍為13%至15%，增長率為2%左右。

除博瑞和銘以外，本集團年末其他相關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未發生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價值的情況，無需計提商譽減值準備。

2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保險合同負債 / 資產	22,300	89,200	17,507	70,028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184	736	52	208
備金和手續費	790	3,160	522	2,088
資產減值準備	611	2,444	3,093	12,372
可抵扣虧損	3,198	12,792	1,383	5,532
租賃負債	774	3,095	680	2,718
其他	2,215	8,860	1,831	7,324
合計	30,072	120,287	25,068	100,2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22,126)	(88,504)	(4,144)	(16,576)
收購子公司產生的公允價值調整	(797)	(3,188)	(828)	(3,312)
使用權資產	(841)	(3,365)	(758)	(3,030)
其他	(351)	(1,404)	(245)	(980)
合計	(24,115)	(96,461)	(5,975)	(23,898)

七、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2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以抵銷後的淨額列示：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抵銷金額	抵銷後餘額	抵銷金額	抵銷後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22,996)	7,076	(5,407)	19,661
遞延所得稅負債	22,996	(1,119)	5,407	(568)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變動情況的明細如下：

	保險合同 負債 / 資產	金融工具公 允價值變動	備金和 手續費	資產減值準備	可抵扣虧損	收購子公司產生 的公允價值調整	其他	合計
2021年12月31日	3,027	(6,841)	360	2,289	-	(858)	420	(1,603)
新保險合同準則會計政策變更	16,476	(5,047)	-	-	-	-	-	11,429
2022年1月1日	19,503	(11,888)	360	2,289	-	(858)	420	9,826
計入損益	(2,431)	(248)	162	804	1,383	30	1,088	788
計入權益	435	8,044	-	-	-	-	-	8,479
2022年12月31日	17,507	(4,092)	522	3,093	1,383	(828)	1,508	19,093
新金融工具準則會計政策變更	-	(8,492)	-	(2,743)	-	-	-	(11,235)
2023年1月1日	17,507	(12,584)	522	350	1,383	(828)	1,508	7,858
計入損益	(7,543)	3,255	268	569	1,815	31	271	(1,334)
計入權益	12,336	(12,613)	-	(308)	-	-	18	(567)
2023年12月31日	22,300	(21,942)	790	611	3,198	(797)	1,797	5,957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與可抵扣虧損為人民幣132億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2.06億元）。

23. 其他資產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1)	9,990	7,877
使用權資產改良	(2)	1,052	982
其他		2,459	2,368
合計		13,501	11,227

七、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23. 其他資產（續）

(1) 其他應收款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應收外單位往來款	2,630	1,558
應收待結算投資款	1,801	732
應收關聯方款項*	1,772	1,775
押金	289	209
應收銀郵代理及第三方支付	175	134
應收共保款項	60	65
預繳稅金	20	-
其他	3,562	3,561
小計	10,309	8,034
減：壞賬準備	(319)	(157)
淨額	9,990	7,877

*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為合營企業上海濱江祥瑞投資建設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濱江祥瑞”）墊付的土地價款及相關稅費約人民幣17.72億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7.75億元），佔其他應收款總額的比例為17%（2022年12月31日：佔比為22%）。

其他應收款按類別分析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比例	壞賬準備	計提比例
按組合計提壞賬準備	10,309	100%	(319)	3%

	2022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比例	壞賬準備	計提比例
單項金額不重大按組合計提壞賬準備	5,320	66%	(142)	3%
單項金額雖不重大但單獨計提壞賬準備	2,714	34%	(15)	1%
合計	8,034	100%	(157)	2%

其他應收款賬齡及相應的壞賬準備分析如下：

賬齡	2023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比例	壞賬準備	淨額
3個月以內（含3個月）	5,700	55%	(54)	5,646
3個月至1年（含1年）	1,854	18%	(15)	1,839
1年至3年（含3年）	887	9%	(117)	770
3年以上	1,868	18%	(133)	1,735
合計	10,309	100%	(319)	9,990

賬齡	2022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比例	壞賬準備	淨額
3個月以內（含3個月）	3,257	41%	-	3,257
3個月至1年（含1年）	2,033	25%	(4)	2,029
1年至3年（含3年）	860	11%	(32)	828
3年以上	1,884	23%	(121)	1,763
合計	8,034	100%	(157)	7,877

七、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23. 其他資產（續）

(1) 其他應收款（續）

本集團其他應收款中位列前五名的應收款情況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前五名其他應收款金額合計	2,572	2,587
壞賬準備金額合計	(2)	-
佔其他應收款餘額總額比例	25%	32%

本賬戶餘額中並無持本公司 5% 或以上表決權股份股東的款項。

(2) 使用權資產改良

	使用權資產改良
原價：	
2022年1月1日	4,161
增加	450
在建工程轉入	3
2022年12月31日	4,614
增加	479
在建工程轉入	1
2023年12月31日	5,094
累計攤銷：	
2022年1月1日	(3,237)
計提	(395)
2022年12月31日	(3,632)
計提	(410)
2023年12月31日	(4,042)
賬面價值：	
2023年12月31日	1,052
2022年12月31日	982

24. 資產減值準備

	2023年12月31日				年末數
	年初數	計提	轉回	轉銷及其他	
定期存款減值準備	92	8	(24)	-	76
存出資本保證金減值準備	2	-	-	-	2
其他債權投資減值準備	2,684	1,773	(449)	(79)	3,929
債權投資減值準備	818	618	(55)	(4)	1,377
長期股權投資減值準備	274	225	-	-	499
其他資產減值準備					
- 其他應收款	287	74	(7)	(35)	319
- 抵債資產	20	-	-	-	20
- 其他	62	77	(4)	-	135
固定資產減值準備	9	-	-	-	9
無形資產減值準備	-	15	-	-	15
其他長期資產減值準備	25	-	-	-	25
商譽減值準備	-	15	-	-	15
合計	4,273	2,805	(539)	(118)	6,421

七、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24. 資產減值準備（續）

	2022年12月31日				年末數
	年初數	計提	轉回	轉銷及其他	
壞賬準備	227	20	(17)	(16)	214
- 應收利息	44	13	-	-	57
- 其他應收款	183	7	(17)	(16)	15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準備	8,405	4,745	(487)	(2,442)	10,221
- 債權工具	1,904	871	(487)	(17)	2,271
- 權益工具	6,501	3,874	-	(2,425)	7,950
持有至到期投資減值準備	217	-	(173)	1	45
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減值準備	280	1,050	(109)	-	1,221
貸款損失準備	5	-	-	-	5
長期股權投資減值準備	-	274	-	-	274
固定資產減值準備	9	-	-	-	9
抵債資產減值準備	20	-	-	-	20
其他長期資產減值準備	25	-	-	-	25
合計	9,188	6,089	(786)	(2,457)	12,034

2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債券		
銀行間	91,646	99,895
交易所	24,173	19,770
合計	115,819	119,665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面值約為人民幣979.66億元（2022年12月31日：約為人民幣1,119.87億元）的債券作為銀行間賣出回購金融資產餘額的抵押品。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面值約人民幣240.80億元（2022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97.70億元）的標準券作為交易所賣出回購金融資產餘額的抵押品。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一般自賣出之日起12個月內購回。

26. 應付職工薪酬

	2023年1月1日	增加	減少	2023年12月31日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6,850	18,715	(18,776)	6,789
職工福利費	12	930	(930)	12
社會保險費	124	4,001	(4,018)	107
住房公積金	11	1,375	(1,372)	14
工會經費	54	367	(366)	55
職工教育經費	872	193	(100)	965
管理人員延期支付獎金	53	163	(43)	173
內部退養福利	659	923	(450)	1,132
合計	8,635	26,667	(26,055)	9,247

七、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26. 應付職工薪酬（續）

	2022年1月1日	增加	減少	2022年12月31日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5,789	19,212	(18,151)	6,850
職工福利費	3	918	(909)	12
社會保險費	78	3,816	(3,770)	124
住房公積金	9	1,314	(1,312)	11
工會經費	55	357	(358)	54
職工教育經費	737	192	(57)	872
管理人員延期支付獎金	53	-	-	53
內部退養福利	662	449	(452)	659
合計	7,386	26,258	(25,009)	8,635

本集團沒有重大的非貨幣性福利及因解除勞動關係而給予補償。

27. 應交稅費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企業所得稅	1,792	3,301
未交增值稅	533	652
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163	153
其他	1,048	1,060
合計	3,536	5,166

28. 應付債券

於2018年3月23日，太保產險在銀行間市場公開發行面值總額為人民幣50億元的十年期資本補充債券。太保產險在第五個計息年度末享有附有條件的對該資本補充債的贖回權。該資本補充債券的初始票面利率為5.10%，每年付息一次，如太保產險不行使贖回條款，則從第六個計息年度開始到債務到期為止，後五個計息年度內的票面利率上升至6.10%。根據太保產險2023年2月16日發佈的《2018年第一期資本補充債贖回權行使公告》，太保產險於2023年3月23日全額贖回該資本補充債。

於2018年7月27日，太保產險在銀行間市場公開發行面值總額為人民幣50億元的十年期資本補充債券。太保產險在第五個計息年度末享有附有條件的對該資本補充債的贖回權。該資本補充債券的初始票面利率為4.99%，每年付息一次，如太保產險不行使贖回條款，則從第六個計息年度開始到債務到期為止，後五個計息年度內的票面利率上升至5.99%。根據太保產險2023年6月20日發佈的《2018年第二期資本補充債贖回權行使公告》，太保產險於2023年7月27日全額贖回該資本補充債。

於2023年3月9日，太保產險在銀行間市場公開發行面值總額為人民幣70億元的十年期資本補充債券。太保產險在第五個計息年度末享有附有條件的對該資本補充債的贖回權。該資本補充債券的初始票面利率為3.72%，每年付息一次，如太保產險不行使贖回條款，則從第六個計息年度開始到債務到期為止，後五個計息年度內的票面利率上升至4.72%。

於2023年4月3日，太保產險在銀行間市場公開發行面值總額為人民幣30億元的十年期資本補充債券。太保產險在第五個計息年度末享有附有條件的對該資本補充債的贖回權。該資本補充債券的初始票面利率為3.55%，每年付息一次，如太保產險不行使贖回條款，則從第六個計息年度開始到債務到期為止，後五個計息年度內的票面利率上升至4.55%。

發行人	2022年 12月31日	會計政策變更	2023年 1月1日	本年發行	溢折價攤銷	本年計息	本年付息 / 償還	2023年 12月31日
太保產險	9,999	303	10,302	9,998	2	487	(10,504)	10,285

七、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29. 保險合同負債 / 資產

	2023年12月31日					
	保險合同資產 (除保險獲取現 金流資產外)	保險獲取現 金流資產	保險合同資產	保險合同負債 (扣除保險獲取 現金流資產前)	保險獲取現 金流資產	保險合同負債
簽發的保險合同（含分入再保險合同）	335	-	335	1,872,620	-	1,872,620

	2022年12月31日					
	保險合同資產 (除保險獲取現 金流資產外)	保險獲取現 金流資產	保險合同資產	保險合同負債 (扣除保險獲取 現金流資產前)	保險獲取現 金流資產	保險合同負債
簽發的保險合同（含分入再保險合同）	305	-	305	1,664,848	-	1,664,848

按未到期責任負債和已發生賠款負債的分析如下：

	2023年								
	未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				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				
	未到期責任負債		已發生 賠款負債	合計	未到期責任負債		已發生賠款負債		合計
非虧損 部分	虧損部分	非虧損 部分			虧損部分	未來現金 流量現值 的估計	非金融 風險調整		
年初的保險合同負債	1,510,301	6,179	29,846	1,546,326	44,668	7,932	64,136	1,786	118,522
年初的保險合同資產	-	-	-	-	(120)	-	(185)	-	(305)
年初的保險合同淨負債餘額	1,510,301	6,179	29,846	1,546,326	44,548	7,932	63,951	1,786	118,217
過渡日採用公允價值法的合同	(4,776)	-	-	(4,776)	-	-	-	-	-
過渡日採用修正追溯調整法的合同	(65,730)	-	-	(65,730)	(18)	-	-	-	(18)
其餘合同	(12,460)	-	-	(12,460)	(183,183)	-	-	-	(183,183)
保險服務收入小計	(82,966)	-	-	(82,966)	(183,201)	-	-	-	(183,201)
當期發生賠款及其他相關費用	-	(1,570)	31,806	30,236	-	-	138,547	1,089	139,636
保險獲取現金流量的攤銷	21,752	-	-	21,752	46,185	-	-	-	46,185
虧損部分的確認及轉回	-	3,550	-	3,550	-	194	-	-	194
已發生賠款負債相關履約現金流量變動	-	-	(1,444)	(1,444)	-	-	(8,122)	(964)	(9,086)
保險服務費用	21,752	1,980	30,362	54,094	46,185	194	130,425	125	176,929
保險服務業績	(61,214)	1,980	30,362	(28,872)	(137,016)	194	130,425	125	(6,272)
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	92,832	120	792	93,744	1,022	-	1,321	-	2,343
其他綜合收益其他變動	-	-	-	-	(4)	-	4	1	1
相關綜合收益變動合計	31,618	2,100	31,154	64,872	(135,998)	194	131,750	126	(3,928)
投資成分	(59,592)	-	59,592	-	(12,202)	-	12,202	-	-
收到的保費	249,781	-	-	249,781	207,829	-	-	-	207,829
支付的保險獲取現金流量	(22,492)	-	-	(22,492)	(46,267)	-	-	-	(46,267)
支付的賠款及其他相關費用	-	-	(91,203)	(91,203)	-	-	(139,817)	-	(139,817)
其他現金流量	761	-	-	761	(9,179)	-	-	-	(9,179)
現金流量合計	228,050	-	(91,203)	136,847	152,383	-	(139,817)	-	12,566
其他變動	(498)	-	(438)	(936)	(690)	-	(989)	-	(1,679)
年末的保險合同淨負債餘額	1,709,879	8,279	28,951	1,747,109	48,041	8,126	67,097	1,912	125,176
年末的保險合同資產	-	-	-	-	(3,480)	411	2,677	57	(335)
年末的保險合同負債	1,709,879	8,279	28,951	1,747,109	51,521	7,715	64,420	1,855	125,511

七、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29. 保險合同負債 / 資產（續）

按未到期責任負債和已發生賠款負債的分析如下：（續）

	2022 年								
	未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				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				
	未到期責任負債		已發生賠款負債	合計	未到期責任負債		已發生賠款負債		合計
	非虧損部分	虧損部分			非虧損部分	虧損部分	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估計	非金融風險調整	
年初的保險合同負債	1,344,172	3,487	30,502	1,378,161	46,767	7,099	52,946	1,462	108,274
年初的保險合同資產	-	-	-	-	(97)	-	(148)	-	(245)
年初的保險合同淨負債餘額	1,344,172	3,487	30,502	1,378,161	46,670	7,099	52,798	1,462	108,029
過渡日採用公允價值法的合同	(4,591)	-	-	(4,591)	-	-	-	-	-
過渡日採用修正追溯調整法的合同	(72,614)	-	-	(72,614)	(644)	-	-	-	(644)
其餘合同	(4,105)	-	-	(4,105)	(167,791)	-	-	-	(167,791)
保險服務收入小計	(81,310)	-	-	(81,310)	(168,435)	-	-	-	(168,435)
當期發生賠款及其他相關費用	-	(1,429)	30,337	28,908	-	-	120,187	918	121,105
保險獲取現金流量的攤銷	21,722	-	-	21,722	42,138	-	-	-	42,138
虧損部分的確認及轉回	-	4,076	-	4,076	-	833	-	-	833
已發生賠款負債相關履約現金流量變動	-	-	(2,154)	(2,154)	-	-	(2,039)	(601)	(2,640)
保險服務費用	21,722	2,647	28,183	52,552	42,138	833	118,148	317	161,436
保險服務業績	(59,588)	2,647	28,183	(28,758)	(126,297)	833	118,148	317	(6,999)
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	57,042	45	742	57,829	971	-	1,053	-	2,024
其他綜合收益其他變動	-	-	-	-	1	-	25	6	32
相關綜合收益變動合計	(2,546)	2,692	28,925	29,071	(125,325)	833	119,226	323	(4,943)
投資成分	(55,284)	-	55,284	-	(8,697)	-	8,697	-	-
收到的保費	242,610	-	-	242,610	184,281	-	-	-	184,281
支付的保險獲取現金流量	(17,754)	-	-	(17,754)	(42,931)	-	-	-	(42,931)
支付的賠款及其他相關費用	-	-	(84,384)	(84,384)	-	-	(115,932)	-	(115,932)
其他現金流量	(400)	-	-	(400)	(8,755)	-	-	-	(8,755)
現金流量合計	224,456	-	(84,384)	140,072	132,595	-	(115,932)	-	16,663
其他變動	(497)	-	(481)	(978)	(695)	-	(838)	1	(1,532)
年末的保險合同淨負債餘額	1,510,301	6,179	29,846	1,546,326	44,548	7,932	63,951	1,786	118,217
年末的保險合同資產	-	-	-	-	(120)	-	(185)	-	(305)
年末的保險合同負債	1,510,301	6,179	29,846	1,546,326	44,668	7,932	64,136	1,786	118,522

七、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29. 保險合同負債 / 資產（續）

未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按計量組成部分的分析如下：

	2023 年						合計
	未來現金 流量現值	非金融 風險調整	合同服務邊際			合計	
			過渡日採用 公允價值法 追溯調整的 合同	過渡日採 用修正追 溯調整法 下的合同	其餘合同		
年初的保險合同負債	1,198,000	20,664	12,304	305,352	10,006	327,662	1,546,326
合同服務邊際的攤銷	-	-	(1,447)	(23,719)	(1,036)	(26,202)	(26,202)
非金融風險調整的變動	-	(1,132)	-	-	-	-	(1,132)
當期經驗調整	(3,644)	-	-	-	-	-	(3,644)
與當期服務相關的變動	(3,644)	(1,132)	(1,447)	(23,719)	(1,036)	(26,202)	(30,978)
當期初始確認的保險合同影響	(12,864)	2,643	-	-	12,550	12,550	2,329
調整合同服務邊際的估計變更	(2,052)	(3,522)	2,574	1,866	1,134	5,574	-
不調整合同服務邊際的估計變更	1,272	(51)	-	-	-	-	1,221
與未來服務相關的變動	(13,644)	(930)	2,574	1,866	13,684	18,124	3,550
已發生賠款負債相關履約現金流量變動	(1,302)	(142)	-	-	-	-	(1,444)
與過去服務相關的變動	(1,302)	(142)	-	-	-	-	(1,444)
保險服務業績	(18,590)	(2,204)	1,127	(21,853)	12,648	(8,078)	(28,872)
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	86,659	943	474	5,019	649	6,142	93,744
相關綜合收益變動合計	68,069	(1,261)	1,601	(16,834)	13,297	(1,936)	64,872
收到的保費	249,781	-	-	-	-	-	249,781
支付的保險獲取現金流量	(22,492)	-	-	-	-	-	(22,492)
支付的賠款及其他相關費用	(91,203)	-	-	-	-	-	(91,203)
其他現金流量	761	-	-	-	-	-	761
現金流量合計	136,847	-	-	-	-	-	136,847
其他變動	(936)	-	-	-	-	-	(936)
年末的保險合同負債	1,401,980	19,403	13,905	288,518	23,303	325,726	1,747,109

七、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29. 保險合同負債 / 資產（續）

未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按計量組成部分的分析如下：（續）

	2022 年						合計	合計
	未來現金 流量現值	非金融風 險調整	合同服務邊際		其餘合同	合計		
			過渡日採用 公允價值法 追溯調整的 合同	過渡日採 用修正追 溯調整法 下的合同				
年初的保險合同負債	1,015,946	18,781	12,399	331,025	10	343,434	1,378,161	
合同服務邊際的攤銷	-	-	(1,516)	(26,068)	(286)	(27,870)	(27,870)	
非金融風險調整的變動	-	(1,115)	-	-	-	-	(1,115)	
當期經驗調整	(1,695)	-	-	-	-	-	(1,695)	
與當期服務相關的變動	(1,695)	(1,115)	(1,516)	(26,068)	(286)	(27,870)	(30,680)	
當期初始確認的保險合同影響	(10,189)	2,119	-	-	9,533	9,533	1,463	
調整合同服務邊際的估計變更	3,879	(269)	938	(5,157)	609	(3,610)	-	
不調整合同服務邊際的估計變更	2,568	45	-	-	-	-	2,613	
與未來服務相關的變動	(3,742)	1,895	938	(5,157)	10,142	5,923	4,076	
已發生賠款負債相關履約現金流量變動	(2,085)	(69)	-	-	-	-	(2,154)	
與過去服務相關的變動	(2,085)	(69)	-	-	-	-	(2,154)	
保險服務業績	(7,522)	711	(578)	(31,225)	9,856	(21,947)	(28,758)	
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	50,482	1,172	483	5,552	140	6,175	57,829	
相關綜合收益變動合計	42,960	1,883	(95)	(25,673)	9,996	(15,772)	29,071	
收到的保費	242,610	-	-	-	-	-	242,610	
支付的保險獲取現金流量	(17,754)	-	-	-	-	-	(17,754)	
支付的賠款及其他相關費用	(84,384)	-	-	-	-	-	(84,384)	
其他現金流量	(400)	-	-	-	-	-	(400)	
現金流量合計	140,072	-	-	-	-	-	140,072	
其他變動	(978)	-	-	-	-	-	(978)	
年末的保險合同負債	1,198,000	20,664	12,304	305,352	10,006	327,662	1,546,326	

七、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29. 保險合同負債 / 資產（續）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預計未採用保費分配法的保險合同的合同服務邊際的 65%(2022 年 12 月 31 日：67%) 將於未來 10 年內進行攤銷計入利潤。

當期初始確認的未採用保費分配法的保險合同對資產負債表的影響如下：

	2023 年		合計
	簽發的盈利合同	簽發的虧損合同	
未來現金流出現值的估計——保險獲取現金流	18,094	5,257	23,351
未來現金流出現值的估計——其他	107,329	44,309	151,638
未來現金流出現值的估計小計	125,423	49,566	174,989
未來現金流入現值的估計	(139,959)	(47,894)	(187,853)
非金融風險調整	1,986	657	2,643
合同服務邊際	12,550	-	12,550
本年內初始確認的合同的影響	-	2,329	2,329

	2022 年		合計
	簽發的盈利合同	簽發的虧損合同	
未來現金流出現值的估計——保險獲取現金流	14,249	3,470	17,719
未來現金流出現值的估計——其他	89,117	38,719	127,836
未來現金流出現值的估計小計	103,366	42,189	145,555
未來現金流入現值的估計	(114,589)	(41,155)	(155,744)
非金融風險調整	1,690	429	2,119
合同服務邊際	9,533	-	9,533
本年內初始確認的合同的影響	-	1,463	1,463

根據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所對應的基礎項目的資產或負債的分類，下表闡述了其公允價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374,925
持有至到期投資	-	163,379
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	257,813
交易性金融資產	286,162	-
其他債權投資	574,582	-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63,107	-
其他	104,316	173,599
	1,028,167	969,716

七、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30. 分出再保險合同負債 / 資產

按分保攤回未到期責任資產和分保攤回已發生賠款資產的分析如下：

	2023 年								
	未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				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				
	分保攤回未到期 責任資產			合計	分保攤回未到期 責任資產		分保攤回已發生 賠款資產		合計
	非虧損 攤回部分	虧損 攤回部分	分保攤回 已發生賠 款資產		非虧損 攤回部分	虧損 攤回部分	未來現金 流量現值 的估計	非金融 風險調整	
年初的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10,547	201	318	11,066	1,445	1,017	19,369	308	22,139
年初的分出再保險合同負債	-	-	-	-	(322)	-	(487)	-	(809)
年初的分出再保險合同淨資產餘額	10,547	201	318	11,066	1,123	1,017	18,882	308	21,330
分出保費的分攤	(621)	-	-	(621)	(15,217)	-	-	-	(15,217)
攤回當年發生賠款及其他相關費用	-	(30)	226	196	-	-	15,580	226	15,806
虧損攤回部分的確認及轉回	-	240	-	240	-	184	-	-	184
分保攤回已發生賠款資產相關履約現金 流量變動	-	-	(9)	(9)	-	-	(1,821)	(169)	(1,990)
再保險分入人不履約風險變動額	-	-	-	-	-	-	(28)	-	(28)
攤回保險服務費用	-	210	217	427	-	184	13,731	57	13,972
分出再保險合同的保險損益	(621)	210	217	(194)	(15,217)	184	13,731	57	(1,245)
分出再保險合同的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	679	8	1	688	169	-	312	-	481
其他綜合收益其他變動	-	-	-	-	(3)	-	(3)	-	(6)
相關綜合收益變動合計	58	218	218	494	(15,051)	184	14,040	57	(770)
投資成分	(211)	-	211	-	(5,080)	-	5,080	-	-
支付的分出保費	665	-	-	665	20,092	-	-	-	20,092
收到的攤回賠款及其他相關費用	-	-	(130)	(130)	-	-	(14,399)	-	(14,399)
其他現金流量	(24)	-	-	(24)	1,430	-	-	-	1,430
現金流量合計	641	-	(130)	511	21,522	-	(14,399)	-	7,123
年末的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11,035	419	617	12,071	2,514	1,201	23,603	365	27,683

七、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30. 分出再保險合同負債 / 資產（續）

按分保攤回未到期責任資產和分保攤回已發生賠款資產的分析如下：（續）

	2022 年								
	未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				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				
	分保攤回未到期 責任資產			合計	分保攤回未到期 責任資產		分保攤回已發生 賠款資產		合計
	非虧損 攤回部分	虧損 攤回部分	分保攤回 已發生賠 款資產		非虧損 攤回部分	虧損 攤回部分	未來現金 流量現值 的估計	非金融 風險調整	
年初的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10,440	100	348	10,888	3,136	872	16,816	271	21,095
年初的分出再保險合同負債	-	-	-	-	(339)	-	(405)	-	(744)
年初的分出再保險合同淨資產餘額	10,440	100	348	10,888	2,797	872	16,411	271	20,351
分出保費的分攤	(681)	-	-	(681)	(14,746)	-	-	-	(14,746)
攤回當年發生賠款及其他相關費用	-	(14)	19	5	-	-	14,076	73	14,149
虧損攤回部分的確認及轉回	-	112	-	112	-	145	-	-	145
分保攤回已發生賠款資產相關履約現金 流量變動	-	-	34	34	-	-	(1,784)	(39)	(1,823)
再保險分入人不履約風險變動額	-	-	-	-	-	-	(13)	-	(13)
攤回保險服務費用	-	98	53	151	-	145	12,279	34	12,458
分出再保險合同的保險損益	(681)	98	53	(530)	(14,746)	145	12,279	34	(2,288)
分出再保險合同的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	653	3	-	656	228	-	224	-	452
其他綜合收益其他變動	-	-	-	-	(7)	-	1	3	(3)
相關綜合收益變動合計	(28)	101	53	126	(14,525)	145	12,504	37	(1,839)
投資成分	(199)	-	199	-	(3,773)	-	3,773	-	-
支付的分出保費	396	-	-	396	17,345	-	-	-	17,345
收到的攤回賠款及其他相關費用	-	-	(282)	(282)	-	-	(13,806)	-	(13,806)
其他現金流量	(62)	-	-	(62)	(721)	-	-	-	(721)
現金流量合計	334	-	(282)	52	16,624	-	(13,806)	-	2,818
年末的分出再保險合同淨資產餘額	10,547	201	318	11,066	1,123	1,017	18,882	308	21,330
年末的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10,547	201	318	11,066	1,445	1,017	19,369	308	22,139
年末的分出再保險合同負債	-	-	-	-	(322)	-	(487)	-	(809)

七、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30. 分出再保險合同負債 / 資產（續）

未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按計量組成部分的分析如下：

	2023 年						合計	合計
	未來現金 流量現值	非金融 風險調整	合同服務邊際		其餘合同	合計		
			過渡日採用 公允價值法 追溯調整的 合同	過渡日採 用修正追 溯調整法 下的合同				
年初的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8,138	213	2,630	-	85	2,715	11,066	
合同服務邊際的攤銷	-	-	(186)	-	(8)	(194)	(194)	
非金融風險調整的變動	-	(4)	-	-	-	-	(4)	
當期經驗調整	(227)	-	-	-	-	-	(227)	
與當期服務相關的變動	(227)	(4)	(186)	-	(8)	(194)	(425)	
當期初始確認的分出再保險合同影響	(25)	7	-	-	18	18	-	
調整合同服務邊際的估計變更	255	(36)	(140)	-	(79)	(219)	-	
虧損攤回部分的確認及轉回	-	-	42	-	198	240	240	
與未來服務相關的變動	230	(29)	(98)	-	137	39	240	
分保攤回已發生賠款資產相關履約現金流量 變動	(7)	(2)	-	-	-	-	(9)	
與過去服務相關的變動	(7)	(2)	-	-	-	-	(9)	
分出再保險合同的保險損益	(4)	(35)	(284)	-	129	(155)	(194)	
分出再保險合同的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	589	10	85	-	4	89	688	
相關綜合收益變動合計	585	(25)	(199)	-	133	(66)	494	
支付的分出保費	665	-	-	-	-	-	665	
收到的攤回賠款及其他相關費用	(130)	-	-	-	-	-	(130)	
其他現金流量	(24)	-	-	-	-	-	(24)	
現金流量合計	511	-	-	-	-	-	511	
年末的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9,234	188	2,431	-	218	2,649	12,071	

七、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30. 分出再保險合同負債 / 資產（續）

未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按計量組成部分的分析如下：（續）

	2022 年						合計
	未來現金 流量現值	非金融 風險調整	合同服務邊際			合計	
			過渡日採用 公允價值法 追溯調整的 合同	過渡日採 用修正追 溯調整法 下的合同	其餘合同		
年初的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8,461	202	2,225	-	-	2,225	10,888
合同服務邊際的攤銷	-	-	(204)	-	(22)	(226)	(226)
非金融風險調整的變動	-	(3)	-	-	-	-	(3)
當期經驗調整	(447)	-	-	-	-	-	(447)
與當期服務相關的變動	(447)	(3)	(204)	-	(22)	(226)	(676)
當期初始確認的分出再保險合同影響	(108)	19	-	-	89	89	-
調整合同服務邊際的估計變更	(425)	(17)	454	-	(12)	442	-
虧損攤回部分的確認及轉回	-	-	84	-	28	112	112
與未來服務相關的變動	(533)	2	538	-	105	643	112
分保攤回已發生賠款資產相關履約現金流量 變動	35	(1)	-	-	-	-	34
與過去服務相關的變動	35	(1)	-	-	-	-	34
分出再保險合同的保險損益	(945)	(2)	334	-	83	417	(530)
分出再保險合同的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	570	13	71	-	2	73	656
相關綜合收益變動合計	(375)	11	405	-	85	490	126
支付的分出保費	396	-	-	-	-	-	396
收到的攤回賠款及其他相關費用	(282)	-	-	-	-	-	(282)
其他現金流量	(62)	-	-	-	-	-	(62)
現金流量合計	52	-	-	-	-	-	52
年末的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8,138	213	2,630	-	85	2,715	11,066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預計未採用保費分配法的分出再保險合同的合同服務邊際的 63%(2022 年 12 月 31 日：70%) 將於未來 10 年內進行攤銷計入利潤。

當期初始確認的未採用保費分配法的分出再保險合同對資產負債表的影響如下：

	2023 年	2022 年
未來現金流入現值的估計	353	541
未來現金流出現值的估計	(378)	(649)
非金融風險調整	7	19
合同服務邊際	18	89
本年內初始確認的合同的影響	-	-

七、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31. 其他負債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1)	30,512	26,990
預提費用		2,100	2,315
保險保障基金		372	544
應付股利		4	4
其他		4,390	4,080
合計		37,378	33,933

(1) 其他應付款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應付合併結構化主體第三方投資人款項		13,845	20,854
應付資產支持證券款		8,308	-
客戶待領款		1,885	1,635
應付共保款項		1,229	489
應付採購款		1,210	1,491
應付購樓及工程款		940	1,153
押金		801	533
應付待結算款		289	206
交強險救助基金		287	273
應付報銷款		97	60
其他		1,621	296
合計		30,512	26,990

本賬戶餘額中並無持本公司 5% 或以上表決權股份股東的款項。

32. 股本

本公司股份種類及其結構如下：

	2023年1月1日		增(減)股數		2023年12月31日	
	股數	比例	發行新股	其他	股數	比例
一、有限售條件股份						
境內非國有法人持股	-	0%	-	-	-	0%
小計	-	0%	-	-	-	0%
二、無限售條件股份						
人民幣普通股	6,844	71%	-	-	6,844	71%
境外上市外資股	2,776	29%	-	-	2,776	29%
小計	9,620	100%	-	-	9,620	100%
三、股份總數	9,620	100%	-	-	9,620	100%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發行及繳足股份數量為 9,620 百萬股，每股面值人民幣 1 元。

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發行及繳足股份數量為 9,620 百萬股，每股面值人民幣 1 元。

七、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33. 資本公積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股本溢價	79,008	79,008
子公司增資等影響	2,105	2,105
與少數股東的權益性交易影響	(131)	(131)
權益法下被投資單位其他所有者權益變動的影響	351	66
購買少數股東權益時子公司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累計變動的再分配	(1,413)	(1,413)
分步實現的企業合併的影響	28	28
其他	2	2
合計	79,950	79,665

資本公積主要指發行股份產生的股份溢價，以及於 2005 年 12 月向境外投資者定向增發太保壽險的股份及本公司期後於 2007 年 4 月回購該等股份所產生的股份溢價。此外，本公司發行 GDR 並在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增加了本公司 2020 年的資本公積。

34. 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2022年1月1日	5,114
提取	-
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	5,114

35. 一般風險準備

根據中國有關規定，從事保險、銀行、信託、證券、期貨、基金、金融租賃及財務擔保行業的公司需要提取一般風險準備，用於補償巨災風險或彌補虧損等。其中，從事保險業務的公司按淨利潤的 10% 提取總準備金，從事基金管理業務的公司按資產管理產品管理費收入的 10% 提取風險準備金，餘額達到資產管理產品餘額的 1% 時可以不再提取。

本集團從事上述行業的子公司在其各自年度財務報表中，根據中國有關規定以其各自年度淨利潤、年末風險資產或資產管理產品管理費收入為基礎提取一般風險準備，作為利潤分配。上述一般風險準備不得用於分紅或轉增資本。

	一般風險準備
2021年12月31日	19,521
新保險合同準則會計政策變更	(2,669)
2022年1月1日	16,852
提取	4,219
2022年12月31日	21,071
新金融工具準則會計政策變更	1,621
2023年1月1日	22,692
提取	2,770
2023年12月31日	25,462

七、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36. 利潤分配及未分配利潤

根據本公司章程的規定，本公司可供股東分配利潤為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制的報表數的金額，如果境外上市地允許，則可以採用中國會計準則確定未分配利潤。依照本公司章程及有關法規規定，本公司按下列順序進行年度利潤分配：

- (1) 彌補以前年度虧損；
- (2) 按淨利潤的 10% 提取法定盈餘公積；
- (3) 按股東大會決議提取任意盈餘公積；
- (4) 支付股東股利。

當法定盈餘公積達到本公司註冊資本的 50% 以上時，可不再提取。法定盈餘公積可用於彌補虧損，經股東大會決議，法定盈餘公積亦可轉為本公司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盈餘公積轉增資本後，留存本公司的法定盈餘公積不得低於註冊資本的 25%。

本公司法定盈餘公積累計額已達到本公司註冊資本的 50%，本公司 2023 年度未提取法定盈餘公積。

在提取必要的法定盈餘公積之後，經股東大會批准後本公司及其在中國的子公司還可以計提一部分淨利潤作任意盈餘公積。任意盈餘公積可用於彌補虧損，經股東大會決議，任意盈餘公積亦可轉為本公司資本。本公司 2023 年度未提取任意盈餘公積。

根據本公司 2024 年 3 月 28 日第十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決議，分配 2023 年度股息約人民幣 98.13 億元（每股人民幣 1.02 元（含稅）），該利潤分配方案尚待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未分配利潤中包含歸屬於母公司的子公司盈餘公積餘額人民幣 239.29 億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206.66 億元）。

根據太保產險 2023 年 4 月 21 日第七屆董事會第二十七次會議決議，太保產險從未分配利潤中提取人民幣 25.22 億元任意盈餘公積。該方案已於 2023 年 5 月 18 日經太保產險股東大會批准。

37. 少數股東權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太保產險	827	773
太保壽險（註）	14,029	1,243
長江養老	1,536	1,523
國聯安基金	589	554
太平洋安信農險	998	964
大理項目公司	139	138
合計	18,118	5,195

註：於 2023 年 12 月 5 日，太保壽險在銀行間市場公開發行面值總額為人民幣 120 億元的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債券存續期與太保壽險持續經營存續期一致。太保壽險自發行之日起 5 年後，有權於每年付息日（含發行之日後第 5 年付息日）按面值全部或部分贖回本期債券。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少數股東權益中包括了太保壽險發行在外的永續債餘額人民幣 120.29 億元。該永續債分類為權益工具，列報為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少數股東權益。

七、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38. 保險服務收入

	2023 年	2022 年
未採用保費分配法的保險合同		
與未到期責任負債變動相關的金額	61,214	59,588
合同服務邊際的攤銷	26,202	27,870
非金融風險調整的變動	1,274	1,175
預計當期發生的保險服務費用	31,983	29,166
與當期服務或過去服務相關的保費經驗調整	1,755	1,377
保險獲取現金流量的攤銷	21,752	21,722
未以保費分配法計量的保險合同小計	82,966	81,310
以保費分配法計量的保險合同	183,201	168,435
保險服務收入合計	266,167	249,745

39. 利息收入（僅適用 2023 年）

	2023 年
其他債權投資利息收入	45,764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7,480
債權投資利息收入	4,069
存出資本保證金利息收入	27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224
其他	448
合計	58,262

40. 投資收益

	2023 年
已實現收益 / (損失)	
交易性金融工具及其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	(12,078)
其他債權投資	712
出售衍生工具投資淨收益	55
持有期間產生的收益	
交易性金融工具及其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	13,981
終止確認的其他權益工具投資的股利收入	351
仍持有的其他權益工具投資的股利收入	4,418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損失	(386)
合計	7,053

七、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40. 投資收益（續）

	2022 年
出售股票投資淨收益	1,093
出售基金投資淨收益	269
出售債券投資淨收益	47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73
債權型投資利息收入	51,648
其他固定息投資利息收入	9,959
基金股息收入	2,570
股票股息收入	4,707
其他股權型投資收益	6,253
聯營及合營企業投資收益	401
其他	(39)
合計	77,510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投資收益的匯回均無重大限制。

(1) 利息及股息收入

	2022 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固定到期日投資	55
- 基金	35
- 其他權益投資	525
小計	615
持有至到期投資	
- 固定到期日投資	19,684
貸款及應收款項	
- 固定到期日投資	30,37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固定到期日投資	11,662
- 基金	2,535
- 股票	4,709
- 其他權益投資	5,706
小計	24,612
合計	75,290

七、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40. 投資收益（續）

(2) 已實現收益

	2022 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固定到期日投資	86
- 基金	3
- 股票	3
- 其他權益投資	8
- 衍生金融工具	(41)
小計	5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固定到期日投資	390
- 基金	266
- 股票	1,090
- 其他權益投資	14
小計	1,760
合計	1,819

41. 公允價值變動損失

	2023 年	2022 年
債券投資	(3,591)	178
基金投資	2,143	(21)
衍生工具	193	69
股票投資	13,940	3
其他	(973)	(168)
合計	11,712	61

42. 其他業務收入

	2023 年	2022 年
管理費收入	2,022	2,187
投資性房地產租金收入	727	703
其他	993	764
合計	3,742	3,654

43. 資產處置收益

	2023 年	2022 年
固定資產處置利得	23	24

七、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44. 保險業務分部的投資業績

	2023 年	2022 年
投資回報		
利息收入	56,071	-
投資收益	7,048	76,840
公允價值變動損失	(12,898)	(119)
信用減值損失	(2,007)	-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225)	-
計提資產減值準備	-	(5,694)
計入損益的合計	47,989	71,027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金額	51,795	(32,873)
投資回報合計	99,784	38,154
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		
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基礎項目的公允價值變動	(40,179)	(13,594)
保險合同計息、利率及其他金融假設變化	(55,912)	(46,225)
匯兌淨損益	4	(34)
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合計	(96,087)	(59,853)
其中：		
在損益中確認	(46,741)	(58,074)
在其他綜合損益中確認	(49,346)	(1,779)
分出再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合計	1,169	1,108
其中：		
在損益中確認	1,174	1,108
在其他綜合損益中確認	(5)	-
投資業績	4,866	(20,591)
其中：		
在損益中確認	2,422	14,061
在其他綜合損益中確認	2,444	(34,652)

45. 利息支出

	2023 年	2022 年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851	1,941
債務	496	508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93	101
其他	188	202
合計	2,628	2,752

七、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46. 稅金及附加

	2023 年	2022 年
城市維護建設稅	386	380
教育費附加	283	280
其他	514	461
減：當期發生的保險獲取現金流量	(690)	(636)
當期發生的其他保險履約現金流	(48)	(61)
合計	445	424

47. 業務及管理費

本集團業務及管理費明細按照費用項目分類如下：

	2023 年	2022 年
工資及福利費	23,950	23,589
廣告宣傳費（包括業務宣傳費）	6,777	5,951
專業服務費	5,151	3,900
外包服務費	2,727	2,235
辦公費	2,566	2,528
提取保險保障基金	2,159	1,335
預防費	1,644	1,755
使用權資產折舊	1,299	1,337
固定資產折舊	1,265	1,343
無形資產攤銷	1,142	940
物業費	806	808
勞務費	645	720
諮詢費	538	629
其他長期資產攤銷	449	423
委託管理費	261	392
差旅費	199	106
交強險救助基金	158	123
車輛使用費	85	87
短期及低價值資產租賃費	77	84
審計費	35	25
其他	3,392	4,464
小計	55,325	52,774
減：當期發生的保險獲取現金流量	(36,227)	(35,481)
當期發生的其他保險履約現金流	(11,701)	(11,089)
合計	7,397	6,204

七、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48. 信用減值損失（僅適用 2023 年）

	2023 年
其他債權投資減值損失	1,324
債權投資減值損失	563
定期存款減值損失	(16)
其他信用減值損失	142
合計	2,013

49. 計提資產減值準備（僅適用 2022 年）

	2022 年
計提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準備，淨額	4,258
轉回持有至到期投資減值準備，淨額	(173)
計提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減值準備，淨額	941
計提壞賬準備，淨額	3
計提長期股權投資減值準備	274
合計	5,303

50. 其他業務成本

	2023 年	2022 年
保戶投資款利息支出	55	46
投資性房地產折舊	473	448
其他	620	542
合計	1,148	1,036

51. 營業外收入

	2023 年	2022 年
受託經營取得的託管費收入	62	55
與日常活動無關的政府補貼	6	13
其他	68	79
合計	136	147

52. 營業外支出

	2023 年	2022 年
公益捐贈及商業贊助	73	55
政府罰沒及違約金	37	32
稅收滯納金及罰款	4	5
其他	81	112
合計	195	204

七、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53. 所得稅

	2023 年	2022 年
當期所得稅	2,756	5,049
遞延所得稅	1,334	(788)
合計	4,090	4,261

所得稅費用與利潤總額的關係列示如下：

	2023 年	2022 年
利潤總額	32,001	42,483
按法定稅率 25% 計算的稅項	8,000	10,621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241)	(208)
無須納稅的收入	(7,369)	(6,779)
不可抵扣的費用	450	334
其他	3,250	293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4,090	4,261

本集團所得稅按在中國境內取得的估計應納稅所得額及適用稅率計提。源於其他地區應納稅所得的稅項根據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或地區的現行法律、解釋公告和慣例，按照適用稅率計算。

54. 其他綜合損益

	資產負債表中其他綜合損益			其他綜合收益發生額					
	2023 年 1 月 1 日	稅後 歸屬於 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所得稅前 發生額	減：前期 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 當期轉入 損益	減：前期 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 當期轉入 留存收益	減：所得 稅費用	稅後 歸屬於 本公司	稅後 歸屬於 少數股東
不能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損益	(122)	385	263	533	-	(6)	(133)	385	9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593	1,060	1,653	1,452	-	(5)	(363)	1,060	24
不能轉損益的保險合同金融變動	(715)	(675)	(1,390)	(919)	-	(1)	230	(675)	(15)
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損益	6,592	1,137	7,729	846	740	-	(434)	1,137	15
權益法下可轉損益的其他綜合損益	(47)	(53)	(100)	(72)	-	-	18	(53)	(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42,188	35,972	78,160	49,445	(603)	-	(12,250)	35,972	62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信用損失準備	2,136	909	3,045	1,316	(83)	-	(308)	909	16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45	15	60	15	-	-	-	15	-
可轉損益的保險合同金融變動	(37,730)	(35,701)	(73,431)	(49,853)	1,426	-	12,106	(35,701)	(620)
可轉損益的分出再保險合同金融變動	-	(5)	(5)	(5)	-	-	-	(5)	-
合計	6,470	1,522	7,992	1,379	740	(6)	(567)	1,522	24

七、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54. 其他綜合損益（續）

	資產負債表中其他綜合損益		其他綜合收益發生額						
	2022年 1月1日	稅後 歸屬於 本公司	2022年 12月31日	所得稅前 發生額	減：其他 綜合損益 本年轉出	當期計入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減值損失 的金額	減：所得 稅費用	稅後 歸屬於 本公司	稅後 歸屬於 少數股東
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損益項目									
權益法下可轉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	(47)	(47)	(47)	-	-	-	(47)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34,182	(23,551)	10,631	(63,153)	26,843	4,258	8,044	(23,551)	(457)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52)	44	(8)	46	-	-	-	44	2
可轉損益的保險合同金融變動	(20,826)	(1,331)	(22,157)	69	832	(2,680)	435	(1,331)	(13)
合計	13,304	(24,885)	(11,581)	(63,085)	27,675	1,578	8,479	(24,885)	(468)

55.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當期淨利潤，除以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2023年	2022年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當期淨利潤	27,257	37,381
本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百萬股）	9,620	9,620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2.83	3.89

(2) 稀釋每股收益

2023年度及2022年度，本公司沒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

56. 現金流量表項目註釋

(1) 支付的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中，大額的現金流量列示如下：

	2023年	2022年
退保金	23,122	21,434
廣告宣傳費（包括業務宣傳費）	6,777	5,951
專業服務費	5,151	3,900
辦公費	2,566	2,528
外包服務費	2,727	2,235
預防費	1,644	1,755
諮詢費	573	654
物業費	806	808
勞務費	645	720
委託管理費	261	392

七、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56. 現金流量表項目註釋（續）

(2) 收到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大額的現金流量列示如下：

	2023 年	2022 年
收到已合併結構化主體非控制性權益現金淨額	1,649	11,672
發行資產支持證券收到的現金	9,000	713

(3) 支付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大額的現金流量列示如下：

	2023 年	2022 年
租賃付款支付的現金	1,980	1,686

57.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現金：		
庫存現金	2	-
可隨時用於支付的銀行存款	29,833	31,836
可隨時用於支付的其他貨幣資金	1,097	849
現金等價物：		
原期限不超過三個月的投資	2,808	21,124
合計	33,740	53,809

58. 現金流量表補充資料

(1) 將淨利潤調節為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2023 年	2022 年
淨利潤	27,911	38,222
加：信用減值損失	2,013	-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253	-
計提資產減值準備	-	5,303
固定資產及投資性房地產折舊	1,857	1,883
使用權資產折舊	1,328	1,371
無形資產攤銷	1,196	980
其他長期資產攤銷	454	428
處置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的淨收益	(23)	(24)
投資收益	(7,053)	(77,510)
利息收入	(58,262)	-
公允價值變動損失	11,712	61
利息支出	2,628	2,752
匯兌收益	(159)	(1,085)
遞延所得稅	1,334	(788)
保險合同負債 / 資產的變動淨額	158,395	176,574
分出再保險合同負債 / 資產的變動淨額	(7,363)	(1,157)
經營性應收項目的增加	(1,432)	(798)
經營性應付項目的增加	3,074	2,452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37,863	148,664

七、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58. 現金流量表補充資料（續）

(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變動情況：

	2023 年	2022 年
現金的年末餘額	30,932	32,685
減：現金的年初餘額	(32,685)	(32,195)
現金等價物的年末餘額	2,808	21,124
減：現金等價物的年初餘額	(21,124)	(13,4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 增加額	(20,069)	8,182

(3) 籌資活動產生的各項負債的變動如下：

	2023 年			
	應付債券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租賃負債	其他
年初餘額	10,302	119,831	2,718	134
現金活動	(508)	(5,863)	(1,980)	8,113
非現金活動	491	1,851	2,357	197
年末餘額	10,285	115,819	3,095	8,444

八、分部報告

分部信息按照本集團的主要經營分部列報。

本集團的經營業務根據業務的性質以及所提供的產品和勞務分開組織和管理。本集團的每個經營分部提供面臨不同於其他經營分部的風險並取得不同於其他經營分部的報酬的產品和服務。

以下是對經營分部詳細信息的概括：

- 人壽及健康保險分部主要包括本集團（包括太保壽險、太平洋健康險和太保壽險（香港））承保的各種人民幣和外幣人身保險業務；
- 財產保險分部主要包括本集團（包括太保產險、太平洋安信農險和太保香港）承保的各種人民幣和外幣財產保險業務；
- 其他分部主要包括本集團提供的管理服務業務及資金運用業務。

分部間的轉移交易以實際交易價格為計量基礎。

本集團收入超過 99% 來自於中國境內的客戶，資產超過 99% 位於中國境內。

於 2023 年度，本集團前五名客戶的規模保費合計佔規模保費的比例為 0.46%（2022 年度：0.54%）。

八、分部報告（續）

項目	2023 年				合計
	人壽及健康保險	財產保險	其他	抵銷	
保險服務收入	87,217	179,488	-	(538)	266,167
利息收入	50,297	5,422	2,556	(13)	58,262
投資收益	6,474	1,148	10,031	(10,600)	7,053
其中：對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 (損失)	9	19	(395)	(19)	(386)
其他收益	24	84	143	-	251
公允價值變動（損失）/ 收益	(12,277)	(481)	1,053	(7)	(11,712)
匯兌收益	22	7	130	-	159
其他業務收入	1,425	247	8,716	(6,646)	3,742
資產處置收益 / (損失)	25	2	(4)	-	23
營業總收入	133,207	185,917	22,625	(17,804)	323,945
保險服務費用	(59,194)	(172,454)	-	625	(231,023)
分出保費的分攤	(1,814)	(14,520)	-	496	(15,838)
減：攤回保險服務費用	1,160	13,680	-	(441)	14,399
承保財務損失	(41,922)	(2,622)	-	(2,197)	(46,741)
減：分出再保險財務收益	670	529	-	(25)	1,174
其他支出	(10,717)	(2,607)	(7,134)	6,602	(13,856)
營業總支出	(111,817)	(177,994)	(7,134)	5,060	(291,885)
營業利潤	21,390	7,923	15,491	(12,744)	32,060
加：營業外收入	13	102	21	-	136
減：營業外支出	(62)	(80)	(53)	-	(195)
利潤總額	21,341	7,945	15,459	(12,744)	32,001
減：所得稅	(1,896)	(1,446)	(747)	(1)	(4,090)
淨利潤	19,445	6,499	14,712	(12,745)	27,911
補充信息：					
資本性支出	865	1,348	2,594	-	4,807
折舊和攤銷費用	2,144	1,598	1,049	-	4,791
信用減值損失	1,247	772	(6)	-	2,013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長期股權投資	105,822	230	2,732	(85,600)	23,184
金融資產 *	1,730,738	133,180	146,721	(1,286)	2,009,353
保險合同資產	-	335	-	-	335
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13,378	27,660	-	(1,284)	39,754
定期存款	133,197	24,487	7,817	-	165,501
其他	38,972	32,097	39,535	(4,769)	105,835
分部資產	2,022,107	217,989	196,805	(92,939)	2,343,962
保險合同負債	1,748,571	125,266	-	(1,217)	1,872,620
應付債券	-	10,285	-	-	10,28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02,584	5,228	8,007	-	115,819
其他	38,475	20,768	24,619	(6,328)	77,534
分部負債	1,889,630	161,547	32,626	(7,545)	2,076,258

* 金融資產包括交易性金融資產、衍生金融資產、債權投資、其他債權投資及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八、分部報告（續）

	2022 年				
	人壽及健康保險	財產保險	其他	抵銷	合計
保險服務收入	89,601	160,519	-	(375)	249,745
投資收益	70,612	8,093	10,883	(12,078)	77,510
其中：對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 (損失)	557	54	(189)	(21)	401
其他收益	39	40	104	-	183
公允價值變動（損失）/ 收益	(245)	(95)	279	-	(61)
匯兌收益	200	148	737	-	1,085
其他業務收入	1,527	206	7,694	(5,773)	3,654
資產處置收益	2	2	20	-	24
營業總收入	161,736	168,913	19,717	(18,226)	332,140
保險服務費用	(61,307)	(153,058)	-	377	(213,988)
分出保費的分攤	(2,398)	(13,414)	-	385	(15,427)
減：攤回保險服務費用	597	12,604	-	(592)	12,609
承保財務損失	(57,308)	(2,198)	-	1,432	(58,074)
減：分出再保險財務收益	656	471	-	(19)	1,108
其他支出	(10,788)	(2,893)	(7,945)	5,798	(15,828)
營業總支出	(130,548)	(158,488)	(7,945)	7,381	(289,600)
營業利潤	31,188	10,425	11,772	(10,845)	42,540
加：營業外收入	32	104	11	-	147
減：營業外支出	(84)	(80)	(40)	-	(204)
利潤總額	31,136	10,449	11,743	(10,845)	42,483
減：所得稅	(1,505)	(2,256)	(491)	(9)	(4,261)
淨利潤	29,631	8,193	11,252	(10,854)	38,222
補充信息：					
資本性支出	1,019	749	6,979	-	8,747
折舊和攤銷費用	2,348	1,570	711	-	4,629
計提資產減值準備	5,659	860	(1,216)	-	5,303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長期股權投資	99,866	218	10,590	(84,845)	25,829
金融資產*	1,396,703	118,074	139,221	(636)	1,653,362
保險合同資產	-	305	-	-	305
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12,988	21,346	-	(1,129)	33,205
定期存款	159,875	33,963	10,679	-	204,517
其他	88,848	29,508	40,230	(4,468)	154,118
分部資產	1,758,280	203,414	200,720	(91,078)	2,071,336
保險合同負債	1,550,569	115,432	-	(1,153)	1,664,848
分出再保險合同負債	-	809	-	-	809
應付債券	-	9,999	-	-	9,99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07,018	2,206	10,441	-	119,665
其他	27,491	22,097	30,123	(5,368)	74,343
分部負債	1,685,078	150,543	40,564	(6,521)	1,869,664

* 金融資產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衍生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九、公司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

1. 貨幣資金

2023年12月31日				
	幣種	原幣	匯率	折合人民幣
銀行存款	人民幣	2,042	1.00000	2,042
	美元	598	7.08270	4,235
	港幣	9	0.90622	8
	小計			6,285
其他貨幣資金	人民幣	1	1.00000	1
合計				6,286

2022年12月31日				
	幣種	原幣	匯率	折合人民幣
銀行存款	人民幣	78	1.00000	78
	美元	924	6.96460	6,434
	港幣	102	0.89327	91
	小計			6,603
其他貨幣資金	人民幣	7	1.00000	7
合計				6,610

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存放於境外的貨幣資金折合為人民幣0.02億元(2022年12月31日：折合為人民幣0.99億元)。

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僅適用2022年)

2022年12月31日	
債權型投資	
企業債	2
合計	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均為交易性金融資產，且其投資變現不存在重大限制。

3. 定期存款

到期期限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內(含1年)	1,558	4,699
1年至2年(含2年)	2,877	1,500
2年至3年(含3年)	507	2,800
3年至4年(含4年)	-	-
4年至5年(含5年)	519	-
減：減值準備	(4)	-
合計	5,457	8,999

九、公司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僅適用 2022 年）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照類別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債權型投資	
政府債	4,101
金融債	7,169
企業債	11,645
理財產品	394
股權型投資	
基金	10,108
股票	1,115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3,160
合計	37,69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相關信息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債權型投資	
公允價值	23,309
其中：攤餘成本	22,900
累計計入其他綜合損益	545
累計計提減值	(136)
股權型投資	
公允價值	14,383
其中：成本	14,356
累計計入其他綜合損益	183
累計計提減值	(156)
合計	
公允價值	37,692
其中：攤餘成本 / 成本	37,256
累計計入其他綜合損益	728
累計計提減值	(292)

5. 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僅適用 2022 年）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債權型投資	
債權投資計劃	10,875
理財產品	4,668
合計	15,543

九、公司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6. 交易性金融資產（僅適用 2023 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市	1,365
非上市	15,890
合計	17,255
債券	6,154
政府債	93
金融債	6,059
企業債	2
股票	818
基金	3,508
理財產品類投資	3,702
非上市股權投資	3,073
合計	17,255

7. 債權投資（僅適用 2023 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市	-
非上市	12,655
小計	12,655
減：減值準備	(11)
淨額	12,644
債權投資計劃	8,017
信託計劃	3,104
其他	1,534
小計	12,655
減：減值準備	(11)
淨額	12,644

8. 其他債權投資（僅適用 2023 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市	4,105
非上市	19,035
合計	23,140
債券	23,140
政府債	12,620
金融債	1,731
企業債	8,789
合計	23,140
其中：	
攤餘成本	22,552
累計公允價值變動	588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對持有的其他債權投資確認的減值準備餘額為人民幣 78 百萬元。

九、公司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9.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僅適用 2023 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	1,062
永續債	322
其他	1,127
合計	2,511
其中：	
成本	2,612
累計公允價值變動	(101)

本公司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是以長期持有或取得持有期間股利等為主要投資目標的非交易性權益投資。

於 2023 年度，由於優化資產配置及資產負債管理原因，本公司本年處置了人民幣 109 百萬元其他權益工具投資，因出售其他權益工具投資而從其他綜合收益轉入留存收益的金額為人民幣 9 百萬元。

於 2023 年度，其他權益工具投資的股權確認的股息收入參見附註九、16。

10. 長期股權投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		
太保產險	20,424	20,424
太保壽險	42,366	42,366
太保資產	1,360	1,360
太保香港	240	240
太保不動產	115	115
太保投資（香港）	21	21
太保在線	200	200
太平洋健康險	3,081	3,081
太保科技	700	700
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	2,310	1,093
聯營企業		
上海市健康養老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295	300
泰保新經濟有限合夥基金	138	-
合計	71,250	69,900

本公司沒有實質上構成對子公司淨投資的其他項目餘額。

九、公司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1. 投資性房地產

	房屋及建築物
原值：	
2022年1月1日	4,454
固定資產淨轉入	532
2022年12月31日	4,986
淨轉出至固定資產	(16)
無形資產淨轉入	34
2023年12月31日	5,004
累計折舊：	
2022年1月1日	(1,462)
計提	(154)
固定資產淨轉入	(96)
2022年12月31日	(1,712)
計提	(169)
淨轉出至固定資產	7
無形資產淨轉入	(7)
2023年12月31日	(1,881)
賬面價值：	
2023年12月31日	3,123
2022年12月31日	3,274

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投資性房地產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65.82億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66.67億元），該公允價值乃由本公司參考獨立評估師的估值結果得出。其中本公司的部分投資性房地產出租給太保產險、太保壽險、長江養老、養老投資公司、太平洋健康險、太保代理和太保科技，並按各公司實際使用面積收取租金，在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時其作為本集團自用房地產轉回固定資產核算。

12. 其他資產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應收子公司往來款	273	268
使用權資產改良	52	57
應收股利	22	63
其他	123	176
合計	470	564

1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債券		
銀行間	2,026	2,919
交易所	-	1,000
合計	2,026	3,919

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面值約為人民幣21.10億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31.74億元）的債券作為銀行間賣出回購金融資產餘額的抵押品。

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無標準券作為交易所賣出回購金融資產的抵押品（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0.00億元）。

九、公司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4. 其他負債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應付子公司往來款	199	277
應付購樓及工程款	6	8
其他	573	601
合計	778	886

15. 資本公積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股本溢價	79,008	79,008
資產評估增值	301	301
其他	3	3
合計	79,312	79,312

16. 投資收益

	2023年
已實現收益	
交易性金融工具及其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	23
其他債權投資	40
持有期間產生的收益	
交易性金融工具及其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	215
終止確認的其他權益工具投資的股利收入	3
仍持有的其他權益工具投資的股利收入	106
子公司股利收入	10,244
聯營及合營企業投資損失	(26)
合計	10,605

	2022年
出售股票投資淨收益	143
出售債券投資淨收益	16
出售基金投資淨收益	9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1
債權型投資利息收入	1,677
其他固定息投資利息收入	399
股票股息收入	40
基金股息收入	187
其他股權型投資收益	28
子公司股利收入	11,547
合計	14,141

九、公司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7. 其他綜合損益

	資產負債表中其他綜合損益			其他綜合收益發生額				
	2023年 1月1日	稅後 歸屬於 本公司	2023年 12月31日	所得稅前 發生額	減：前期計 入其他綜合 收益當期轉 入損益	減：前期計 入其他綜合 收益當期轉 入留存收益	減：所得 稅費用	稅後 歸屬於 本公司
不能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損益	(13)	(63)	(76)	(75)	-	(9)	21	(63)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13)	(63)	(76)	(75)	-	(9)	21	(63)
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損益	402	97	499	173	(43)	-	(33)	9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 合收益的債務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295	145	440	237	(43)	-	(49)	14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 合收益的債務工具信用損失準備	107	(48)	59	(64)	-	-	16	(48)
合計	389	34	423	98	(43)	(9)	(12)	34

	資產負債表中其他綜合損益			其他綜合收益發生額				
	2022年 1月1日	稅後 歸屬於 本公司	2022年 12月31日	所得稅前 發生額	減：其他 綜合損益 本年轉出	當期計入可 供出售金融 資產減值損 失的金額	減：所得 稅費用	稅後 歸屬於 本公司
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損益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1,354	(808)	546	(875)	(259)	57	269	(808)

18. 現金流量表補充資料

	2023年	2022年
(1) 將淨利潤調節為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淨利潤	10,980	13,020
加：信用減值損失	(60)	-
計提資產減值準備	-	57
固定資產及投資性房地產折舊	325	304
使用權資產折舊	80	70
無形資產攤銷	86	105
其他長期資產攤銷	33	42
投資收益	(10,605)	(14,141)
公允價值變動損失	434	-
利息收入	(2,027)	-
利息支出	27	29
匯兌收益	(130)	(738)
遞延所得稅	(128)	(28)
經營性應收項目的減少	15	433
經營性應付項目的（減少）/ 增加	(17)	281
經營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987)	(566)
(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變動情況：		
現金的年末餘額	6,286	6,610
減：現金的年初餘額	(6,610)	(5,261)
現金等價物的年末餘額	-	-
減：現金等價物的年初餘額	-	(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 增加額	(324)	1,339

十、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

1. 主要關聯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的主要關聯方包括：

- (1) 本公司的子公司；
- (2) 對本公司施加重大影響的投資方；
- (3) 本公司的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
- (4) 本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以及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
- (5) 本集團設立的企業年金基金；及
- (6) 由本公司關聯自然人擔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除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組織。

僅同受國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關聯方關係的企業，不構成關聯方。

2. 關聯方關係

(1) 存在控制關係的關聯方

存在控制關係的關聯方主要是本公司下屬子公司，其基本資料及與本公司的關係詳見附註六。

(2) 存在控制關係的關聯方的註冊資本、所持股份或權益及其變化

被投資單位名稱	註冊資本			所持股份或權益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變動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變動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太保產險	19,470	478	19,948	98.50%	-	98.50%
太保壽險	8,628	-	8,628	98.29%	-	98.29%
太保資產	2,100	-	2,100	99.67%	-	99.67%
長江養老	3,000	-	3,000	61.10%	-	61.10%
太保香港	港幣 250 百萬元	-	港幣 250 百萬元	100.00%	-	100.00%
太保不動產	115	-	115	100.00%	-	100.00%
太保投資(香港)	港幣 200 百萬元	-	港幣 200 百萬元	99.71%	-	99.71%
City Island	美元 50,000 元	-	美元 50,000 元	98.29%	-	98.29%
Great Winwick Limited	美元 50,000 元	-	美元 50,000 元	98.29%	-	98.29%
偉域(香港)有限公司	港幣 10,000 元	-	港幣 10,000 元	98.29%	-	98.29%
Newscott Investments Limited	美元 50,000 元	-	美元 50,000 元	98.29%	-	98.29%
新城(香港)投資有限公司	港幣 10,000 元	-	港幣 10,000 元	98.29%	-	98.29%
新匯房產	美元 15,600 千元	-	美元 15,600 千元	98.29%	-	98.29%
和匯房產	美元 46,330 千元	-	美元 46,330 千元	98.29%	-	98.29%
太保在線	200	-	200	100.00%	-	100.00%
天津隆融	354	-	354	98.29%	-	98.29%
養老投資公司	5,000	-	5,000	98.29%	-	98.29%
太平洋健康險	3,600	-	3,600	99.74%	-	99.74%
太平洋安信農險	1,080	-	1,080	66.76%	-	66.76%
太平洋醫療健康	1,000	-	1,000	98.29%	-	98.29%
國聯安基金	150	-	150	50.83%	-	50.83%
太保代理	50	-	50	100.00%	-	100.00%
成都項目公司	1,000	-	1,000	98.29%	-	98.29%
杭州項目公司	1,200	-	1,200	98.29%	-	98.29%
廈門項目公司	900	-	900	98.29%	-	98.29%
成都服務公司	60	-	60	98.29%	-	98.29%
南京項目公司	220	482	702	98.29%	-	98.29%

十、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續）

2. 關聯方關係（續）

(2) 存在控制關係的關聯方的註冊資本、所持股份或權益及其變化（續）

被投資單位名稱	註冊資本			所持股份或權益		
	2023年1月1日	本年變動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本年變動	2023年12月31日
大理項目公司	608	-	608	74.70%	-	74.70%
上海（普陀）項目公司	250	-	250	98.29%	-	98.29%
杭州服務公司	60	-	60	98.29%	-	98.29%
武漢項目公司	980	-	980	98.29%	-	98.29%
太保資本	100	-	100	99.67%	-	99.67%
上海（崇明）服務公司	1,253	-	1,253	98.29%	-	98.29%
上海（普陀）服務公司	30	-	30	98.29%	-	98.29%
博瑞和銘	52	-	52	98.29%	-	98.29%
太保壽險（香港）	港幣 1,000 百萬元	-	港幣 1,000 百萬元	98.29%	-	98.29%
青島服務公司	227	-	227	98.29%	-	98.29%
廈門服務公司	40	-	40	98.29%	-	98.29%
鄭州項目公司	650	-	650	98.29%	-	98.29%
北京項目公司	800	-	800	98.29%	-	98.29%
太保科技	700	-	700	100.00%	-	100.00%
鑫保裕	3,650	-	3,650	98.46%	-	98.46%
太保科技武漢	100	-	100	100.00%	-	100.00%
三亞項目公司	490	-	490	98.29%	-	98.29%
南京服務公司	30	-	30	98.29%	-	98.29%
上海（靜安）服務公司	-	426	426	-	98.29%	98.29%
武漢服務公司	-	30	30	-	98.29%	98.29%
源申醫院	-	160	160	-	98.29%	98.29%

(3) 其他主要關聯方

關聯方名稱	與本公司的關係
華寶投資有限公司	佔本公司 5% 以上表決權股份的股東
申能（集團）有限公司	佔本公司 5% 以上表決權股份的股東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佔本公司 5% 以上表決權股份的股東
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	佔本公司 5% 以上表決權股份的股東之母公司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佔本公司 5% 以上表決權股份的股東之母公司
寶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佔本公司 5% 以上表決權股份的股東之母公司的子公司
寶武碳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佔本公司 5% 以上表決權股份的股東之母公司的子公司
上海寶信軟件股份有限公司	佔本公司 5% 以上表決權股份的股東之母公司的子公司
太原鋼鐵（集團）有限公司	佔本公司 5% 以上表決權股份的股東之母公司的子公司
寧波寶新不銹鋼有限公司	佔本公司 5% 以上表決權股份的股東之母公司的子公司
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佔本公司 5% 以上表決權股份的股東之母公司的子公司
上海燃氣有限公司	佔本公司 5% 以上表決權股份的股東的子公司
申能股份有限公司	佔本公司 5% 以上表決權股份的股東的子公司
上海液化天然氣有限責任公司	佔本公司 5% 以上表決權股份的股東的子公司
濱江祥瑞	本公司的合營企業
瑞永景房產	本公司的合營企業

十、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續）

2. 關聯方關係（續）

(3) 其他主要關聯方（續）

關聯方名稱	與本公司的關係
上海聚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聚車”）	本公司的聯營企業
中道汽車救援產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道救援”）	本公司的聯營企業
上海杉泰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杉泰健康”）	本公司的聯營企業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年金計劃	本集團設立的企業年金基金
中國太平洋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年金計劃	本集團設立的企業年金基金
中國太平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年金計劃	本集團設立的企業年金基金
太平洋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企業年金計劃	本集團設立的企業年金基金
太平洋保險在線服務科技有限公司企業年金計劃	本集團設立的企業年金基金
太平洋健康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年金計劃	本集團設立的企業年金基金
太平洋保險養老產業投資管理有限責任公司企業年金計劃	本集團設立的企業年金基金
太平洋安信農業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年金計劃	本集團設立的企業年金基金
上海太保不動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企業年金計劃	本集團設立的企業年金基金
太平洋醫療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企業年金計劃	本集團設立的企業年金基金
國聯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企業年金計劃	本集團設立的企業年金基金
太平洋保險代理有限公司企業年金計劃	本集團設立的企業年金基金
太保科技有限公司企業年金計劃	本集團設立的企業年金基金
太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企業年金計劃	本集團設立的企業年金基金
華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過去十二個月內由本集團關聯自然人擔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公司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由本集團關聯自然人擔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公司
東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東方證券”）	由本集團關聯自然人擔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公司
上海海煙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由本集團關聯自然人擔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公司
瑞士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由本集團關聯自然人擔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公司
華寶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由本集團關聯自然人擔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公司
寶武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	由本集團關聯自然人擔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公司

十、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續）

3. 與關聯方的主要交易

3.1 本集團與關聯方的主要交易

(1) 銷售保險

	2023 年	2022 年
寶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18	21
申能股份有限公司	9	-
東方證券	4	-
上海液化天然氣有限責任公司	4	-
上海燃氣有限公司	3	2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2	2
太原鋼鐵（集團）有限公司	2	1
上海寶信軟件股份有限公司	2	1
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	1	5
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1	2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1	1
寶武碳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1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1
寧波寶新不銹鋼有限公司	-	1
合計	48	38

其中：2023 年度向個別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本權益的股東及股東之母公司銷售保險人民幣 4 百萬元（2022 年度：人民幣 8 百萬元）。

向關聯方銷售保險均按正常的市場交易條款進行。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關聯方規模保費佔本集團全部規模保費的比例均小於 1%。

註：交易金額按該公司在報告期內被認定為本集團關聯方的期間統計。

(2) 基金申購贖回交易

	2023 年	2022 年
華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1	366

十、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續）

3. 與關聯方的主要交易（續）

3.1 本集團與關聯方的主要交易（續）

(3) 資產管理產品交易

	2023 年	2022 年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	-
華實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58	37
寶武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	-	1,030
合計	1,058	1,067

(4) 債券買賣交易

	2023 年	2022 年
東方證券	410	-

(5) 分配現金股利

	2023 年	2022 年
申能（集團）有限公司	1,431	1,386
華實投資有限公司	1,310	1,284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665	634
上海海煙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519	516
合計	3,925	3,820

其中：2023 年度向個別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本權益的股東分配現金股利人民幣 3,406 百萬元（2022 年度：人民幣 3,304 百萬元）。

(6) 分出的保費（交易發生額）

	2023 年	2022 年
瑞士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註	3,163	3,372

(7) 攤回的分保費用（攤回發生額）

	2023 年	2022 年
瑞士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註	1,074	1,048

(8) 攤回的賠付支出（攤回發生額）

	2023 年	2022 年
瑞士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註	2,075	1,964

註：交易金額按該公司在報告期內被認定為本集團關聯方的期間統計。

十、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續）

3. 與關聯方的主要交易（續）

3.1 本集團與關聯方的主要交易（續）

(9)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2023 年	2022 年
工資及其他福利	38	37

註：就上表中披露的關鍵管理人員薪酬情況，根據有關政策規定，經考核及主管部門確認，部分相關人士在本公司 2022 年度任職期間稅前報酬金額補充披露：相關人士稅前報酬合計人民幣 871.2 萬元（其中包括的相關董事和監事薪酬詳見附註十九、1），上述金額不包括上表中已披露的數額。

(10) 本集團於本年度與設立的企業年金基金之間的關聯交易如下：

	2023 年	2022 年
向企業年金計劃供款	700	525

(11) 本集團於本年度與下屬合營企業之間的主要關聯交易如下：

	2023 年	2022 年
濱江祥瑞		
租賃濱江祥瑞辦公大樓的費用	86	86
瑞永景房產		
發放貸款	601	885

(12) 本集團於本年度與下屬聯營企業之間的主要關聯交易如下：

	2023 年	2022 年
採購服務		
上海聚車	133	130
中道救援	161	127
杉泰健康	106	143
合計	400	400

3.2 本公司與關聯方的主要交易

(1) 本公司於本年度與下屬子公司之間的關聯交易如下：

	2023 年	2022 年
購買保險		
太保產險	7	10
收取辦公大樓租金收入		
太保產險	96	99
太保科技	36	28
太保壽險	16	20
長江養老	9	9
養老投資公司	4	4
太平洋健康險	1	1
合計	162	161

十、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續）

3. 與關聯方的主要交易（續）

3.2 本公司與關聯方的主要交易（續）

(1) 本公司於本年度與下屬子公司之間的關聯交易如下（續）：

	2023 年	2022 年
收取共享中心服務費		
太保產險	70	131
太保壽險	62	121
太平洋健康險	5	6
太保資產	5	8
太保科技	5	21
養老投資公司	1	1
太保在線	1	1
太保資本	1	1
太平洋醫療健康	1	-
長江養老	-	1
合計	151	291
收取 IT 服務 / 協同服務費		
長江養老	-	6
太保資產	-	5
合計	-	11
收取設備租賃費		
太保科技	45	-
支付資產管理費		
太保資產	19	62
支付技術服務費		
太保科技	260	199
支付委託管理費		
太保不動產	12	12
體檢費用		
太平洋健康險	2	4
辦公大樓租金費用		
太保產險	5	3
太保壽險	2	1
太保不動產	-	5
合計	7	9
宣傳服務費用		
太保科技	1	-
諮詢服務費用		
太保資產	2	-
收取現金股利		
太保壽險	5,852	6,869
太保產險	4,027	4,411
太保資產	320	240
太保香港	45	-
合計	10,244	11,520

十、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續）

3. 與關聯方的主要交易（續）

3.2 本公司與關聯方的主要交易（續）

(1) 本公司於本年度與下屬子公司之間的關聯交易如下（續）：

	2023 年	2022 年
向子公司增資		
太保壽險	-	2,458
出資設立子公司		
太保科技	-	700
固定資產轉讓		
太保科技	-	9

本公司向太保產險、太保科技、太保壽險、長江養老、養老投資公司和太平洋健康險收取的辦公大樓租金均以交易雙方協商的價格確定。本公司向太保產險、太保壽險、太平洋健康險、太保資產、太保科技、養老投資公司、太保在線、太保資本、太平洋醫療健康和長江養老收取的共享中心費用，以服務提供方所發生的各項成本為基礎，經交易雙方協商一致，依據分攤比例進行分配。本公司向長江養老和太保資產收取的 IT 服務 / 協同服務費用以交易雙方協商的價格確定。本公司向太保科技收取的設備租賃費用以交易雙方協商的價格確定。本公司向太保資產支付的資產管理費，考慮受託資產類型、受託資產規模及實際運營成本綜合確定。本公司向太保科技支付的技術服務費以交易雙方協商的價格確定。本公司向太保不動產支付的委託管理費以交易雙方協商的價格確定。本公司與太平洋健康險產生的體檢費用以交易雙方協商的價格確定。本公司與太保產險、太保壽險和太保不動產產生的辦公大樓租金費用以交易雙方協商的價格確定。本公司向太保科技支付的宣傳服務費用以交易雙方協商的價格確定。本公司向太保資產支付的諮詢服務費用以交易雙方協商的價格確定。

(2) 本公司於本年度與本集團其他關聯方的主要關聯交易如下：

	2023 年	2022 年
租賃辦公大樓的費用		
濱江祥瑞	43	42
鑫保裕	2	1
合計	45	43

4. 關聯方往來款項餘額

(1) 本公司與下屬子公司之間的應收應付款項餘額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股利		
太保香港	-	45
其他應收款		
太保產險	136	149
太保壽險	90	76
太保科技	40	36
太平洋健康險	3	2
太保資產	2	4
養老投資公司	1	1
太保在線	1	1
合計	273	269
其他應付款		
太保科技	172	207
太保資產	22	65
太保不動產	6	5
合計	200	277

十、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續）

4. 關聯方往來款項餘額（續）

(2) 本集團與合營企業之間的應收應付款項餘額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濱江祥瑞	1,772	1,775
其他應付款		
濱江祥瑞	266	245
其他債權投資		
瑞永景房產	5,312	-
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瑞永景房產	-	4,339

本集團應收濱江祥瑞墊付款項無利息，且無固定還款期限。

(3) 本集團與其他關聯方之間的因分出再保險業務產生的應收應付餘額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應收瑞士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186	1,163
應付瑞士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61	764

十一、或有事項

鑒於保險業務的業務性質，本集團在開展日常業務過程中會涉及對或有事項及法律訴訟的各種估計，包括在訴訟中作為原告與被告及在仲裁中作為申請人與被申請人。上述糾紛產生的不利影響主要包括對保單提出的索賠。本集團已對可能發生的損失計提準備，包括當管理層參考律師意見並能對上述訴訟結果做出合理估計後，對保單等索賠計提的準備。對於無法合理預計結果或管理層認為敗訴可能性極小的未決訴訟或可能的違約，不計提相關準備。

除上述性質的訴訟以外，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尚有作為被起訴方的若干未決訴訟。本集團根據預計損失的金額，對上述未決訴訟計提了預計負債，而本集團將僅會就任何超過已計提準備的索賠承擔或有責任。對於無法合理預計結果或管理層認為敗訴可能性極小的未決訴訟或可能的違約，不計提相關準備。

十二、承諾事項

1. 本集團的主要資本承諾事項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資本承諾			
已簽約但未撥備	(1)(2)(3)(4)(5)(6)	14,289	13,772
已批准但未簽約	(1)(2)	8,337	6,630
		22,626	20,402

十二、承諾事項（續）

1. 本集團的主要資本承諾事項（續）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的主要資本承諾事項如下：

- (1) 太保壽險與第三方組成的聯合體通過聯合競標競得位於上海黃浦區一地塊的土地使用權，並共同組建項目公司瑞永景房產作為該地塊的土地使用權人和建設開發主體。該項目預計投資總額約為人民幣 214.00 億元。太保壽險同意另在投資總額之外提供瑞永景房產人民幣 2.50 億元以內的補充貸款。瑞永景房產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140.50 億元，其中太保壽險對瑞永景房產出資人民幣 98.35 億元，佔註冊資本的 70%。此外，太保壽險將對瑞永景房產提供股東借款，預計約為人民幣 76.00 億元。太保壽險上述兩項出資預計合計總額為人民幣 174.35 億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太保壽險已累計出資約人民幣 147.75 億元，尚未支付的出資額中，約人民幣 5.10 億元為已簽約但未撥備對外投資承諾，約人民幣 21.50 億元為已批准但未簽約對外投資承諾。
- (2) 太保壽險和養老投資公司出資設立的成都項目公司等十四家項目公司分別作為四川省成都市溫江區等十四處地塊的土地使用權人和建設開發主體進行“太保家園”及相關項目建設，上述項目預計投資總額約為人民幣 161.91 億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已累計支付投資款約人民幣 72.09 億元，尚未支付的投資額中，約人民幣 15.95 億元為已簽約但未撥備資本承諾，約人民幣 61.87 億元為已批准但未簽約資本承諾。
- (3) 太保壽險與第三方共同簽署了合夥協議，設立了太嘉杉。上述項目的預計投資總額約人民幣 50.50 億元，其中太保壽險認繳出資人民幣 50.00 億元，投資佔比為 99.01%。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太保壽險已累計出資人民幣 26.62 億元。尚未支出的出資額約為人民幣 23.38 億元，作為已簽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諾列示。
- (4)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太保壽險、太保資本合計認繳太保長航 99.98% 的股份。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太保長航共投資 2 項未上市股權及 10 項股權投資基金（未包括已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認繳出資合計約人民幣 48.43 億元，實繳出資約人民幣 28.60 億元，尚未出資額約人民幣 19.83 億元，作為已簽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諾列示。
- (5)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太保壽險和太保資本合計認繳太保大健康 90.90% 的股份。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太保大健康共投資 17 項股權投資基金（未包括已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認繳出資合計人民幣 42.10 億元，實繳出資約人民幣 30.04 億元，尚未出資額約人民幣 12.06 億元，作為已簽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諾列示。
- (6)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太保壽險和太保資本合計認繳南京太保鑫匯致遠股權投資基金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鑫匯致遠”）99.99% 的股份。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鑫匯致遠共投資 4 項股權投資基金，認繳出資合計約人民幣 41.20 億元，實繳出資約人民幣 15.90 億元，尚未出資額約人民幣 25.30 億元，作為已簽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諾列示。

2. 經營性租賃應收租金

本集團簽訂了多項租賃合同出租其物業。於不可撤銷之租賃合同項下的未來經營性租賃應收最低金額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內（含 1 年）	379	854
1 至 2 年（含 2 年）	290	458
2 至 3 年（含 3 年）	146	351
3 至 5 年（含 5 年）	85	203
5 年以上	72	124
	972	1,990

十三、風險管理

1. 保險風險

(1) 保險風險類型和集中度

保險合同風險是指承保事件發生的可能性以及由此引起的賠付金額和賠付時間的不確定性。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是實際賠付金額和保戶利益給付超過已計提的保險責任的賬面價值，受索賠頻率、索賠的嚴重程度、實際賠付金額及長期索賠進展的影響。因此，本集團的目標是確保提取充足的保險合同負債以償付該等負債。

保險風險在下列情況下均可能出現：

發生性風險 – 保險事故發生的數量與預期不同的可能性；

嚴重性風險 – 保險事故產生的成本與預期不同的可能性；

發展性風險 – 投保人的責任金額在合同期結束時出現變動的可能性。

通過把保險風險分散至大批保險合同組合可降低上述風險的波動性。慎重選擇和實施承保策略和方針，以及合理運用再保險安排也可改善風險的波動性。

本集團保險業務包括長期人身險保險合同（主要包括壽險和長期健康險）、短期人身險保險合同（主要包括短期健康險和意外傷害險）和財產保險合同。就以死亡為承保風險的合同而言，傳染病、生活方式的巨大改變和自然災害均可能成為增加整體索賠頻率的重要因素，從而導致比預期更早或更多的索賠。就以生存為承保風險的合同而言，不斷改善的醫療水平和社會條件是延長壽命的最重要因素。就財產保險合同而言，索賠經常會受到自然災害、巨災、恐怖襲擊等諸多因素影響。

目前，風險在本集團所承保風險的各地區未存在可以合理區分的重大分別，但不合理的金額集中可能對基於組合進行賠付的嚴重程度產生影響。

含固定和保證賠付以及固定未來保費的合同，並不能大幅降低保險風險。同時，保險風險也會受到保單持有人終止合同、減少支付保費、拒絕支付保費或行使保證年金選擇權等影響。因此，保單持有人的行為和決定會影響保險風險。

為了更有效地管理保險風險，本集團通過將部分保險業務分出給再保險公司等方式來降低對本集團潛在損失的影響。本集團主要採用三類再保險安排，包括成數分保、溢額分保和超賠再保，並按產品類別和地區設立不同的自留限額。再保險合同基本涵蓋了所有含風險責任的保險合同。儘管本集團使用再保險安排，但其並未解除本集團對保戶負有的直接保險責任。本集團以分散方式分出保險業務給多家再保險公司，避免造成對單一再保險公司的依賴，且本集團的營運不會在很大程度上依賴任何單一再保險合同。

目前，保險風險在本集團所承保的各地區之間沒有重大差異，但若存在不適當的金額集中，有可能對基於組合進行賠付的嚴重程度產生影響。

(2) 假設與敏感性分析

長期人身保險

假設

本集團在計量長期人身險保險合同的過程中須對折現率假設、保險事故發生率假設（主要包括死亡率和疾病發生率）、退保率假設、費用假設、保單紅利假設等作出重大判斷。這些計量假設需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

十三、風險管理（續）

1. 保險風險（續）

(2) 假設與敏感性分析（續）

長期人身保險（續）

敏感性分析

由於各項假設之間的關係尚不能可靠計量，因此本集團採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主要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單一假設發生合理、可能的變動時，將對本集團長期人身險保險合同的保險合同負債產生的影響。

	2023年12月31日		
	假設變動	對利潤總額的影響（再保前）	對股東權益的稅前影響（再保前）
死亡率	+10%	(132)	(627)
	-10%	(235)	314
疾病發生率	+10%	(1,907)	(3,290)
	-10%	1,524	2,958
費用	+10%	(911)	(1,202)
	-10%	909	1,200
保單紅利	+5%	(1,037)	(1,037)
退保率	+10%	1,591	1,666
	-10%	(1,609)	(1,518)

	2022年12月31日		
	假設變動	對利潤總額的影響（再保前）	對股東權益的稅前影響（再保前）
死亡率	+10%	(109)	(588)
	-10%	(383)	141
疾病發生率	+10%	(1,965)	(3,059)
	-10%	1,471	2,601
費用	+10%	(940)	(1,147)
	-10%	896	1,102
保單紅利	+5%	(1,039)	(1,039)
退保率	+10%	1,405	629
	-10%	(1,499)	(564)

分出再保險合同對於本集團長期人身保險合同的影響不重大，上述敏感性分析再保後結果與再保前相若。

財產險及短期人身險

假設

在計算已發生賠款負債時主要基於本集團的歷史賠款進展經驗，包括各事故期間的平均賠付成本、理賠費用率、賠付通脹因素及賠案數目的假設。為評估過往趨勢不適用於未來的程度（例如一次性事件、公眾對賠款的態度、經濟條件等市場因素的變動、司法裁決及政府立法等外部因素的變動，以及產品組合、保單條件及賠付處理程序等內部因素的變動），會使用額外定性判斷。

其他主要假設包括非金融風險調整、結付延遲等。

十三、風險管理（續）

1. 保險風險（續）

(2) 假設與敏感性分析（續）

財產險及短期人身險（續）

敏感性分析

上述主要假設的變動會對財產險及短期人身險保險的已發生賠款負債造成影響。若干變量的敏感性無法量化，如法律變更、估損程序的不確定等。

本集團採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賠付率假設發生合理、可能的變動時，將對本集團財產險及短期人身險的已發生賠款負債產生的影響。

2023年12月31日					
	假設變動	對利潤總額的影響		對股東權益的稅前影響	
		再保前	再保後	再保前	再保後
賠付率	+5%	(3,743)	(2,684)	(3,743)	(2,684)
	-5%	3,743	2,684	3,743	2,684

2022年12月31日					
	假設變動	對利潤總額的影響		對股東權益的稅前影響	
		再保前	再保後	再保前	再保後
賠付率	+5%	(3,573)	(2,613)	(3,573)	(2,613)
	-5%	3,573	2,613	3,573	2,613

本集團財產保險業務不考慮分出業務的索賠進展信息如下：

	財產保險（事故年度）					合計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再保前						
未經折現的累計賠付款項總額估計額						
事故年度	71,637	81,244	101,908	109,894	128,386	
1年後	71,010	80,052	98,801	104,854		
2年後	70,608	79,948	98,681			
3年後	70,072	79,394				
4年後	70,037					
累計已決賠付款項	(69,446)	(77,701)	(93,552)	(89,049)	(88,293)	
小計	591	1,693	5,129	15,805	40,093	63,311
以前年度調整額、間接理賠費用、非 金融風險調整、折現及其他影響						5,896
已發生賠款負債總額						69,207

十三、風險管理（續）

1. 保險風險（續）

(2) 假設與敏感性分析（續）

財產險及短期人身險（續）

敏感性分析（續）

本集團財產保險業務考慮分出業務後的索賠進展信息如下：

	財產保險（事故年度）					合計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再保後						
未經折現的累計賠付款項淨額估計額						
事故年度	62,405	71,681	89,762	96,915	111,921	
1年後	61,783	70,520	87,173	93,658		
2年後	61,350	70,334	87,049			
3年後	60,897	69,764				
4年後	60,942					
累計已決賠付款項	(60,583)	(68,520)	(83,065)	(80,330)	(79,037)	
小計	359	1,244	3,984	13,328	32,884	51,799
以前年度調整額、間接理賠費用、非 金融風險調整、折現及其他影響						(3,623)
已發生賠款負債淨額						48,176
分保攤回已發生賠款資產總額						21,031
已發生賠款負債總額						69,207

本集團短期人身險業務不考慮分出業務的索賠進展信息如下：

	短期人身險（事故年度）					合計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再保前						
未經折現的累計賠付款項總額估計額						
事故年度	4,628	4,696	4,913	4,075	4,548	
1年後	4,307	4,266	4,547	3,801		
2年後	4,358	4,180	4,408			
3年後	4,330	4,138				
4年後	4,330					
累計已決賠付款項	(4,330)	(4,130)	(4,354)	(3,553)	(3,090)	
小計	-	8	54	248	1,458	1,768
以前年度調整額、間接理賠費用、非 金融風險調整、折現及其他影響						3,880
已發生賠款負債總額						5,648

十三、風險管理（續）

1. 保險風險（續）

(2) 假設與敏感性分析（續）

財產險及短期人身險（續）

敏感性分析（續）

本集團短期人身險業務考慮分出業務後的索賠進展信息如下：

	短期人身險（事故年度）					合計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再保後						
未經折現的累計賠付款項淨額估計額						
事故年度	3,058	3,440	3,967	3,436	4,300	
1年後	3,163	3,339	3,733	3,240		
2年後	3,222	3,244	3,626			
3年後	3,195	3,208				
4年後	3,195					
累計已決賠付款項	(3,195)	(3,200)	(3,571)	(3,011)	(2,944)	
小計	-	8	55	229	1,356	1,648
以前年度調整額、間接理賠費用、非 金融風險調整、折現及其他影響						3,866
已發生賠款負債淨額						5,514
分保攤回已發生賠款資產總額						134
已發生賠款負債總額						5,648

2.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價格變動而發生波動的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和其他價格風險等。

本集團已採取下列政策及程序減少市場風險：

- 制定集團市場風險制度，以評估及確定本集團所面臨的市場風險組成因素，並且監督制度的落實情況，任何制度的執行和違反政策的情況均會逐級上報直至集團董事會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本集團管理層會定期覆核該風險管理制度以使政策能反映風險環境的變化；
- 制定資產配置及投資組合設置指引，確保資產足以支付相應的保險合同負債，且持有資產能提供符合保單持有人預期的收入及收益。

(1)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外匯匯率變動而發生波動的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經營業務，除因部分保單以外幣計價，且持有部分外幣存款及普通股而承擔一定的外匯風險外並無重大集中的外匯風險。

十三、風險管理（續）

2. 市場風險（續）

(1) 外匯風險（續）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按主要貨幣列示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列示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人民幣	美元(折人民幣)	港幣(折人民幣)	其他幣種(折人民幣)	
貨幣資金	25,925	5,340	188	2	31,455
衍生金融資產	-	17	-	-	1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808	-	-	-	2,808
定期存款	164,256	1,222	23	-	165,501
金融投資：					
交易性金融資產	564,127	14,662	2,466	347	581,602
債權投資	82,334	-	-	-	82,334
其他債權投資	1,246,792	643	-	-	1,247,435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97,937	1	27	-	97,965
存出資本保證金	7,105	-	-	-	7,105
其他資產	11,101	97	28	8	11,234
小計	2,202,385	21,982	2,732	357	2,227,456

	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人民幣	美元(折人民幣)	港幣(折人民幣)	其他幣種(折人民幣)	
衍生金融負債	2	12	-	7	2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15,819	-	-	-	115,819
應付債券	10,285	-	-	-	10,285
應付手續費及備金	5,846	-	15	-	5,861
租賃負債	3,077	-	18	-	3,095
其他負債	33,458	302	119	-	33,879
小計	168,487	314	152	7	168,960
淨額	2,033,898	21,668	2,580	350	2,058,496

	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人民幣	美元(折人民幣)	港幣(折人民幣)	其他幣種(折人民幣)	
貨幣資金	24,202	8,175	756	1	33,13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 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6,240	320	-	-	26,560
衍生金融資產	-	197	-	-	19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1,124	-	-	-	21,124
應收利息	19,628	28	-	-	19,656
定期存款	203,096	1,421	-	-	204,51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700,410	12,001	2,409	265	715,085
持有至到期投資	514,115	135	-	-	514,250
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397,270	-	-	-	397,270
存出資本保證金	7,290	-	-	-	7,290
其他資產	8,456	83	477	7	9,023
小計	1,921,831	22,360	3,642	273	1,948,106

十三、風險管理（續）

2. 市場風險（續）

(1) 外匯風險（續）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按主要貨幣列示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列示如下：（續）

	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人民幣	美元（折人民幣）	港幣（折人民幣）	其他幣種（折人民幣）	
衍生金融負債	1	1	-	6	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19,665	-	-	-	119,665
應付利息	469	-	-	-	469
應付債券	9,999	-	-	-	9,999
應付手續費及佣金	4,638	-	1	-	4,639
租賃負債	2,683	-	35	-	2,718
其他負債	29,820	223	138	-	30,181
小計	167,275	224	174	6	167,679
淨額	1,754,556	22,136	3,468	267	1,780,427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按主要貨幣列示的保險合同資產 / 負債和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 負債列示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人民幣	美元（折人民幣）	港幣（折人民幣）	
保險合同資產	335	-	-	335
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35,695	3,579	480	39,754
保險合同負債	1,865,226	6,556	838	1,872,620

	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人民幣	美元（折人民幣）	港幣（折人民幣）	
保險合同資產	-	-	305	305
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30,944	1,822	439	33,205
保險合同負債	1,661,639	2,864	345	1,664,848
分出再保險合同負債	-	-	809	809

本集團折算匯率按主要幣種列示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美元	港幣	美元	港幣
折算匯率	7.08270	0.90622	6.96460	0.89327

本集團採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變量不變的假設下，匯率發生合理、可能的變動時，將對本集團利潤總額和股東權益產生的影響。

敏感性分析

下表敏感性分析測算了外幣即期與遠期匯率變動，本集團各報告期末主要外幣貨幣性金融資產、貨幣性金融負債、保險合同資產 / 負債和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 負債對本集團利潤總額和股東權益的稅前影響。

美元、港幣及其他幣種兌人民幣匯率	2023年12月31日	
	對利潤總額的影響	對股東權益的影響
+5%	353	1,088
-5%	(353)	(1,088)

十三、風險管理（續）

2. 市場風險（續）

(1) 外匯風險（續）

敏感性分析（續）

美元、港幣及其他幣種兌人民幣匯率	2022年12月31日	
	對利潤總額的影響	對股東權益的影響
+5%	662	1,337
-5%	(662)	(1,337)

上述外幣貨幣性金融資產、貨幣性金融負債、保險合同資產 / 負債和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 負債對股東權益的影響為利潤總額和公允價值變動對股東權益的共同影響。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發生波動的風險。

浮動利率工具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固定利率工具則使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政策要求維持適當的固定和浮動利率工具組合以管理利率風險。該政策還要求管理生息金融資產和付息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浮動利率工具一般一年內會重估，固定利率工具的利息則在有關金融工具初始確認時計價，且在到期前固定不變。

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的利率風險。

下表按合同約定 / 估計重估日或到期日列示了本集團承擔利率風險的主要金融工具，未包括在下表中的其他金融工具為不帶息且不涉及利率風險：

	2023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浮動利率	不計息	合計
金融資產：							
原存期不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549	-	-	-	30,901	3	31,45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808	-	-	-	-	-	2,808
定期存款	49,777	59,485	51,545	500	-	4,194	165,501
金融投資：							
交易性金融資產	10,671	18,102	12,588	160,723	-	3,400	205,484
債權投資	14,651	18,737	5,884	42,962	100	-	82,334
其他債權投資	48,318	114,044	71,084	1,002,494	-	11,495	1,247,435
存出資本保證金	3,442	2,273	1,040	-	-	350	7,105
金融負債：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15,695	-	-	-	-	124	115,819
應付債券	-	-	9,999	-	-	286	10,285

十三、風險管理（續）

2. 市場風險（續）

(2) 利率風險（續）

下表按合同約定 / 估計重估日或到期日列示了本集團承擔利率風險的主要金融工具，未包括在下表中的其他金融工具為不帶息且不涉及利率風險：（續）

	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1年以內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浮動利率	
金融資產：						
原存期不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659	-	-	-	32,475	33,13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債權型投資	945	768	1,639	3,159	-	6,51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1,124	-	-	-	-	21,124
定期存款	77,215	71,137	56,165	-	-	204,517
可供出售債權型投資	36,296	46,472	36,843	178,508	-	298,119
持有至到期投資	13,215	23,622	8,640	468,773	-	514,250
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21,465	119,877	56,313	199,615	-	397,270
存出資本保證金	1,459	4,221	1,610	-	-	7,290
金融負債：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19,665	-	-	-	-	119,665
應付債券	5,000	-	-	4,999	-	9,999

浮動利率債權型投資或債務於調整利率之日起分段計息。

敏感性分析

本集團採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變量不變的假設下，利率發生合理、可能的變動時，將對本集團利潤總額和股東權益產生的影響。由於本集團絕大部分承擔利率風險的金融工具均為人民幣金融工具，下表敏感性分析僅測算如人民幣利率變化對利潤總額和股東權益的稅前影響。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的敏感性分析

本集團各報告期末固定利率金融資產和負債中承擔利率風險的主要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下表敏感性分析僅測算以公允價值計量人民幣固定利率債權型投資因利率變動將引起的公允價值的變動對本集團利潤總額和股東權益的稅前影響。

人民幣利率	2023年12月31日	
	對利潤總額的影響	對股東權益的影響
+50 基點	(3,121)	(52,577)
-50 基點	3,276	58,879

人民幣利率	2022年12月31日	
	對利潤總額的影響	對股東權益的影響
+50 基點	(98)	(6,936)
-50 基點	103	7,691

上述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對股東權益的影響為利潤總額和公允價值變動對股東權益的共同影響。

十三、風險管理（續）

2. 市場風險（續）

(2) 利率風險（續）

敏感性分析（續）

浮動利率金融工具的敏感性分析

下表敏感性分析測算本集團各報告期末，浮動利率金融資產和負債，在利率出現變動的情況下對本集團利潤總額和股東權益的稅前影響。

人民幣利率	2023年12月31日	
	對利潤總額的影響	對股東權益的影響
+50 基點	155	155
-50 基點	(155)	(155)

人民幣利率	2022年12月31日	
	對利潤總額的影響	對股東權益的影響
+50 基點	122	122
-50 基點	(122)	(122)

保險合同負債的利率敏感性分析

下表敏感性分析測算各報告期末，保險合同負債在折現率出現變動的情況下對本集團利潤總額和股東權益的稅前影響。

人民幣折現率	2023年12月31日	
	對利潤總額的影響	對股東權益的影響
+50 基點	4,261	68,027
-50 基點	(5,082)	(78,143)

人民幣折現率	2022年12月31日	
	對利潤總額的影響	對股東權益的影響
+50 基點	3,165	56,979
-50 基點	(6,268)	(68,221)

(3) 價格風險

價格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利率風險或外幣風險引起的變動除外）而引起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的風險，不論該變動是由個別金融工具或其發行人的特定因素引起的，還是某些影響整個交易市場中的所有類似金融工具的因素引起的。本集團的價格風險政策要求設立並管理投資目標，採取相關策略，控制價格風險引起經營業績的波動幅度。

本集團持有的面臨市場價格風險的金融投資主要包括其他權益工具投資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中的股票和權益類基金。

十三、風險管理（續）

2. 市場風險（續）

(3) 價格風險（續）

下表說明了，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本集團的利潤總額和股東權益對面臨市場價格風險的上市股票及權益類基金的公允價值的每 10% 的變動（以資產負債表日的賬面價值為基礎，同時考慮對於上市股票及權益類基金及保險合同負債的影響）的敏感性。就本敏感性分析而言，對於其他權益工具投資，該影響被視為對其他權益工具投資公允價值變動的影響，而不考慮可能影響利潤表的減值（僅 2022 年適用）等因素。

權益工具投資價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對權益工具投資的影響	對保險合同負債的影響	對利潤總額的影響	對股東權益的影響
+10%	30,743	12,430	10,688	18,313
-10%	(30,743)	(12,430)	(10,688)	(18,313)

權益工具投資價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對權益工具投資的影響	對保險合同負債的影響	對利潤總額的影響	對股東權益的影響
+10%	23,289	12,622	411	10,667
-10%	(23,289)	(12,622)	(411)	(10,667)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金融工具或保險合同的一方不履行義務，造成另一方發生財務損失的風險。

目前本集團面臨的信用風險主要與存放在商業銀行的存款、債權投資、其他債權投資、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及其他資產等有關。

因本集團的投資品種受到國家金融監管總局的限制，本集團債權型投資主要包括政府債、政府機構債券、企業債券、定期存款、債權投資計劃和債權型理財產品等。其中，定期存款均存放於國有商業銀行及普遍認為較穩健的金融機構；大部分企業債券、債權投資計劃和債權型理財產品由符合條件的機構進行擔保，因此本集團投資業務面臨的信用風險相對較低。本集團在簽訂投資合同前，對各項投資進行信用評估及風險評估，選擇信用資質較高的發行方及項目方進行投資。

本集團持有的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和保戶質押貸款均有質押且其到期期限均不超過一年，人壽保險業務的應收保費主要為寬限期內應收續期保費，相關的信用風險將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通過給予較短的信用期限或安排分期付款以減低財產保險業務的信用風險。本集團定期對再保險公司資信狀況進行評估，並選擇具有較高信用資質的再保險公司開展再保險業務。

本集團通過實施信用控制政策，對潛在投資進行信用分析及對交易對手設定信用額度等措施以減低信用風險。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

本集團按照新金融工具準則的規定，運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計提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等金融資產的減值準備。

信用風險顯著變化的判斷標準

根據新金融工具準則，在考慮金融資產的信用風險階段劃分時，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評估相關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顯著變化。本集團進行金融資產的減值階段劃分判斷時充分考慮反映其信用風險是否出現顯著變化的各種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主要考慮因素有監管及經營環境、內外部信用評級、償債能力、經營能力等。本集團以單項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工具組合為基礎，通過比較金融工具在資產負債表日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在初始確認日發生違約的風險，以判斷金融工具階段劃分。

十三、風險管理（續）

3. 信用風險（續）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續）

信用風險顯著變化的判斷標準（續）

本集團通過設置定量、定性標準以判斷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發生顯著變化，判斷標準主要包括債務人違約概率的變化、信用風險分類的變化以及其他表明信用風險顯著變化的情況。在判斷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變化時，本集團根據準則要求將逾期超過 30 天作為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標準之一。

已發生信用減值資產的定義

為確定是否發生信用減值時，本集團所採用的界定標準，與內部針對相關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管理目標保持一致，同時考慮定量、定性指標。本集團評估債務人是否發生信用減值時，主要考慮以下因素：

- 債務人在合同付款日後逾期超過 90 天以上；
- 內部信用評級為違約等級；
- 出於與債務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同原因，債權人給予債務人在任何情況下都不願做出的讓步；
- 發行人或債務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
- 債務人違反合同，如償付利息或本金違約或逾期等；
- 債務人很可能破產或者其他財務重組；
- 發行方或債務人財務困難導致該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 以大幅折扣購買或源生一項金融資產，該折扣反映了發生信用損失的事實。

金融資產發生信用減值，有可能是多個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單獨識別的事件所致。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參數

對預期信用損失進行計量涉及的模型、參數和假設說明如下：

根據信用風險是否發生顯著增加以及資產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分別以未來 12 個月或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減值準備。預期信用損失是公司考慮無須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合理且有依據的前瞻性信息下的違約風險敞口、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三者的乘積折現後的結果。

- i) 違約風險敞口，在未來 12 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存續期中，在違約發生時，本集團應被償付的金額。
- ii) 違約概率，債務人在未來 12 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存續期，無法履行其償付義務的可能性。
- iii) 違約損失率，本集團對違約敞口發生損失程度做出的預期。根據交易對手的類型、追索的方式和優先級，以及擔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獲得性不同，違約損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集團在評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顯著增加時，考慮金融工具預計存續期內發生違約風險的變化。整個存續期的違約概率是基於到期信息由 12 個月違約概率推演而成。採用組合計提的資產，是基於可觀察的歷史數據，並假定同一組合和信用等級的資產的情況相同。上述分析參考行業經驗，以歷史數據作為支持。

十三、風險管理（續）

3. 信用風險（續）

信用風險敞口

在不考慮擔保或其他信用增級方法的影響下，本集團資產負債表中的金融資產賬面價值反映其在資產負債表日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下表對納入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範圍的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敞口進行了列示（僅適用 2023 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貨幣資金	31,455	-	-	31,455
衍生金融資產	17	-	-	1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808	-	-	2,808
定期存款	165,501	-	-	165,501
金融投資：	1,324,659	1,302	3,808	1,329,769
債權投資	81,291	155	888	82,334
其他債權投資	1,243,368	1,147	2,920	1,247,435
存出資本保證金	7,105	-	-	7,105
其他	10,523	683	28	11,234
總計	1,542,068	1,985	3,836	1,547,889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的擔保物包括股票及股權等。

本集團密切監控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對應的擔保品。

下表概括了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的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敞口：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總計
	未逾期且未減值	未減值的逾期金融資產			發生減值的金融資產	小計	
		逾期 30 天及以內	逾期 31-90 天	逾期 90 天以上			
貨幣資金	33,134	-	-	-	-	-	33,13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債權型投資	6,511	-	-	-	-	-	6,51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1,124	-	-	-	-	-	21,124
應收利息	19,656	-	-	-	-	-	19,656
定期存款	204,517	-	-	-	-	-	204,517
可供出售債權型投資	290,852	-	-	-	-	7,267	298,119
持有至到期投資	514,136	-	-	-	-	114	514,250
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396,222	-	-	-	-	1,048	397,270
存出資本保證金	7,290	-	-	-	-	-	7,290
其他	8,945	-	-	1	1	77	9,023
總計	1,502,387	-	-	1	1	8,506	1,510,894

有關保險合同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的披露如下：

項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簽發的保險合同	110,425	105,761
分出再保險合同	39,754	33,205

十三、風險管理（續）

3. 信用風險（續）

信用風險敞口（續）

本集團定期對分出再保險接受人的資信狀況，包括財務狀況、償付能力水平等進行評估，並選擇就有較高信用資質的公司開展再保險業務。於本年末，本集團分出再保險接受人的信用狀況未發生重大變化。

下表進一步說明了主要金融資產的賬面總額和減值準備的本年變化：

賬面總額	減值階段	2023 年						本年核銷	年末餘額
		年初餘額	本年淨增加/ (減少) (註)	三階段變動					
				第一階段至 第二階段淨 轉入/(轉出)	第一階段至 第三階段淨 轉入/(轉出)	第二階段至 第三階段淨 轉入/(轉出)			
債權投資	第一階段	89,716	(8,262)	(120)	-	-	-	81,334	
	第二階段	1,586	(297)	120	-	(1,253)	-	156	
	第三階段	944	24	-	-	1,253	-	2,221	
其他債權投資	第一階段	1,108,746	135,114	(492)	-	-	-	1,243,368	
	第二階段	4,204	(1,029)	492	-	(2,520)	-	1,147	
	第三階段	6,374	(5,974)	-	-	2,520	-	2,920	

減值準備	減值階段	2023 年						本年核銷	年末餘額
		年初餘額	本年淨增加/ (減少) (註)	三階段變動					
				第一階段至 第二階段淨 轉入/(轉出)	第一階段至 第三階段淨 轉入/(轉出)	第二階段至 第三階段淨 轉入/(轉出)			
債權投資	第一階段	49	(6)	-	-	-	-	43	
	第二階段	112	(7)	-	-	(104)	-	1	
	第三階段	657	572	-	-	104	-	1,333	
其他債權投資	第一階段	250	(28)	-	-	-	-	222	
	第二階段	257	(20)	-	-	(226)	-	11	
	第三階段	2,177	1,293	-	-	226	-	3,696	

註：本年因購買、源生或除核銷外的終止確認而導致的變動。

本集團根據資產信用質量和資產風險特徵對金融工具進行內部評級，按內部評級標尺將金融工具的信用等级可進一步區分為“低風險”、“中風險”、“高風險”和“違約”。“低風險”一般是指資產質量良好，存在充分的證據表明資產預期不會發生任何違約，或不存在理由懷疑資產已發生違約；“中風險”指資產質量較好或存在可能對資產質量產生不利影響的因素，但不存在足夠理由懷疑資產已發生違約；“高風險”指存在對資產質量產生顯著不利影響的因素，但尚未出現表明已發生違約的事件；“違約”的標準與已發生信用減值的定義一致。

十三、風險管理（續）

3. 信用風險（續）

信用風險敞口（續）

下表對納入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範圍的債權投資按信用風險等級做出了分析。下列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即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債權投資				
信用等級				
低風險	79,345	-	-	79,345
中風險	1,989	156	-	2,145
高風險	-	-	-	-
違約	-	-	2,221	2,221
賬面總額	81,334	156	2,221	83,711
減值準備	(43)	(1)	(1,333)	(1,377)
賬面價值	81,291	155	888	82,334

下表對納入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範圍的其他債權投資按信用風險等級做出了分析。下列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即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其他債權投資				
信用等級				
低風險	1,236,417	29	-	1,236,446
中風險	6,951	1,118	-	8,069
高風險	-	-	-	-
違約	-	-	2,920	2,920
賬面價值	1,243,368	1,147	2,920	1,247,435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本集團在履行與金融負債有關的義務時遇到資金短缺的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流動性風險是源於保險合同的有關退保、減保或以其他方式提前終止保單，保險的賠付或給付，以及集團的各項日常支出。本集團在監管框架及市場環境允許的情況下，主要通過匹配投資資產的期限與對應保險責任的到期日來管理流動性風險，以期望本集團能及時償還債務並為投資活動提供資金。

本集團已採取下列政策及程序減少流動性風險：

- 建立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評估及釐定本集團所承擔流動性風險的組成因素。政策的遵守會受到監控，任何政策的執行和違反政策的情況均會逐級上報直至集團董事會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本集團管理層會定期覆核，以釐定有關政策是否切合當時情況及風險環境的變化。
- 制定資產配置、投資組合設置以及資產到期日組合指引，以確保集團保持足夠資金履行保險及投資合同的義務。
- 設立應急資金計劃，建立應急資金來源，明確日常儲備資金的最低金額比例，並規定何種情況下啓動該計劃。

十三、風險管理（續）

4. 流動性風險（續）

下表概括了主要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按未折現的合同現金流量及預期現金流量的剩餘到期日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即期 / 已逾期	1年以內	1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金融資產：						
貨幣資金	30,906	549	-	-	-	31,455
衍生金融資產	-	17	-	-	-	1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2,809	-	-	-	2,809
定期存款	-	52,866	124,687	587	-	178,140
金融投資：						
交易性金融資產	454	26,543	55,426	200,178	367,031	649,632
債權投資	-	17,859	34,492	56,912	-	109,263
其他債權投資	-	96,126	347,151	1,604,815	-	2,048,092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	4,662	25,680	1,033	69,488	100,863
存出資本保證金	-	3,883	3,648	-	-	7,531
其他	958	8,612	2,112	-	2	11,684
小計	32,318	213,926	593,196	1,863,525	436,521	3,139,486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	10	11	-	-	2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115,892	-	-	-	115,892
應付債券	-	367	11,468	-	-	11,835
應付手續費及備金	994	4,160	693	14	-	5,861
租賃負債	-	1,021	1,772	731	-	3,524
其他	405	31,660	1,814	-	-	33,879
小計	1,399	153,110	15,758	745	-	171,012
淨額	30,919	60,816	577,438	1,862,780	436,521	2,968,474

十三、風險管理（續）

4. 流動性風險（續）

下表概括了主要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按未折現的合同現金流量及預期現金流量的剩餘到期日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續）

	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即期 / 已逾期	1年以內	1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金融資產：						
貨幣資金	32,425	712	-	-	-	33,13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7,191	2,828	3,822	13,936	27,777
衍生金融資產	-	197	-	-	-	19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21,218	-	-	-	21,218
定期存款	-	79,706	140,228	-	-	219,93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20	54,273	129,096	321,841	406,125	911,555
持有至到期投資	-	33,879	108,304	859,015	-	1,001,198
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	40,430	229,760	229,204	-	499,394
存出資本保證金	-	1,587	6,420	-	-	8,007
其他	1,534	5,844	1,797	2	3	9,180
小計	34,179	245,037	618,433	1,413,884	420,064	2,731,597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	8	-	-	-	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119,740	-	-	-	119,740
應付手續費及備金	961	2,939	728	11	-	4,639
應付債券	-	5,505	1,198	5,175	-	11,878
租賃負債	-	606	1,999	320	-	2,925
其他	1,884	26,643	1,654	-	-	30,181
小計	2,845	155,441	5,579	5,506	-	169,371
淨額	31,334	89,596	612,854	1,408,378	420,064	2,562,226

下表概括了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保險合同負債的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到期期限分析，到期期限分析不包括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的保險合同負債中與未到期責任相關的部分：

	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1年以內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保險合同負債對應的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9,116)	(39,497)	3,874	38,773	49,016	1,423,350	1,466,400

	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1年以內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保險合同負債對應的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10,730)	(45,578)	(15,832)	9,346	41,357	1,283,573	1,262,136

十三、風險管理（續）

4. 流動性風險（續）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已簽訂但尚未開始執行的租賃合同現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1年以內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未納入租賃負債的未來合同現金流	62	68	124	108	362

	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1年以內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未納入租賃負債的未來合同現金流	21	17	37	7	82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資產和負債按預計使用和清算時間所做的流動分析：

	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流動	非流動	
資產：			
貨幣資金	31,455	-	31,455
衍生金融資產	17	-	17
定期存款	51,561	113,940	165,501
金融投資：			
交易性金融資產	386,825	194,777	581,602
債權投資	14,056	68,278	82,334
其他債權投資	48,934	1,198,501	1,247,435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73,209	24,756	97,965
保險合同資產	335	-	335
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21,632	18,122	39,754
其他	9,262	1,972	11,234
總計	637,286	1,620,346	2,257,632
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10	11	2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15,819	-	115,819
應付債券	286	9,999	10,285
保險合同負債	56,359	1,816,261	1,872,620
應付手續費及備金	5,154	707	5,861
租賃負債	911	2,184	3,095
其他	32,065	1,814	33,879
總計	210,604	1,830,976	2,041,580

十三、風險管理（續）

4. 流動性風險（續）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資產和負債按預計使用和清算時間所做的流動分析：（續）

	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流動	非流動	
資產：			
貨幣資金	33,134	-	33,13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994	5,566	26,560
衍生金融資產	197	-	197
定期存款	77,215	127,302	204,51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447,168	267,917	715,085
持有至到期投資	13,215	501,035	514,250
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21,465	375,805	397,270
保險合同資產	305	-	305
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18,183	15,022	33,205
其他	7,221	1,802	9,023
總計	639,097	1,294,449	1,933,546
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8	-	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19,665	-	119,665
應付債券	5,000	4,999	9,999
保險合同負債	54,021	1,610,827	1,664,848
分出再保險合同負債	809	-	809
應付手續費及備金	3,900	739	4,639
租賃負債	577	2,141	2,718
其他	28,527	1,654	30,181
總計	212,507	1,620,360	1,832,867

5.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指由於內部程序、員工、信息科技系統存在問題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損失的風險。無法控制操作風險可能導致公司業務穩健運營及聲譽受影響，牽涉法律或監管問題或導致財務損失。

本集團在經營業務時會面臨多種操作風險，這些風險是由於未取得或未充分取得適當授權或支持文件，未能保證操作與信息系統程序正常執行，或由於員工的舞弊或差錯而產生。

通過建立並執行內控手冊、不斷優化信息系統、監測並回應潛在風險等手段，本集團已構建內控長效機制，以減輕操作風險對本集團的影響。

本集團已採取下列內部控制措施減少操作風險：

- 設置有效的職責分工、權限控制、授權和對賬程序、信息系統用戶與權限控制；
- 運用合規檢查、風險調查和內部審計等監督手段；
- 定期開展風險與內控自查，落實缺陷整改；
- 推行職工培訓和考核程序。

十三、風險管理（續）

6. 資產與負債錯配風險

資產負債錯配風險是指因資產與負債的期限、現金流和投資收益等不匹配所引發的風險。在現行的法規與市場環境下缺乏期限足夠長的資產可供本集團投資，以與壽險的中長期保險責任期限匹配。本集團在監管框架及市場環境允許的情況下，將加大長期固定收益證券的配置比例，適當選擇並持有久期較長的資產，以使資產負債在期限和收益上達到較好的匹配。

為了進一步強化資產負債匹配管理，本集團成立了集團公司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履行在資產負債管理方面的決策職能，下設資產負債管理工作小組，負責對資產負債及匹配情況進行分析。

7. 資本管理風險

資本管理風險主要是由於公司的經營管理或外部事件等原因導致償付能力不足的風險。

本集團明確以保持強健的信用評級和充足的償付能力為目標，借此支持其業務目標和使股東價值最大化，具體措施如下：

- 通過定期評估實際償付能力與目標償付能力的差額來管理資本需求；
- 通過多種手段打造資本平臺，滿足因未來業務活動不斷擴展而帶來的償付能力需求；
- 通過持續積極調整保險業務組合，優化資產配置，提高資產質量，以提升經營效益並增加盈利對償付能力的貢獻。

本集團及主要保險子公司根據償付能力監管規則計量的核心資本、實際資本及最低資本如下：

太保集團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核心資本	303,908	332,414
實際資本	456,938	479,073
最低資本	178,017	187,333
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	171%	177%
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	257%	256%

太保壽險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核心資本	173,981	207,848
實際資本	312,005	344,222
最低資本	148,723	157,802
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	117%	132%
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	210%	218%

太保產險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核心資本	47,415	45,266
實際資本	61,775	55,154
最低資本	28,898	27,246
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	164%	166%
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	214%	202%

十三、風險管理（續）

7. 資本管理風險（續）

本集團及主要保險子公司根據償付能力監管規則計量的核心資本、實際資本及最低資本如下：（續）

太平洋健康險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核心資本	3,134	3,089
實際資本	3,488	3,225
最低資本	1,352	1,216
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	232%	254%
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	258%	265%

太平洋安信農險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核心資本	2,836	2,759
實際資本	3,128	3,020
最低資本	831	818
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	341%	337%
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	376%	369%

十四、結構化主體

本集團在正常商業活動中運用結構化主體實現不同目的，例如為客戶進行結構化交易、為公共和私有基礎設施建設提供財務支持，以及代第三方投資者管理資產而收取管理費。這些結構化主體通過與投資者簽署產品合同的方式運作，本集團對合併結構化主體的考慮因素詳見附註三、6。

以下表格為本集團未合併的結構化主體的規模、相應的本集團的投資額以及本集團最大風險敞口。最大風險敞口代表本集團基於與結構化主體的安排所可能面臨的最大風險。最大風險敞口具有不確定性，約等於本集團投資額的賬面價值之和。

於2023年12月31日，未合併的結構化主體的規模、本集團投資額以及本集團最大風險敞口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規模	本集團投資額	本集團最大風險敞口	本集團投資賬面價值	本集團持有利益性質
關聯方管理年金基金及養老保障產品	410,993	-	-	-	資產管理費
關聯方管理保險投資產品	361,581	166,438	167,464	167,464	投資收益及資產管理費
關聯方管理證券投資基金	82,365	12,253	11,379	11,379	投資收益及資產管理費
第三方管理保險投資產品	註1	146,777	149,699	149,699	投資收益
第三方管理信託產品	註1	570	570	570	投資收益
第三方管理銀行理財產品及投資產品	註1	10,254	10,335	10,335	投資收益
第三方管理證券投資基金	註1	9,935	9,674	9,674	投資收益
合計		346,227	349,121	349,121	

註1：該結構化主體由第三方金融機構發起，其規模信息為非公開信息。

本集團持有的未合併的結構化主體的利益在交易性金融資產項下的理財產品類投資、債權投資計劃、基金等、債權投資項下的債權投資計劃、信託計劃等、其他債權投資項下的債權投資計劃、信託計劃等和長期股權投資中確認。

十五、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估計是在某一具體時點根據相關市場訊息及與金融工具有關的資訊而作出的。在存在活躍市場的情況下，如經授權的證券交易所，市價乃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最佳體現。在缺乏活躍市場的情況下，公允價值乃使用估值技術估算（詳見附註三、29）。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貨幣資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定期存款、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交易性金融資產、債權投資、其他債權投資、其他權益工具投資、持有至到期投資、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及存出資本保證金等。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主要包括：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以及應付債券等。

未按公允價值列示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下表列示了在本集團資產負債表中未按公允價值列示的債權投資和應付債券（2022年12月31日：持有至到期投資、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和應付債券）的賬面價值及其公允價值估計。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投資	-	-	514,250	557,800
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	-	-	397,270	400,272
債權投資	82,334	84,956	-	-
金融負債：				
應付債券	10,285	10,462	9,999	10,382

其他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賬面金額接近其公允價值。

十六、公允價值計量

公允價值及其層次的確定

所有在財務報表中以公允價值計量或披露公允價值的資產和負債均按公允價值層次歸類。此公允價值層次將用於計量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的參數分為三個層次。計量公允價值歸屬於何層次取決於計量公允價值所用重要參數的最低層次。

公允價值層次如下所述：

- (1) 根據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未經調整）確定公允價值（以下簡稱“第一層次”）；
- (2) 根據直接（比如取自價格）或間接（比如根據價格推算的）可觀察到的、除市場報價以外的有關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確定公允價值（以下簡稱“第二層次”）；
- (3) 根據可觀察到的市場數據以外的變量為基礎確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不可觀察輸入值）確定公允價值（以下簡稱“第三層次”）。

公允價值計量中的層次取決於對計量整體具有重大影響的最低層次的輸入值，基於此考慮，輸入值的重要程度應從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角度考慮。

十六、公允價值計量（續）

公允價值及其層次的確定（續）

對於第二層次，其估值普遍根據第三方估值服務提供商對相同或同類資產的報價，或通過估值技術利用可觀察的市場參數及近期交易價格來確定公允價值。估值服務提供商通過收集、分析和解釋多重來源的相關市場交易信息和其他關鍵估值模型的參數，並採用廣泛應用的內部估值技術，提供各種證券的理論報價。銀行間市場進行交易的債權型證券，若以銀行間債券市場近期交易價格或估值服務商提供的價格進行估值的，屬於第二層次。本集團劃分為第二層次的金融工具主要為人民幣債券投資，人民幣債券的公允價值按照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的估值結果確定，所有重大估值參數均採用可觀察市場信息的估值技術。

對於第三層次，其公允價值根據如貼現現金流模型和其他類似方法等估值技術確定。判斷公允價值歸屬第三層次主要根據計量資產公允價值所依據的某些無法直接觀察的參數的重要性，以及估值方法如貼現現金流模型和其他類似估值技術。本集團估值團隊可能使用內部制定的估值方法對資產或者負債進行估值，確定估值適用的主要輸入值，分析估值變動並向管理層報告。內部估值並非基於可觀察的市場數據，其反映了管理層根據判斷和經驗做出的假設。

對於持續的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期末通過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整體公允價值計量有重大影響的最低層次輸入值），判斷各層次之間是否存在轉換。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相關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計量層次：

	2023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合計
	第一層次	第二層次	第三層次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定期存款	-	-	131,307	131,307
交易性金融資產				
- 股票	160,555	-	790	161,345
- 基金	58,491	7,326	-	65,817
- 債券	9,113	190,384	454	199,951
- 其他	14,482	22,379	117,628	154,489
	242,641	220,089	118,872	581,602
其他債權投資				
- 債券	542	937,447	-	937,989
- 其他	-	604	308,842	309,446
	542	938,051	308,842	1,247,435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 股票	23,963	-	3,147	27,110
- 優先股	-	12,597	-	12,597
- 其他	-	28,477	29,781	58,258
	23,963	41,074	32,928	97,965
衍生金融資產				
	-	17	-	17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	21	-	21
披露公允價值的資產				
債權投資（附註十五）	-	27,579	57,377	84,956
投資性房地產（附註七、16）	-	-	15,783	15,783
披露公允價值的負債（附註十五）				
應付債券	-	-	10,462	10,462

十六、公允價值計量（續）

公允價值及其層次的確定（續）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相關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計量層次：（續）

	2022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合計
	第一層次	第二層次	第三層次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股票	9	-	-	9
- 基金	474	3,251	-	3,725
- 債券	3,394	3,084	-	6,478
- 其他	-	6,502	9,846	16,348
	3,877	12,837	9,846	26,56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股票	170,204	3	11,966	182,173
- 基金	74,314	8,846	-	83,160
- 債券	1,572	288,132	5,022	294,726
- 其他	85	39,094	115,847	155,026
	246,175	336,075	132,835	715,085
衍生金融資產	-	197	-	197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	8	-	8
披露公允價值的資產				
持有至到期投資（附註十五）	160	557,640	-	557,800
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附註十五）	-	-	400,272	400,272
投資性房地產（附註七、16）	-	-	16,100	16,100
披露公允價值的負債（附註十五）				
應付債券	-	-	10,382	10,382

於 2023 年度，由於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報價的可獲取性發生變化，本集團部分債券在第一層次和第二層次發生了轉換。於 2023 年度，無債券從第一層次轉換為第二層次；無債券從第二層次轉換為第一層次。於 2022 年度，賬面價值約為人民幣 225.45 億元的債券從第一層次轉換為第二層次；無債券從第二層次轉換為第一層次。

十六、公允價值計量（續）

公允價值及其層次的確定（續）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第三層次金融資產的變動信息如下：

	2023 年							年末數
	年初數	購買	出售	轉入 第三層次	轉出 第三層次	計入損益 的利得或 損失	計入其他 綜合損益 的利得或 損失	
交易性金融資產	105,822	34,852	(18,000)	52	(4,396)	542	-	118,872
- 股票	8,897	1,327	(5,831)	52	(3,010)	(645)	-	790
- 債券	2,544	-	(1,281)	-	(1,386)	577	-	454
- 其他	94,381	33,525	(10,888)	-	-	610	-	117,628
其他債權投資	342,224	70,736	(105,163)	-	(1,664)	(114)	2,823	308,842
- 債券	3,119	-	(1,400)	-	(1,664)	(61)	6	-
- 其他	339,105	70,736	(103,763)	-	-	(53)	2,817	308,842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34,045	5,076	(6,755)	-	-	-	562	32,928
- 股票	3,070	-	-	-	-	-	77	3,147
- 其他	30,975	5,076	(6,755)	-	-	-	485	29,781

	2022 年							年末數
	年初數	購買	出售	轉入 第三層次	轉出 第三層次	計入損益 的利得或 損失	計入其他 綜合損益 的利得或 損失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 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理財產品	15	-	(12)	-	-	-	-	3
- 債權投資計劃	16	14	-	-	-	-	-	30
-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9,663	-	(1)	-	-	151	-	9,81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股票	5,286	9,392	(1,831)	-	-	-	(881)	11,966
- 優先股	12,519	-	(12,519)	-	-	-	-	-
-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95,768	24,531	(4,755)	-	-	(383)	(809)	114,352
- 金融債	2,076	3,000	-	-	-	-	(54)	5,022
- 債權投資計劃	-	700	-	-	-	-	-	700
- 理財產品	1,947	800	(1,947)	-	-	-	(5)	795

十六、公允價值計量（續）

估值技術

非上市債權型投資的公允價值是通過採用當前具有類似條款、信用風險和剩餘期限的債券之利率對未來現金流進行折現來估計的，並在必要時進行適當的調整。

非上市股權型投資的公允價值採用估值技術確定，如現金流量折現法、上市公司比較法、類似或相同金融工具的最近交易價格等，並進行適當的調整，如使用期權定價模型對缺乏流動性進行調整。估值需要管理層使用主要假設及參數作為模型中不可觀察的輸入值，主要假設包括非上市股權投資的預計上市時間，主要參數包括採用區間為 3.34%-5.36% 的折現率等。

投資性房地產的公允價值通過現金流折現等方法確定，其採用的不可觀察輸入值包括估計的每平方米月租金以及折現率等。在此方法下，公允價值的估計需要對該物業由評估基準日至其經濟使用年限到期所產生的一系列現金流進行預測。並採用基於市場利率推導出的貼現率對預測現金流進行折現，以計算與資產相關的收益之現值。

十七、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本集團無重大的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十八、比較數字

如附註四、會計政策變更所述，由於執行新保險合同準則，本財務報表中若干項目的會計處理和列報以及財務報表中的金額已經過修改，以符合新的要求。相應地，若干以前年度數據已經調整，若干比較數據已重述，以符合本年度的列報和會計處理要求，並已增加 2022 年 1 月 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的列示。

十九、其他重要事項

1. 董事和監事酬金

(人民幣千元)	2023 年	2022 年
袍金	1,350	1,350
其他酬金		
- 薪金、津貼及其他短期福利	5,526	5,852
- 設定提存計劃供款	1,491	1,431
- 延期支付獎金（註）	-	-
- 就管理本公司或其子公司企業的事務所提供其他服務而支付或應收的酬金	-	-
小計	7,017	7,283
合計	8,367	8,633

註：為激勵高級管理人員和部分關鍵員工，本集團實行延期支付計劃。

十九、其他重要事項（續）

1. 董事和監事酬金（續）

(1) 獨立非執行董事

以上袍金中包含 2023 年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的酬金人民幣 1,350 千元 (2022 年：人民幣 1,350 千元)。於 2023 年，本集團並無其他應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

(人民幣千元)	2023 年					合計
	袍金	延期支付獎金	薪金、津貼及其他短期福利	設定提存計劃供款	就管理本公司或其子公司企業的事務所提供其他服務而支付或應收的酬金	
林婷懿	350	-	-	-	-	350
陳繼忠	-	-	-	-	-	-
姜旭平	350	-	-	-	-	350
劉曉丹	350	-	-	-	-	350
胡家驃 ¹	175	-	-	-	-	175
羅婉文 ²	125	-	-	-	-	125
	1,350	-	-	-	-	1,350

¹ 2023 年 7 月，胡家驃先生退任本公司獨立董事。

² 2023 年 7 月，羅婉文女士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

(人民幣千元)	2022 年					合計
	袍金	延期支付獎金	薪金、津貼及其他短期福利	設定提存計劃供款	就管理本公司或其子公司企業的事務所提供其他服務而支付或應收的酬金	
林婷懿	350	-	-	-	-	350
陳繼忠	-	-	-	-	-	-
姜旭平	350	-	-	-	-	350
劉曉丹	350	-	-	-	-	350
胡家驃	300	-	-	-	-	300
	1,350	-	-	-	-	1,350

(2)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人民幣千元)	2023 年				合計
	延期支付獎金	薪金、津貼及其他短期福利	設定提存計劃供款	就管理本公司或其子公司企業的事務所提供其他服務而支付或應收的酬金	
執行董事：					
孔慶偉 ¹	-	856	373	-	1,229
傅帆 ²	-	1,015	373	-	1,388
非執行董事：					
黃迪南	-	-	-	-	-
陳然	-	300	-	-	300
吳俊豪	-	-	-	-	-
王他筭	-	300	-	-	300
周東輝	-	-	-	-	-
John Robert Dacey	-	-	-	-	-
路巧玲	-	300	-	-	300
	-	2,771	746	-	3,517

¹ 上述孔慶偉先生 2023 年度的最終薪酬尚在確認過程中，最終數額待確認之後再行披露。

² 上述傅帆先生 2023 年度的最終薪酬尚在確認過程中，最終數額待確認之後再行披露。

十九、其他重要事項（續）

1. 董事和監事酬金（續）

(2)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續）

(人民幣千元)	2022 年				
	延期 支付獎金	薪金、津貼及 其他短期福利	設定提存 計劃供款	就管理本公司或其子公司企業的事務所 提供其他服務而支付或應收的酬金	合計
執行董事：					
孔慶偉 ¹	-	973	360	-	1,333
傅帆 ¹	-	1,129	360	-	1,489
非執行董事：					
黃迪南	-	-	-	-	-
陳然	-	300	-	-	300
吳俊豪	-	-	-	-	-
王他竽	-	300	-	-	300
周東輝	-	-	-	-	-
梁紅 ²	-	-	-	-	-
John Robert Dacey	-	-	-	-	-
路巧玲	-	300	-	-	300
	-	3,002	720	-	3,722

¹ 就上表中披露的董事及非執行董事人員薪酬情況，根據有關政策規定，經考核及主管部門確認，現將相關人士在本公司 2022 年度任職期間稅前報酬金額補充披露如下：孔慶偉先生 73.4 萬元，傅帆先生 271.6 萬元，上述金額不包括上表中已披露的數額。

² 2022 年 9 月，因工作變動原因，梁紅女士不再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根據 2018 年度股東大會決議，本屆董事（執行董事除外）津貼標準為每年稅前人民幣 30 萬元，並授予擔任董事會下設的專業委員會主任委員的董事每年稅前人民幣 5 萬元的額外津貼。於 2023 年，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黃迪南先生、吳俊豪先生、周東輝先生和 John Robert Dacey 先生放棄酬金（2022 年：黃迪南、吳俊豪、周東輝、梁紅、John Robert Dacey），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繼忠先生暫不領取酬金（2022 年：陳繼忠）。於 2023 年，除黃迪南先生、吳俊豪先生、周東輝先生、John Robert Dacey 先生和陳繼忠先生外，無其他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3) 監事

(人民幣千元)	2023 年				
	延期 支付獎金	薪金、津貼及 其他短期福利	設定提存 計劃供款	就管理本公司或其子公司企業的事務所 提供其他服務而支付或應收的酬金	合計
朱永紅	-	-	-	-	-
季正榮 ¹	-	771	373	-	1,144
魯寧	-	-	-	-	-
顧強	-	1,983	373	-	2,356
	-	2,754	746	-	3,500

¹ 上述季正榮先生 2023 年度的最終薪酬尚在確認過程中，最終數額待確認之後再行披露。

十九、其他重要事項（續）

1. 董事和監事酬金（續）

(3) 監事（續）

(人民幣千元)	2022 年				合計
	延期 支付獎金	薪金、津貼及 其他短期福利	設定提存 計劃供款	就管理本公司或其子公司企業的事務所 提供其他服務而支付或應收的酬金	
朱永紅	-	-	-	-	-
季正榮 ¹	-	879	360	-	1,239
魯寧	-	-	-	-	-
顧強	-	1,971	351	-	2,322
	-	2,850	711	-	3,561

¹ 就上表中披露的監事人員薪酬情況，根據有關政策規定，經考核及主管部門確認，現將相關人士在本公司 2022 年度任職期間稅前報酬金額補充披露如下：季正榮先生 63.2 萬元，上述金額不包括上表中已披露的數額。

根據 2018 年度股東大會決議，本屆監事（職工監事除外）津貼標準為每年稅前人民幣 30 萬元。於 2023 年，本公司監事朱永紅先生和魯寧先生放棄酬金。於 2023 年，除本公司監事朱永紅先生和魯寧先生外，無其他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於 2022 年：朱永紅、魯寧）。

(4) 董事的退休福利

於 2023 年和 2022 年，並無向董事支付退休福利的事項。

(5) 董事的終止福利

於 2023 年和 2022 年，並無提前終止委任董事並向其支付補償的事項。

(6) 就提供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的對價

於 2023 年和 2022 年，並無就委任董事及其提供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對價的事項。

(7) 向董事、受該等董事控制的法人團體及該董事的關連主體提供的貸款、準貸款和其他交易的數據

於 2023 年和 2022 年，並無由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子公司企業向董事、受該等董事控制的法人團體及該董事的關連主體提供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

(8) 董事在交易、安排或合同的重大權益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度，本公司並無簽訂任何涉及本集團之業務而本公司之董事直接或間接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重要交易、安排或合同。

十九、其他重要事項（續）

2. 薪酬最高的五位僱員

於 2023 年，本集團薪酬最高的五名人士中不包括董事成員（2022 年：不包括董事成員），董事成員的酬金見附註十九、1。

納入以下酬金幅度的非董事薪酬最高僱員人數如下：

	2023 年	2022 年
港幣 5,500,001 元至港幣 6,000,000 元	-	-
港幣 6,000,001 元至港幣 6,500,000 元	-	1
港幣 6,500,001 元至港幣 7,000,000 元	-	1
港幣 7,000,001 元至港幣 7,500,000 元	-	1
港幣 7,500,001 元至港幣 8,000,000 元	-	-
港幣 8,000,001 元至港幣 8,500,000 元	-	-
港幣 8,500,001 元至港幣 9,000,000 元	-	-
港幣 9,000,001 元至港幣 9,500,000 元	2	-
港幣 9,500,001 元至港幣 10,000,000 元	2	-
港幣 10,000,001 元至港幣 10,500,000 元	-	1
港幣 10,500,001 元至港幣 11,000,000 元	-	-
港幣 11,000,001 元至港幣 11,500,000 元	-	-
港幣 11,500,001 元至港幣 12,000,000 元	-	-
港幣 12,000,001 元至港幣 12,500,000 元	-	-
港幣 12,500,001 元至港幣 13,000,000 元	1	-
港幣 13,000,001 元至港幣 13,500,000 元	-	1
合計	5	5

薪酬最高的非董事個人的薪酬詳情如下：

(人民幣千元)	2023 年	2022 年
薪金、津貼及其他短期福利	16,728	19,118
獎金	27,184	18,468
設定提存計劃供款	2,737	2,204
	46,649	39,790
上述薪酬的非董事個人人數	5	5

二十、財務報表的批准

本財務報表業經本公司董事會於 2024 年 3 月 28 日決議批准。

根據本公司章程，本財務報表將提交股東大會審議。

附錄：財務報表補充資料

202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一、淨資產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2023年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基本	稀釋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11.4%	2.83	2.83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11.4%	2.82	2.82

於2023年度，本公司並無稀釋性潛在普通股。

	2022年(經重述)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基本	稀釋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19.2%	3.89	3.89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19.1%	3.87	3.87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如下：

	2023年	2022年(經重述)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27,257	37,381
加/(減)：非經常性損益項目		
計入當期損益的政府補貼	(219)	(196)
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處置收益，包括已計提資產減值準備的沖銷部分	(23)	(24)
受託經營取得的託管費收入	(62)	(55)
除上述各項之外的其他營業外收支的淨額	128	125
非經常性損益的所得稅影響數	53	45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淨利潤	27,134	37,276
減：歸屬於少數股東的非經常性損益淨影響數	1	1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27,135	37,277

根據中國證監會於2023年12月發佈的《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釋性公告第1號——非經常性損益(2023年修訂)》的規定，本集團調整了2023年度的非經常性損益的列報，未調整比較數據。2022年度的稅前影響金額為減少非經常性收益人民幣42百萬元。



您還可以通過以下方式獲取本報告及公司已披露業績信息



公司官網



手機 APP



本報告電子版



中國上海市黃浦區中山南路1號
1 South Zhongshan Road, Huangpu, Shanghai, PR China
郵編 (Zip): 200010
電話 (Tel): +86-21-58767282
傳真 (Fax): +86-21-68870791